

圣经救赎史剧综览(史考基)

(卷二)

作者：史考基

目录：

縱覽 在列邦之中
第二幕 從馬太福音到猶大書
第一場 彌賽亞耶穌將基督教引入世界（四福音）
基督教的奠基者 基督的品格
基督教的基礎 基督的職事
第二場 基督教的歷史發展（使徒行傳）
教會歷史的初期階段（彼得）
猶太人時期的教會見證
教會見證的過渡時期
神托負的傳道人（巴拿巴、馬可、保羅）
教會見證：外邦人時期
保羅第一次旅行佈道
耶路撒冷會議
保羅第二次旅行佈道
保羅的第三次旅行佈道
保羅富有成果的囚禁生活

纵览 在列邦之中

神將以色列家安置「在列邦之中」並不是無計畫的。大致看看下頁地圖（地圖11），情況就清楚了。此地圖列名的都是與這蒙揀選的族類有聯繫的國家；這也正是這些國家記載入聖經的原因。從歷史角度看，此記載並不是歷史，不過是說明戲劇性的救贖史於何時、何地並如何展開的。選民最初在迦南地被分別出來受教誨，而後來他們又被分散開成為鑒戒。這個計畫的實現過程中，周圍的列邦起了重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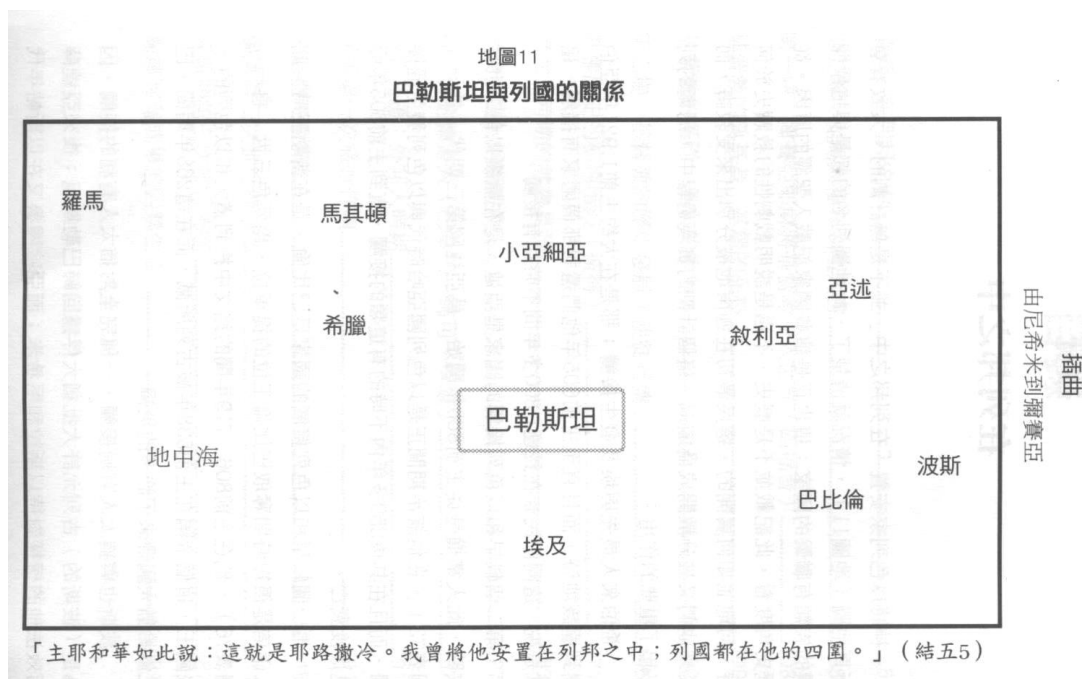
希伯來人最先與埃及發生接觸；那是在大約主前 1,921 年亞伯蘭到達該地時，而且直至主前 605 年他們還與那個國家有接觸。這就是說，這兩個民族在長達 1,300 多年間不時互有接觸。

第二個較早和以色列接觸的國家是亞述，是在撒縵以色二世當政時，此人掌權

是從主前 860 年開始，為亞述國第三朝代(卷一，圖表 73)。在他統治期間正是以色列國亞哈時代與以色列發生過接觸，而且在其後 250 多年內不時的有這類的接觸，直到主前 605 年亞述最後衰亡。

再一個較早和以色列接觸的國家是巴比倫，是在普勒王時，此人確信是很短時間奪取巴比倫王位的提革拉·毗列色三世(卷一，圖表 76)。他在主前 806-719 年間的銘文中提到猶大和以色列的一些國王。這個帝國在主前 538 年被古列所滅，而在這 268 年期間，巴比倫給猶大國帶來了許多的災禍。

波斯也與猶太人有過接觸，一種完全對猶太人有利的接觸，因為是(波斯的)古列允許大批猶大俘虜回歸巴勒斯坦；後來亞達薛西效法他的榜樣對待以斯拉和尼希米；而亞哈隨魯又在以斯帖年代拯救猶太人免遭屠殺。這些恩惠都見於主前 536 - 433 幫助以色列人的 100 年間。



主前 334 年，另一大國希臘興起稱霸，在馬其頓人亞力山大大帝 (Alexander the Great) 領導下在十年中經達達尼爾海峽勝利進軍到印度。他也直接間接的善待猶太人，並且藉建立亞力山大 (Alexander) 港市為他們提供了一個希臘重要都市可旅居。猶太人與希臘的一切互相接觸有無可估量的價值。「為他們提供了古代基督教所需要的世界文化教育；其語言和哲學是為基督教的形成作準備的有力因素。」

希臘人的歷史上溯至主前 1, 100 年，但他們的影響無法以日期計算。世界上最著名的戰役中有好幾場，如馬拉松，賽莫非拉，薩拉末諸戰役，都是他們打的，而自主前 525 年以來的 100 年間，此民族又以其智力才華著稱於世。

亞力山大 (Alexander) 於主前 323 年逝世以後，他龐大的國土被他的四位將軍分

割，正如但以理所預先指出的那樣（十一 3-4）。卡桑得（Cassander）分到馬其頓和希臘；萊西馬卡斯（Lysimachus）分到色雷斯（Thrace），彼息尼亞（Bithynia）以及附近一些省份；托利勉·拉各斯（Ptolemy Lagus）分到裡比亞、埃及、阿拉伯半島，皮炊亞，巴勒斯坦和可利——敘利亞；西流克斯（Seleucus）則分到其餘全部國土，包括小亞細亞的許多省份；敘利亞、米所不大米亞、巴比倫王國，以及向東遠至印度。四將軍中的後兩位已深深進入猶太人的歷史之中；他們因為互相不和，又都急於佔有迦南，使那應許地成為爭戰場所，斷斷續續達 200 年之久。

正是在此期間，在托利勉的國土上，希伯來文聖經被譯成希臘文，稱為《七十士譯本》（Septuagint）（LXX）；在西流克斯的國土上則有安提阿哥·伊皮法斯（Antiochus Epiphanes）興起；他一直是猶太人的一個最大迫害者。但以理的預言中也曾提到他（十一 21-22）。這一部分猶太歷史，屬於重大悲劇性的 400 年的間歇期（兩約中間史），包括馬加比的經歷，及其作為。

猶太人在此期間最後接觸的是羅馬。主前 63 年，龐培（Pompey）攻打並佔領了耶路撒冷，就這樣歷史的幕落下了，在 60 年多一點的時間，就見到了彌賽亞的降臨的證據。綜觀以上，以色列與外國有過 8 次重要接觸。

图表 113

以色列與異教之接觸

1	2	3	4	5	6	7	8
埃及	亞述	巴比倫	波斯	希臘	埃及托勒密王朝	塞魯瑟地王朝	羅馬
公元前 1921—	公元前 860—	公元前 806—	公元前 536—	公元前 334—	公元前 323—	公元前 312—	公元前 63—

四百年

從瑪拉基到彌賽亞大約相隔 425 - 400 年，被稱為大沉默時期。若以在此期間預言停止，也無聖經著作而言，這個稱呼是對的；但若還意指別的甚么內容，這稱呼很有誤導性。

由於但以理書已對其過程作了大致的勾畫，而且有些部分還很詳細，所以這段時期比較不再需要預言表達，但這樣說會引起爭論，在繼續討論以前應就此作更多的闡述。

但以理書

在這本戲劇性史實的縱覽中，我們幾乎完全未提考證引起的問題，因為救贖目的的展示過程幾乎一點不受原作者、風格和日期的影響；然而但以理書必須被看作例外，因為對此書這些方面所持的觀點肯定大大影響一個人對預言和啟示的看法。

关于这卷书有两个不可调和的对立观点：

(a) 此书由历史上的但以理（结十四 14、20，二十八 3；太二十四 15)写于主前第 6 世纪。

(b) 此書是一無名猶太人於 350 多年以後的主前第 2 世紀寫的，署名「但以理」。

若為前者，屬真作；若為後者，則是偽造；然而後者卻是多數在各大學和學院任教者的觀點，被看為學者之聲。

考证观点

後一觀點的鼻祖，死于主後 304 年的帕弗裡 (Porphyry)，是個應使每位基督徒都為之感到羞恥的人，他寫了 15 本反對基督教的書；第 12 本完全用以攻擊但以理書的真實性。然而布坎南·格雷博士 (Dr. G. Buchanan Gray)於其主後 1912 年關於但以理書的著作中寫說：

「儘管按照啟示文學的一般規律未提名，但影響此書的著者顯然是安提阿哥·伊皮法斯 (主前 175-164)：此書的目的是勉勵猶太人不要屈服於其誘惑或其迫使他們敬拜宙斯的企圖，而不忠於他們自己的律法，卻要不惜任何代價忠於他們自己的神，所以他認為但以理書在主前 180 年尚未寫成。」

(《舊約聖經批判導論》233-234 頁)

懷勒·羅賓遜博士 (Dr. H. Wheeler Robinson)在主後 1936 年寫說：

「但以理書——我們認為是寫於主前 165 年左右」，而且他斷言，「這方面的證據勢不可擋。」

(《舊約聖經的寫作和意義》第 200, 127 等頁)

早在這些學者之前的主后 1897 年，椎弗博士 (Dr. S.R. Driver) 則寫說：

「面對但以理書提出的諸事實，認為此書是但以理一人所著的意見是站不住腳的。內部證據中肯而不容置疑地表明其寫作是在巴勒斯坦，時間肯定不早於主前三世紀；所以其創作至少有可能是在安提阿哥·伊皮法斯 (主前 168 或 176)的逼迫下寫成的。」 (《舊約聖經文學導論》497 頁)

這些是考證觀點的一般示例，而若此問題僅有聖經學者們說了便算的話，沒受過正式教育的讀者對這些結論就幾乎無從抵制了。

圣经正典的见证

但此問題並非決定于眾聖經學者，而是決定于一切有完全理由相信神的話中有神蹟和預言的人們的判斷力；相信神是祂自己的解釋者；祂會把問題弄清楚。

上述觀點常遭前面引述的那些聖經學者反駁；用羅賓遜 (Dr. Robertson's)的話說，他們針對他的意見，也是對前述二觀點中的第一個觀點 (a)提出「傾倒性的」

證據。

討論這方面的細節將會超出我們的目的和篇幅，但引一兩點作為仔細研究整個課題的導言也許是有益處的。

1. 爭論的關鍵問題是確定舊約聖經正典最後結束的日期在何時，有沒有這方面的證據？

在次經傳道書的前言中有這樣的話：

「我的祖父耶數，那時他曾很專心地研讀律法書，先知書和祖先們的其他著作。」

原初的希伯來次經傳道書寫於主前 200 年以後不久；可以設想到那時為止舊約聖經正典已告完成，因該書引言提到舊約聖經聖卷分為三部分，正如耶穌時代一樣，舊約聖經被稱為「摩西的律法書，先知的書，和詩篇。」（路二十四 44）猶太人的聖經，即舊約聖經，一直都是分這三部分：摩西五經，或律法書；預言書，或先知書；以及聖書（卷），或聖著。而後面的聖卷中，即包括但以理書。

次經傳道書中還提到其他舊約聖經內容。在專用以歌頌名人的第四十四至五十五章提到「十二先知」（四十九 10），這表明希伯來的正典完成時，它（但以理書）早已存在。同樣的，在上書讚揚的名單中，有些人在希伯來文聖經的三部分中都出現過。而「但以理」的名字未出現並不說明作者不知道他，因為「以斯拉」的名字也未出現，但當時人們肯定知道他。以未被提名為辯論的根據，理由很不充足。

實際上可以肯定，舊約聖經正典是在以斯拉和本·西拉之間的兩個半世紀中逐漸形成的，而且儘管可能到主前第 2 世紀方告結束，但以理書作為默示的權威經卷已包括在其中，而次經中卻沒有一本被包括進去。

2. 新約聖經中的一切直接引文都是引自舊約聖經正典第三部分聖卷：如同約伯記、詩篇、箴言、但以理書、路得記，和歷代志上下……；沒有任何出自次經的直接引文。

3. 在一本極有價值的書，馬加比一書中記錄著主前 166 年馬塔賽阿斯臨死時對兒子們說的話，其中提到「但以理書」。

「哈拿尼亞、亞撒利亞，和米沙利因信從烈火中得救。但以理因無罪蒙救脫離獅子的口。」（二 59-60）

這表明但以理已是眾所周知，所以不可能是安提阿哥·伊皮法斯時代或其後的作品。

4. 最好也提一提，猶太歷史學家約瑟夫（Josephus）在他著於大約主後第一世紀末的《猶太古史》（卷十一第八章第五頁）中講到亞力山大大帝（Alexander the Great）在佔領推羅城以後進軍耶路撒冷。他遇到了大祭司，後來得以看到「但以理書」；其中宣稱將有個希臘人毀滅波斯帝國，而他斷定他自己就是那人；自那以後，他對猶太人相當關心。這是在主前 330 年，也就是根據考證的但以理書寫作時間之前 165 年。

無論這個事蹟是否為人們所相信，使人印象深刻的是約瑟夫 (Josephus) 相信「但以理書」在主前第 4 世紀已經存在。

5. 在《七十士譯本》(希臘)、標準譯本(拉丁)和路德 (Luther's) 譯本聖經中，「但以理書」在四大先知書中被排在以西結書以後。妥當地說：《七十士譯本》可能成書於主前 284 - 200 年之間，比考證為「但以理書」安排的時間早了 119 - 35 年。

6. 在次經諸卷中，「但以理書」有三個附加名稱：三童歌、蘇撒拿、彼勒與龍；這提示但以理書問世較早。

7. 對但以理書中的超自然事物——神蹟和預言成分——的真實性，可能無人持異議，但若容許這種異議，便是舊約聖經大部分的真實性都要受到懷疑，因為其中很多內容是神蹟和預言性的。

所以我們認為「但以理書」作為一本書事實記載真實可信，由名為「但以理」的所寫，而且他在兩處 (八 1, 九 2) 自稱是作者，由此也看出它是一本完整的原著，而不是由不相干的幾部分合成的；因此我們相信此書由「但以理」在主前第 6 世紀寫於巴比倫。

但以理的預言

(參卷一)

現在我們回到第一段所述但以理書已用預言將兩約之間的過程描繪出來的話題。有五個這樣的預言，其中四個與整個時期有關；一個與整個時期中的一個特殊部分有關 (卷一，圖表 85-89)。

1、大像 (第二章)

尼布甲尼撒在夢中看到「一個大像」，頭是金的；胸膛和膀臂是銀的；肚腹和腰是銅的；腿是鐵的；腳是半鐵半泥的。但以理對王解釋說：四種金屬代表四個國：第一是他自己的巴比倫國；以下相繼是瑪代波斯、希臘和羅馬。但以理書第二章未提這些國的名，但他對尼布甲尼撒所說的「你就是那金頭」(二 38) 是關鍵；其餘諸國不言自明。

2、四個獸 (第七章)

但以理自己作夢，看到「四個大獸」(七 3)。這些獸分別像獅子、熊、豹，而第四個說不清是甚麼獸。書中告訴我們這些代表四個國，而且十分清楚地與尼布甲尼撒夢中那個大像的四種金屬相應，各為巴比倫、瑪代-波斯、希臘和羅馬。

3. 公綿羊甜公山羊 (第八章)

但以理在異象中看到這兩個獸，並有啟示對他說，公綿羊代表瑪代-波斯，公山羊代表希臘 (八 20-21)。對異象的細節目前不需深入瞭解，但它們必然與以後的事有關。

图表 114

「外邦人的日期」 (路二十一 24)			
尼布甲尼撒的梦：大像 (第二章)			
头	胸和臂	肚腹和腰	腿和脚
金	银	铜	铁和泥
但以理的异象 (第七至八章)			
獅	熊	豹	「可怕」
	公绵羊	公山羊	
解 释			
巴比伦	玛代-波斯	希腊	罗马
主前 606-538	主前 538-333	主前 333-63	主前 63-主后?
68 年	205 年	270 年	63 年-

六个多世纪的预言

4.七十個七：(九 21-27)

這是藉著加百列給但以理的啟示，內容涉及與猶太人有關的 490 年，期間始自「出令重新建造耶路撒冷」直到所定的結局。這期間分為三部分：「七個七」(即 49 年)；「六十二個七」(即 434 年)；和「一七」(即 7 年)。

深入瞭解這驚人預言的一切細節超出我們的研究範圍，但前兩個時期——49 和 434，也即 483 年——的末了與我們的研究目的有關，將我們帶到基督時代，而且明顯地是講到祂的死這件大事。

「你當知道，當明白，從出令重建造耶路撒冷，直到有受膏君的時候，必有七個七，和六十二個七。」(九 25)

「過了六十二個七(三部分的第二部分)，那受膏者必被剪除，一無所有。」(九 26)「**基督**」的意思就是「**受膏者**」。

於此我們並不關心已有的各式各樣年代學計算，但 434 年顯然涵蓋兩約中間史的 400 年空隙時期，持續到戲劇性的第二部分實現直到基督的死。關於兩約中間史這段時間發生的事，預言中隻字未提，只是作準備，而在第五個預言中提供了一些細節。

图表 115 七十個七：四百九十年

七十七	六十二個七	一個七
四十九年	四百三十四年	七年
尼希米和瑪拉基的時代	從預言的停止到基督之死	3 年半 3 年半

		“末时” 但以理十一：40；十二：9
从公元前 445 年起	中间期或两约间的时期	启示录十二：6，14； 十三：5

5. 「真確的書」（十 21，十一 35）

我們必須承認第十至十二章就像書中所說的那樣，是神賜給先知但以理的啟示，否則就得把這三章看為偽著。帕弗裡 (Porphyry's) 反對但以理書為但以理在主前第 6 世紀所寫，理由是那納入了超自然事物，是他所不需要或不能容納的。若同意但以理書寫於主前 165 年左右，則聖經考古學對第十至十二章並無異議，因若寫於該時期，這三章就沒有超自然性質了。這正與反對以賽亞書第 40-66 章為先知以賽亞所寫同一類型。無論結論如何使人討厭，我們不得不說，反對超自然事物是近代聖經考古學建立的基礎。

但相信但以理在主前第 6 世纪写了这几章，我们就面对全部圣经中自主前 530-164 年，自波斯王冈比西斯 (Cambyses) 至希腊时期叙利亚王安提阿哥·伊皮法斯 (Antiochus Epiphanes) 之死 (十一 2-35) 长达 360 多年期间最惊人的预言之一；我们相信预言在那以后就跳到将来称为「末时」的某一时间；那时将有敌基督出现 (十一 36 至第十二章)。

為表明這預言如何使人驚奇，我們將第十一章第二至三十五節 的聖經原文及其應驗並排而列。右側記載的事件之發生是史實資料；但那些事件早在 360 多年前已經預告；這一點是一個占支配地位的聖經批判學派所無法相信的，但聖經充滿這樣的應許和預言。

从冈比西斯到安提阿哥·伊皮法斯

(主前 530-164 = 366 年)

预言	应验
<p>2、波斯还有三王兴起</p> <p>第四王必富足远胜诸王； 他因富足成为强盛，就必激动大众攻击希腊国。</p> <p>3、必有一个勇敢的王兴起， 执掌大权，随意而行。</p> <p>4、他兴起的时候，他的国必破裂，向天的四方分开，却不归他的后裔，治国的权势也都不及他，因为他的国必被拔出，归与他后裔之外的人。</p> <p>5、南方的王必强盛，他（亚力山大）将帅中必有一个比他更强盛，执掌权柄。他的权柄甚大。</p>	<p>1.冈比西斯·亚哈随鲁（主前 529-522）</p> <p>2.斯米尔狄斯·亚达薛西（不是尼希米记中的那位）一（主前 522-521）</p> <p>3.大利乌·赫斯他斯皮，主前 521-485</p> <p>4.薛西斯(主前 485-465)</p> <p>主前 480 年他在瑟摩非利打败了一小支希腊军队。479 年他的军队被希腊人打败。480 年在海上，他在撒拉米战役中被打败，又在 479 年的麦克利战役中战败。</p> <p>在将近一个半世纪以后的主前 335 年亚力山大大帝兴起。他就是但以理书第八章第五至七节那只公山羊头上的「非常的角。」</p> <p>亚力山大死于主前 323 年。他的国分裂归于他的四个将军。卡桑得占据希腊和附近乡村。莱西马卡斯占据色雷斯，包括小亚细亚和达但尼尔海峡及波斯普鲁斯海峡上的乡村。西流克斯据有叙利亚和巴比伦。托利勉占据埃及和邻近村庄。</p> <p>应验于罗马人的攻击和战胜。</p> <p>埃及的托利勉。拉该（索特）一（主前 323-283)西流克斯·尼克特（主前 312-280)他并吞了马其顿和色雷斯至叙利亚。</p>
<p>6.这些年后，他们必互相连合；南方王的女儿必就了北方王来立约；但这女子帮助之力存立不住，王和他所倚靠之才也存立不住。这女子和引导她来的，并生她的，以及当时扶助她的，都必交于死地。</p>	<p>在主前 250 年。</p> <p>埃及第二个王托利勉。菲拉得发斯和叙利亚第三个王安提阿哥·赛奥斯同意讲和，条件是安提阿哥要抛弃前妻劳狄丝及其二子，娶托利勉的女儿贝丽奈西为妻，而且贝丽奈西的孩子要作托利勉的继承人。婚礼举行了，但当托利勉死后，安提阿哥于主前 247 年召回前妻，贝丽奈西及其幼子被毒死；劳狄丝的儿子凯利尼卡斯登上王位，是为西流基二世·凯利尼卡斯（主前 246-226)</p>
<p>7.但这女子的本家必男生一子继承王位；他必率领军队进入北方王</p>	<p>被谋害的贝丽奈西之弟托利勉·由各特，主前 247-222，为姐复仇，他侵入西流基。凯利尼卡斯的领土，杀了安</p>

<p>的保障,攻击他们,而且得胜。</p>	<p>提阿哥·赛奥斯之妻劳狄丝, 占领了安提阿港。</p>
<p>8.并将他们的神像和铸成的偶像, 与金银的宝器掠到埃及去。数年之内, 他不去攻击北方的王。</p>	<p>托利勉三世将 4000 他连得金子, 40000 他连得银子, 和 2500 个神像及拜神的宝器, 包括将近 300 年前冈比西斯掠到波斯去的那些, 都带到埃及去。</p>
<p>9.南方的王必进入他的国, 并要仍回本地。</p>	<p>这可能或指托利勉。由各特在入侵北方以后胜利回到埃及, 或指北方王西流基。凯利尼卡斯入侵埃及未成功, 败返叙利亚。</p>
<p>10.北方王的二子必动干戈, 招聚许多军兵。这军兵前去, 如洪水泛滥, 又必再去争战, 直到南方王的保障。</p>	<p>这节不易明白。有人认为是指埃及王托利勉·费劳派特, 主前 222-205, 之子或二子。但通常是指西流基二世的两个儿子, 色兰诺斯, 西流基三世, 主前 222-205, 和曾成功攻打南方的安提阿哥大帝, 主前 222-186</p>
<p>11.南方王必发烈怒, 出来与北方王争战, 摆列大军, 北方王的军兵必交付他手。</p>	<p>埃及的托利勉·费劳派特于主前 217 年的莱法战役中打败叙利亚的安提阿哥大帝。</p>
<p>12.他的众军高傲, 他的心也必自高; 他虽使数万人仆倒, 却不得常胜。</p>	<p>费劳派特若乘胜推进, 可能会占领安提阿哥的国土, 但骄傲和放肆任性使他未这样作, 所以莱法战役的胜利并未使他得到加强。</p>
<p>13.北方王必回来摆列大军, 比先前的更多。满了所定的年数, 他必率领大军, 带极多的军装来。</p>	<p>主前 203 年, 其时托利勉·费劳派特已逝世, 他自己四或五岁的儿子伊皮法斯已继承王位, 安提阿哥与马其顿王非力浦三世结盟, 为要瓜分埃及; 这位叙利亚王用了比 14 年前更多的军队攻打埃及, 其结果之一是安提阿哥得着了整个巴勒斯坦的统治权。</p>
<p>14.那时必有许多人起来攻击南方王, 并且你本国的强暴人必兴起, 要应验那异象, 他们却要败亡。</p>	<p>这说明埃及在费劳派特死后的不满和动乱。这几乎肯定是犹太反抗者; 他们支援安提阿哥, 希望从他有所收获。</p>
<p>15.北方王必起来筑垒攻取坚固城; 南方的军兵必站立不住, 就是选择的精兵也无力站住。</p>	<p>主前 198 年, 安提阿哥在盘尼阿斯打败埃及人; 埃及将军斯考帕斯逃至埃及一座最坚固的设防城西顿。安提阿哥围攻该城, 迫使埃及人投降。</p>

<p>16.来攻击他的必任意而行；无人在北方王面前站立得住。他必站在那荣美之地，用手施行毁灭。</p>	<p>「他」指托利勉，攻击他的是得着完全胜利的安提阿哥。「那荣美之地」，指巴勒斯坦。最后的那句有问题，因为安提阿哥大帝并未「毁灭」那地；但若说「用手施行破坏」。就涉及最终结局以及敛税和安提阿哥_伊皮法斯（主前 175-164）的暴行，而使困难大为减</p>
<p>17.他必定意用全国之力而来，立公正的约，照约而行，将自己的女儿给南方王为妻，想要破坏他；这计却不得成就，与自己毫无益处。（照圣经原文）</p>	<p>安提阿哥集合全部陆海军兵力想进犯征服埃及，但埃及人寻求并得着罗马人的干涉，使安提阿哥改变策略。他转而用诡计，提出将年轻的女儿克娄派特拉嫁给年轻的托利勉·伊皮法斯(主前 198 年结婚)；他的计谋是叫她为父亲与丈夫作对，但未能得逞。当主前 190 年西庇阿在玛各尼西打败安提阿哥时，克娄派特拉反而向罗马人致贺。</p>
<p>18.其后他必转回，夺取了许多海岛。但有一大帅，除掉他使人受的羞辱，并且使这羞辱归他本身。</p>	<p>安提阿哥转而征服地中海诸岛屿，占据马其顿之菲力斯的领土，横穿进入欧洲攻打色雷斯。罗马人要求他离开菲力斯前领土，他未从，但一位「大帅」，罗马的西庇阿抵制了他，反使这位叙利亚首领受辱。</p>
<p>19.他就必转向本地的保障，却要绊跌仆倒，归于无有。</p>	<p>安提阿哥在玛各尼西战败以后逃经一个个要塞回到安提阿。罗马人向他课以重税。为了筹这笔款，他率一队军兵夜间攻打伊利买司的朱庇特（贝尔）庙；但众居民杀了他和他的全部军兵。</p>
<p>20.那时必有一人兴起接续他为王，使横征暴敛的人通行国中的荣美地。这王不多日就必灭亡，却不因愤怒，也不因争战。</p>	<p>安提阿哥由他儿子西流克斯四世，费劳帕特，于主前 187-176 继位。他不得不设法搜集向他父亲征收的税款；据说他曾派财务主管赫流道拉斯去掠夺位于「那荣美之地」，耶路撒冷的圣殿。 有传说谓赫流道拉斯毒死了西流克斯，致他突然消失。</p>
<p>21.必有一个卑鄙的人兴起接续为王。人未曾将国的尊荣给他；他却趁人坦然无备的时候，用谄媚的话得国。</p>	<p>此人是安提阿哥大帝次子，西流克斯。 费劳派特之弟安提阿哥·伊皮法斯（主前 176-164）他并非王位继承人，因为他兄长，前国王，有个儿子，是王位继承人。 他在人们漫不经心时藉诡计和政治利益占据王位一段时间。</p>
<p>22.必有无数的军兵势如洪水，在他面前冲没败坏。同盟的君也必如此。</p>	<p>他凭借兵力旺盛的军队摧毁了一切反抗。「同盟的君」，被认为是安提阿哥罢免的犹太人大祭司奥尼阿司三世。</p>

23.与那君结盟以后，他必行诡诈，因为他必上来以微小的军成为强盛。

24.趁人坦然无备的时候，他必来到国中极肥美之地，行他列祖和他列祖之列祖所未曾行的，将掳物，掠物和财宝散给众人，又要设计攻打保障，然而这都是暂时的。

25.他必奋勇向前，率领大军攻击南方王；南方王也必以极大极强的军兵与他争战，却站立不住，因为有人设计谋害南方王。

26.吃王膳的，必败坏他；他的军队必被冲没，而且被杀的甚多。

此处所指待定。「那君」可能指帕加马王攸曼尼斯（主前 197-159）。历史学家埃盘告诉我们，安提阿哥与他立约，却不想遵守；或是指安提阿哥对埃及托利勉六世的虚伪友谊。「上来」的意思是「变强」、「以微小的军」，意思像是说「用很小的力量」。

此处以及第二十一节和第八章第二十五节的「坦然无备」，大概意指人们感到安全而生活得轻松无备，即出其不意。「国」可能指西里——叙利亚和巴勒斯坦或埃及。无论那种情况，据说安提阿哥每到一处便散发财物；在一处掳掠的便到另一处散发。其间他还计划进犯埃及，但神限制了他的行动；而且他不久即将被剪除。安提阿哥·伊皮法斯与托利勉·费劳米特作战并迅速将他打败。他夺取了皮卢西姆，进至孟菲斯，并向亚力山大港进军，托利勉失败是因内乱包括他兄弟费司康，取代了他的王位。

此句是接续第二十五节。背叛和阴谋造成托利勉的倾覆和他的军队的失败。

27.至于这二王，他们心怀恶计，同席说论。

计谋却不成就，因为到了定期，事就了结。

28.北方王必带许多财宝回往本国他的心反对圣约任意而行，回到本地。(按中文圣经原文)

二王看来是指安提阿哥和托利勉·费劳米特；二人共谋反对费劳米特的兄弟费司康，商议怎样推翻他。安提阿哥的真正目标是据埃及为已有，而不是恢复费劳米特的王位；费劳米特的真实意图不是和安提阿哥一起推翻费司康，而是联合费司康反对安提阿哥，他也这样作了。

但谋划均未成功，因为他们的谋算都不顾神的旨意（参较 24、29、35、40 节）。

事件与犹太人有关。奥尼阿司三世的大祭司职位曾被反叛他的兄弟亚宋推翻；三年以后曼尼劳司谋杀了奥尼阿司而取代亚宋，并抢劫了圣殿。犹太人起而抵抗他们的背叛，造成大混乱。亚宋欲恢复大祭司职位未成。安提阿哥在埃及，但在裘蒂亚有谣传谓他已死，使犹太人大大欢喜。安提阿哥闻此消息便向犹太人和耶路撒冷进军，接下来是三天大屠杀。安提阿哥亵渎劫掠了圣殿，回到安提阿。

<p>29.到了定期，他必返回，来到南方。后一次却不如前一次。</p>	<p>安提阿哥又攻打埃及，但不如第一次(24节)也不如第二次(28节)那样成功。他的目的是破坏费劳米特和费司康之间的联盟。</p>
<p>30.因为提基战船必来攻击他，他就丧胆而回，又要恼恨圣约，任意而行；他必回来联络背弃圣约的人。</p>	<p>主前 168 年，安提阿哥第三次进犯埃及。托利勉王朝求助于罗马。当安提阿哥距亚力山大港不足四英里时，听说海湾内停泊着一队罗马海军。凯尤斯·帕皮里奥·莱纳司迎见他，递给他罗马元老院要他离开埃及的一份请求书，安提阿哥说他要和顾问商量一下；于是莱纳司绕着他画了一个圈，对他说：「在你步出此圈之前给我一个回答，我好向元老院汇报。」这位王回答说：「若此事如此使元老院欢喜，我们一定离开。」；他就这样可悲地回去了。在北返途中，他利用叛徒在犹太人身上发泄怒气，就是在这段时间，他犯下了那些暴行和屠杀之罪，使他罪有应得地臭名昭著而成为敌基督的预表（十一 36 至十二章）。</p>
<p>31.他必兴兵，这兵必亵渎圣地，就是保障。除掉常献的燔祭，设立那行毁坏可憎的。</p>	<p>他采取强制性措施。安提阿哥禁止焚烧祭物，在耶路撒冷圣殿中喝祭牲的血。在耶和华的祭坛上建造一座祭偶像的祭坛，献猪肉于其上。他使变节的犹太人希腊化，即使他们成为异教徒。</p>
<p>32.作恶达背圣约的人他必用巧言勾引； 惟独认识神的子民必刚强行事。</p>	<p>此指与玛塔赛阿斯一同起事的马加比家族之内起反抗；他们开创了犹太历史中英勇光荣的篇章。 马家比家族时期，始于主前 165 年，持续将近一百年之久；其事迹记载于马加比一书。</p>
<p>33.民间的智慧人必训诲多人； 然而，他们多日必倒在刀下，或被火烧’或被掳掠抢夺。</p>	<p>在马加比危机中有一族虔诚饱学之士兴起，称作 Maskilim-明白人。他们不打仗，而是教诲人，阐明弥赛亚应许。 安提阿哥的军队在犹太人不打仗的安息日袭击他们，以致他们轻而易举地被敌人杀害，掳掠。</p>
<p>34.他们仆倒的时候稍得扶助，却有许多人用谄媚的话亲近他们。</p>	<p>犹太的军队胜利时，有些原来反对他们的人加入马加比队伍，但并非出于真心。</p>
<p>35.智慧人中有些仆倒的，为要熬炼其余的，使他们清净洁白，直到末了，因为到了定期事就了结。</p>	<p>犹太及其继承者并非总是忠诚；有的在战争和逼迫中跌倒了，但试炼使他们得以纯洁，而受苦的日子并非持续到永远；神有祂指定的「终点」。</p>

世界史告訴我們不少聖經預言中省略的內容，與我們並無直接關係，但在展示神對人類的旨意方面當然有它的地位。

兩約中間史的大變化

不研究兩約中間史的四百年歷史，就不知道這期間神在猶太教和異教方面從始至終的活動的旨意。新約聖經並非始於舊約聖經結束，其間，在各方面都發生了巨大的變化。盡可能的知道這些變化的內容和意義對於明白主後一百年的故事，是如何形成的極為重要。

從伊甸園開始的一切歷史都是為應許中的彌賽亞降臨(創三 15)作準備，兩約中間史與以前各時期在這方面並無差別；不同的是，以前所用的辦法是隔離式的而兩約中間史是分散式的；在舊約聖經歷史時期，實施範圍始終是國家性的，而在兩約中間史是世界性的。

要明白兩約中間史這段時期的重要性，最好的辦法是將舊約聖經結束時期的形勢與新約聖經開始時作個對比。

图表 116

两 约	
旧约圣经结束	新约圣经开始
世界帝国主要位于东方：亚洲在先，欧洲在后	世界帝国位于西方：欧洲
玛代_波斯掌权	罗马掌权
亚达薛西统治巴勒斯坦	凯撒统治巴勒斯坦
犹太总督管理犹太	罗马巡抚管理犹太
	在巴勒斯坦有些具希腊名称的希腊城市，如盘尼阿司、托利买司、塞索波利司等，在西、北、东三侧都被希腊城镇包围。
圣殿是所罗巴伯建造的	圣殿是由大希律改建
旧约圣经或次经中都未提到会堂	从耶路撒冷到罗马处处有会堂
旧约圣经为希伯来文	旧约圣经是希腊文的
犹太人著作只有旧约圣经	有十五种次经和许多伪经
旧约圣经时期没有法利赛和撒都该人	二者出现于主前第二世纪

由上圖表可見彌賽亞是來到了一個與以斯拉、尼希米時期迥異的世界上。那時代的人對基督降臨沒有準備；無論在猶太人或外邦人中，都不得不作許多準備工作，以迎接祂的來臨和新時代的開始。

猶太人和外邦人為彌賽亞作好準備

人類的這兩大部分，儘管單獨出現，各自創造自己的歷史，但實際上都向著一個預定的目標前進；猶太人是半自覺地前進，外邦人則是不自覺地前進。神通過猶太人從上面接近人，而人可通過外邦人從下面接近神。一個是由啟示宗教引導人，另一個則由自然宗教引導人。神在猶太人中為人預備真宗教；而在外邦人中為真宗教預備好條件。猶太人和外邦人從相反的方向相遇於十字架下。

壹 猶太教：為彌賽亞作準備

必須將這時期的猶太人分為兩部分來思想：本土猶太人，和分散的猶太人。前者代表希伯來人，後者則代表希利尼人。

一、本土猶太人

(-) 歷史

他們在兩約中間史可分為三個時期：

(1) 馬加比前期(主前 400-175 年)

此期自舊約聖經歷史末尾延續至安提阿哥·伊皮法斯(Antiochus Epiphanes)興起的主前 175 年，共 225 年時間。此期原始資料甚少，不少資料是通過馬加比一書、二書，以及從約瑟夫(Josephus)處得來的。

(2) 馬加比時期(主前 175-63 年)

此期自安提阿哥·伊皮法斯興起至龐培出現於巴勒斯坦，共 112 年。這是全部猶太歷史中最悲慘也最英勇的一個時期。由於安提阿哥·伊皮法斯在主前 175-164 年間的殘酷褻瀆，出現了猶太人在馬他提亞和他五個兒子約翰南、西門、猶大、以利亞撒，和約拿單領導下的反抗運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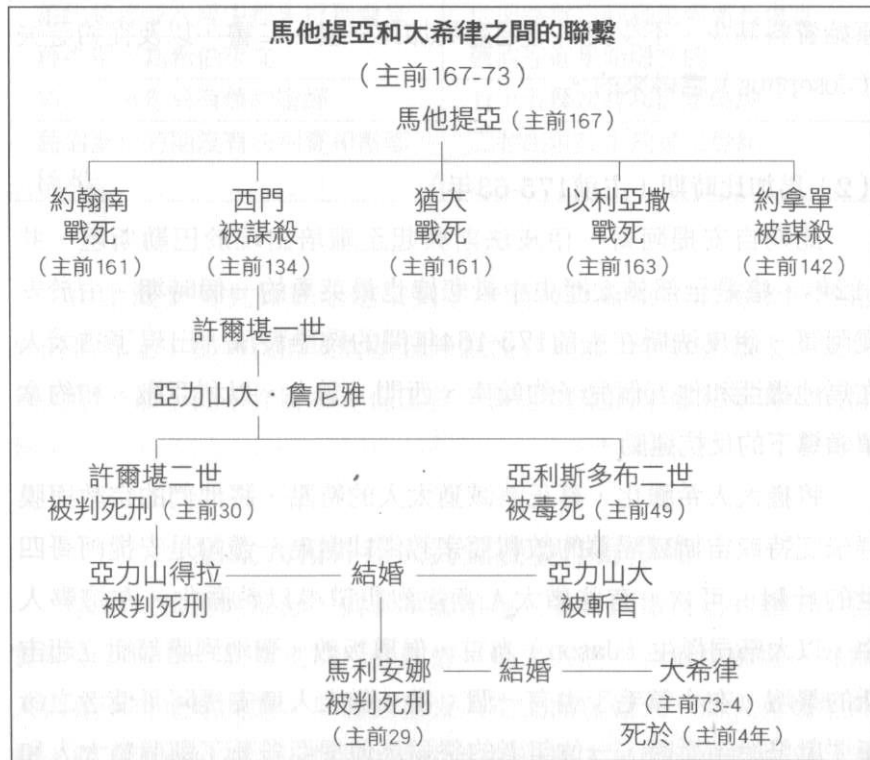
將猶太人希臘化，真正消滅猶太人的特點，將他們的宗教與膜拜朱庇特或宙斯或淫蕩的敘利亞宗教儀式融為一體，是安提阿哥四世的計畫。可歎，有些猶太人竟強烈期望得以希臘化。在這夥人中，以大祭司傑生(Jason)為首，宣導叛教。聖地到處都樹立起宙斯的祭壇。在小鎮毛丁也有一個；當一猶太人遵安提阿哥使者之命正要獻祭給宙斯時，一位年老的祭司馬他提亞殺死了那個猶太人和安提阿哥使者，然後和跟隨他的眾人逃到山上和洞穴中。於是反抗活動興起了。馬他提亞死後，他的兒子們起而對抗異教的蔓延，藉著英勇作戰，解救了以色列人。

(3) 馬加比後期(主前 63-主後)

對希律王朝的興起和過程而言，此期的歷史值得注意。碰到種種機遇以後，大希律於主前 40 年由安托尼和奧他維納斯封為「猶太人的王」。他以其殘忍而臭名昭著，又因擴建耶路撒冷聖殿，也是猶太人的第三座和最後一座聖殿而出名。他統治時期的突出事件是主前 5-4 年彌賽亞耶穌的降生，並由此與新約聖經和戲劇性救

贖史縱覽的第二部分發生聯繫。

圖表117



(二) 政體

所羅巴伯是最後一位皇子；大衛的王位在彌賽亞降臨之前再未出現過合法繼承人；以色列的合法王權實際上在主前 586 年隨西底家而結束。

在兩約中間史那漫長時期中，猶太人的領袖是祭司而不是王，儘管他們將王侯般的宗教職能與民政權力結合起來。這種僧侶統治是該新時代政體的特徵。大祭司有繼承權是從約書亞時代開始；他與所羅巴伯一同從被擄地巴比倫回國，到彌賽亞降生時為止，這期間是 530 多年。

在舊約聖經末期，祭司的道德和靈性狀況在瑪拉基的預言書中可以看出。他對他們的指控寫在第一章第六節至第二章第九節；我們從中看到那些祭司們變得何等墮落。

除了少數例外，這個階層在接下去的四百年中繼續墮落；其歷史是一部野心犯罪、陰謀競爭的歷史，有時甚至將職權出賣給最高出價人。

看來從主前 536 年約書亞到主前 4 年約阿紮共有過 32 位祭司；其中主前 160-153 有大約 7 年的中斷。他們的任期大都不確知，其中許多人也很少詳細資料，但所知道的一些有相當重要性。

大祭司

他們可按年代分為三組：馬加比前期，馬加比時期，和馬加比後期。

(1)馬加比前期的大祭司(主前 536-153 : 383 年)

- 1、約書亞 (Joshua)，隨所羅巴伯從巴比倫返回的
- 2、約阿克姆(Joiakim)
- 3、以利阿施(Eliashib)
- 4、約阿達(Joiada)
- 5、約拿單(Jonathan)或約翰南(Johanan)

6、亞達 (Jaddua)：是舊約聖經中記名的最後一位大祭司。約瑟夫 (Josephus)說當亞力山大大帝於主前 333 年進犯巴勒斯坦時，當時已是一位老人的大祭司亞達和幾個猶太人出去迎接他。亞力山大(Alexander)向他們施禮，因為他曾在異象中見過這位大祭司並得到勝利保證；又據說亞達將但以理書的預言給亞力山大看；其中宣告希臘將有一個「勇敢的王」(十一 3)，亦即公山羊頭上那只「非常的角」(八 5、8、21)，征服瑪代-波斯；亞力山大有理由相信此即指他自己而言。因此他對猶太人十分照顧。預言應驗的結果是瑪代-波斯帝國傾覆；希臘帝國於主前 333-2 年建立。

亞達的兄弟瑪拿西在主前 332 年建撒瑪利亞聖殿；從那時起，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就成為完全分隔的兩個民族。

7、奧尼亞斯一世 (Onias I)。他接到一封斯巴達來信；斯巴達人在信中通過亞伯拉罕要求與那些猶太人一同掌權 (馬加比一書十二 5-23)。

8、義人西門 (Simon the Just)。圍繞著此人的傳說和想像有許多軼事。傳說他完成了自以斯拉以下聖卷的收集。在次經傳道書第五十章第一至二十一節，他的讚美詩篇由西拉的兒子耶數演唱；祭司職任最純正的光榮隨他而結束；這可能是真的。此期有哈西德派教徒，「虔誠人」興起，是法利賽人的直系祖先。

9、以利亞撒 (Eleazar)，義人西門的兄弟。正是在他那時候，在埃及托利勉·費拉得發斯統治期中，希伯來文聖經或其中一部分被譯成希臘文，稱為《七十士譯本》(LXX)。

10、瑪拿西 (Manasseh)

11、奧尼亞斯二世 (Onias II)。因他不肯按常例向埃及人上貢，猶太事實上的獨立幾乎喪失。約瑟夫 (Josephus)稱他為「靈魂渺小的巨貪」，憑藉他侄子約瑟施詭計，作為他叔叔的代表去到亞力山大港，他本人成了猶太地的收稅官員，「並且建立了一個其影響可與大祭司家系相比的家族，在國家歷史中佔有重要地位。」

12、西門二世 (Simon II)。有人認為次經傳道書第五十章的那一段是指這位大祭司，而非指西門一世而言。當暴君和縱欲之徒托利勉·費勞派特要進入耶路撒冷聖殿的至聖所時，西門阻止了他，結果是亞力山大(Alexander)港的猶太人遭費勞派特

逼迫。这次迫害事迹记载在马加比三书上；后来被称为撒都该人的一派就是在这位大祭司任期内兴起的。

13、奧尼亞斯三世 (Onias III)。他在馬加比二書中被形容為「道德高尚的好人，談吐可敬，行為彬彬有禮，自孩提時期便操練各種美德。」(十五 12)他是耶路撒冷最大和最有影響力的派別、哈西德派教徒的首領。因此他被由他自己的兄弟傑生領導的希臘化猶太人恨惡；後來安提阿哥·伊皮法斯將大祭司職位賣給了傑生。

正是在奧尼亞斯三世任職時，這位敘利亞王聽說耶路撒冷聖殿裡積存很多錢財而派遣大臣赫勞道拉斯去獲取。著手進行時，他被一天使樣的騎手擊倒；只憑著奧尼亞斯三世的禱告他複了元。這故事可在馬加比二書第三章看到。

14、傑生 (Jason)。巴勒斯坦南部希臘化派的首領，通過行賄竊取了大祭司職位。奧尼亞斯三世為要恢復巴勒斯坦南部的秩序而去了敘利亞，他不在時，傑生是他的代表，但奧尼亞斯並未返回，最終在敘利亞被處死。

傑生盡一切可能推進民眾希臘化。他打發曼尼勞斯到安提阿去送他曾答應給安提阿哥的錢；曼尼勞斯在那裡用出價高於傑生的辦法自己竊取了大祭司職位，但他的勝利時間不長。傑生的事業以災難告終；他被引為拋棄祖宗律法，將猶太教的神聖圍牆向希臘勢力開放而遭到應有報應的突出例證。他作為叛教者而死去，而且未「歸於他列祖墓中」。儘管他是一個出自亞倫家族的大祭司（馬加比二書第五章）。

15、曼尼勞斯 (Menelaus)是敘利亞的安提阿哥·伊皮法斯 (Antiochus Epiphanes)那悲慘時期的大祭司。他出高於傑生所出的價去得那職位，但他預備不足給安提阿哥的錢時，他就搶劫聖殿取錢。安提阿哥攻打聖殿時，曼尼勞斯領他到至聖所，於是這位敘利亞王將聖殿中的寶器，設備和家俱都帶了出去。

曼尼勞斯於主前 162 年被安提阿哥·悠派特 (Antiochus Eupator)處死。

16、奧西莫斯 (Alcimus)。此人雖不屬大祭司家系，卻被安提阿哥·悠派特封為大祭司。這個職位本應屬於奧尼亞斯三世的兒子奧尼亞斯，但他既被免去此職，便退休去了埃及。奧西莫斯是個希臘化的非希臘人，並且反對猶大·馬加比。他的經歷記載在馬加比一書第七章，是陰謀詭計的一生，而他的結局也與之相符，因他是在挪移聖殿的一堵將俗人與眾祭司的住宅隔開的牆時癱瘓而死去。

(2)马加比时期的大祭司（主前 153-35： 118 年）

17、约拿单 (Jonathan；主前 153-143)

大祭司之職好像在主前 160-153 年中曾中斷；其後此職位便一直保留在馬加比或阿斯摩年家族中約 118 年之久。

主前 167 年在猶大掀起反對希臘主義之馬加比起義的老祭司馬他提亞於一年後逝世，將領導權交給了第三子猶大。

沒有跡象表明猶大曾任大祭司，但自稱為敘利亞王位真正繼承人的巴拉斯反對

底米特拉斯的主張，於主前 153 年指定馬他提亞第五子約拿單為大祭司，並給他送去紫袍和金冠冕作為他權位的標記。這事的重要性在於表明約拿單集神權和政權職任於一身，升上了掌握人權的位置。

敘利亞將軍特雷風懼怕約拿單的權力，用藉口將他誘騙到托利勉處，謀殺了他。

18、西门 (Simon; 主前 143-135)

主前 166 年馬他提亞臨終時將由他開創的抵抗異教徒和暴政的運動交给了他五個兒子。他立第三子猶大為軍隊總司令，第二子西門為他眾弟兄及其跟隨者們的顧問(馬加比一書二 65-66)。到約拿單逝世時，西門就開始了他的偉大職任，成為「猶太人的祭司和王。」(馬加比一書十五 1)達到「整個馬加比運動之最完全高度」，他任期之突出有幾個原因。

他的就職和對馬加比跟隨者的激情演說記載在馬加比一書第十三章第一至九節，是無私無畏的卓越典範。意識到自己是一個英雄家族的最後一人，他在摩丁立了一個紀念碑；那裡埋葬著他的父母和四個兄弟，到了時候也將是他自己長眠之處。這個紀念碑存留了五百多年。

西門拆毀了敘利亞人在巴勒斯坦的要塞，在一段時期內帶來了獨立和和平；書上記著：「他在地上建立了和平；以色列歡欣鼓舞，大大喜樂；各人坐在自己的葡萄樹和無花果樹下，無人驚嚇。」(馬加比一書十四 11-12)這話出現在列王紀上第四章第二十五節；彌迦書第四章第四節；撒迦利亞書第三章十節。

那時猶太人停止向波斯國王進貢；契約上的日期是「大祭司、將軍、猶太人的領袖西門第一年。」

那時還允許猶太人自己鑄幣，上面刻著和平富足的標記——巴勒斯坦的杯子、葡萄樹，棕櫚枝、百合花，和掛果的束枝。他和斯巴達及羅馬結了盟。主前 140 年，在巴勒斯坦召開的一次大會上，西門被宣告為「長期的領導和大祭司，直到有忠信的先知興起。」(馬加比一書十四 41)

西門的女兒嫁給了一個托利勉家族的人；此人有野心，惡謀邀請西門和他兩個兒子猶大和瑪塔賽阿斯出席耶利哥地的一個盛大宴會，在宴會結束時將他們三人謀殺。卓越的馬他提亞中最後的卓越子孫們就這樣死去了。

19.約翰·許爾堪(John Hyrcanus 主前 135-106)

馬加比一書寫到大祭司西門為止；關於約翰·許爾堪時期，很少可靠的原始資料；但有些事似乎具有歷史價值。許爾堪是阿斯摩年家族第一人，他變猶大的臣屬地位為獨立，並和羅馬保持接觸。起初他支援法利賽人，但后来转向支援撒都該人。

他吸收以東人行割禮入猶太教，他拆毀了西開姆城和基利心山上的聖殿。約瑟夫(Josephus)談到他說：「唯獨他擁有世界上最值得想望的三樣東西：國家管理權、大祭司職位、先知恩賜。」

次經《猶滴傳》大概寫於他那時期；在他逝世前後，龐培（Pompey）和馬庫斯（Marcus）、圖流斯（Tillius）、西塞羅（Cicero）出生。

20、亞里斯多布一世(Aristobulus I；主前 106 年)

約翰·許爾堪的這個兒子是他家族中擔任皇室職權的第一人，是自主前 562 年約雅斤（王下二十五 27-30）以來猶太人的第一個國王。許爾堪任命妻子為繼承人，但其子亞里斯多布監禁了她，以及除一個以外他的所有兄弟；他母親就餓死在監獄中。他又在一次突發嫉妒懷疑時，謀殺了他那個未被監禁的兄弟安提哥納斯，自己則在不久以後悔恨而死。

他被称为菲尔·海伦（Phil-Hellen），「希腊人的朋友」。

21、亞力山大·詹阿斯（Alexander Jannaeus；主前 105-78）

亞力斯多布的遺孀撒羅米釋放了那三個被監禁的兄弟，並由長兄亞力山大接續任祭司和國王。後來他娶撒羅米為妻；她的希臘名字是亞力山得拉。這位祭司-國王登基時年 32 歲，逝世時是 49 歲。他征戰成癖，而且頻頻得勝。他极其残忍。当他于某节日在众嫔妃处休息时，下令在八百名法利赛人眼前杀死他们的妻子儿女，然后当着他的面将他们钉在十字架上。他的统治漫长，危险，动乱不安。

亞力山得拉（Alexandra；主前 78-69）

這位曾經是亞力斯多布的遺孀，如今又是亞力山大遺孀，猶太名字叫撒羅米的亞力山得拉。詹尼阿斯遵其後夫之旨成了兩約之間猶太人第一位，也是唯一的一位女王。約瑟夫（Josephus）說她是「精於處理大事的婦女，經常專注於鼓勵團結士兵，使軍隊增加了一半，直到國家本土強大，令外國統治者畏懼。」（《猶大戰史》，一 5，2）

她兄弟西門·本·西他，是法利賽人的首領；約瑟夫（Josephus）說「她支配人民而法利賽人支配她」。也有人說她是「因忠於法利賽人而忘了君主職責，以及其不明智的偏心……導致其家族迅速傾覆，國家重新長期被征服。」

22、許爾堪二世(Hyrchanus II；主前 69，63-40)

婦女不能作大祭司，所以亞力山得拉將這職分給了她兒子許爾堪；在她死後，王冠也給了他。他是個軟弱懶散的人，為他精力充沛的兄弟亞裡斯多布二世所強烈反對而於在位三個月後辭位退休（主前 69 年），結束了長達九年的法利賽專制。

龐培於主前 63 年巡視馬士革時邀請所有向他尋求仲裁的人在那裡見他。許爾堪和亞裡斯多布呈上了他們各自的申訴；後來龐培在巡視猶太地時將亞力斯多布監禁，重新起用許爾堪為大祭司，並將國家民政管理權也交給他，但要服從羅馬的敘利亞省長領導。

後來帕提亞人立亞力斯多布二世的兒子安提哥納斯為王。許爾堪被交給他；安提哥納斯為了取消他重新掌權的資格而割掉了他的雙耳。他有一段時間住在巴比倫的猶太人中間；主前 36 年應希律之召回到耶路撒冷；六年以後希律為除掉馬加比家族的最後一個男性成員而將他處決。

23、亞力斯多布二世(AristobulusII；主前 69-63)

他是許爾堪二世的兄弟，將許爾堪廢黜而篡權六年之久；以後希律重立許爾堪而將亞力斯多布作為囚犯送去羅馬。

24、安提哥納斯（Antigonus；主前 40-37)

此人的猶太名字是「馬他提亞」，政績平平：三年後他被送往安提阿的安托尼，遭鞭笞，後作為罪犯被斬首于普通侍從官斧下。

伴隨他的死，猶太地的主權從偉大的馬加比王朝最後消逝。這王朝始于一個叫做馬他提亞的英雄，而終於一個叫做馬他提亞的懦夫。

25、阿南尼爾（Ananel；主前 36，34)

希律任命阿南尼爾，或巴比倫的哈南尼爾為大祭司，這個選擇，包括所招致的亞力山得拉的兒子，希律之妻馬利安娜的兄弟亞力斯多布三世的死，引起了糾纏希律一生的家庭問題。

阿南尼爾被認為即福音書中的亞拿。由於亞力山得拉和馬利安娜所引起的風波，希律於主前 35 年廢除阿南尼爾，任命時年十七歲左右的亞力斯多布代替他，但希律嫉妒那年輕人的吸引力。

為亞力斯多布被任命為大祭司，他的母親亞力山得拉在耶利哥設華宴慶賀；希律也出席。宴罷希律，亞力斯多布以及其他一些人一起去浴場洗浴；在那裡，無疑是出於希律的唆使，這位年輕的大祭司被人推入水下溺死了。在那以後阿南尼爾重任大祭司一個短時間。延續了近 120 年之久的馬加比家族大祭司繼承權就這樣在血腥和陰謀中結束。

(3)馬加比後期的大祭司（自主前 35 年開始）

關於他們，沒有甚麼重大事情可說；其中有些連名字都不確知。

26、耶数·本·法比（Jesusben Phabi)

27、希律的岳父西门（Simon)

28、马他提亚（Matthias)

29、约亚撒（Joazar)

30、伊利亚撒（Eleazar)

31、耶数·本·西（Jesus ben Sie)

32、约亚撒（Joazar)再任

(三) 教派

在兩約中間史這段時期，如史坦利院長（Dean Stanley)所說：「對巴勒斯坦歷史至為重要，也對未來的教會歷史最有普遍意義的現象。一定要予以考慮，那就是以法利賽人、撒都該人和愛色尼人等名義出現的教派和派別精神；這初現于約拿單領導時期，發展于約翰·許爾堪時期，在亞力山大·詹尼阿斯（Alexander Jannaeus)領導

下導致激烈的內戰，在這部重劇中扮演著標記該時期終局的主要角色。」（《猶太教會》，卷三，第 325 頁）。

我們從福音書的閱讀中對法利賽和撒都該等名稱非常熟悉，以至多數人都不曾問一下這些教派是何時和怎樣興起的。要回答這些問題，我們不要查舊約，因舊約對此無記載，而是要研究兩約中間史的這段時期。

(1) 法利賽人

從巴比倫被擄中歸回以後，在猶太教中興起一個派別；此派鑒於猶太人中日益增長的鬆弛氣氛而獻身於全面堅持律法。他們被稱為哈西德教派教徒——虔誠人，或以希臘化的希伯來文稱之為阿西典人。他們在馬加比一書第二章第四十二節；第七章第十三節；二書第十四章第六節均提到，這是法利賽人的直系祖先；法利賽人的意思是分離主義者，這個名子是反對者給他們起的綽號。法利賽一詞在舊約聖經或次經中都見不著，而是在約瑟夫（Jos 印 hus）關於大祭司約拿單（主前 153-143）和約翰·許爾堪（主前 135-106）的編年史中提到；所以他們是在馬加比時期躋身於顯赫地位和掌權的。

他們不是政治實體而是個宗教團體，但遺憾的是，如史坦利院長（Dean Stanley）所說，他們的理想僵化為教條主義；他們的愛國精神變成黨派行為，而他們的忠誠墮落為狂熱；這就是載在福音書中的法利賽人。

法利賽人相信非物質的生靈，如天使；他們相信將來的獎賞和報應，所以也相信復活、來生和不朽。他們認為口頭傳說和書面律法有相同的權威；在自由問題方面，他們傾向宿命論。

(2) 撒都該人

約瑟夫（Josephus）在約翰·許爾堪的歷史（主前 135-106）中首次提到撒都該人時只是簡單地說他們的「見解與法利賽人相反。」（Ant.十三 10、6）這兩個對立派別的權力在馬加比時期搖擺不定。初期的馬加比領袖們不支援撒都該人，但在約翰·許爾堪時期鐘擺蕩了過去，只在撒羅米——亞力山得拉時代鐘擺又蕩了回來。

撒都該人這個名稱大概由撒狄亞人（Tsaddiqim）衍化而來，意為「正直人」與法利賽之名為哈西德人，或「虔誠人」相反；然而這名稱的起源無從查考。

撒都該人按人數比例從來不是個大教派，但他們有財有勢。他們是當時的唯物主義者、現代主義者、懷疑論者、唯理論者。他們在拉比的著作中被視為異端，他們反對法利賽人堅持的口傳律法，也厭惡前輩的傳說。另一方面他們又嚴格按字面解釋律法，堅持刻板地解釋以眼還眼，以牙還牙的律法（申十九 21）。

他們不信律法不曾教導的任何事情，因此他們否認不朽、來生，因此也否認復活、報應、獎賞，否認有天使，否認人的自由意志取決於神的旨意。他們的眼界限於今生和世界；他們的行為又決定於他們的眼界。主後 70 年猶太國滅亡後，歷史不再提及他們。福音書裡關於此教派的資料值得注意。

(3) 愛色尼人

萊特福主教 (Bishop Lightfoot) 認為這個名稱來源於希伯來文的 Chasha 一詞，意思是「保持沉默」，這些怪人興起於約在主前第 2 世紀中葉的兩約中間史。法利賽人是「分離主義者」；撒都該人是「道德主義者」，而愛色尼人是「神秘主義者」。後者可能和法利賽人一樣，起源于馬加比時代的雜湊德教派。

他們是修士一類，一般住在單獨屬於他們自己的小社區或村落中；那社區從來不大，要通過嚴格的參加儀式才能成為他們當中的一員。

他們的標記是白衣，象徵純潔，皮圍裙，象徵抵禦不潔，以及用來在地上挖洞將不潔之物理起來免得再看見的鎬或鏟。

一個突出的特色是沐浴；這使他們住在近水的地方，例如死海。他們在餐前餐後，以及接觸了被認為是不潔淨的人或物以後都要沐浴。各個人的一切所有都是公共財產。他們都在一張桌子上用餐，餐前以及每日工作以前先禱告。他們通常的工作是在田間勞動，禁止飼養牲畜和牧放禽獸，也不吃肉。任何傷害人的物件如戰爭用的武器、刀、槍等都不准製造。他們互相服事，不起誓、不禁止嫁娶，但很少有結婚者。他們不用牲畜獻祭，在這一點上與法利賽人有分別。

他們尊敬摩西律法和摩西本人，十分嚴格地遵守安息日。他們奇特地將太陽作為光明的象徵加以尊重，認為光明裝飾神的尊嚴；他們的理論體系與波斯拜火教有相似處。

昆西博士 (Dr. Quincey) 提出過初期基督徒具有一些愛色尼人的見解，但儘管有些相同之處，不同之處卻更多更明顯。萊特福 (Lightfoot) 認為這個派別就是歌羅西書第二章第十八至二十三節所說的那種人，但他們的名稱在新約聖經中從未提到過。主後 70 年耶路撒冷被毀後再未聽到過有關他們的情況。約瑟夫 (Josephus)、腓羅 (Philo) 和普蘭尼 (Pliny) 都提到過他們。

(四) 舊約聖經的正典

「正典」在此處的意思是「受神啟示而寫」因而是權威、規範、神聖，而有約束力的宗教經卷。」這個詞最初是主後 4 世紀教會中的長老們應用的。

現在我們要追問的是舊約聖經聖卷是何時及如何被尊為神的權威典籍。這可以藉助於演繹推理：(a) 就我們所知，在尼希米和瑪拉基時代還沒有舊約聖經；(b) 就我們所知，在主耶穌那時代，即主後 1-30 年，確實有了舊約聖經，所以 (c) 舊約聖經就我們所知，肯定是在尼希米和耶穌基督之間那段時期，即主前 400- 1 年的兩約中間史時期成書的，有充分的證據贊同此說。我們關於但以理書所談的與此處有關，但現在可以就更大的問題作個總結。

希伯來文聖經分三大類：律法書 (Torah)，被稱為「五經」；先知書 (Prophets)，包括約書亞記、士師記、撒母耳記上下、列王紀上下、以賽亞書、耶利米書、以西結書，及十二小先知書；也稱「聖錄」(Kethubim)，包括詩篇、箴言、約伯記、雅歌、

JO路得記、耶利米哀歌、傳道書、以斯帖記、但以理書、以斯拉記、尼希米記、歷代志上下。

我們的舊約聖經有 39 卷，但猶太人的聖經有時合併為 24 卷，還有時是 22 卷。

分為三大類這件事十分重要和使人感興趣，因它提示，最後也得以證明，正典是經過相當長的一段時間逐漸形成的，可以有把握地設想第一大類，即五經，以斯拉年代已經存在且被看為是神的權威性典籍了。這就是尼希米記第八章第一至六節的意義所在；那個時間應是主前 444 年。十二年後的主前 432 年，背教者瑪拿西建立了撒瑪利亞人的社區，並且在基利心山上建造了一座對立的聖殿（尼十 28；約瑟夫（Josephus）所著《猶太古史》（十一，七 2 至八 14），而撒瑪利亞人唯獨將五經看為受神啟示的權威性著作。所以舊約聖經正典的這一部分在舊約聖經時期結束之前即已存在而且被認定。

然而看來在以斯拉-尼希米時期，而且也許在很早以前，就在收集有國家影響的共公文獻和歷史記載。我們在馬加比二書第二章第十三節讀到尼希米建立了一座圖書館，「收集各位國王、先知和大衛的事蹟，和各位國王關於聖禮品的書信。」這應在主前 445-432 年之間，而在兩個半世紀以後的安提阿哥·伊皮法斯年代則試圖毀掉猶太人的一切聖書。那一段記著：「他們將找到的律法書撕成碎片再用火燒掉；發現任何地方有任何一卷聖經，或若有人贊成律法，王的命令是，應將那人處死。」（馬加比一書一 56-57）

馬加比家族努力重新收集的就是這些書籍，這些為國家所擁有的最寶貴文獻（馬加比二書二 14）。

我們無從得知那是些甚麼書，但其中若非全部，也肯定包括某些舊約聖經中的先知書一類。根據正典以外的參考資料，有一點是明確的，即舊約聖經分類中這第二類，也是最大的一類，在主前 200 年就已存在並得到公認，而且可能在那以前就已存在了很長一段時間。

現在剩下被稱為聖錄的第三類。這一類內容奇特，使我們得到的結論是，這是一些在第一、二兩類的分類已經完成並被認定為正典以後相當長一段時間內又收集到的，被猶太人認為帶有神的啟示性質的作品。

次經傳道書的前言中三次提到希伯來聖經。該前言是耶數之孫，本·西拉大約在主前 132 年寫的；他是就我們所知將舊約聖經分為三類這一分類法最古老的見證人。他說：

「然而許多大事已經藉著律法書和先知書，以及其他書籍傳給我們……。」

「我祖父耶數曾十分專注於閱讀律法書、先知書，以及先祖的其他書籍……。」

「律法書本身和先知書，以及其餘諸書……。」

我們所知道的舊約聖經極可能至少在彌賽亞降臨之前一世紀已經以希伯來文聖經之分為三類的形式完成了；到新約聖經寫成時，主後 50-100 年，就有了固定的

舊約聖經之正典。

主復活後提到聖經時說「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路二十四 44）而值得注意的是，除了以斯帖記、傳道書、雅歌、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俄巴底亞書、拿鴻書和西番雅書以外，舊約聖經中的每一卷都在新約聖經中引用過。儘管次經顯然為人們所熟悉，卻無一卷在新約聖經中被引用，因此這件事就更予人以深刻印象。

這一切都有助於表明，雖然在兩約中間史這段時期沒有神啟示的經文著作，但已經存在的啟示作品卻被收集起來，定為正典。

（五）正典以外的著作

在兩約中間史這 400 年中沒有受神啟示的經文著作寫出來，但這段時間確實產生了許多性質和重要性各異的作品。其中有兩組性質明顯不同，一組為次經，另一組為偽經。

舊約聖經次經作品

有十五篇，為巴勒斯坦的猶太人於主前 200-100 年之間或稍後所著。

次經（Apocryphal），這個名稱的意思是「隱蔽的」、「不清楚的」，即「隱藏的事」。但用於目前我們提到的著作，這個詞指的是在權威性和價值方面均次於舊約聖經經文的宗教書籍。

這些書籍是：以斯拉記上、以斯拉記下、多比傳、猶滴傳、以斯帖補篇、所羅門智慧書、次經傳道書（便西拉智訓）、巴錄書、三童歌、蘇撒拿傳、彼勒與古蛇、瑪拿西禱詞、馬加比一書、馬加比二書、耶利米書信。

以上是英文文本中的順序，但這些書籍的分類各種各樣。

歷史類 以斯拉記上、馬加比一書、二書、以斯帖補篇、耶利米書信（附屬於巴錄書）、瑪拿西禱詞。

啟示類 以斯拉記下、巴錄書。

傳說類 多比傳、猶滴傳、三童歌、蘇撒拿傳、彼勒與古蛇。

教誨類 所羅門智慧書、次經傳道書（便西拉智訓）。

舊約聖經的來歷有趣而且重要，但詳細回顧已超出本書範圍以外；然而有些情況不應被忽略。

1. 沒有證據說明猶太人曾將這些著作視為正典。
2. 當舊約聖經經文於主前 250-150 年在亞力山大城譯成希臘文時一稱《七十士譯本》——許多次經著作被包括進去；這些著作在今日的《七十士譯本》（LXX）中與正典諸卷混在一起。
3. 《七十士譯本》（LXX）即主和祂的門徒所用的聖經，他們卻從未引用次經。
4. 當路德（Luther）於 16 世紀將聖經譯成德文時，他將次經諸卷單另置於兩約中

間史。這意味著他以及所有的初期教改派信徒認為次經不具備正典的價值。

5. 另一方面，羅馬教會認為這些著作的權威性和作為正典的價值與舊約聖經諸卷相同。1546年4月天特會議（Trent of Council）規定如下：「若有人不承認上述諸卷就如包含在古拉丁文本聖經中和在天主教教會中一向解釋的那樣是神聖的正典，他就該受咒詛。」

6. 與此相反，清教徒的聲明宣稱這些著作完全是世俗性的。

7. 各種的英文版本聖經將次經著作與已被公認的諸書卷分開，作為一種附錄單獨排列。

8. 最先將次經著作完全刪除的英文版本是國王詹姆斯版本，出版於1629年，但將它們置於兩約中間史的慣例一直延續到1825年。

9. 不列顛和外國聖經協會於1827年決定從他們的出版物中排除次經著作。

10. 英國和美國的新教徒已經不再將次經作為聖經內容的一部分出版。

11. 英國國教和美國聖公會不完全排除次經，而是選擇某些部分當眾宣讀。

12. 總之，羅馬天主教承認這些著作為聖經，而新教徒不承認。

但是，一定不能因此而認為次經作品沒有意義和價值。它們反映猶太歷史上一個非常重要時期的猶太人心理，因而研究猶太人思想的學者們會認真研究這些著作。

本書所能嘗試的至多是簡短說明各篇著作的內容及其特殊價值。

(1)歷史類著作

馬加比一書

這卷十六章的書是猶太歷史上一個最動盪時期中的主要權威著作。它客觀地敘述歷史事實，對所探討的那個時期，即主前175-135年，從安提阿哥·伊皮法斯試圖鎮壓猶太教到大祭司西門逝世的按四十年的歷史價值最大。

其文體簡明易懂，敘述順序如下：

1. 導言，涵蓋主前331-176這155年期間，總結曾將猶太人置於希臘統治下的諸事件（一1-9）。

2. 安提阿哥·伊皮法斯和本土希臘化黨派消滅猶太教和褻瀆聖殿的企圖（一10-64）。

3. 猶太人在馬他提亞和他兒子們領導下的反抗，和獨立爭戰的起始（第二章）。

4. 猶大領導的爭戰，主前166-161年（三1至九22）。

5. 約拿單領導的爭戰，主前161-143（九23至十二53）。

6. 西門領導的爭戰，主前143-135（第十三至十六章）。

此書時間不能準確決定，但大概應在主前137-105年。

此書被認為由某撒都該人所寫，因為其內容沒有神蹟奇事，沒有超自然干預，

也沒有任何提到來生的地方。

此書的另一個特點是沒有提到「神」或「主」（四 24，可能是個例外），然而不應設想作者不信神，而顯然是，他已失去了與神親近的感覺；由於同樣的原因，儘管作者確實提及一位即將到來的先知（四 46，十四 41），卻沒有對彌賽亞有明確的盼望。

根據這些特點，此書顯然只有歷史價值而無闡明真道的價值。

馬加比二書

馬加比一書和二書之間有某些相似之處，但截然不同的地方很多。兩書都是寫馬加比家族的爭戰。但二書開始和結束都比一書早。一書論述主前 175-135 那四十年間的事，而二書談的只涉及主前 176-161 那十五年，二者並行十四年。一書作者可能是撒都該人，而二書作者肯定是法利賽人；一書的目的是寫歷史，而二書是寫宗教。作為歷史，一書比較可信，但二書提供很多一書略去的細節。一書是原著；二書是文摘，摘自一位西蘭尼的傑生（二 23）寫的五卷書。一書用希伯來文寫成；二書用的是希臘文。一書寫於巴勒斯坦；二書在亞力山大寫成。

正文之前有兩封信（一 1-9 和一 10 至二 18），被認為沒有歷史價值，而是起說明作用的序（二 19-32）。正文分五部分：

1. 自希流得拉斯到來，至聖殿遭褻瀆期間猶太南部地區的動亂（第三至五章）。
2. 聖殿被污穢和猶太人受逼迫（第六至七章）。
3. 猶大·馬加比領導反抗至安提阿哥·伊皮法斯逝世（第八章至十 9）。
4. 猶大與安提阿哥·悠派特之戰（十 10 至十三 26）。
5. 猶大與狄米特拉斯一世之戰至尼堪諾逝世（第十四至十五章）。

馬加比二書的特點是：

時刻提到神和主，講述神蹟，記載帶有勸誡性，讚美耶路撒冷的聖殿而且提到祭壇，祭司、祭物、香、光、陳設餅、安息日和各節日，還有作者相信身體復活和將來的獎賞；這些都與馬加比一書明顯不同。

以斯拉記上

這卷共有九章的書不是原著，而是歷代志下，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中一些段落的彙編，內容如下：

- | | |
|----------|---------------------|
| 一 | 代下三十五 1 至三十六 21 |
| 二 1-15 | 代下三十六 22-23；拉一 1-15 |
| 二 16-26 | 拉四 7-24 |
| 三 1 至五 6 | 沒有類似情節 |
| 五 7-73 | 拉二 1 至四 5、24 |
| 第六至七章 | 拉五 1 至六 22 |
| 第八至九章 | 拉七 1-10、44；尼八 1-13 |

此書唯一的一部分原著是第三章至第五章第六節，講述一個奇異故事，而那故事對我們所有的人都有教育意義：三個年輕人爭論世界上甚麼最強有力，並將他們的意見提交大利烏王裁決。第一個說風最強有力（三 17-24）；第二個說王最強有力（四 1-12）；第三個說女人最強有力，但真理高於一切（四 13-40）。於是所有的人 都高聲喊叫說「真理偉大」。王問所羅巴伯（四 13、42）他想要甚麼禮物；他請求讓猶太人回到猶太地；這個願望被批准了。

此書作者不詳。所有的年表都不正確。此書大約寫成於主前 168 年至主後 1 年之間。作者的動機好像是鼓勵同胞們更熱心遵守律法，贏得外國統治者的好感，並使受苦的猶太人確信真理終必得勝。

以斯帖記補篇

在《七十士譯本》聖經中，以斯帖正典中有六處被插入了六段增補資料，具體插入情況如下：

十 4 至十一 1	在以斯帖記末尾
十一 2 至十二 6	在以斯帖記開頭
十三 1-7	在以斯帖記第三章第十三節以後
十三 8 至十四 19	在以斯帖記第四章第十七節以後
十五	以斯帖記第五章第一至三節的擴充
十六	在以斯帖記第八章第十二節以後

人們猜想這些增加部分是用以補充正典書卷中被指稱的宗教成分缺乏，因為人們不斷地申明該卷中沒有神的名出現。在這卷次經中神的名出現了四十五次；然而說以斯帖記中沒有神的名是不正確的。表示「神」的四字母詞 YHVH 在故事的關鍵部位以離合詩的形式出現四次。該次經對以斯帖記並未加上任何重要內容。

耶利米書信

此信自初期即附在「巴錄書」中，儘管並沒有使人信服的理由。這信雖是耶利米時代以後四百多年寫的，卻署了「耶利米」的名。作者可能設想這位先知既然給巴比倫的猶太人寫過一封信，他就可能寫過另外的信；此信就是根據想像寫出的仿製品。

這是一篇針對巴比倫眾假神而發的告誡書，冗長而文詞華麗，嘲諷它們的虛無；信中唯一堪稱具衝擊性的是兩句反復出現的話。

「人們知道，它們不是神，所以不要怕它們。」（十六 23、29、65、69）

「怎麼能把它們叫作神呢？」（十六 30、40、44、46、49、52、56）

關於這封書信，有謂：「我們從頭至尾感受不到一絲先知的真精神；沒有耶利米言詞中那令當時的罪人敬畏他的熾烈火花；沒有一聲他心靈中為罪和為祖國的災難發出的哀歎。」吉佛博士（Dr. E. H. Gifford）

該信的大部分觀念在詩篇第一一五篇第四至八節，第一三五篇第十五至十八節；以賽亞書第四十四章第九至十九節，耶利米書第十章第三至九節這幾段中可

見。

瑪拿西禱詞

瑪拿西肯定是所有的猶大國王中最壞的；他被擄到了巴比倫去。聖經編年史家告訴我們他在那裡懊悔自己過去的罪惡，祈求饒恕和復興(代下三十三 11-13、18-19)，而且他的禱告已蒙垂聽。又據說他的禱告被記載「在以色列諸王紀上，而且被列于「眾先知言論之中」。次經作者試圖用莊嚴簡單的詞句補上原來丟失的禱告。大部分禱告是由摘自聖經正典中的詞句組成的，赦免等候悔罪者是一大恩惠。約翰南(R. Johanan)說過：「無論誰說『瑪拿西在未來的世界上沒有分』都使悔罪者灰心。」

(2)啟示著作

以斯拉記下

這卷十六章的書在次經諸作品中獨一無二，原因有好幾個：(a)第三至十四章並非寫於主前，而幾乎可以肯定是在主後 80- 96 年的豆米仙 (Domitian)統治時期寫的；第一至二章和第十五至十六章的寫作時間則被確定為主後 260-268 年；(b)這四章的作者大概是亞力山大的一位猶太基督徒，而本書總體上是由一位非基督徒的猶太人所寫；(c)它是次經作品中與預言書截然不同的唯一樣本；(d)它是次經中在宗教和基督信仰理論方面最重要性的書。

書的主體鑲了一付基督教框架，第一至二章和第十五至十六章。

第一章 古時神的選民因自己的罪受責備；他們處於被拋棄，特權被交給別人的危險之中。

第二章 爭論繼續；選民若不聽從，神將轉向外邦人。接著是一大群人站在錫安山上的異象；其中有頭戴冠冕的神子。

第十五章 神要向惡人報仇。宣告一個來自東方，針對巴比倫和亞細亞的可怖異象。

第十六章 瘟疫即将到来且不可避免；主的选民可能招致麻烦；他们不要遮掩自己的罪行，但得到赦免，将获自由。

啟示部分由七個異象組成（第三至十四章）。

異象一（三 1 至五 20）

以斯拉因同胞受苦而仇敌昌盛问题感到困惑，向神求解释。

異象二（五 21 至六 34）

以斯拉不满于天使长乌列的解释，并被告知人的审判不充分，主的日子近了，一切必将纠正。 異象三（六 35 至九 25）

以斯拉和乌列讨论是多数人还是少数人得救。此处有一幅关于最后审判以及义人和恶人将来状况的生动图画。

異象四（九 26 至十 59）

以斯拉在阿尔达平原遇见一位刚刚失去独生子的哀痛妇女。正当他想安慰她时，

她消失了；耶路撒冷取而代之。

異象五（第十一至十二章）

以斯拉在夢中看見一隻三頭十二翅膀的鷹被獅子消滅。鷹是但以理看到的第四個國而獅子是彌賽亞。

異象六（第十三章）

另一關於彌賽亞的異象；祂消滅仇敵，在地上建立祂的國。

異象七（第十四章）

以斯拉被警告臨近死亡；他口授 94 卷書，其中 24 卷付印（舊約聖經），70 卷隱藏起來供智者應用。

該書論述一個古老的謎——神的百姓受苦——應與伯記，詩篇第一二三篇，哈巴谷書第一章，以及羅馬書第九至十一章同讀。這個問題並未得到解答，但這種困惑使人記起神命定的道路之難以測度，神無限的愛、來生，和彌賽亞的國度。以斯拉記下大大有助於研究此問題。

此書的宗教和基督信仰理論價值可見於數處：彌賽亞（七 28-29，十二 32，十三 32、37、52）；原罪（三 21）；來生（第七章：死時命運已定）；信心和行為息息相關。提到了那所謂之失落的十個支派（十三 40）。

巴錄書

我們將這卷書歸為啟示類不過是因為它不是歷史、傳奇，或智慧書，但它並不像以斯拉記下那樣具有啟示性。

公認是此書第六章必須與此書完全分開，因為雖然由於在歷史上耶利米和巴錄是朋友而被置於此處，但耶利米書與本書沒有任何關係。

組成這篇作品的五章分成完全不同而且互無關聯的兩部分：第一章一節至第三章第八節，和第三章第九節到第五章第九節。這兩部分在語言和主題內容方面如此相異以至很少有可能出自一人之手和同一時代。對於這兩部分寫作時間的猜想跨越主前 200 至主後 100 年的三百年期間。第一部分大概用希伯來文寫成；第二部分則是希臘文的。無人知曉寫成此書的是誰，但肯定不是主前第 6 世紀那位耶利米的朋友巴錄。

第一部分（一 1 至三 8）

先是一篇描述本書根源的歷史性前言（一 1-14）；以後是兩篇聲明；（a）在巴勒斯坦的猶太人聲明（一 15 至二 5）；（b）流放中的猶太人聲明（二 6 至三 8）。第二部分（三 9 至五 9）

此处劝告犹太人重新重视律法知识（三 9 至四 4），接下来是安慰，鼓励和应许得自由的话（四 5 至五 9）。第一部分是散文；第二部分是诗歌的形式。本书中对神的称呼值得注意。在第一部分常常出现「主」和「我们的神」。「主」在第二部分未出现，而是常常出现「神」和「永存者」；有三次出现「圣者」。

本書兩部分都值得認真注意，而且可能在我們禱告中佔有地位。但此書未提到

彌賽亞、來生，或復活。

(3)傳奇性著作

某些次經著作最好被形容為傳奇，浪漫事蹟，或宗教小說，而不能被看為別的甚麼東西。這些著作是：三童歌、蘇撒拿傳、彼勒與古蛇、多比傳；和猶滴傳；其中每一篇都有一定的道德價值。

這幾篇中有三篇是但以理書正典的增加部分，大約寫於主前 170 至主後 1 年之間。

三童歌

這在《七十士譯本》聖經中被置於但以理書第三章第二十三節以後。它自稱是亞撒利亞當與其兩同伴因不肯敬拜尼布甲尼撒的像而被仍在烈火爐中時（三 3-22）發出的禱告。歌是為他們三人而寫的（三 28-68）；禱告和歌曲一段關於他們蒙保守和迦勒底僕役們遭毀滅的描述聯接起來（三 23-27）。歌中只有一節（三 66）與這幾個希伯來人的處境有關而整首歌則好像是詩篇第 148 篇的詳述。聖公會已將此歌用於禮拜儀式中，而在祈禱書中此歌被稱為祈福（Benedicite）。

蘇撒拿傳

除了「但以理」的名字被提起以外，此書與但以理其人或他的書毫無關係。一個猶太財主的漂亮妻子被控通姦而判死刑。控告她的是兩個計謀未遂的好色長者。在關鍵時刻，一個名叫「但以理」的年輕人出面宣稱對蘇撒拿的控告不實。他通過分別考察那兩個老者，證明情況確實如此；結果蘇撒拿得到保護而那二老者被判刑。這故事像是約瑟和波提乏之妻的，只不過此處的控告者是男人而婦女成為被控者。

這個故事告訴我們，清白無辜終必昭雪；罪過總會被發現，遭懲罰；盤問清楚對兩方面都有利。

莎士比亞（Shakespeare）在給夏洛克設計的臺詞中利用了這個故事：

是但以理開始判案！不錯，是個但以理！哦！聰明的年輕法官，我何等尊敬你！

彼勒與古蛇

此處有兩個大概互不相干的故事，但都使偶像敬拜成為笑柄。兩個故事都與但以理有關，第二個在但以理被置於獅穴中而毫髮無損這件軼事上與正典故事相銜接。

狄弗（Defoe）在《魯賓遜漂流記》第二部分利用這卷次經。

多比傳

這個奇異故事肯定有宗教價值。此書大約著於主前第 2 世紀，是宗教小說的一個典範。

多比是位敬畏神的猶太人，屬於拿弗他利支派；他和妻子安娜住在尼尼微。他

們有一個兒子起名叫多比亞斯，多比瞎了，又為貧窮和家庭不幸所困，以至禱告求死。遠在艾克巴特拿的米地亞城也有一個家庭處於困境。拉古耶和妻子埃得娜有一個女兒撒拉；她嫁過七個丈夫；每個丈夫都在婚禮當天死去了。埃得娜因此遭受嚴酷指責而考慮過自殺。故事接下去講述兩個家庭如何相遇及其快樂結局。

多比有個名叫該比耶的親戚住在米地亞的拉吉斯；多比存過一筆錢在他那裡。當時既然正需要錢，多比就決定打發他兒子去取，並且要他找一個旅伴。多比亞斯找到拉非耶，但不知道他是位天使。二人啟程去拉古耶家；途中多比亞斯下到底格裡斯河去洗滌時有一條魚躍出河面。拉非耶命他將魚的心、肝、膽割掉；其餘部分二人烤熟吃了。

拉非耶告訴多比亞斯，心和肝會將邪靈趕走，而膽會使盲者復明。

去到艾克巴特拿的結果是，多比亞斯和撒拉結了婚，而曾殺死她眾前夫的邪靈阿斯磨達斯在聞到那魚的心肝氣味時逃走了。拉非耶去拉吉從該比耶那裡取回了那筆錢；後來他，多比亞斯和撒拉回到尼尼微多比和安娜身邊。魚膽治療了多比的失明。撒非耶說明自己的身份後便不見了。多比和安娜死後，那對年輕人和他們的子女搬到了艾克巴特拿；多比亞斯在 127 歲時死在那裡。

這故事裡引進了天使、鬼魔，和巫術，著重施捨和什一捐款，埋葬死者，和禁食。這故事的一個突出特徵是禱告，此外還有許多關於禱告的參考資料。有 6 篇禱告記錄。難以確定這份著作有甚麼單一的目標，而是包含關於家庭生活的全面教訓；父母給子女提建議；子女順從父母；神的引導；在個人遇貧困和國家遭災難時忠於神而置危難於不顧；相信正義必戰勝邪惡這一真理。路德 (Luther) 形容此書為一「真正美麗，全面，而有益的小說。」英國聖公會的祈禱書將多比傳應用於婚禮中：「神阿！禰曾差遣天使拉非耶到多比亞斯和拉古耶的女兒撒拉處，大大安慰他們，也求禰這樣賜福給這對夫婦，禰的僕人」。

猶滴傳

讀這故事使人想起大利拉，希百的妻子雅憶和王后以斯帖，而它又與所有這些都大不相同。這故事是帶有政治——宗教目的的小說，大約寫於主前第 2 世紀的馬加比時期。

故事所講的是亞述王尼布甲尼撒派遣軍隊在荷羅浮尼率領下對付波斯和孟非斯之間那些在戰爭中不肯配合他的國家。荷羅浮尼向巴勒斯坦逼進，包圍了比士利亞。他切斷了水源，使城裡的形勢變得十分危急，以致群眾哀求首領們投降。猶滴，一位美麗而富有的寡婦，聞此消息，取得了首領們的允許，去荷羅浮尼軍營，要求他接見。脫去喪服，盛裝打扮一番，她攜一名使女，走向敵人營地。

她被帶到荷羅浮尼帳篷裡。在問她因何而至時，她說她是要告訴他怎樣和在甚麼時候能攻下比士利亞，征服猶太地。荷羅浮尼深深被她的美麗和智慧打動，邀她赴筵，又因有她陪伴樂不可支而飲酒過多。

猶滴被單獨留在他的帳篷裡；當他「醉熏熏」躺在那裡時，她拿起他身邊的短

彎刀，抓住他的頭髮，「用盡全身力氣在他頭上猛擊兩下，並砍下了他的頭。」她將那頭交給了使女，放進一個袋子裡，然後二人都回到比士利亞。

早晨，當情況在亞述軍營中被發現時，他們驚慌失措而逃。以色列少年沖向他們，追擊他們，殺死很多敵人。

在那以後，人們用頌歌和獻祭慶祝了這個偉大事件。此書的目的似乎是鼓勵猶太人民不惜一切代價保持他們的信心和敬拜。這故事忠實描繪馬加比時代的精神。雖然猶滴愛國心粗魯野蠻，却是出於她對神的信心，而且伴隨著不少的祈禱。

羅斯金 (Ruskin) 研究那幅關於猶滴和荷羅浮尼的著名油畫。在他所著《弗洛倫薩之晨》中論述猶滴：「這裡面有根據事實形成的概念和符合猶太婦女氣質的智謀，大理石雕像般的至高而真實，是一切時代的共同財富——她是——我們人類記憶中寓高度熱情於樸素的婦女氣質之中最強有力，最純潔的至高典型。」

(4) 教誨類著作

「所羅門智慧書」和「次經傳道書」肯定屬於此類著作，而查理士博士 (Dr. Charles) 將「多比傳」、「瑪拿西禱詞」和「耶利米書信」，也放在此類之中。

古希伯來人中有三大類宗教教師——祭司、先知和聖人。祭司專注於利未記律法的細節。先知宣告永遠律法的至高價值。聖人教導可供諮詢的經驗教訓，堅持「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和「敬畏神並遵守祂的誡命是人的本分」等真理。人們稱這類教誨為「智慧書」，而稱其文學作品為「紹克瑪」(thechokmah)。舊約聖經的正典著作中有三卷屬於「智慧書」類——「約伯記」、「箴言」和「傳道書」；舊約聖經次經著作中則有「所羅門智慧書」和「次經傳道書」在正典和次經著作以外屬於「智慧書」類的有馬加比四書、以諾書，和腓羅 (Philo's) 的著作。

所羅門智慧書

法拉 (Farrar) 說：「此書標記著在舊約聖經正典結束和福音書時代開始之間那段時期猶太人宗教知識達到的最高點。」這也被說成是「現存猶太人智慧作品中最卓越的樣本之一」。「次經諸卷中最完全的一卷」和「一本大有價值的書。」

作者肯定是亞力山大的猶太人，十分熟悉當時當地的希臘文學和哲學。至於時間，作者有可能生活在主前 120 年左右。原著用語為希臘文，且為優美的希臘文。文體被描述為「浮華、壯麗、誇張、冗贅、樸素、繁複，各因主題而異，極少單一枯燥。」

此作品的劃分各式各樣，但最簡單而自然的分法是分成三部分：第一至五章；第六至九章；第十至十九章。

第一部 (第一至五章) 說明智慧是不朽的，並將義人與惡人的命運作對比。

第二部 (第六至九章) 描述及贊揚智慧。它是所有蒙福的原因，得能力的秘訣，和所有道德上的和所需要的才智方面的源泉。

第三部 (第十至十九章) 用很多例證說明智慧在歷史上是一種能力，並看到追

求智慧或忽視智慧的後果。這些例證取自 (a)遠古族長時期(創世記)；和 (b)出埃及及記前後古以色列人和埃及人接觸中的故事(第十一章至第十二章，第十六章至第十九章)。第十二章和第十六章之間是一段關於偶像敬拜之愚拙及其結果的題外話(第十三至十五章)。

作者假冒所羅門王，因為這位統治者對於後來的猶太人而言是智慧的完全典型；但是，當然所羅門與本書之產生毫無關係。

本書的目的是讚揚智慧，並詳細述說它為留心傾聽智慧的人所帶來的祝福。作者指出智慧對猶太教墮落和異教都同樣反對。他的目的是鼓勵猶太人保持忠誠，警告變節的猶太人，譴責一切形式的偶像敬拜。

此書是某一時期猶太宗教哲學的講解。講解的主題關係到神的屬性、人的受造、罪和死之進入世界，將來的獎懲和永遠的真理。

像次經傳道書一樣，在這卷書中沒有提到彌賽亞的人性和受苦，也完全不提身體復活。然而有某些顯示柏拉圖式(Platonic)影響的觀點如：關於萬物之靈(一7)；關於先有靈魂，然後進入身體(八19-20)，以及關於身體對靈魂有害(九15)等學說；而且像柏拉圖的學說那樣。作者將所有的美德歸納為四種：節制、審慎、正直、堅忍(八7)。

有人聲稱在新約聖經中有本書的痕跡，例如：

羅一 20-32	本書——	十一 16，十三 1-16
羅一 4	本書——	十五 11
羅九 21-23	本書——	十二 20-21，十五 7
羅十一 32	本書——	十一 23
林前六 2	本書——	三 8
林後五 4	本書——	十一 9-15
弗六 13-17	本書——	五 18-20
雅一 5	本書——	八 21
雅一 17	本書——	一 14
雅一 19	本書——	一 11
雅三 9	本書——	二 23
雅五 4-6	本書——	二 20

在很多重要而有趣的細節中可提出以下幾點：雖然有不少舊約聖經內容在本書中被提及，卻從頭至尾沒有出現專用名稱；猶太人的正典中從無此書；腓羅(Philo)和約瑟夫(Josephus)不提此書，奧利金(Origen)和耶柔米(Jerome)的目錄中沒有此書；許多教義對此書和正典著作不加區分；第三次迦太基會議和天特會議(Trent of Council)都將本書列入正典著作中。

次經傳道書（又名「便西拉智訓」）——西拉之子耶數的智慧書

此書是次經中最長的著作（第 51 章），比創世記和以西結書都長，只比耶利米書少一章。出自口語的「次經傳道書」這個名稱的意思是「屬於教會」或「用在教會中」，因為從早年開始此書就作為一種聖句集或誦讀書在西方教會中應用。

此書是在次經中唯一記有作者名字的（一 27），但除名字外對他一無所知。他用希伯來文寫，由他的孫子譯成希臘文（序），時間可能是在主前 250-175 年。它屬智慧作品，但與所羅門智慧書不同的是它是一個包括格言，箴言，14 行詩歌，稱號和較精緻的段落在內的文集，而所羅門智慧書或多或少是關於智慧的論文。結果是，若要在「次經傳道書」裡找分類是白費心機；它遵循的是那卷正典裡的典範箴言書的寫法。

然而儘管不需要尋找分類，智慧這個主題卻使本書協調一致，自始至終強調這一主題，其效能可使一切良善和快樂有了根源。

藉著智慧這一主題的討論和以此方式探討此書「為一段時期的知識發展過程提供微光，否則籠罩在那段時期之上的必然是深沉的黑暗。」愛得曬姆（Edersheim）

作者筆下的大量題目中有：古代；行為；借貸；喜樂；兒童；夥伴；良心；恒心；談話；創造；死亡；仇敵；無節制；敬畏神；愚昧；寬恕；友誼；神；流言蜜語；健康；光榮；謙卑；虛偽；教育；嫉妒；審判；律法；獅子；借用之物；愛；忠誠；說謊；溫順；憐憫；吝嗇；適度；哀痛；鄰舍；坦率；父母；忍耐；窮人；頌贊；禱告；驕傲；爭吵；悔改；責備；報應；獎賞；財富；粗魯；僕人；羞恥；疾病；沉默；罪；言語；舌頭；貿易；旅行；信靠神；真理；理解；報仇；惡人；妻子；酒；智慧；婦女和憤怒等。

在這書中沒有一點與真智慧相反的東西。一貫的教導是常常頌贊一種謹慎而不受外界影響的行為方式。其一般道德格調不能被稱為至高。「便西拉的模人物好像總是自己想——人們談論他甚麼，或某一件事物如何在今生或將來逝世時影響他。」

在這書中不提身體復活，也不提最後的審判，或期待甚麼個人的彌賽亞。作者的末世論陰暗可怖。那屬靈的和永遠的方面不在他考慮之中。

次經傳道書和箴言書之間有相當一部分相合之處，使人認為作者熟悉箴言書。例如：

箴言	次經傳道書	箴言	次經傳道書
八 22	—4	二十九 3	九 6
—7，九 10	—14	十七 2	十 25
二十三 22	三 13	十二 9	十 27
二十八 14	三 26	十八 13	十一 8
二十八 29	四 5	十九 4	十二 9

四 7	四 12	二十六 24	十二 16
十七 5	七 11	十五 13	十三 25

此外還有二十多處密切相似者。

布恩 (Boon)選出的某些段落提示使徒雅各熟悉次經傳道書。例如：次經一 23, 二 1-5 與雅一 2-4；次經 5—13 與雅一 5；次經一 28, 二 16, 七 10, 3 五 16-21 與雅一 6-8；次經一 30, 三 18, 三十一 5-9 與雅一 9-11；次經六 2-3 與雅一 10-11；次經六 28-31 與雅一 12；次經十五 11 與雅一 13-14。這些以及其他一些參考數據表明次經傳道書在主後第 1 世紀之廣泛流傳，也表明這兩位作者的观点在屬靈方面的區別。

這卷書中的突出段落有創造之工的讚歌（四十 15 至四十三 33）；名人之贊（四十四 1 至五十 29；略去以斯拉、但以理和末底改）；一首國家頌（三十六 1-17）；以及神和大自然之歌頌（四十二 15 至四十三 33）。

二、分散的猶六人

大流散

無論出於甚麼原因，歷史上一個最使人印象深刻的現象是猶太人的無處不在。事實是猶太人自願或非自願地被分散海外已約三千年之久。這個分散被稱之為大流散，用以形容在巴勒斯坦以外的外邦人中間居住的猶太人。舊約聖經次經中是在以斯拉記下第二章第七節和馬加比二書第一章第二十七節提到猶太人的分散：「將被分散離開我們的人聚集在一起。」在舊約聖經中這事常常被說成是他們因犯罪受懲罰（耶八 3，十六 15；結四 13）等，而且自摩西時代起就已預言過（申二十八 25）。

但有時大流散從完全不同的角度被看成是使外邦人蒙福的管道。彌迦書說：「雅各餘剩的人必在多國的民中，如從耶和華那裡降下的露水，又如甘霖降在草上；不仗賴人力，也不等候世人之功。」（五 7）巴錄書的啟示錄中也有話說：「我要將這民分散到外邦人中，使他們令外邦人得益處。」（一 7）

約瑟夫 (Josephus)說：「地球上凡有人群之處就有我們一部分人在其中。」斯特拉堡 (Strabo)斷言猶太人曾「進過每一座城，而世上也找不出未曾接待過這個民族並被這民族佔有過的地方。」西比林·奧拉可 (Sibylline Oracles)宣稱「他們充滿每一塊陸地和每一片海洋。」（主前第 2 世紀）

這個歷史現象在新約聖經中多次提到，應注意其上下文（約七 34-35；雅一 1；彼前一 1）。

世界性分散

無論何人若要畫一張表明猶太人在聖經時期之定居點的地圖，都不得不畫一張世界地圖。主前 722 年撒珥根將以色列北國人民遷到了亞述；主前 606-586 年尼布甲尼撒又將以色列南國的人民遷到了巴比倫，在那裡建立了一個強而有力的團集達一千年之久。很難說猶太人最初是在何時定居埃及的，但我們知道被尼布甲尼撒留在迦南地的余民於主前 586 年帶著耶利米書信和巴錄書一起去了埃及（耶 43 至 44 章）。

自亞力山大大帝時開始，猶太人在埃及繁盛起來；腓羅 (Philo) 年代 (主前 20 至主後 40) 有人估計該移民團的人數達一百萬之眾。有很多關於猶太人廣泛分散在小亞細亞的證據；在敘利亞和阿拉伯也發現有大量猶太人。從馬加比時期開始，猶太人和羅馬有了聯繫，而且最後有大量人在該地定居，產生了巨大的影響。

從使徒行傳第二章第九至十一節可以看出，他們從極遠之處到耶路撒冷來過三大節。

為基督教作準備

猶太人大流散這件事本身就使人感興趣並具重要性，但事情遠非僅僅如此，因為這事在神的計畫中是為彌賽亞降臨並在世上建立基督教作準備。無論促進這大流散的原因是強迫流放，自動遷移，政治引導，還是貿易上的吸引，結果都一樣，那就是迅速建成了一條傳播福音的捷徑。這是從好幾方面完成的：建立猶太人聚集的會堂；將希伯來文聖經翻譯成全球通用的希臘文；嚴格的一神信仰；堅持宗教意識；學校和圖書館；在宗教和道德方面相互間的密切關係；藉著傳教士宣傳，以及猶太聖經，使信教者和敬畏神的人數大增。大流散以這些以及其他方式成為基督教的開拓者，哈納克 (Harnack) 說：

「基督教傳道活動在以下幾方面受惠于猶太教的傳道活動：第一，遍及全帝國的已耕耘田野；第二，城鎮中已經有形成的宗教社團；第三，在一些不加多少改變就能被採用的問答式和禮拜儀式性的資料之外，還有被艾克森費爾德稱之為『資料援助』的舊約聖經初步知識；第四，定時敬拜的習慣和私生活的節制；第五，為一神論，歷史神學，和倫理所作的感人辯護；以及第六，將傳播引為自己的感情。受惠量如此之大，致使人們可以大膽斷言，基督教傳道活動是猶太教傳道的繼續。」（《基督教的傳道活動和發展》一 15）

所以從另一角落看，巴勒斯坦的猶太人到世界各地，確實為彌賽亞降臨和基督教時代作了準備。

貳 異教：為彌賽亞作準備

「及至時候滿足。」（加四 4）無論這短語在當時的上下文中含意如何，其應用肯定是世界性的和劃時代的。基督教有來歷，「播種福音的神也預備土壤。人們過

去和現在都是祂的僕人和工具，無論自覺或不自覺。」

猶太教是為彌賽亞降臨和基督教播散作準備，這事無需爭辯，但同樣真實的是，在另外種種方式下，異教也是一種準備。希臘——羅馬世界的形成已經顯明，她使神的目的提供了完成的可能性。這種準備在異教方面既有消極的，也有積極的：消極的在於其社會、道德，和靈性諸方面的需要；積極的則在於其為基督教提供了種種所需要的條件和方便，以完成其偉大的傳道活動。「要保證對基督教有正確的觀察能力，就必須不只看它與周圍事物之迥異，而也看到其間的聯繫。」

消極準備

這在於缺乏理想和生活條件，使人們得不到滿足，也無法繼續生存下去。古代的社會基礎是奴隸制度，一種基督教要消除的罪惡，不是通過血腥的革命，而是藉著建立一些必須結束這種制度的原則。據估計在希臘——羅馬世界中有六千萬奴隸；他們既無權利，也得不到保護，景況十分悲慘。在羅馬人中很流行格鬥表演，有人與人的，也有人與獸的，極盡其殘酷之能事，直到人們的反感喪失殆盡。希臘婦女的地位特別低下。流產風行，而且柏拉圖 (Plato)和亞裡斯多德 (Aristotle)都曾建議這樣作。惡習蔓延；不忠於婚姻者司空見慣。

各種異教信仰未能對道德產生有力的影響。信仰中沒有對人類心靈具有威懾性的東西，而相信天數或命運會使人有深沉的壓制感。人們普遍厭世，內心悲觀。

保羅時代的異教作家辛尼加 (Seneca)、塔西圖 (Tacitus)、尤文納 (Juvenal)以及同時代其他作家完全認同保羅對當時異教景象的描繪，說明救贖之絕對需要“辛尼加 (Seneca)說：「世界充滿犯罪作惡。犯的比強迫糾正的多。是公開犯罪，而不再偷偷摸摸。清白人不僅稀罕，而且根本找不到。」(請參閱羅一 18-32)

這種情況從消極方面說是為即將開始的新時代作準備，因它顯示出道德腐敗之深和救贖需要之切；然而還並不只是消極準備。

積極準備

上述景象並非一成不變。出現了一些針貶時弊的聲音，在異教的曠野呼籲，為主預備道路。有些方面向一個追求物質的時代發出了挑戰。有人立志要復興道德和宗教，承認了這方面的需要。辛尼加 (Seneca)、愛皮特塔斯 (Epictetus)、馬可奧利流 (Marcus Aurelius)、蘇格拉底 (Socrates)，柏拉圖 (Plato)、色諾芬尼 (Xenophanes)、維吉爾 (Virgil)、亞裡斯多德 (Aristotle)等人努力爭取提高社會和道德狀況，追求具權威性的單一信仰。他們日益意識到祈禱的重要性，而且在維吉爾 (Virgil)和辛尼加 (Seneca)的著作中顯示出一種罪的意識。

(1)希臘人

但希臘——羅馬世界確實還以另外的方式為基督教信仰作了準備。明顯的有，希臘為初期基督教預備了一個語言文化單一的社會，而正是這個希臘化的世界極其熱切地接受了基督教。希伯來語廢棄了；第一批基督教傳教士是帶著一本人人能讀的聖書，說著一種人人能懂的語言出發的。通過擴展希臘文化，強迫舊世界觀

重新思想，和除去征服者與被征服者之間的區別，亞力山大大帝，這位在那時代最可信賴的希臘人，為人類、也為基督教作了一件無與倫比的大事。藉著不顧種族區別，棄掉國家隔閡，他為傳福音預備了道路。舊約聖經《七十士譯本》是產生在希臘思潮領域內正在向需要啟示轉變的年代。大批「敬畏神」的外邦人聽到了用希臘語傳出的救恩信息；又因《七十士譯本》是初期基督教第一本，也是在相當長的一段時間內唯一的一本聖經，所以是福音的得力助手。

(2)羅馬人

羅馬人在為基督教預備道路方面所作的貢獻不是文化方面，而是逼迫方面的；他們關心政治勝於關心哲學；他們的野心是建成一個自幼發拉底河直達大西洋，擁有一億人口之眾的龐大帝國。羅馬人認為他們的天職不是推理，而是管理。他們是建築師，整天都在建築；他們的一些道路橋樑至今仍在。羅馬統一了世界，為基督教傳教士的雙足鋪設了公路，使福音隨世界範圍的貿易傳遍全球。羅馬人憑藉為臣民提供完善的律法，統一的管理和軍隊保護，給了基督教本身所不能提供的機會來傳播世界性的宗教。他們已不再相信自己的神，但又未曾找到真神。當基督臨世時，這個沒有戰爭的帝國在信仰方面不滿足，有幻滅感。巫術、占星學、哲學和外國禮拜儀式沒有為他們帶來他們所需要和想望的，基督教卻開始以適當步驟要將其信仰轉變者安排在凱撒家中。人們宣稱「人心無主」；而基督教卻是進入人心的最好宗教信仰。

這就是在各方面為基督教作準備的方式。廈夫（Schaff）說：「基督作為永遠的新生之創造者進入了一個瀕死的世界。」（《教會歷史》卷一，第 89 頁）

下表將以上所見作一總結：

表 118

為基督和基督教預備世界		
「及至時候滿足」（加四 4）		
猶太教	古希臘文化	古羅馬體制
猶太人	希臘人	羅馬人
信仰	文化	律法
啟示	語言	管理
為罪人預備救贖	在希臘人中傳福音	為傳教士準備公路
預言	哲學	政治
聖經	學術界	君權
在十字架標牌上寫的罪名		
希伯來語	希臘語	拉丁語

福音為著全世界

福音是为全世界预备的，对全世界怀着期望，这一点任何仔细阅读旧约圣经的人都不会感到惊奇，因为其中说得很明白，应许中的救恩并不仅仅是以色列人的特权，而是要给全人类的，并能一再肯定地说，这福分是为着外邦人的，直到世界末了。

亚伯拉罕之约记着：「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地上万国都必因你的后裔得福。」这是个常常重复说的应许。「列国必称他为有福。」「外邦人必来就你的光；列王来就你升起的亮光。」「外邦人必看见你的公义；众王必看见你的荣耀。」「他们必在外邦人中显明我的荣耀。」「列国必事奉他。」「树的叶子乃为医治万民。」

不但有这些应许，而且也不乏关于外邦人实际蒙福的例证：麦基洗德、叶忒罗、喇合、路得，乃幔，还有约伯极可能是外邦人。在外邦人世界中到处都有灵性上的以色列人。正因如此，连彼得竟然都必须在得到启示后才肯去向外邦人传福音，真使人惊讶！而同样使人惊讶的是全人类竟一向都在神的救赎计划之中，世世代代的民族以至个人都在以无数方式自觉或非自觉地准备着那位人类救主的来临！「及至时候满足」，祂便来到了。

圣经救赎史剧纵览 第二幕 从马太福音到犹大书

基督教会之历史与文献中的神恩典之约 绪论 第一场

圣经救赎史剧纵览 第二幕 绪论

福音的背景 本劇兩約之間的相互關係

本书卷一，图表 7 已表明，我们将救赎计划分为既互相关联，又各具特色的两约来展示，我们称之为第一幕和第二幕。每一幕体现一个约；第一幕是律法之约，而第二幕是恩典之约。这两个约可看作是全部圣经启示的总结，如使徒约翰所说：「律法本是借着摩西传的，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约一 17)第一幕有个序；第二幕有个跋；二者之间是个间幕，体现从第一幕到第二幕大约四百年时间的过渡期。

两约

第一幕称为旧约圣经或旧约；第二幕称为新约圣经或新约；理解二者之间的区别对于明白圣经至关重要。

第二幕的约在时间和质量上都是新的（来十二 24，九 15），所以永远不能与另一个在时间和质量上都旧的约相混淆（来八 6-13；参阅卷一）。

不能区分两约往往误解和误用圣经，结果必然混淆历史过程的意义。

两约的区别在加拉太书上说得很清楚：「律法是为甚么有的呢？原是为过犯添上的，等候那蒙应许的子孙来到。」（三 19）

「律法不过是看守我们，负监护之责的仆役，直到我们在认识基督方面成熟起来，因信祂而称义。信既来到，我们就不再在监护我们的仆役手下了。」（三 24-25；《魏氏译本》（Way's translation）也请仔细参阅加拉太书第四章第二十一节至第五章第一节。

有两件一定不可作却是我们常常作的事，即用新约判断生活在旧约时代的人，和命运已属新约的我们却生活在旧约之下。

旧约是预备而新约是实化。旧约告诉我们不要作甚么而新约告诉我们基督能够而且愿意为我们作甚么。旧约将我们束缚在捆绑之中，而新约带我们进入自由。旧约包含着咒诅，而新约使我们蒙福。旧约显明我们的本相，而新约指出我们可能的改变。旧约的重点在于行而新约的重点在于是。旧约产生期盼，而新约带来实现。旧约在人们心中激起渴望，而新约导致满足。在旧约中是人找神，而在新约中是神找人。根据旧约人因犯罪遭谴责，而根据新约他从他的罪中得释放。在旧约中神说「你不能」，而在新约中基督说「我能」。旧约实在是个坏消息而新约是好消息，那就是福音。

两约互为补充；缺少一个，另一个就不完全。若启示随旧约结束了，那就像是一把没有钥匙的锁，一条没有目的地的路，一个没有情节的故事，一个得不到应验的应许，一个不生长的幼芽。

另一方面，若已有关于新约的启示而没有旧约的启示，那就必然是个没有起点的结局，没有应许的应验、没有需要的供给、没有根基的建筑、没有开始的完成。

很久以前有人說過：「新約隱藏在舊約裡；舊約在新約裡顯明。」「新約包含在舊約裡；舊約在新約裡闡明。」「新約包裹在舊約裡；舊約在新約裡打開。」「新約潛伏在舊約裡，舊約在新約裡公開。」

两约之间的根本区别在于：旧约体现于国家中，而新约体现于教会中。这个国家是独一的，是排外的（申七 6-8；诗一三五 4；摩 三 2），而教会是包容一切的（加三 28；罗十 12；启七 9）。这个区别构成两个时代，共同将救赎计划和方法显明。若不将神怎样对待犹太人和怎样对待基督徒加以区分，必然在了解圣经方面造成很大的混乱。

由此可以明白何以将救赎史剧分为两幕，而且仅此两幕。历史的发展不会超越这个启示，也不会有必要增加甚么。

第一幕相当于大约两千年的一段时间；第二幕到现在大约差半个世纪不到两千年。

第一幕（卷一）分三场；第二幕则是两场。第一场介绍弥赛亚耶稣将基督教引入世界；第二场说明到主后第一世纪末为止，基督教在世上的传播。第一场包括大约 35 年时间；第二场大约包括 65 年；当然，这一场还在进行中。

这主后第一世纪无疑是世界历史上最伟大的世纪。在此以前的一切都是为它作准备；在它以后的一切则都是它的后果。

为了基督和基督教世界的预备

基督的跟随者至终是来自四大类人群，这四类人构成主后第一世纪普世的人——罗马人、希腊人、犹太人，和基督徒。这四大类人分别代表古罗马体制，古希腊文化、犹太教和基督教。基督教出自前三者而那三者立即成为它的挑战者和机会（请参阅图表 118）。

古罗马体制

罗马帝国建成和基督教出现是同时发生的。这帝国是为基督作的最后一步准备，使全球性的信仰得以传播。当基督教出现时，整个文明世界实际上处于安宁状态，这样罗马人就成为「在地上平安归于祂所喜悦的人」之预兆，也成为信福音者的预兆。这自然是个为基督教传福音敞开门户的条件。世界性政治制度使基督的教会有可能进行布道活动。若帝国接纳所有的人，为甚么基督教不力争上游！罗马所允许的种族混合和思想自由交流对基督教十分有利。再者，在罗马国统治所及之地，到处建起宽大的公路，在物质方面大大促进了福音的传播。它的公路网将当时的已开化世界紧密结合在一起。不但供军旅和帝国警卫队使用，也同样为传教士们在各地的往来提供了方便，并且使各教会之间互相沟通成为可能。这些有名的公路遍布帝国各处，形成传播文明的主要通路。它们使交通既方便又迅速，成了传教事业的

指导线路。我们在使徒行传里看到关于这种来往便利的充分证据。

基督教在使徒行传那段时期内与罗马帝国的明显接触使人印象深刻，表现在以下名李的出现：该撒、奥古斯都、哥尼流、腓力斯、非斯都、革老丢、吕西亚、迦流和士求保罗，而且明显接近使徒行传第二十三章至第二十八章所载保罗布道生涯末期。

古希腊文化

基督教面对的另一股势力是代表希腊精神文明的古希腊文化，而它在为基督预备世界方面起了几乎与罗马帝国一样大的作用。世界性帝国和世界性信仰要求有世界性语言；是希腊提供了这个需求。希腊语是亚历山大找到的唯一可用以统治其庞大领土的语言媒介，因而自前四世纪以来，希腊独有的方言就让予被称之为古希腊通用语，即「普通话」的一种希腊语，而那就是写成新约圣经和最初将福音传到各国所用的语言。已存在了二百多年之久的希腊语旧约圣经是福音的有力助手，因它是保罗、彼得，和将这好消息传到全世界的初期传道人们所用的圣经。

早已有话说：「基督教出现于历史上希腊语是帝国一切文化人之唯一国际媒介的时期，并非偶然；那是历史上人们第一次能随意交流思想的时刻。希腊语的传播抵销了因巴别塔造成的语言混乱，希腊语是阿拉姆语福音藉以成为世界性福音的语言。初期基督教的一切布道活动实际上都限制在说希腊语的人们中间。基督教在希腊语土壤中首次扎下了坚实的根，在希腊语版图上进行了最富成效的布道活动，又借着希腊语在西方取得了第一片立足之地。这些都说明希腊语的传播对基督教的成就何等重要，而且实际上是必需。福音在希腊语版图上如此有成就，证明不但希腊语，而且努力不懈的希腊精神，也为基督预备了道路，是否即借着提出各种唯基督教才能解决的问题和清楚表达唯基督教才能满足的需要。」安格斯 (s. Angus) 所著《初期基督教的环境》（第 209-212 页）

使人感兴趣的是发现用希腊语者在初期基督教门徒中占重要成分。使徒行传第六章第一节中「有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有别于生长在圣地的「希伯来人」。当教会中为满足已产生的新需要而有必要另外添设一个职务时，众门徒选中了七个人，而他们用的却是希腊名字：司提反、腓利、伯罗哥罗、尼迦挪、提门、巴米拿，和「并进犹太教的安提阿人尼哥拉」（六 5），司提反就属于一个用希腊语者的会堂，称为「利百地拿、古利奈，和亚历山大的」（六 9）会堂。当新转变的大数人扫罗初次去到耶路撒冷时，「（他）奉主的名，放胆讲道；并与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讲论辩驳。」（九 28-29）我们在使徒行传第八章第一节读到的逼迫就是起始于一个说希腊语者的会堂；那些分散的人主要是说希腊语的（八 4；参较十一 20）。安提阿教会中的成员大多是说希腊语的，或是犹太人，或是敬畏神的希腊人，而安提阿作为说希腊语者或希腊人的教会，是耶路撒冷的希伯来人教会和外邦人教会的联系中心（十三 1-3）。我们在第十一章第十九至二十六节读到「有居比路，和古利奈人」，去到叙利亚的安提阿「向希利尼人传讲主耶稣」。「信而归主的人就很多了」。

当耶路撒冷会议（第十五章）的结果被送往安提阿时，所委派的两个代表一个是希伯来人犹大；另一个就是说希腊语的西拉（十五 22-29）。

在第十七章第二十二至三十一节：保罗的一篇伟大讲道是讲给在希腊首都的希腊人。

这些数据首先足以表明古希腊文化为初期基督教提供的机会，其次也表明基督教对古希腊文化所造成的影响。

犹太教

基督教不得不面对的第三股，也是最古老的一股势力是犹太教。这股势力以其神性起源而既不同于古罗马体制，也不同于古希腊文化。

概括的说，犹太教是犹太人的宗教，具体体验在旧约圣经的律法和预言上。这个民族因违背神启示给他们的旨意而被掳到亚述和巴比伦去，及至犹太人从巴比伦回归时，他们大多离弃了偶像敬拜而重新归向神的律法。然而到基督降世时，他们已因过于看重遗传而使大部分的律法成为空文（太十五 1-9）。「他们无限分解摩西的律法，以复杂曲折的诡辩代替充满活力的法典。」厦夫（Schaff）然而，尽管犹太教在很大程度上已经僵化，却唯独此教体验了世界上真实的信仰。他们的教义中有不朽的成分为融入基督教。在历史上，犹太人是唯一能牢牢抓住一个有明确思想目标的之古老民族；当别的民族都回顾他们过去的黄金时代时，犹太人却看到他们美好的未来；他们是旧世界唯一的乐观主义者。这个民族被分散在列国之中是要证明为基督教所作准备中的一个最大的单个因素。为完成神委派他们的使命，明显有两个阶段：一个隔离阶段便于他们认识神；一个分散阶段便于他们将神显扬。

「他们第一次是向东分散。而且是被迫的；后来则都是自愿向西分散。西拿基立和尼布甲尼撒不曾与他们商量，而是命令他们，然而正如我们已说过的，被掳使他们摒除了偶像敬拜而虔诚研读神的律法；流放使他们在巴比伦建成强有力的移民团体，这个团体成为犹太式生活和思想的核心达 1000 多年之久。」安格斯（S. Angus）

因受做生意或其他原因吸引，犹太人后来自动向南向西散布，正如神的预言所说。五旬节有「犹太人从天下各国来。」（参徒二 9-11）据各种不同的估计，他们在罗马帝国的人数有八百万或更多。这个分散大大促进了基督教的传播。

但还有比仅仅是犹太人广泛分散重要得多的因素。有些因素赋予这种分散巨大的能力和影响；其中主要的有：他们的会堂制度，他们的所拥有和使用《七十士译本》希腊文的旧约圣经，以及他们的道德和信仰标准及其实行。

会堂

犹太人被掳到巴比伦去证明是天意，因为既已辞别祖先的圣殿，不再能够献祭，他们不得不寻找在信仰方面交流和敬拜的新办法，并且作到了，那就是借着会堂这种制度，会堂即聚会的地方或犹太人聚集交往之处；但这个概念并不限于在被

掳的情况下。有犹太人的地方就有会堂。一个城镇里只要找到十个成年男子就建起一个会堂。雅各在使徒行传第十五章第二十一节说到「各城里的」会堂。有一个时期在耶路撒冷有四百多所会堂；新约圣经则提到会堂在加利利、犹太、小亚细亚、马其顿，和希腊等地的存在；在奥古士都时期罗马也有许多会堂。

会堂的礼拜仪式简单而感人，许多异教徒也受吸引参加，其中有些就归信基督。犹太人借着归信基督的活动成了第一大传教民族，在渴望得着灵性满足的外邦人中取得了不少成就。会堂也是学校和图书馆；在这一切方面它都是基督教聚会和主日学的先驱。

要记得主是在一间会堂里开始其职事的（路四 16-30）；众使徒也常常使用，出入于这些聚会处所（徒十三 13-49）。

希腊文圣经

主前二百多年从希伯来文译成希腊文的圣经，成了欧亚两洲说希腊语的犹太人通用的圣经。这也方便于说希腊语的异教徒明白旧约圣经，以一种他们懂得的语言，使他们能听到关于救赎的信息。

这译本成了初期基督教第一本，在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内也是唯一的一本圣经，和福音的有力助手。狄思曼（Deissmann）说过：「使用《七十士译本》圣经的希腊犹太人在西方世界为福音的种子犁好了田地。」这译本在希腊各城市的应用为基督教在异教徒世界的传播铺设了道路。主和众使徒熟悉它；新约圣经中无数引用旧约圣经的地方都是引自这个版本，只有极少数例外；它是众基督教传教士在尚无基督教著作问世之前所用的圣经。

犹太教的信仰和实行

基督教不但受惠于犹太教的会堂和《七十士译本》旧约圣经，也受惠于犹太人的道德和信仰。主后第1世纪异教徒的道德状况描绘在罗马书第一章里——尽管另一方面也展示在图画上——而犹太人之热心行义是对一切不正直行为的谴责。

世界在信仰上萎靡不振，而灵性上是饥渴的。它的目光向后，而不是向前看。希腊——罗马精神世界负担沉重。唯理论和怀疑论、禁欲主义和宿命论、形式主义和信仰上的贫乏、悲观主义和精力枯竭，是那个时代的特征；然而心愿和盼望以及某种信心并未消亡。「人们研究灵魂的病状以了解其病情，为的是找出治疗办法。」人们正在对那个国家的宗教失去信仰而想尝试个甚么别的取而代之。在基督到来以前，希腊人的思想相当明确地转向一神论：色诺芬尼（Xenophanes）说：「最好的只能有一个」。希腊——罗马精神世界讨论最多的课题莫过于祷告。日益增长的有罪感和对某种救赎法的需求变得越来越普遍。

该时期异教徒中的这种状况和趋势给了散居的犹太人最好的机会，这一个机会他们没有错过。他们的会堂服事是对异教徒提出的众多问题的回答。他们至高的一

神论，祷告的实行，热心行义，对未来的信心，他们的热心敬拜和敬拜之纯真，都造成对该时代之倾向的一股强大吸引力，致使归信基督者或敬畏神的接近他们的行列。这些敬畏神的，最易受福音感动的听众在新约圣经里可以见到他们的名字，这些人组成第一批基督众教会的核心，其中有迦百农的百夫长、该撒利亚的哥尼流、腓立比的吕底亚、提摩太，以及其他许多著名的门徒。

这整个形势为基督教作好了准备。犹太教的正典是基督教正典的先驱。在神的带领下，基督教会接过犹太教的圣经和犹太教中一切富于生命力的东西，并使之改观以适合新体制的精神和需要。关于这一点使徒行传可以证明。这卷书记载了犹太教到基督教的过渡；这过渡完成于犹太教遭受其最惊心动魄之灾难的主后七十年。

厦夫 (Schaff)说：「所以就是这样在各方面消极方面和积极方面，直接方面和间接方面，理论方面和实行方面，借着真理和谬误，借着伪信和借着不信（那些为弟兄们所敌视又不能区分的），借着犹太人的信仰，希腊人的文化，和罗马人的征服，借着将犹太人的思想和异教徒思想混合起来的无效尝试，借着自然文明、哲学、艺术和政权所暴露出来的无能，借着古老宗教信仰的腐朽，借着那个时代的全球性迷茫和失望的灾难，以及借着一切真诚高尚的人们对救恩的渴望。」《教会历史》这为基督教作好了准备。

新约圣经著作的起源

本世纪的第一个百年可分为三个时期：主前 5 年至主后 30 年；主后 30-50 年；主后 50-95 年。

在第一个时期，救赎信息产生了；在第二个时期，这信息口头宣告出来；而在第三个时期，这信息被记载在著作中。

故事创始时期

基督是第一个时期（主前 5 年至主后 30 年）的主题，但祂甚么都没写；原因是两方面的：第一，因为犹太人有一本圣经，即旧约圣经著作。而基督指明，并成全这些著作。祂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太五 17）第二，基督没有写甚么，是因为祂就是那信息，这一事实历史上还没有一个人能真正的符合。祂宣告说：「我就是真理」，而当祂说「学我」时，祂并不是指祂口中的教训，而是指祂自己，所以祂接着说：「我心里柔和和谦卑」，不是指祂的话，而是祂自己。基督的信息并不仅仅是，或首先是祂的教训，而是祂的品格、生活和行为。祂没有甚么要写的，因为祂是在创造日后必然会写出来的信息。「基督教不是作为像摩西律法那样的书面字句，而是作为创造性的事实，作为产生活力的精神而进入世界的。」厦夫 (Schaff)

口头传说时期

本世纪的第二个时期是主后 30-50 年的大约 20 年；在此期间基督教的信息是口头宣扬的。这是福音的宣扬者传教士时期。人们几乎不觉得有甚么书面记载的需要，因为对那信息门徒们记忆犹新；众使徒还在世，基督徒大部分是归信基督的犹太人，手中都有旧约圣经，而且普遍存有基督即将再临的期盼。口传信息的要旨保存在彼得在哥尼流家的讲话中（徒十 34-43）那一段非常重要，因为是马可福音实际上是彼得福音的主旨，也是第一篇将要写出来的福音。

基督公开生活中的那些，以及其他一些事例和讲话摘要，曾被和祂在一起以及祂教导过的人们传播开来。人得着使徒身份所必需的先决条件使我们明白这事的意义，彼得说那人必须是「主耶稣在我们中间始终出入的时候，就是从约翰施洗起，直到主离开我们被接上升的日子为止」（徒一 21-22），常与我们作同伴的。那么，福音的实际就等于耶稣从受洗到升天的经历。众使徒和传教士将这信息「不住的教训人，传耶稣是基督。」（徒五 42）

但我们一定不能因为不具有任何成形的文字材料，就断定这个时期没有著作问世。真实的情况是：基督初期的经历，似乎以某种形式清楚的被记录下来。摩尔根（Milligan）说：「不容置疑，基督生活和事工中那些曾深深激励许多人心灵的主要事例，几乎一发生便被记下来，并且传播出去了。」兰塞（Ramsay）说：「根据以前和当时希腊或希腊—亚洲人社会的一般特性，就常例而言，必须相信基督徒就与耶稣之死有关情况所写的第一篇报导是在耶稣死后当年写成的。」

但我们并不是只倚靠常例，因为我们知道在福音书正典问世之前，就有了关于耶稣生平事工的记载。路加说：「有好些人已提笔作书，述说在我们中间所成就的事，是照传道的人，从起初亲眼看见，又传给我们的；这些事我既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就定意要按着次序写给你，使你知道所学之道都是确实的。」（路一 1-4）

同样的，已丢失的「Q」数据或者说是耶稣讲话数据，曾被马太和路加大量引用，也表明那个时期写作活动相当多，但在一定范围内，除了具有影响的福音书正典作者的著作之外，都没有留下来。

著作时期

到了第 1 世纪中叶，感到情况在变化。口头传说传播的范围最初有限，而到了那时却在日益扩大。主曾对众使徒说：「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一 8）这已经开始而又蒙应许范围要扩大的见证，必然有一些高于个人见证的要求。

但在以后若干年中原来的见证人越来越少。众使徒和最初的门徒必然要离世；除非在那时刻到来之前以书面形式将信息固定下来，否则有种种理由担心福音信息會因疏漏、誇張，或竄改而遭腐蝕。賴爾博士（Dr. Ryle）说：「岁月流逝中迅速显出单靠口头教训的失效；因为随着到处基督徒团体都增加和教会向远处分散，使徒

圈子的人数就相对变少。神圣的口传福音被交给了没有神奇记忆力或灵感之恩赐的人。」于是使徒的信息必然在准确性和均衡方面有遭受损失的危險。

但是基督徒的信息在使徒时代结束之前，就以永久性的形式收录起来了。「有一些基督徒著作因其有实际价值，而非文学价值，逐渐得以传世，最后经过精选、整理，就形成了我们惯常所说的新约圣经正典，或简称新约圣经。」**摩爾根**(Milligan)

要知道圣经学者们对于这些著作的时间，写作地点，甚至原作者的权威性等各种不同的意见决不影响这些著作的价值，这一点是很重要的。诸如：即使我们确实知道「希伯來書」是何人所寫，也不會對其價值有所增加，儘管那可能多少增加些對它的興趣，而我們不知道作者是誰也絲毫無損於它的價值。批評的意見和屬靈的價值要分別考慮。

新约的文献

从图表 120 可以看出，除了马可福音以外，福音书都不是最先写成的，但实际上可以肯定，对观福音书的记载写于主后 70 年耶路撒冷被毁之前。有趣的，也是引人注意的是保罗书信的次序(关于这方面有许多好说)和提纲中使徒行传的写作地点。

基督教会的迅速散布和各地特殊交往的增多，在取得一致性看法方面，圣经可提供丰富的缘由。使教师和会员之间，在教会及个体信徒之间，以及各国教会之间，借着圣经而彼此连系，但是实际上这种连系却很欠缺。

表 48

新约圣经著述年表

著作年代	着 作	著作年份	著作地点	著作期
主后		主后		
40—50	雅各书	44—49	耶路撒冷	初期
50—60	马可福音	50	罗马(?)	
	帖撒罗尼迦前书	52	哥林多	
	帖撒罗尼迦后书	53	哥林多	
	哥林多前书	57	以弗所	
	哥林多后书	57	马其顿	
	加拉太书	57	哥林多	
	罗马书	58	哥林多	
	马太福音	52—56	犹太地	
	路加福音	59—62	该撒利亚	
60—70	以弗所书	62—63	罗马	
	歌罗西书	62—63	罗马	
	腓利门书	62—63	罗马	

	腓立比书 使徒行传 彼得前书 犹大书 提摩太前书 提多书 提摩太后书 彼得后书 希伯来书	62—63 62—63 64—67 65—68 65—67 66—67 67—68 67—68 67—68?	罗马 罗马 巴比伦 耶路撒冷(?) 马其顿 以弗所 罗马 (?) (?)	
70—80	——	——	——	
80—90	——	——	——	
90—100	约翰福音 约翰一书 约翰二书 约翰三书 启示录	90—95 90—95 90—95 90—95 95—96	以弗所 以弗所 以弗所 以弗所 拔摩海岛	末期

在使徒行传第十五章第二十三至二十九节保留了耶路撒冷核心教会给叙利亚和基利家教会的一封信。论到外邦基督徒不必遵守犹太律法的事；使徒行传第十八章第二十七节告诉我们：当亚波罗想要往亚该亚去时，以弗所的基督徒们为他写了一封介绍信给那里的弟兄们。新约圣经中的所有书信都是个人书信，都是基督徒师傅们写给某人、某地的基督教会，或分散在某一广大区域的众教会的。

大部分书信都是使徒保罗写的。我们可以期望从他那里看到广泛的通信联系。他建立了许多教会，自然与那些归信基督的，以及其他的人保持密切关系，并随时准备就信仰和行为问题向他们提出忠告。其他使徒和为首的师傅们也模仿这个作法，正如普通书信和希伯来书所表明的。到第1世纪末，最后一卷使徒书信写成了，而最后一位使徒也逝世了。

图表 121 表明新约圣经诸卷著作情况及其互相之间渐次的关系。

新约圣经著作分类		
第一部分	第二部分	第三部分
马太福音至约翰福音	使徒行传至犹大书	启示录
历史性	教导性	预言性
福音性	注释性	启示性
根基	上面建造	完成
过去	现在	将来

基督	教会	结局
----	----	----

以上分类十分清楚地表现出新约圣经有其完整性，而因这一点并非作者们有意所为，就更加引人注目。整体计划并非出自作者们的头脑，而是藏在神的心中。这位伟大设计师指挥祂的工人们完成了我们称之为新约圣经的这座真理圣殿。

四福音对照统一提纲

根据马可福音

耶稣基督的生活和行为

	马可福音	马太福音	路加福音	约翰福音
第一部分：主前 5 年至主后 26 年（罗马纪元 748 年至 779 年）				
三十年准备期				
(i) 引言（前言）				
约翰福音的序言				1: 1~18
路加福音的序言			1: 1~4	
家谱		1: 1~17	3: 23~38	
(ii) 天使加百列预告耶稣将降生的信息				
给撒迦利亚			1: 5~25	
给马利亚			1: 26~38	
给约瑟		1: 18~25		
马利亚拜访以利沙伯			1: 39~56	
(iii) 降生的有关事件				
施洗约翰			1: 57~80	
弥赛亚耶稣			2: 1~7	
天使们及牧羊人			2: 8~20	
(iv) 耶稣幼年时期				
受割礼			2: 21	
称圣归主			2: 22~38	
从东方来的博士向主敬拜		2: 1~12		
逃亡埃及		2: 13~18		
从埃及返回拿撒勒		2: 19~23	2: 39	
(vi) 在拿撒勒的岁月				
耶稣的孩童时期		2: 23	2: 39~40	
12 岁时上耶路撒冷			2: 41~50	
在拿撒勒居留约十八年之			2: 51~52	

久				
第二部分：主后 27 年（罗马纪元 780 年），约三个月 耶稣事工的开端				
施洗约翰的职事	1: 1~8	3: 1~12	3: 1~20	
耶稣受浸	1: 9~11	3: 13~17	3: 21~23	
耶稣受试探	1: 12~13	4: 1~11	4: 1~13	
施洗约翰对祭司及利未人的见证				1: 19~28
施洗约翰指出耶稣就是要来的弥赛亚				1: 29~34
主的第一批门徒				1: 35~42
腓利、拿但业和耶稣				1: 43~51
主行第一个神迹——在迦拿				2: 1~11
耶稣在迦百农暂住				2: 12
第三部分：主后 27 年，大约八个月 早期在犹太的事工				
(i) 在耶路撒冷				
第一次洁净圣殿				2: 13~22
第一次的讲道——与尼哥底母谈重生				2: 23~3: 21
(ii) 在犹太地				
基督施洗一事				3: 22~24
施洗约翰对耶稣的忠诚				3: 25~36
第四部分：在主后 27 年，好些天 在撒玛利亚的事工				
离开犹太地	1: 14	4: 12	4: 14	4: 1~3
与撒玛利亚妇人谈道				4: 4~26
与门徒们谈撒种与收割				4: 27~38
福音在叙加的景况				4: 39~42
第五部分：主后 27~29 年（罗马纪元 780 年至 782 年），大约 22 个月 在加利利的事工				
第一期：从回到加利利到选召 12 个门徒， 主后 27~28 年，大约五个月之久				
(i) 起始				

抵加利利	1: 14	4: 12	4: 14	4: 1~3
加利利事工的起始	1: 14~15	4: 12, 17	4: 14~15	4: 43~45
在迦拿医大臣之子				4: 46~54
在拿撒勒第一次遭拒			4: 16~30	
迁往迦百农		4: 13~16	4: 31	
(ii) 第一次周游传道				
一个撒网得鱼的神迹, 并呼召四门徒全职事奉	1: 16~20	4: 18~22	5: 1~11	
赶逐污鬼	1: 21~28		4: 31~37	
医治西门岳母的热病	1: 29~34	8: 14~17	4: 38~41	
在加利利与门徒们讲道	1: 35~39	4: 23~25	4: 41~44	
洁净长大麻疯的	1: 40~45	8: 2~4	5: 12~16	
(iii) 文士与法利赛人对主耶稣增长敌意				
医治瘫子	2: 1~12	9: 1~8	5: 17~26	
马太被召, 并在他自己家摆设筵席	2: 13~17	9: 9~13	5: 27~32	
禁食方面的问题, 以三个比喻回答该问题	2: 18~22	9: 14~17	5: 33~39	
安息日在毕士大医好三十八年之病人, 因而引起很大争执				5: 1~47
门徒们在安息日时掐了麦穗引发很大争辩	2: 23~28	12: 1~8	6: 1~5	
在安息日治好右手枯干之人引起争论	3: 1~6	12: 9~14	6: 6~11	
第二期: 从选召十二位门徒到隐退至北加利利 主后 28~29 年, 约十二个月				
(i) 神的国剪影				
耶稣名声四布	3: 7~12	12: 15~21		
选召十二位门徒	3: 13~19		6: 12~16	
登山宝训		5: 1~8: 1	6: 17~49	
(ii) 第二次周游传道				
百夫长的仆人蒙主医治		8: 5~13	7: 1~10	
寡妇之子复活			7: 11~17	
施洗约翰差人问主, 主回答		11: 2~19	7: 18~35	

哀痛并责备曾施予机会却不悔改的那城的人		11: 20~24		
耶稣向父祷告		11: 25~30		
在西门家以香膏抹主足，两个欠债者之比喻			7: 36~50	
耶稣第三次周游加利利传道，跟随的同伴名单			8: 1~3	
(iii) 教诲之日				
亵渎圣灵永不得赦免	3: 19~30	12: 22~37		
文士和法利赛人求神迹		12: 38~45		
信者皆为亲属	3: 31~35	12: 46~50	8: 19~21	
天国的比喻	4: 1~34	13: 1~53	8: 4~18	
(iv) 行神迹之日				
平静风和海	4: 35~41	8: 18, 23~27	8: 22~25	
格拉森被污鬼附之人得医治	5: 1~20	8: 28~34	8: 26~39	
睚鲁的女儿复活	5: 21~24 35~43	9: 18~19 23~26	8: 40~42 49~56	
医好患血漏的妇人	5: 25~34	9: 20~22	8: 43~48	
医治好两个瞎子及一个被哑巴鬼所附的人		9: 27~34		
(v) 第三次周游传道				
在拿撒勒第二次被拒	6: 1~6	13: 54~58		
第三次周游迦利利传道	6: 6	9: 35		
差遣十二门徒	6: 7~13	9: 36~11: 1	9: 1~6	
施洗约翰被斩	6: 14~29	14: 1~12	9: 7~9	
(vi) 在迦百农的危机				
十二使徒回来与耶稣到旷野歇息	6: 30~32	14: 13	9: 10	
给五千人吃饱	6: 33~44	14: 13~21	9: 11~17	6: 1~13
散开门徒与众人，耶稣独自上山祷告	6: 45~46	14: 22~23		6: 14~15
耶稣履海	6: 47~52	14: 24~33		6: 16~21
革尼撒勒地方的人接待耶稣	6: 53~56	14: 34~36		

耶稣为生命的粮				6: 22~71
论古人遗传	7: 1~23	15: 1~20		
第三期：从隐退北加利利到离开后前往耶路撒冷 主后 29 年，大约六个月				
(i) 在各种不同的地方				
叙利非尼基族的妇人之女儿得医治	7: 24~30	15: 21~28		
在底加波利境内治好耳聋舌结的人	7: 31~37	15: 29~31		
给四千人吃饱	8: 1~9	15: 32~38		
法利赛人及撒都该人求神迹	8: 10~12	15: 39~16: 4		
防备法利赛人个希律的酵	8: 13~21	16: 5~12		
伯赛大的瞎子得医治	8: 22~26			
(ii) 耶稣和祂的门徒们				
耶稣问起关于祂的身位，彼得认耶稣为基督	8: 27~30	16: 13~20	9: 18~21	
基督预言受难、复活、降临；并责备彼得	8: 31~37	16: 21~26	9: 22~25	
人子降临	8: 38~9: 1	16: 27~28	9: 26~27	
在该撒利亚腓利比境内登山变像	9: 2~8	17: 1~8	9: 28~36	
下山的途中	9: 9~13	17: 9~13		
治好患癫痫症的孩子	9: 14~29	17: 14~21	9: 37~43	
基督再次预言受难、复活	9: 30~32	17: 22~23	9: 43~45	
(iii) 再次到迦百农				
弥赛亚为圣殿付半块钱税银		17: 24~27		
论天国里谁最大	9: 33~37	18: 1~5	9: 46~48	
论绊倒人的有祸	9: 38~50	18: 6~14	9: 49~50	
论饶恕		18: 15~35		
耶稣徘徊在加利利				7: 1~9
第六部分：主后 29 年（罗马纪元 782 年），大约三个月 后期犹太事工				
(i) 往耶路撒冷的路上				

耶稣从加利利离开	10: 1	19: 1~2		7: 10
撒玛利亚人不接待主			9: 51~56	
作门徒的代价		8: 19~22	9: 57~62	
(ii) 在耶路撒冷				
住棚节				7: 11~52
拿淫妇来质问主				8: 1~11 或 7: 53~8: 11
耶稣与法利赛人争论并以主是世界的光 (12~30 节) 及真理叫人得自由 (31~59 节) 揭穿他们里面的光景				8: 12~59
治好生来瞎眼的人				9: 1~41
论好牧人				10: 1~21
(iii) 在犹太				
主差遣 70 人			10: 1~24	
主以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回答律法师的问题			10: 25~37	
耶稣来到马大和马利亚的家中			10: 38~42	
主教导人的祷告			11: 1~13	
驳倒犹太人亵渎祂靠别西卜赶鬼			11: 14~26	
求神迹受责备			11: 29~36	
在某位法利赛人家中坐席, 责难法利赛人的伪善			11: 37~54	
教导人信靠神并论及要来的审判			12: 1~59	
若不悔改都要如此灭亡			13: 1~9	
安息日医治驼背的女人以及主的驳斥			13: 18~21	
耶稣在修殿节				10: 22~39
第七部分: 主后 29~30 年 (罗马纪元 782 年至 783 年), 大约三个半月在加利利的事工				
(i) 从耶路撒冷隐退				
耶稣从耶城离开到约但河				10: 40~42

外的伯大尼				
有关救恩的一个问题			13: 22~30	
响应希律安提帕提出的警告			13: 31~35	
在法利赛人筵席上种种的谈论			14: 1~24	
论作门徒的代价			14: 25~35	
失而复得的三个比喻			15: 1~32	
论及管家的两个比喻			16: 1~31	
论绊倒人（犯罪）、饶恕和信心			17: 1~10	
耶稣使拉撒路从死里复活				11: 1~44
耶稣回到以法莲				11: 45~54
(ii) 经由撒玛利亚和加利利到耶路撒冷这最后的行程				
医治十个麻风病人			17: 11~19	
论神的国的到来			17: 20~37	
论及祷告的两个比喻			18: 1~14	
(iii) 在加利利				
辩论休妻	10: 1~12	19: 1~12		
基督和小孩子	10: 13~16	19: 13~15	18: 15~17	
主对富有少年官在钱财上的教导	10: 17~31	19: 16~20: 16	18: 18~30	
耶稣预言祂的受难与复活	10: 32~34	20: 17~19	18: 31~34	
雅各和约翰要为首野心而受主管束	10: 35~45	20: 20~28		
(iv) 向耶路撒冷进发				
耶利哥的瞎子被医治	10: 46~52	20: 29~34	18: 35~43	
撒该的改变			19: 1~10	
十锭银子的比喻			19: 11~28	
耶稣到伯大尼				11: 55~12: 1, 9~11
第八部分：主后 30 年（罗马纪元 783 年），一周（受难周次序是根据教会传统的推论，但它并不一定是完全正确。 参考“耶稣被钉十字架的那日”）耶稣事工结束的一些事件展开				

(i) 主日——展示之日				
得胜地进入耶路撒冷	11: 1~10	21: 1~9	19: 29~40	12: 12~19
为耶路撒冷哀哭			19: 41~44	
耶稣在耶路撒冷圣殿, 并返回伯大尼	11: 11	21: 10~11		
(ii) 星期一——权柄之日				
无花果树被咒诅	11: 12~14	21: 18~19		
第二次洁净圣殿	11: 15~19	21: 12, 13	19: 45~48	
耶稣行神迹奇事并认可小孩子对祂的赞美是合宜的		21: 14~17		
(iii) 星期二——冲突之日				
无花果树枯干了, 耶稣并加论述	11: 20~26	21: 19~22		
耶稣与祭司长、文士和长老们相互辩驳祂的权柄	11: 27~12: 12	21: 23~22: 14	20: 1~19	
法利赛人和希律党的人巧言盘问纳税给该撒	12: 13~17	22: 15~22	20: 20~26	
与撒都该人辩驳复活之事	12: 18~27	22: 23~33	20: 27~40	
与文士辩论诫命	12: 28~34	22: 34~40		
耶稣没有回答的问题	12: 35~37	22: 41~46	20: 41~44	
公开指责文士和法利赛人	12: 38~40	23: 1~39	20: 45~47	
耶稣称赞穷寡妇的捐资	12: 41~44		21: 1~4	
几位希利尼人想见耶稣, 耶稣随后向百姓讲论末了的话				12: 20~36
犹太人反对基督				12: 37~50
预言圣殿被毁及末期的事件	13: 1~37	24 章、25 章	21: 5~38	
耶稣预言说近日祂将被交给	14: 1~2	26: 1~5	22: 1~2	
伯大尼的马利亚膏主	14: 3~9	26: 6~13		12: 2~8
犹太安排卖耶稣	14: 10, 11	26: 14~16	22: 3~6	
(iv) 星期三——沉默之日				
(v) 星期四——预备之日				
预备逾越节的筵席	14: 12~16	26: 17~19	22: 7~13	

耶稣与门徒参加逾越节筵席	14: 17	26: 20	22: 14~16	
耶稣洗门徒的脚				13: 1~20
指出卖主的人	14: 18~21	26: 21~25	22: 21~23	13: 21~30
预言门徒将不认主	14: 27~31	26: 31~35	22: 31~38	13: 31~38
设立圣餐	14: 22~25	26: 26~29	22: 17~20	*林前 11: 23~26
门徒争论谁为大, 受主责教			22: 24~30	
在席上与门徒告别的谈话, 安慰门徒的心				14: 1~31
(vi) 星期五——受难之日				
在往客西马尼园路上的谈话				15 章, 16 章
分离的祷告				17 章
在客西马尼极大的痛苦	14: 26: 32~42	26: 30: 36~46	22: 39~46	18: 1
卖主与捉拿的人	14: 43~52	26: 47~56	22: 47~53	18: 2~12
(a) 犹太人的审判				
第一: 在亚那面前受审				18: 12~14; 19~23
第二: 在该亚法及公会前受审	14: 53; 55~56	26: 57; 59~68	22: 54; 63~65	18: 24
彼得三次不认主以及之后的悔改	14: 54; 66~72	26: 69~75	22: 54~62	18: 15~18 25~27
第三: 在公会前受审判, 耶稣被交给彼拉多	15: 1	27: 1	22: 66~71	
犹太人的自责并吊死		27: 3~10	*徒 1: 18~19	
(b) 罗马人的审判				
第一: 在彼拉多前	15: 1~5	27: 2; 11~14	23: 1~5	18: 28~38
第二: 在希律安提帕前			23: 6~12	
第三: 再次在彼拉多前	15: 6~15	27: 15~26	23: 13~25	18: 39~ 19: 16
耶稣被罗马兵丁嘲弄	15: 16~19	27: 27~30		
在往各各他的路上	15: 20~23	27: 31~34	23: 26~33	19: 16, 17
(c) 各各他				

在十字架上的前三小时	15: 24~32	27: 35~44	23: 33~43	19: 18~27
在十字架上的后三小时	15: 33~37	27: 45~50	23: 44~46	19: 28~30
耶稣死时天象的变化	15: 38~41	27: 51~56	23: 45; 47~49	
安放在约瑟的墓中	15: 42~46	27: 57~60	23: 50~54	19: 31~42
(vii) 星期六——离去之日				
妇女在坟墓旁看守	15: 47	27: 61~66	23: 55~56	
第九部分：主后 30 年，约六周 40 天之久复活的明证				
(i) 主日——得胜之日及有关事件				
妇女们前去坟墓看望	16: 1	28: 1		
地大震动石头挪开罗马兵丁 (看守者) 惊惧		28: 2~4		
天使向到坟墓前的妇人述说 主复活的信息	16: 2~8	28: 5~8	24: 1~8	20: 1
抹大拉的马利亚和其他的妇 女向使徒报告, 彼得和约翰去 坟墓察看			24: 9~12	20: 2~10
(ii) 在复活之日耶稣的显现				
第一: 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	16: 9~11			20: 11~18
第二: 向其他妇女显现		28: 9~10		
看守者向犹太官长报告		28: 11~15		
第三: 向往以马忤斯的两位门 徒显现	16: 12, 13		24: 13~32	
第四: 以马忤斯门徒的述说及 论到「主向西门彼得显现」	*林前 15: 5		24: 33~35	
第五: 在房内向十位门徒显现	16: 14		24: 36~43	20: 19~25
(iii) 复活后耶稣的显现				
第六: 在房内向十一位门徒显 现				20: 26~31
第七: 向在提比哩亚海边打鱼 的门徒显现, 得鱼满网				21: 1~14
耶稣与彼得对话, 并述及彼得 一生的末了				21: 15~25
第八: 在加利利向五百多位门 徒显现	16: 15~18	28: 16~20	*林前 15: 6	

第九：向祂兄弟雅各显现	*林前 15： 7			
第十：在耶路撒冷向十一位使徒显现，并上橄榄山			24： 44~49	
最后：嘱咐与升天	16： 19， 20		24： 50~53	*徒一章： 3~ 12

弥赛亚和四福音

第二幕第一场的主角是基督自己，所以我们在极简短的篇幅中思想祂的品格和行为；然而对于作为基督道成肉身有关知识原始数据的四福音，我们必须先说几句话。

当我们研读这些记载时难免产生许多问题：四福音是谁写的？写于何时，用哪种语言？作者使用哪些原始数据？为甚么有 4 卷？怎么解释四卷之中的差异？各卷有何特点？怎么解释前 3 卷和第 4 卷之间的差别？这些记载的可靠性动摇过吗？诸如此类的问题并非不重要（参阅作者所著《**四福音指南**》664 页），然则，或许它们受到的注意完全超出了福音书的主要价值所应占的比例。正如我们所信，作者们的目标是在圣灵引导下，各从自己所得的默示角度出发，叙述弥赛亚的生命和工作经历，藉此使读者的道德和灵性受益。无论那些批判性的问题最终如何解决，福音书的至高价值仍存不变；不应容许理性上的困难使我们否定这些珍贵小册子的属灵价值。

这些记载从四方面介绍弥赛亚耶稣：王和仆人、人子和神子。前二者涉及祂的职事；后二者涉及祂自己，而每二者的对比都很鲜明；至高者和仆人、人和神。这并非强加于四福音的人为观念，是在旧约圣经预言中可发现的。

马太福音的全能之王，是在耶利米书第二十三章五节：「看哪！日子将到，我要给大卫兴起一个公义的苗裔；祂必掌王权，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义。」（另译）

马可福音的卑微仆人，在撒迦利亚书第三章和第八章：「我必使我仆人大卫的苗裔发出。」

路加福音的完全人，在撒迦利亚书第六十二章：「看哪！那称为大卫苗裔的人。」（另译）

约翰福音的神子，在以赛亚书第四章第二节：「到那日，耶和華发生的苗’必华美尊荣。」第九章第六节：「有一子赐给我们。」第十一章第二节：「从耶西的本必发一条，从他根生的枝子必生苗裔。」（另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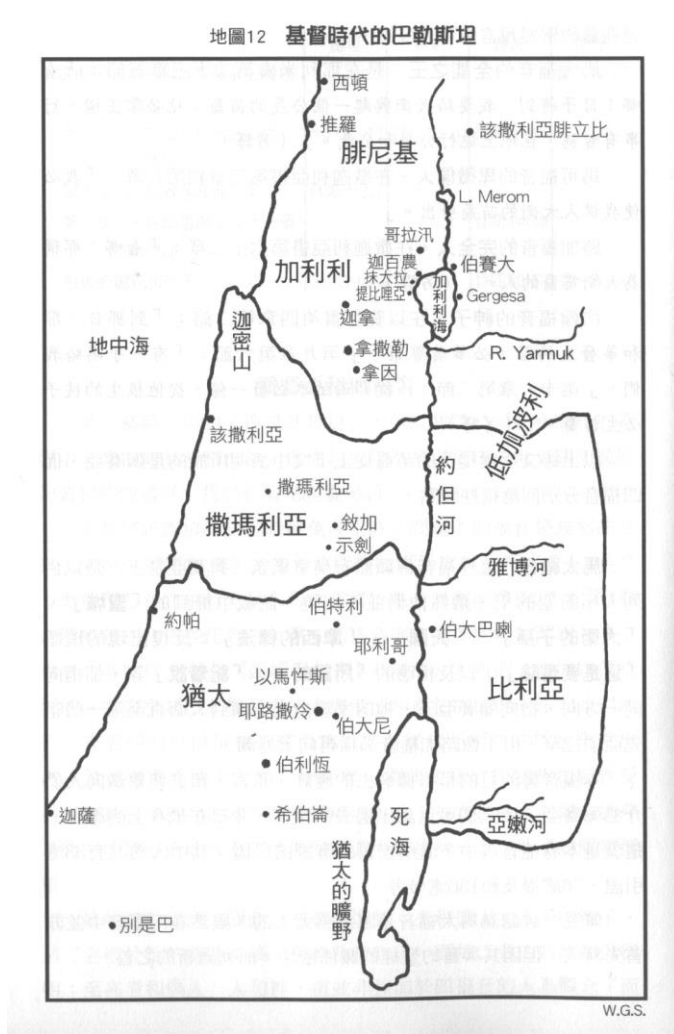
以上经文反复提及的苗裔从上下文中表明所说的是弥赛亚，而四福音分别回应这些观点。

马太福音这卷福音书显然有皇室气氛。弥赛亚是王，是以色列人所盼望的王，

虽然他们并不知晓，记载中提到的「圣城」、「大卫的子孙」、「天国」、「摩西的律法」；反复出现的短语「这是要应验」，以及相应的「所说的」、「记着说」等，都指向同一方向，指向弥赛亚王。祂的家谱向上追溯到大卫直至第一代祖先亚伯拉罕，但不像路加福音那样再向上追溯。

本福音书的目的是根据过去的应许、预言、预表和象征向人们介绍弥赛亚，使人们可以认出过去的预言，今日在祂身上的应验。这就是本卷福音书中多处引证旧约圣经的原因；其中大约共有 53 处引证，76 处提及和 130 处参考。

传说一致认为马太福音是写给犹太人的，虽然在四福音中并非首先写成，但因其与旧约圣经的关系密切，而列居新约之首。



图表 122 马太福音纲要——耶稣是弥赛亚

I	II	III	IV
主的降生	主职事彰显	主以十字架	主在地上

及为其事工的预备	和在话语上和实际上	观点教导祂的门徒	末了的职事的有关事件
1: 1~4: 2 主前 5 年至主后 27 年	4: 12~17: 21 主后 27 年~29 年	17: 22~20: 34 主后 29 年~30 年	21: 1~28: 20 主后 30 年

馬可福音這卷福音書以行動迅速為特點，表現在四十多次出現 *eutheos* 或 *euthus* 這個詞，意為直接，立刻，隨即或馬上，傳達出一種急不及待的緊迫感和力量。馬可述說的多是事件和行動，而非教訓。這卷書裡沒有家譜；作者心中想的是現在而非過去。他免去引言和解釋而直接開始敘事。第一章講述施洗約翰的事工，耶穌受洗、試探、彌賽亞事工的開始，呼召眾門徒，三個神蹟，主的祈禱，以及眾人跟隨祂。

這是一卷從受洗到升天的勝利征戰快速經歷記錄。這裡幾乎完全沒有講話，因為作者要介紹的是作為工人而不是作為教師的彌賽亞。看來這卷福音書的物件是羅馬人，世界上的代表人物，有權力之人。最後一句話說出全卷的特點，「主和他們同工」(十六 20)。這已公認馬可是彼得的傳譯員；他就是因這層關係根據彼得的口頭教導寫成「**馬可福音**」，而彼得是一位重行動的，而非沉思默想的人。那麼這就是一卷關於卑微僕人，完成救贖工作的福音書。

使人感動的是彌賽亞首先被作為君王和僕人介紹出來，而且關於僕人的描繪居先，因作為道成肉身的一位，是祂的服事使祂得以掌權；祂屈尊以求；祂的行為是祂對我們要求的基礎。

图表 123 馬可福音纲要

神的仆人耶稣			
I	II	III	IV
开端的事件	加利利事工	在比利亚的事工	结束的事件
1: 1~13 主后 27 年	1: 14-9: 50 主后 28-29 年	10: 1-52 主后 30 年	11: 1-16: 20 主后 30 年

路加福音 看过在马太和马可福音关于弥赛亚职事以后，随后该看路加和约翰福音中对弥赛亚本身的介绍，其中给人第一个印象就是祂是完全人。这是一卷关于卑微之耶稣的福音书。作者描述的弥赛亚不仅是君王或仆人——尽管祂辛苦统治——而且还是我们的同伴和朋友。一开始就有这方面的证据，即祂的家谱上溯到人类的始祖亚当。路加着重福音书的普遍性，多论到罪人和救主。记载中充满怜悯，主要是一卷关于赦免的福音书。关于祷告谈得很多，因为这是人的需要和自然本能。在这卷关于卑微基督的福音书里有大量妇女和儿童形像。路加特别注重反映耶稣同情心的神迹：寡妇的儿子复活；一位妇女的疾病得治愈；十个痲疯病人得医治，

以及其他一些涉及怜悯的行动。书中的比喻也特别符合卑微耶稣的表现：例如两个欠债人、好撒玛利亚人、午夜友人、伟大的晚餐、浪子，还有其他十四个比喻。

本书作者是希腊人，心中想着希腊人，正如其献词是给一位希腊人所表明的（一3），基督在拿撒勒事工的开始为本书定下根基：「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祂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报告神悦纳人的禧年（四 18-19）勒南（Renan）将这卷福音书看作为「世上最美的书」。

图表 124

路加福音概要			
人子耶稣			
一	一	二	四
降临	预备	事工	得胜
一 1 至二 52	三 1 至四 13	四 14 至十九 27	十九 28 至廿四 53

（参阅作者所著《四福音指南·第 382-389 页）

約翰福音 這卷福音書與所謂對觀福音大不相同；其不同之處並非對立，而是互補的。作者用以深刻的語言清楚說明他的願望：「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神蹟，沒有記在這書上。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二十 30-31）約翰從他大量資料中所選出的，有兩個目的，即產生特定的信心，促致特定的經歷。這信心是，「**要叫你們相信**」；而經歷則是，「**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所以本書的目的是藉著推出無可辯駁的證據，表明耶穌的基督身份和神性，好在人們心中產生信心，藉著明確的概念，使他們知道自己有永生。

儘管基本事實相同，但第 4 卷福音的思想明顯與對觀福音相異。對觀福音體驗教會嬰兒時期的福音，而本卷則體驗教會成熟時期的。魏斯科（Westcott）說：「沒有（比本卷來）更為簡明而又內容深刻的著作了。」關於作者、時間、風格、語言等等問題均無損於本書價值；其教導不可能出自人類頭腦，而清楚無誤地證明是出於神的啟示；其辭彙有限，但其主要用詞都出自那看不見的永遠領域——天父、道、生命、光、真理、榮耀、愛和更多方面——它們不是抽象的，而是集中於一位之身。本書特有的詞（80 多個）和沒用過的詞，如同能力、比喻、信心、智慧、福音等，都同樣重要。

對基督自己的描述值得注意：我是生命的糧、我是世上的光、我是好牧人、我是葡萄樹、我是復活、我是生命、我是道路、我是真理：「還沒有亞伯拉罕（之前），就有了我。」聖靈在這卷福音書中的啟示指向五旬節和未來的教會；這一點再加上明顯的省略——降生、受洗、試探、登山變像、設立晚餐、客西馬尼園中的

痛苦，以及升天——表明作者的觀點和目的。

本書的主題仍將有爭議，但它在新約聖經中必作為聖中聖而又永存。它是「啟示年代的金色晚霞，將其光輝照射到下一個，以及其後所有世紀的教會中去。」**廈夫**（Schaff）

本書的規劃由三個概念的相互關係組成。這三個概念可概括為**啟示**、**拒絕**、**接受**這三個詞；它們都在本書的每一部分中出現。

首先，有神的**啟示**，然後說明這啟示在人們心中必然有個結局：或拒絕、或接受、或不信、或相信；二者必居其一；必須將神的啟示公佈出來人們才能決定信或不信。約翰選擇的資料無一不是為了展示這個真理（參閱作者所著《**四福音指南**。第 407-408，461- 466 頁）本福音書概要如下：

图表 125 约翰福音概要

序言	一	二	三	四	五	结束语
道的启示以及信与不信的必然结果	道的首次显现及信与不信的产生	以色列人的不信	门徒的信心	以色列人不信的结果	门徒信心的结果	主为了纠正不信以及坚固信心而显现
一 1-18	一 19-四 54	五-十二章	十三-十七章	十八-十九章	二十章	二十一章

彌賽亞和世界

在思想這個題目時有兩個問題要注意：

- (一) 彌賽亞來到的世界，和
- (二) 來到世界的彌賽亞

(一)彌賽亞來到的世界

「及至時候滿足。」（加四 4）

雖然基督教是根據神要救贖墮落人類的旨意起源於天上，但也是由於世上的條件使這樣的啟示成為可能。種子必須有適宜的土壤才能結果實；若兩千年前世上的條件不利於關於基督教的啟示，目前的體制就不可能在那時起源。這就是「**及至時候滿足**」的含意。加拉太書第四章四至五節，肯定是指藉著猶太教為基督教作準備，但卻不能只限於這一基本解釋，而必須如其他段落表明的，被理解為包括能使新約啟示可能和必須實現的一切民族和情況，無論是消極的或積極的，政治方面的、道德方面的、理性方面的，還是信仰方面的。

不同方式的失敗是基督到來時猶太教和異教的共同特點。**猶太教**的突出表現是以法利賽人為代表的形式主義，以撒都該人為代表的懷疑主義，和以愛色尼人為代表的神秘主義。然而唯獨在希伯來人的歷史中找到真實的信仰，這信仰逐步進展，在彌賽亞身上達到盡善盡美。

異教中的迷信與不忠、多神論和泛神論、禁欲主義和精神戀愛都已失敗，遺世人於深深的不滿和無以名狀的渴望之中。

這些特色代表猶太教和異教為彌賽亞降臨所作的消極準備，但還有積極準備。奧古斯都·尼安得 (Augustus Neander) 說歷史上的三大民族各自以其特殊方式為準備建立基督教作出了貢獻——猶太人在信仰方面；希臘人在科學藝術方面，而羅馬人作為世界的統治者則在政治方面。這樣的情況就是，啟示信仰和自然信仰共同為彌賽亞的降臨和基督教的建立迅速修起一條大道。

世界一定要變得非常饑餓，生命糧才能賜下，而人類一定要變得十分乾渴，生命水才能供應；「及至時候滿足」，糧和水便臨到了。

一切人的失敗預備好世界，迎接人類歷史上一個全新的起點。夏夫 (Schaff) 說得好：「猶太教為人預備了真实的信仰；異教則为真实的信仰預備了人，而圣城耶路撒冷，文化城雅典，和权力之城罗马就代表结束于基督教诞生的预备期历史三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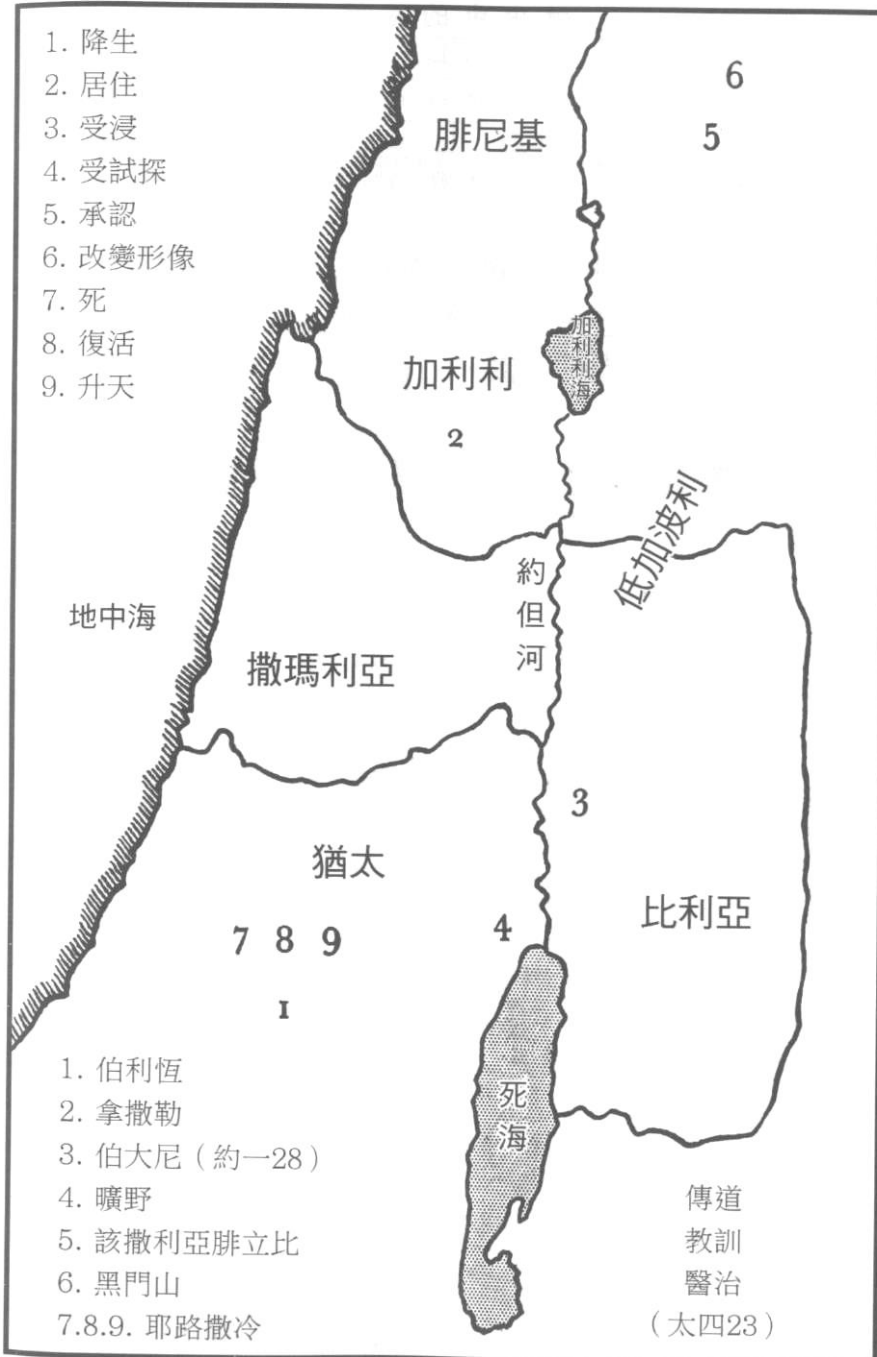
犹太教中有亚伯拉罕、摩西、大卫、以赛亚和耶利米期盼弥赛亚；异教中也曾有麦基洗德、叶忒罗、喇合、路得和约伯同样期盼。

藉著猶太人的分散，關於真神和盼望彌賽亞的知識種子被播在了敬拜偶像的世界田野之中。主前二世紀，希伯來文聖經譯成了由希臘人提供的語言，世人因而得以閱讀它。羅馬人則以其自大西洋伸展至幼發拉底河的龐大帝國，和大量公路使基督教傳教士們的工作有可能在新時代迅速打開局面。當時十字架上的題詞用希伯來文、希臘文和拉丁文三種文字書寫，意義非同小可。這就是當時彌賽亞來到的世界，現在讓我們看看：

(二) 來到世界的彌賽亞

關於這方面有大量著作；以我們有限的篇幅幾乎難以對這個主題的偉大至高作出介紹。基督為歷史的中心完全是個事實；小狄奧尼奧斯蒙引導非常正確地將彌賽亞降臨之日定為我們紀元的開始，而使非信徒和信徒的年表都用主前和主後計算。

地圖13 彌賽亞在那地上



W.G.S.

圣经救赎史剧纵览
第二幕
第一场
弥赛亚耶稣将基督教引入世界
四福音
新旧约圣经
基督教的基础和奠基者
基督的品格
基督的职事

四福音

第二幕第一场——弥赛亚耶稣将基督教引入世界——基督教正式原始资料主要是我们所说的四福音：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但新约圣经的其余部分以及旧约圣经诸卷也必须包括在内。这实际上是说，全部圣经都与这位救赎主有关，但四福音的独特之处乃在于它们是弥赛亚耶稣在世生活和职事的历史记录；最重要的非正典出处是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Josephus；主后 38-100）；异教作者关于基督的参考资料甚少。

旧约圣经特别或一般提及基督之处将祂表明出来；从使徒行传到启示录提到祂的则是根据祂所表明的；所以我们要注意的是作为历史出处的四福音。我们将这个题目分为两部分：基督教的基础，讲述祂的品格；基督教的基础，讲述祂的职事。

圣经救赎史剧纵览
第二幕
第一场
弥赛亚耶稣将基督教引入世界
新旧约圣经

新约圣经中有些话提示本剧第一幕和第二幕之间有联系，并说明是甚么联系。例如：

「日期满了，神的国近了。」（可一 15）「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神，

神就乐意用人所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林前一 21）

「祂在从前的世代，任凭万国各行其道。」（徒十四 16）

「祂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并且预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申三十二 8；伯十二 23）；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实祂离我们各人不远；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祂，就如你们作诗的，有人说，我们也是祂所生的。……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神并不监察，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徒十七 26-30）

「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遣祂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加四 4-5）

以上这几段对于明白基督降临以前和以后的世界至关重要。

从总体上看，新旧约圣经密切相关，而且这关系表明，「有个逐渐成熟的旨意贯穿于历世历代之中」。从创世记到申命记是关于这世界性信仰的基本启示；从约书亚记到以斯帖记是为这信仰慢慢作准备；从约伯记到雅歌是对这信仰的思念和渴慕；从以赛亚书到 玛拉基书是日益增长的期盼；从马太福音到约翰福音是这信仰的神圣表现；从使徒行传到犹大书是其普遍实行；启示录则是其完全结局。在创世记中所看到的起源，在出埃及记到犹大书中表现为进程，而在启示录中就是其结果。

旧约圣经里的预兆在新约圣经中应验，旧约圣经里的应许在新约圣经中实现，旧约圣经里预期的救赎在新约圣经中完成；一切开端都导向结局。救赎主基督是新约和旧约圣经的要点和实质（来十 7），是祂使全部圣经互有联系并取得统一。旧约圣经为祂作准备；四福音是祂的表现；从使徒行传到启示录则是对祂的认识。

一、基督教的奠基者 基督的品格

基督是过去的应验和未来的应许。一个时代以祂为结束而另一个时代从祂开始。犹太教以祂为结束而基督教开始了。到祂降临时为止，律法为福音所取代。一天已经结束；另一天开始了。

基督是开启圣经的钥匙。旧约诸卷用预言将祂显明；福音记载用史实将祂显明；众使徒经卷则用经历将祂显明。

关于基督，至少能够说，祂是一切历史中最非凡的人物。这是事实将近两千年来已为存有各种信心或不抱信心的，有各种成就的，以及一切国家和地区的，和说各种方言的人们所认可。

那么，如何说明基督的非凡呢？回答是，通过祂的品格和祂的作为，因这从权威性的记载中可以了解到。这样我们眼前最好有一份关于弥赛亚生活的参考提纲。

本书并非辩道作品，我们认可四福音为准确可靠和具有权威性。这些小册子比一切已有经典著作更有价值，因它们是我们赖以认识救世主的原始资料。

基督品格中至为重要的三项内容是祂的人性、神性和祂品格的统一。人性使祂与人类有联系；神性使祂与永远神有联系；品格的统一则使祂既和神也和人有联系。（图表 127）

I. 基督的真实人性

虽然这在四福音中明显可见，却仍值得要求我们恭敬地仔细思想，因为历史上全无可供比较的标准。耶稣的人性也容易被夸大或缩小，但有几项是可以放心肯定下来的。

(1) 基督的人性是真的而不是假装的

基督教时代中始终有人认为耶稣的人性不是真的，不过是伪装，而这种观点可以追踪至三个可能的根源：藉此否定祂的人性而更多推崇祂的神性；认为人类本身根本是恶的，不可能改变；或认为兼具人性和神性于一身为不可想象。

但是我们不应靠人的想象明白基督的人性，而应求助于四福音；在那里面到处都有表现和说明。让我们思想几件事来探索这个道理。

(a) 基督的物质生活

祂降生到世上是个无助的婴儿，要倚靠母亲；祂在家中要服从权柄；祂要长身材，有饥有渴，吃过喝过；祂作过工，也劳累过，需要过休息和睡眠；祂的肉身也感受过痛苦贫困。祂学过手艺，并且从事那项手艺 18 年之久。祂多次提及祂的肉身及其各部分，而祂的肉身中也有人类的一切本能。祂遭受过鞭打，最终死去。

(b) 基督的道德生活

祂有坚定的责任感；对正确与错误的敏锐觉悟使祂感到试探的压力而加以拒绝。祂认识并接受机会和责任。祂忠于当时的社会和政治情况；祂的任务没有任何直接对抗之处——例如对奴隶制度的实行和罗马对巴勒斯坦犹太人的统治。

在耶稣的品性中的道德成分有爱神和爱人、节制、舍己、自尊、坦诚、奋勇、安静、忍耐、谨慎、谦卑、持久和善良。

(c) 基督的感情生活

祂深深经历过喜乐和忧愁。祂表现过讶异和惊奇。对爱和怒，愤慨和怜悯也深有体会。祂寻求过同情，也感受过失望的痛苦。祂曾不只一次哭泣过。祂的感恩之情和热心明显可见；我们也不要忽视祂的幽默感。

(d) 基督的理智生活

圣经告诉我们祂的智慧增长，按照祂具有的作人知识，祂也一定学习过。祂像每个犹太男孩一样上过学；祂的智力也像我们一样发育。祂绝不是万事都通。作为人，祂并非无所不知，因为无所不知不是人的属性。祂曾问以求得知识，并根据所见所闻行事。

「耶稣听见了（施洗约翰之死），就上船从那里独自退到野地里去。」（太十四 13）

「耶稣听说他们（法利赛人）把他（生来瞎眼的）赶出去；后来遇见他（显然

是在寻找他以后），就说……。」（约九 35）

「耶稣听见拉撒路病了（死了），就在所居之地，仍住了两天。……你们把他（拉撒路）安放在哪里？」（约十一 6，34）「你们有多少饼？」（可六 38）

「谁摸我的衣裳？」（可五 30）

祂问格拉森附人的鬼名叫甚么，祂问一位父亲他的儿子得病有多少日子，祂曾到一棵无花果树下找找有没有可吃的无花果；祂清楚说过祂不知道将来事件到来的时辰（可十三 32）。

基督的惊奇感表明祂的智力生活有限制。然而必须肯定说，它的头脑不受错误支配，因为祂的头脑未被罪蒙蔽过。

全知和有限之知存在于同一人之身，这是道成肉身奥秘的一部分，是合神性、人性于一身奥秘的一部分。我们拟不出任何理论能适当解释这全部事实。「若对神的事不全知，祂就不能对我们表现为神；若没有包括获取知识的情况在内的思想经历，……也不会有一位在各方面都像我们一样经受过磨练的出现在我们中间。在祂完全的人性中必然会有些缺陷。这乃是为了使我们明白祂人格的各个方面并且清清楚楚地存记在心。」诺罗滋（Nolloth）

读了四福音中所载耶稣的讲话，无不为其品质之高，涉猎之广，内容深奥而又简单明了深受感动，除非是那人的判断力不幸失常。祂的思想直觉而非推论；具体而非抽象；积极而非消极，是创造性而非批判性的。从没有一人说出过像耶稣那样振奋人心的言词，因为那些言词具有权柄，完全正确，而经得起时间的考验。

（e）基督的社会生活

耶稣既遥远又易接近。祂过的是社会生活。祂是家庭中的一员，有母亲和兄弟姊妹。祂适应当时的社会生活。祂参加过一次婚宴，应邀赴席。祂有像马大、马利亚和拉撒路那样特别亲密的朋友。祂需要也要求友谊，并在陪伴祂的众使徒和照顾祂世间需要的众妇女中得到。祂在临终时还委托人照料祂在世的母亲。

（f）基督的信仰生活

这是个深奥而难于解说的问题，但其实在于祂作为一个人，与神的关系。祂展现出一种深深倚靠父神的意识；离开神，祂就没有思想、愿望，或意志。这种倚靠意识曾一再表现。「子自己不能作甚么」，「是住在我里面的父作的。」

耶稣信仰生活的一个显著表现是祷告习惯，突出记载在路加福音和约翰福音中。祂的生活是祷告的生活；祂有很多关于祷告的教导；也有祂的一些祷告被记下来，有著名的约翰福音第十七章。

祂信仰生活的另一个表现是对父那非常吸引人的爱；祂在这爱里行作一切；祂的全部感情都付上了。

这样，圣经记载就充分表明，基督的人性是真的，不是作假；但还有一条必须思想的，即

（2）基督的人性完全无瑕

第(1)条众人都适用——我们的人性是真的而不是假的，但这一条只适用于耶稣。四福音中描绘的品格不可能出自人类头脑，所以肯定是事实的写照。

在全部传记文学领域内，基督的品格与众不同。研究莎士比亚 (Shakespeare)、司各脱 (Scott)、狄更斯 (Dickens)、萨克雷 (Thackeray)、乔治·艾略特 (George Eliot) 等人笔下的角色，很容易看出有的出现不该有的品质而有的则缺乏该有的品质；耶稣却不如此。

凡读过四福音中所记事例的都会看到：

(a) 耶稣没有罪的意识

耶稣的无罪并非指其神性，而是指祂的人性而言。谈论神无罪是说废话；若能想到和说出有某个人是无罪的却是件了不起的事。无罪并不一定专属于神性，因为所有的信徒有一天都会成为无罪，但耶稣的无罪却不像我们那样需要后来得着，而是奠基于其神性之中。按照神原来的打算，并没有在人类天性中为罪准备滋生地；罪不是人类天性的组成部分。我们在自己和众人身上看见的不是理想的，而是扭曲了的人性，而我们在无罪的基督身上所见的，则是神原来打算要的人性。

耶稣的无罪不仅仅是完全没有罪恶，而且还具有一切美德，所以祂的无罪兼有消极和积极两方面。

「基督的一切奇迹都不能与祂无罪的生活这个奇迹相比。思想感情全然圣洁；从不亏负人，从不违反全心全意爱神爱人的律法，从无过分或不足——这是一种超乎意料，也几乎超乎信心的情况。此处有一扇窗开在神的世界里。」马金多 (H.R. Mackintosh)

耶稣没有罪的意识是个事实。祂全然没有最优秀的人们所特有的敏感。祂从未有过需要道歉的事，从未需为所作的事说对不起。祂说过的话从不收回，也不更改。祂从未承认犯过错误，祂从未有过懊悔的表现或因错失机会而悔恨，祂从未表现出有负罪感，祂从未承认过自己有罪，所以也从未请求过宽恕。祂从未感受过良心谴责的痛苦，也从未表现过惧怕将来的刑罚。祂从未显出一丝一毫创伤的痕迹，也没有任何失败。

这一切都表明，祂与我们之间的差别不是程度上的，而是类型不同。祂是「住在有罪的族类里面那洁白无瑕的生命。」祂若不是无罪，那么，这样自称——像祂曾作过的——本身就是犯罪。祂这种无罪状态曾由加百列预先告知马利亚，又为最熟悉祂的人们所肯定（路一 35；徒三 14；罗八 3；林后五 21；来四 15，七 26；彼前一 19，二 23；约十三 5）十分显然，耶稣的虔诚生活是无怨无悔的。

(b) 耶稣将通常被认为不能共存的品质，完全结合在祂里面：

严肃和喜乐 在末次去耶路撒冷时，祂严肃得令跟从祂的门徒害怕（可十 32），而当祂在楼上作末次讲话时，祂反复说到祂的喜乐。

离群和合群 「天未亮的时候，耶稣起来到旷野地方去。」（可一 35）「耶稣……被请去赴婚筵。」（约二 1-10）

高贵和谦卑 高贵表现在祂在彼拉多面前的从容镇静和沉默；然而说到祂自己，祂说：「我心里柔和谦卑。」

深奥和简明 这充分由耶稣所说的比喻中表现出来。那些比喻之简单使每个儿童都会明白而被吸引，却又深奥得难到一切想要发现其最终意义的企图。只要言语尚存，这些无与伦比的比喻就会吸引、占据，并震动每一颗认真的心：

撒种的；才干；十锭银子；好撒玛利亚人；浪子和他哥哥；税吏和法利赛人；好牧人；半夜朋友；失去的羊；两个盖房子的；面酵；麦子和稗子；未完成的楼；没有报酬的战争；愚拙的财主；十个童女等。

严厉和温柔 祂曾痛斥法利赛人（太第二十三章），却对那可怜的淫妇说：「我也不定你的罪。」（约第八章）祂曾对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太十六23）却在十字架上对使徒约翰说：「看你的母亲」（约十九27），把自己的母亲交托于他。

活力和宁静 耶稣不停歇的活动是惊人的。祂从清早奔波到黄昏，教训人，行各种善事，却从无慌张烦躁的表现，尽管祂作为人确实感到劳累。祂经历的是一种不受破坏的内心平安；后来祂将这平安留给了一切跟随祂的人（约十四27）。

紧迫和从容 凡读过耶稣事迹的，无不在祂的行动中觉察到某种急促感，尤其是在祂的生命即将结束时，却又始终从容不迫。祂从未忙得没有时间接待需要祂的人。

基督的品格保持完全地平衡。祂没有强点，是因为祂没有弱点。人人都一定意识到自己的软弱和缺陷、过度和不足，但耶稣没有这样的意识，因为祂的品格是完全的。在全部世界传记文学中，无论是写实的还是虚构的，从未描绘出这样的品格。理由很简单，因为这样的品格不曾有过。唯独基督，在某些方面与我们很相像，却又十分不像我们；祂自成一类。

不但「从来没有人说话像这人」，而且从来没有人像这人。小心避免危险，却又勇敢面对之。忍受误解，却对不公正发义愤。柔和谦卑却又自信。祂尊敬当权的，在前的，和过去的，却不受其束缚。祂是富于思想，却又极为实际。祂容忍税吏和罪人，却不容忍罪。祂虽渴望同情，却不煞费苦心掩饰真相，尽管那使祂失去拥护者。祂明察秋毫，看到神随时随地统治宇宙。

这些明显的差别在耶稣品格中实际存在，却不使人感到矛盾。祂的品格完全调和、平衡、和谐。布希奈尔（Bushnell）说得好：「这品格从来不曾因有丝毫需纠正之处而更改过。」它始终如一，祂不需要改进，修剪甚么，也无偏可纠。祂的品格从未失去平衡或重新调整，作为其基础的惊人自信也未因那怕是丝毫的犹疑而动摇过。

祂的完全善良可由祂的父，祂的朋友、仇敌，以及祂自己作见证。

一次有人称祂为「良善的夫子」；祂回答说：「你为甚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没有良善的」；当时祂并非否认祂良善，而是鉴于说话者乃按俗

套，而不是以真实的态度使用这个词，祂表示不赞同。

(c) 祂的自我意识独一无二

祂所拥有的关于祂与神之关系的意识就是这样。如：「我与父原为一。」「我是从父那里来的。」「我们要到祂那里去，与祂同住。」「你们是从下面来的，我是从上面来的。」「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祂所拥有的祂与众不同的意识，也是这样。

祂从不与别人一起祷告，也不将自己包括在教导别人的祷告之中。「你们祷告，要这样说……免我们的债。」祂不能因祂自己的缘故那样请求，因祂不欠债，也不需要赦免。

祂将自己与神的关系和门徒与神的关系区别开。这明显表现在祂所说的，「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神，也是你们的神。」(约二十 17) 祂为甚么不说，我们的父，和我们的神？所有信徒都是神的儿子，但唯有基督是神的独生子。

关于基督真实而完全的人性这件事和这个真理对于基督徒信仰至关重要。这在我们想到相信祂的人性，才相信神确实已在历史上来到过我们中间时，会变得明显起来。这意味着「祂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意味着神在基督里「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以人的样子为世人所见。」这意味着神穿上血肉之身，所以祂是完全真实地承受了除了罪之外的人类天性。

再者，相信基督的人性，才相信救赎的可能和真实。若基督不是完全真实的人，就不可能与神和好，而盼望赦免就是妄想。「只有祂，从人方面说话，才能与神同在为人作事。」马金多 (H.R. Mackintosh) 只有人，而且是耶稣这样一个人，才能将众人从罪中和罪的权势中释放出来。

还有相信基督之人性，才相信基督是我们中间的一个，与我们同在，只是祂没有罪。「祂体会我们的软弱，像我们那样在各方面受试探。」所以祂「能帮助受试探的人」，因为要确实地知道，当耶稣重返天庭时，祂并未抛弃人性，而是带着它，如今是在神的右边的一个人。

2. 基督的真实神性

(图表 127)

基督的人性展现祂和人类的关系；祂的神性则展现祂和永生神的关系。从根本上说，基督的人性和神性是分不开的，但各自的证据却十分不同。祂的神性证据可从三方面考虑，旧约圣经的预告、使徒的宣告，和祂自己的声明。

(1) 旧约圣经关于基督神性的预告

这方面的预告是多形式、广泛存在，实际上是旧约圣经著作的经纬。

有关于神的位格是复数的暗示。「神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像，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耶和華神说，『那人已经和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耶和華说，……『我们下去，在那里变乱他们的口音』。」(创一 26，三 22，十一 6-7) 在民数记第六章二十四至二十六节祭司的三重祝福中，也可以看出同样的暗示。「愿耶

和华赐福给你，保护你。愿耶和华使祂的脸光照你，赐恩给你。愿耶和华向你仰脸，赐你平安。诗篇里还常有重复三次的赞美或祷告，例如在诗篇第九十六篇第一至二节，第七至八节中的「向耶和华唱歌」是三次和「归给耶和华」三次。

再有，以赛亚书第六章第三节的三次「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

在旧约圣经中有关于神显现的记载。不止五十次我们读到「耶和华的使者」显现、说话和行动；上下文表明所指的不是人，也不仅仅是使者，而是神人。

雅各与那位天使摔跤以后说：「我面对面见了神。」（创三十二 24-32；何十二 4）这位耶和华的使者在梦中对雅各说：「我是伯特利的神；你在那里用油浇过柱子。」（创三十一 11、13）

耶和华的使者在烧着的荆棘里向摩西显现说：「我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出三），所以那位使者是道成肉身之前的一位神人。

又有弥赛亚预言的见证。将有「女人的后裔」要伤那蛇的头，而那「后裔」将在亚伯拉罕家系之内（创三 15，二十二 18）。

将有称为「细罗」（创四十九 10）、「星」和「杖」（民二十四 17）者兴起，行使王权和法权将有一位像摩西却大于摩西的先知来到（申十八 18-19）将有一王兴起；他必立定大卫的宝座「直到永远」；这王被称为耶和华受膏的「儿子」（撒下七 16；诗二 7）。

许多诗篇中都有关于这位高贵的弥赛亚及其国度的描述（例如第四十五篇；第七十二篇；第一一〇）。这弥赛亚是祭司也是王，虽然是大卫的子孙，却又是他的主（诗一一〇；太二十二 41-45）在先知书，特别是以赛亚书中，这将要来临的弥赛亚既是受苦者，又是君王（赛五十三章；耶二十三 5-6），祂被「称为奇妙、策士、全能的神、永在的父、和平的君。」（赛九 6）

但以理、弥迦、哈该、撒迦利亚和玛拉基诸卷中都有关于弥赛亚是神人及其永存之国的预言。所以有众多集中而一致的预言宣告有一位必将来临；祂是人，却又不僅僅是人；祂实际上是神，是神在肉身显现。

若记得犹太人是严格的一神论者，相信只有一位神，那么这一切就不只是使人惊奇了。他们的信条过去和现在都是，「耶和华我们的神是独一的主。」（申六 4）这句话说出表面现象之外的东西。「神」这个词是「以罗欣」（复数），而「一」。这个词的意思并非单一，或仅仅是一，而是一个复合的统一体，对立的统一。如此则犹太人那古老的信条显然是宣告神本体上是一个，但那本体中有多数位格。所以，旧约圣经预告耶稣的神性。

(2)使徒宣告基督的神性

旧约圣经是预先见证弥赛亚的神性；它预见有一位将要来临。然而使徒对基督自己的见证是肯定；它是回顾已经来到的一位。

众使徒深深相信基督是神；这事再清楚不过。这方面的证据铺天盖地，使人惊奇的是，竟然还有人对此提出疑问或怀疑。雅各表述自己与耶稣基督的关系和与神

的关系一样。「作神和主耶稣基督仆人的」(一 1)；他称耶稣为「荣耀的主耶稣基督。」(二 1)

犹大 说到我们「独一的主宰我们主耶稣基督」(一 4)；他清楚地提到三位一体(20-21)。

彼得 在讲道和书信中都强调基督的神性。他说祂的名使信祂的人得蒙赦罪。「众先知也为祂作见证，说，凡信祂的人，必因祂的名，得蒙赦罪。」(徒十 43)他称耶稣为「生命的主」(徒三 15)，说「祂是万有的」(徒十 36)，「除祂以外，别无拯救。」(徒四 12)他一再肯定基督是神。「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彼前三 15)他称祂为「神的道」(彼前一 23)，并说：「荣耀权能都是祂的，直到永永远远。」(彼前四 11；彼后三 18)

彼得又明确地将基督与神同样作为认识的目标「愿恩惠、平安，因你们认识神和我们主耶稣，多多地加给你们。」(彼后一 2、8)祂的能力被说成是神的(彼后一 3)；彼得从不厌烦地称呼耶稣的多重名号：「主」、「主耶稣基督」、「主和救主。」(彼后一 1-2、14、16)

这些参考资料远远超乎耶稣不过是人的思想，清楚地认定祂的神性。

保罗 在这位使徒的著作中可以找到更大量关于使徒相信耶稣基督神性的证据；他经常提到基督预先存在的生命。

祂「出于天」(林前十五 47)，「祂本来富足，却为你们成了贫穷」(林后八 9)，「祂本有神的形像」(腓二 6)，祂是「永远可称颂的神」(罗九 5)，「至大的神，和我们救主耶稣基督。」(多二 13)

或许歌罗西书第一章第十五至二十节是保罗著作中关于基督神性最长的一段。

「爱子(祂)是那不能看见之神的像，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因为万有都是靠祂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切都是藉着祂造的，又是为祂造的；祂在万有之先；万有也靠祂而立。祂也是教会全体之首；祂是元始(首)，是从死里首先复生的，使祂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因为父喜欢叫一切的丰盛，在祂里面居住。既然藉着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便藉着祂叫万有，无论是地上的，天上的，都与自己和好了。」

这是卓越的启示和确认，而语言能承载这样的思想真是了不起。也一定不要忽略(也许是全部圣经中引用最多的一节经文的祝福中)，基督的名不但被置于「圣灵的感动」以前，而且还置于「神的慈爱」(林后十三 14)以前。

希伯来书 无论这卷书作者是谁，都可以说在新约圣经中明确断言基督的神性为实者莫过于此卷。它肯定基督大于以前时代中的伟人——摩西、约书亚、亚伦、麦基洗德；大于神指定的旧制度——律法、祭物、前约；也大于未堕落的天使(第三至七章；第八至十章；第一至二章)。

祂是世界的创造者，托住万有，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神的

儿子。祂为天使所敬拜，被称为神；祂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祂在万有之先，又承受万有，是一切信仰的根源和顶峰。在神与人类之间不能把基督固定在一个位置上。

约翰 若说关于基督的神性这个题目在使徒约翰的著作中表达得最充分，或许这么说并不过分。

在约翰福音的前言中（一 1-18），有说服力地着重宣告耶稣基督绝对是神。祂先于一切时间而不依赖于一切时间，是自有而非被造的。「太初有道」，祂在神里面单成一位，因为「道與神同在」；祂自己也是神，「道就是神」。祂是万物的创造者，是丰盛的生命和光，是父的独生子，和是神的唯一准确的阐述者。

同样重大的肯定也可见于约翰的书信中。他谈到基督是「生命之道」、「永远的生命」和「神的儿子」有了基督的就有生命；没有基督的就是死。否认基督的神性是说谎的；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就胜过世界。

恩惠、怜悯、和平安都是从父神和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来的。四福音和书信的见证在启示录中继续下去并闪耀着炫目的光辉。基督是过去的说明和未来的意义。祂是阿拉法和俄梅戛，首先的和末后的，是初和终。祂是「那存活的」、无所不能、无所不知。祂与神同等，是敬拜的对象。

「我又听见，在天上、地上、地底下、沧海里，和天地间一切所有被造之物，都说：『但愿颂赞、尊贵、荣耀、权势，都归给坐宝座的和羔羊，直到永永远远』。」（五 13）

「愿救恩归与坐在宝座上我们的神，也归与羔羊。」（七 10）马金多（H.R. Mackintosh）说：「热烈的赞美神之声响彻全书。」祂的名写在忠信者的额上，祂赐下恩惠和胜利，祂被称为「神之道」，祂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三 21，一 9，十 九 13，十九 16），处处表明这位神人的超然存在。

(3) 弥赛亚自己关于祂神性的声明

关于基督之神性的预言和使徒的宣告符合祂自己对此所作的声明。犹太人逼迫耶稣并非因祂是个好人，而是因祂自称是神。「祂说：『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所以犹太人找到了更多杀害祂的借口，因为祂说神是祂的父，使自己与神等同。」（约五 17- 18 另译；太二十六 63、65）犹太人对祂说：「我们不是为善事拿石头打你，是为你说僭妄的话；又为你是个人，反将自己当作神。」（约十 33，十九 7）

基督有关祂的身份等级的意识，是基督教最核心的真理。首先要思想所有祂的自称：

祂自称超越律法「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只是我告诉你们。」（太五 21-22、27-28）

祂不断有力地宣扬祂自己「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我是世界的光。……我就是生命的粮。……我是真葡萄树。……我是好牧人。」（约十四 6，

八 12，六 48，十五 1，十 11)

祂应许奉祂的名祷告必蒙垂听 「你们若奉我的名求甚么，我必成就。」(约十四 14)

祂声明祂早已存在 「(祂)除了从天降下。……神的粮，就是那天上降下来的……倘若你们看见人子升到祂原来所在之地，怎么样呢？」(约三 13-14；六 33，42，50-51，62)「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八 58)

祂自称是死亡领域之主 「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约二 19)「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祂的声音，就出来。」(约五 25、28)「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约十一 25)

祂叫人信祂如同信神 「你们信神，也当信我。」(约十四 1)

祂说爱祂的就证明是神的儿女 「倘若神是你们的父，你们就必爱我。」(约八 42)

祂断言除了祂和祂所启示的，没有人知道父(太十一 27) 关于这一段，马金多(H.R. Mackintosh)说：「这些话对新约圣经中的基督论最重要，是耶稣为祂自己所作的见证之顶峰。」

祂接受拿但业和彼得承认祂是神的儿子的声明(约一 49)「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太十六 16)

祂说人看见了祂就是看见了父 「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 父；……我在父里面，父在我里面，你不信么？」(约十四 9-10)

祂为自己要求属于神的荣耀 「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约五 23)

祂称自己有赦罪的权柄，并且赐人永生 「小子！放心吧！你的罪赦了。」(太九 2)「我又赐给他们永生(约十 28)

祂称祂的教导有绝对的权柄(太七 24，26；路十 16)「我就是真理。」(约十四 6)

祂宣告祂有掌管世界之权 「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太二十八 18)

祂将自己与父和圣灵联合，共同组成三一神「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太二十八 19)

祂断言祂与父为一「我与父原为一。」(约十 30) 这些属于基督的证词肯定是祂说过的话，而且一定真实，因为从来没有人能有这样的想法，即使可能，也从来不会有信仰一神的犹太人，将这样的话用到一个住在拿撒勒的人身上。

然而这些自称并不是祂的神性意识的唯一证据，还必须加上祂对人们的要求：

可能由于太熟悉，减弱了我们对这些要求的惊奇感，但若将这些要求想成是另一个人提出来的，或许这种感觉会明显起来。

当基督照常说「跟从我」(太四 19，八 22，十九 21；可二 14) 的时候，祂显然

不仅是邀请，而是命使人作祂的门徒；而且祂断言一定不容其他无论多亲密可贵之人的要求，妨碍祂的要求。

「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太十 37）

「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路十四 26，九 59-62）

这个要求惊人，只能意味着人和基督的关系必须优先于任何其他关系，意味着人们必须无保留地为祂献出自己，意味着不能容任何别的无论多强的竞争对手，或多神圣合法的天然爱情，妨碍祂对我们的要求。

基督宣告说：我们只有到祂那里才能脱离罪担。「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

祂又断言我们只有在品质上变得像祂，才能成为我们应该成为的样子。

「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太十一 28-30）

或许最使人惊奇的是祂说听从祂的将永远不死。「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人若遵守我的道，就永远不见死。」（约八 51）

确实，「从来没有像祂这样说话的。」在所有的先知、使徒，和基督自己对祂的神性所作的惊人见证上，还必须加上其他多方面的见证（约五 30-47）。

父——「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太三 17，十七 5）

圣灵——「真理的圣灵……要为我作见证。……祂要荣耀我。」（约十五 26，十六 14）

天使——「因今天在大卫城里，为你们降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二 11）

鬼魔——「神的儿子，我们与祢有甚么相干？」（太八 29）「祢是神的儿子。」（路四 41）

使徒——「祢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太十六 16）

朋友——「马大说：主阿！是的；我信祢是基督、是神的儿子。」（约十一 27）

异教徒——罗马百夫长「就极其害怕，说：这真是神的儿子了。」（太二十七 54）

基督的神性不仅是个基督信仰理论概念或有趣的学术问题，而且是极其重要，具有久远和普遍意义的事实和真理。若耶稣不是神，基督教就是个骗局，而基督教会就是个闹剧。若耶稣不是神，圣经就是谎言，而教圣经的就是无知骗人。若耶稣不是神，万事皆空，我们所面临的无它，唯永死而已。然而，「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约一 1）

3.基督的完全统一

祂的人性使祂与人类有联系；祂的神性使祂与永生神有联系，而祂的统一性使祂与人和神都有联系。基督自亘古以来就是神的儿子，但祂有时成为人。「因有一

婴孩为我们而生，有一子赐给我们。」（赛九 6）儿子没有被生，但婴孩被生了。

基督的统一性问题是最深的奥秘；我们唯一的有关知识必须来自圣经记载，加上由此得出的合理推论。

「大哉！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就是神在肉身显现。」（提前三 16）

「这奥秘……就是基督。」（西一 27）

基督是人；这十分清楚。基督是神；这也十分清楚。然而祂既是人，又是神；这对我们的智力而言，永远不十分清楚，因为这事不可思议。但是这奥秘虽然费解，有些情况却可以有把握地肯定。首先是，基督有神人两性，一种是人的，另一种是神的，两种从不相混合或混淆，而是保留各自的特征和属性。人的天性总是人的，而神的天性总是神的。「基督不是变成人的神人，而是呈现出自己另一种天性，完全保持祂自己原来人格的神人。」诺罗滋（Nolloth）

再一个极重要的真理是，基督是单一位格。基督里面有神人两性并不意味着这神人里面有两位，神的儿子并非使自己与某一人联合，而是兼备人的天性。没有两位基督，而是只有一位。在一个位格里面有双重天性，而且这两重性持续不变直到永远。这就是道成肉身的惊人奥秘，而若要对基督作为救赎主的事工多少有所明白——尽管永远不能完全领悟——就必须对这奥秘加以了解。

祂，是那亘古以来的道，
神的独一儿子；
一位天上的蒙爱者，
将神显明，可闻可见
在祂里面最完全地表达出父的荣耀光辉；
所拥有的完全神性，
神圣直到永远。
神的本性隐藏看，
祂是祂的真像；
是永存之光的光辉，
启示神的心肠。
在那欢乐天地中，
祂是中心和太阳；
这永远的赞美话题，
献给天上蒙爱的一位。

——弗赛亚·康得尔（Josiah Conder, 1836）

救赎史剧纵览第二幕第一场说的是弥赛亚耶稣将基督教引入世界；我们将它分为基督教的奠基者和基础两部分来思想。第一部分关系到基督自己；第二部分则关系到祂的职事。（图表 127）

我们已在第一部分思想过弥赛亚的人性、神性，及其合一；现在我们要思想：

二、基督教的基础

这关系到基督的职事，要我们注意祂的教训和祂的工作，注意祂所教的和祂所作的。

二、基督教的基础 基督的职事

(图表 127)

I. 基督的教训

马太说：「耶稣到处教训人」（四 23 另译）；这引导我们思想祂怎样教训，和教训甚么，亦即祂教训的方法和实质。

(1) 基督怎样教训人

读了圣经记载，我们肯定对主的教训之独特性会有深刻印象。异教徒中有过许多伟大的教师，如孔子 (Confucius)、佛陀 (Buddha)、柏拉图 (Plato)、苏格拉底 (Socrates)、亚里斯多德 (Aristotle)、凯撒 (Caesar)、维吉尔 (Virgil) 等；以色列人中也曾有摩西、以赛亚、耶利米等人，但基督不藉着于他们任何一个。「你听见有吩咐古人有话说……但是我告诉你们。」(太五 21、27、33、38、43)「耶稣讲完了这些话，众人都希奇祂的教训。」(太七 28) 基督发出的是自己的声音，而非别人的回声。

祂的教训还有一个特点是简明。文特 (Wendt) 说基督的目的在于以最简短的话语作最清楚的说明；在这方面有无数例证。当祂说：「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时，没有人会不明白这位老师的意思。一定不要把简明误解为浅薄。傻瓜永远作不到简单。

基督教训之简明必然使粗心的读者忽略其渊博。渊博的意思是「从根本上」，即深奥，而基督的一切教训都是这样。渊博意味着有学问、有见识，类似于智慧。「凡听见祂的，都希奇祂的聪明，和祂的应对。」(路二 47) 而那是在祂开始教训人以前很久，祂开始在会堂里教训人，使很多听见祂的人都希奇说：「这人从那里有这些事呢？所赐给祂的是甚么智慧？」(可六 2)「这人从那里有这等智慧呢？」(太十三 54) 谁理解这样的劝诫？「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太五 44)「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约十六 33)

这教训的另一个特点是内涵丰富。多数人都感觉难于做到说话紧凑而又不失于

明白易懂，但基督的教训用语，明快犀利，如锥如铍刺入人心。例如：「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和福音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谁愿为首，就必作众人的仆人，服事众人。」「不敌挡我们的，就是帮助我们的。」「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神的物当归给神。」「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因为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施比受更为有福。」这样的话使人难忘。

形像化是基督教训的一个最鲜明的特征。处处可见人物、比拟、明喻和比喻，联系到自然现象、动物、植物、农业、商业，以及物质生活、家庭生活、社会生活、世俗和宗教生活等。

祂谈到闪电、地震、火、风浪和光，谈到牛、羊、狼、猪、狗、鸟和蛇，谈到橄榄、无花果和桑树，谈到百合花、芦荟和荆棘，谈到房子、食物、烹调和灯，谈到制衣的、建房的、打鱼的和做生意的，谈到农夫、土壤、耕田、撒种、生长和收割，谈到嫁娶、好客和节期，谈到抢劫、纳税和刑罚，也提到施舍、纳税、禁食和祷告。

这无与伦比的教训之另一个特征是具体。基督不说抽象的理论，而是将普遍真理凝聚于特殊事例之中。祂将原则联于举例中。当祂要鼓励人恒切祷告时，祂就讲个关于不义的法官的故事（路十八 1-8）。当祂要将骄傲和谦卑作个对比时，祂就谈到有个法利赛人和税吏去圣殿里祷告（路十八 9-14）。

才干和银钱的比喻给人关于机会和本分的教训，用新布补旧衣和旧瓶装新酒的比喻阐明信仰上的不协调。祂要发表关于聪明和愚拙生活方式的意见，就描述有人将房子建在盘石上，有人将房子建在沙土上，并说明风暴袭击时造成的结果。

基督的教训之贴切、恰当也使人印象深刻。祂将犹太民族的倔强，比作孩童玩婚礼和丧礼的游戏（太十一 16-19），祂将苛刻的论断比作一个人眼中有「梁木」，却眯着眼去挑剔别人眼中的「刺」（太七 1-5），祂的一切说明都适合祂面前的情况。

实行性是基督教训的又一个特征。祂从不将做不到的理想和达不到的高度提到我们面前，而是坚持要我们行义。「这样行，你就必得生。」「知道这些事就去行的有福了。」「人若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就必晓得……。」「凡称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

这教训的另一特征是简洁。我们在基督的说明里找不到繁文赘语，祂的话惊人地简练，却又清晰完整；例如面酵的比喻。不知道耶稣所说的按阿拉米语计算有多少字，反正译成希腊文仅有十九个字。

「天国好像面酵，有妇人拿来，藏在三斗面里，直等全团都发起来。」（太十三 33）

若用的是一百个字，会把一个景象描述得更清楚、更完整吗？我们主的最长的比喻，被认为是故事，那些故事讲的虽很短；然而却是何等的完整！

祂的教训的再一个特征是有权柄。「祂说话像有权柄的人，不像文士。」文士

是仗着权柄说话而基督是说话有权柄，对于真理祂从不推测。祂从不说：「我认为」或「我建议」或「大概」或「也许」，祂的教训从来没有不明确的地方。祂的语气总是，「我告诉你们」、「凡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基督教训的另一个肯定令细心的读者印象深刻的特点是它的普世性。不错，祂说过「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和「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但祂也说：「我是世上的光」，「你们往普天下去」，「信我的，必永不灭亡」，「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这位在特定时间内只寻找以色列迷失的羊之人子，成为普世惟一的救主。这位最伟大的犹太人并无藩篱之见，路加福音几乎每一页都谈到基督及其教训的普遍性。

「其中有一种超越时空限制的东西。它自然地越过东方界限，被西方认可为适合西方生活。的确，基督教训的一个惊人之处即虽然出自东方，却在西方得到最广泛而有效的承认。「试将此现象与佛陀（Buddha）或穆罕默德（Mohammed）教训的结局相比较。他们都像基督那样，源自东方，又都不像基督那样，因其没有能力影响西方。然而他们的足迹虽可找到，却不能找到像基督的教训那样表达出最美好和最深刻的思想及最紧迫的问题。答案基督的教训的权威性、确实、涉及领域和各方面之广泛性，提升了祂的教训的价值在一切宗教领袖之上。」诺罗滋（Nolloth）

还一定要注意基督教训的另一个特征，即其决定性。祂说：「我所讲的道，在末日要审判他。」（约十二48）听了祂的讲话，祂的话就成为我们逃不脱的义务。因为它说：「我对你们所说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我就是真理。」别人的话大都已经过时，但弥赛亚的一切话语都永远长存。祂是一切言论的始和终。祂的道是最终的道，因为祂自己就是那道。

(2)基督教训甚么

基督的比喻无穷无尽，无与伦比。这些比喻一共大约有七十个，五十个是比喻本身，二十个是比喻的说明，涉及各式各样至为重要的主题。

但还有许多讲话，大约有四十五段，都是谈论神看为重大的事：福、认罪、门徒之道、信心、忠心、赦免、将来、得着生命和丧失生命、圣灵、谦卑、假冒为善、神的国、爱、怜悯、得罪、祷告、重生、悔改、报酬、财富、义、舍己、服事、罪、管家之道、真正的伟大、不信和儆醒。

基督的讲话表明灵魂重于肚腹；永远的重于今生的；属灵的重于物质的；纯洁重于享乐；真理重于私利；道德重于金钱。

基督有两段讲话由于立场的截然相异而值得特别注意——山上宝训和楼上讲话。一段涉及律法；另一段涉及福音。一段是回顾；另一段则是前瞻。一段是对以往的肯定和结论；另一段则是对未来的预期和暗示（太五至七章；约十三至十六章）。

山上宝训因为讲的是品质和行为，永远不会过期，但当我们把这段训示与作为基督时代圣灵特别启示的楼上讲话相比时，它所省略不讲的就变得明显起来。（图

表 127)

基督的职事包括教训和工作，其中更为重要的是工作，因为救恩的权能是凭借工作而非凭借教训。

2. 基督的工作

从某种意义上讲，基督的一生都是祂的工作，但是我们与此特别思想祂的事迹。一定不能把祂的死看作孤立事件，因为祂的整个生活是祂最后牺牲必不可少的基础。道成肉身使祂有可能作出牺牲，而为人们所相信时，这一生就使那牺牲有价值、有功效。

基督的工作有提供证据和赎买两方面的；这两方面虽然密切相关，但也能分开讨论。

(1) 基督提供证据的工作

在此我们并不考虑神迹是否可能的问题，而是继续思想四福音中那些证明神迹事实上确曾发生的见证。凡相信四福音中关于弥赛亚本身之见证的，都不可能认为神迹不可信。若祂既曾是无罪的人，又是永生的神，祂自己就是最大的神迹。祂来到世上是个神迹；祂的去世是个神迹；祂在世的生命也是神迹。没有哪个相信祂之所是的人会感到难以相信祂之所为。

施特劳斯 (Strauss) 和休谟 (Hume) 不信神迹，因为他们不信基督，因为神迹是与其与神的关系赢得我们的敬畏和信服。「我们信神迹因为我们信基督，而不是信基督因为信神迹。」

四福音中谈到神迹时的用词很重要。有四个词：(a) 作事 (约七 3、21)，意思是故意引人注意的行动。(b) 奇事 (约四 48)，意思是奇妙的事，使看见的人以为希奇 (可二 12，四 41)。(c) 异能 (可六 2、5、14)，被译为神的大能 (徒八 10)，指出神迹的根源，正如奇事是指出其功效。(d) 预兆 (可八 11-12)，意思是表示神在场并作事。这是被译为「神迹」(约三 2，七 31) 的那个词等，而且比别的词更常指出行动的道德目的。它显示神迹的主要目的是引向神迹本身之外的事 (可十六 20)。

所以神迹是神的作为，尽管同时也能有其他用途，但神迹明显有别于出自神权能的一般作为，乃是为了证实神的某个信息而设计的。

神迹，「是明显背离事物一般规律的事件；对人而言就是神特殊权能的标记之一。」它是一种超乎人类和自然能力的介入。

神迹并不与自然相反或对立，而是超乎其上。神迹侵犯固定的秩序，但并不造成妨碍。彼得在水面上行走并不曾妨碍重力定律，而是暂时凭借更高的定律作用的支援。自然规律的骤变并不妨碍那规律，而是一种瞬间和渐进的互换。耶稣变水为酒不过是将自然界缓慢进行的事立即作成；祂给五千人吃饱，治愈病人，使无花果树枯干，以及那两网鱼也都是如此 “

四福音中列举的 36 件神迹行在三个领域间：人间、宇宙间和灵界，证明基督的

权柄遍及一切领域。在人间有一切治病的神迹；在宇宙间有一切涉及自然界的神迹；在灵界则有冲击其他世界的神迹。

神迹并非用以故意制造奇事，而是产生确信，而且除了是神的标记之外，也是属灵的象征。

「退热」表明不安静的肉体活力，我们必死的生命之狂热停歇。「治愈大麻疯」表明除去可憎的罪行。「治愈瘫痪」表示除去罪的无助和无能。「恢复枯干的手」宣告基督能使人为祂工作。「平静风浪」表明基督管理生活动乱的能力。「止住血漏」说明除去罪所引起的软弱耗损，「使瞎子复明」表示福音将光明带给黑暗中的灵魂。「聋子听见」表明神能使人听见神。「哑吧痊愈」表明基督要人为祂作见证。「咒诅无花果树」宣告持久不结果子的结局。「吃饱五千人」表明基督能为饥饿的人们带来饱足。「使死人复活」证明基督战胜死亡，赐给灵性死亡的人以生命。

比喻是用话语表达的神迹；神迹则是用行动表达的比喻。否认神迹所产生的问题比自以为解决的更多。若不承认四福音记载的其他神迹，就无人能承认，或承认过基督复活的神迹，而基督复活是所有历史中最证实无误的事件。

(2) 基督的赎罪工作

对这方面一般并非理解为基督全部生活和职事的救赎功效，(尽管这观点也有道理)，而是以祂的死和复活所完成的最后工作。在基督的事迹中，一切别的事都从属于祂的死和复活；这一点，一定不能否认。在预言和历史中，如在理论和经历中一样，十字架是中心。

(1) 旧约圣经中明显预期基督受死。要旨是：「按着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洁净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来九 22)

旧约圣经预期基督受死不仅如以上所举例见于道理的讲述中，也见于预表和预言中。关于预表的例子如创世记第四章亚伯的献祭和第二十二章亚伯拉罕的献祭；又如逾越节的羔羊，和利未人的以及其他带血的祭物。

关于预言的例子多处可见：如，创世记章第三章第十五节；诗篇第二十二篇第一至二十一节；以赛亚书第五十三章，这些以及其他许多预表和预言都指向髑髅地，以基督为救赎世人而受死得到应验。

(2) 在最初期的基督徒讲道中以基督的死为中心。关于基督复活，使徒行传里讲得较多，而这自然预先知道祂受死。关于基督的死，有两件事反复强调：(a) 这死是神预先决定的；(b) 这死是由于恶人的行动。「祂既照着神的定旨先见，被交于人，你们就藉着无法之人的手，把祂钉在十字架上杀了。」(徒二 23)

新约圣经中从未将基督受死说成是神的作为，尽管最初期的传道人将它宣告为佳音，为救恩的盼望和能力。

「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第一，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林前十五 3-4)

基督的死和复活不能被分开，因为是一个救赎行动的两部分。「我有权柄(将

命)舍了,也有权柄取回来。」(约十 18)若耶稣不曾死,就不能复活,而若死了,却未复活,我们就不会得救。所以,基督的死和复活是使徒传讲的乐章中之主调。

(3) 基督的死在使徒教训中的地位和意义不能被误解。虽然众使徒为了不同的目标,从不同的观点出发,在不同的时间和地点为不同的人们各自独立写作,但他们关于基督受死这个题目的教训完全一致。他们都认为这死显明神的爱,因人的罪而发生,有救赎的目的和功效。

彼得写彼得前书劝告遭受逼迫的基督徒忍耐坚定,但是在他的劝告背后乃是以基督的十字架和榜样为原动力。

「祂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因祂受的鞭伤,我们便得了医治。」(彼前二以)

「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按着肉体说祂被治死;按着灵性说,祂复活了。」(彼前三 18)

「你们得赎……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一 18-19)

基督徒只凭基督的死和复活而得生。这是初期基督徒教训的真髓。

保罗在他的信心和经历中将基督的十字架所置放的地位十分明确。在这位使徒的信条中,基督的死占据首要的中心地位。他所相信和教导的其他一切都以髑髅地为依据,从髑髅地出发,他讲了 15 年道才开始写书信,在那以后又写了 15 年,但从头至尾只有一个信息,就是基督之死。对于他,基督的死包括一切;整个基督教信仰都从其中推导而出。

帖撒罗尼迦前书:耶稣死而复活了,叫一切信祂的,都要从死里复活,并且与祂同活(四 14,五 10)。

哥林多前书:「我们却是钉十字架的基督。」(一 23)「我们逾越节的羔羊基督,已经为我们被杀献祭了。」(五 7)

哥林多后书:「祂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五 15)

加拉太书:「但我断不以别的夸口,只夸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六 14)

罗马书:「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五 8)

以弗所书:「基督爱我们,为我们舍了自己,当作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献与神。」(五 2)

歌罗西书:基督「藉着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一 20)

腓立比书:「(祂)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二 8)

提摩太前书:「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就是基督耶稣;祂舍自己作万人的赎价。」(二 5-6 另译)

提多书：「祂为我们舍了自己，要救我们脱离一切罪恶。」(二 14)

提摩太后书：「要记念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正合乎我们所传的福音。」

(二 8)

保罗称他们传的福音为基督的福音和唯一的福音，其中心事实就是耶稣基督为赎罪而死，好救我们脱离罪行和罪性。赐给我们永生，带我们到永远的荣耀里去。

希伯来书无论这卷书信的作者是谁，他与彼得和保罗有同样的信心和经历，尽管他表达自己的方式与他们不同。「此书信的真正内容，无论在信仰方面和基督信仰理论方面，即如其所说，是关于历史上的基督，而且无疑如其所说，是集中于祂的死。」丹尼 (Denney) 基督显现，「把自己献为祭，好除掉罪。」(九 26)「主(基督)用自己的血，只一次进入圣所，成就了永远赎罪的事。」(九 12, 二 9、14；九 14、28，十 14, 十三 12、20)

使徒约翰的著作内容与福音的这个中心真理相符，即耶稣的死是救赎性的；祂献上了赎罪祭，使罪人藉此能与神和好。「神的儿子耶稣的血洗净我们一切的罪。」(约壹一 7)「基督为我们舍命。」(三 16)

启示录此书充满基督以自己为祭的救赎之功。「祂爱我们，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但愿荣耀权能归给祂，直到永永远远。」「创世以来，没有记在被杀之羔羊。」(一 5-6，十三 8)

这见证的完全一致，意义深远，只要语言尚存，就不可能因怀疑论的批判而失效。人们可以不接受新约圣经关于基督受死这个主题的教训，但他们不能使之在其明显的意义之外含有甚么别的意思。

(4)在旧约圣经，初期传讲和使徒著作所见证的基督受死的事实和意义之外，还要加上福音书中提供的见证。基督受死与祂在世上一生事迹相比的重要性，由祂在福音书中所占篇幅的比例表明出来。若我们记得主在世上的 33 年中，受难周是 7 或 8 天时间，我们就必然能够更好的领会四福音中是如何着重于祂的死而复活。这一周在马太福音的二十八章中占去八章，接近全卷的三分之一，在马可福音的十六章中占去三章，约为全卷五分之一，在路加福音的二十四章中占去五章半，接近全卷五分之一，而在约翰福音的二十一章中更占去九章之多，接近全卷的一半。这就是说，在四福音总共八十九章中有二十五章半是关于耶稣一生的最后一周；将全部记载近三分之一的篇幅留给了祂一生中最后一个星期！这情况的意义在于，基督在世上一生的主要因素和特征不是祂的降世，不是祂无罪的品格，不是祂使人称奇的教训，不是祂行的神迹，也不是祂无与伦比的榜样作用，而是祂的死而复活。若没有死而复活，道成肉身和完全的生活就会成为我们被定罪的最大理由，因为「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

基督的死提供给人们与过去有关的需要，而祂的复活则为我们提供与将来有关的需要。藉着祂的死除去罪；也藉着祂的复活则罪的权势被打破。

(5)基督自己关于祂受死的解释确认其他一切对祂的死所作的见证。自然主义

观点断然，否定一切可靠的见证，他们认为祂从未料想去死如祂所遭遇的，而是只在最后才醒悟过来。其实基督从祂公开职事的最初即知道并且声明祂将被害而死（可九31）。祂教导人说，祂来是为要舍命（可十45）；祂的死具有一种内心的压抑（路九22），是自愿的（约十17-18），是预言的应验（路二十二37）；祂要像摩西在旷野举蛇那样被举起来（约三14-15）；祂的死是一种「赎价」（可十45），是祂必须受的「洗」必须喝的「杯」，和必须履行的「约」（可十38-39，十四24）。

耶稣的死是在祂生命中附随着的一件事。我们讲不出祂在何时清楚地意识到了这件事，但我们确知在祂任职期间，祂对此有清楚的知觉。十字架临到祂，是祂一生中事工的顶峰；祂充分意识到自己是谁，知道祂的死将替人赎罪。

这就是弥赛亚；祂使摩西时代完满结束，开创了基督时代。不能肯定祂何时意识到了自己的弥赛亚身份，但肯定不迟于祂受洗时，祂确信祂是预言中的弥赛亚、神的基督、祂百姓的受膏王，和大卫的子孙，对这些称呼是没有理由怀疑的。波赛特(Bousset)说「这是抵制最尖刻的批判极重要的一点」。当基督以肉身在世时，犹太人正盼望着应许中的弥赛亚（太十一3；路三15），但他们关于祂要来作甚么的概念与祂自己的很不相同。他们设想的是一位解救他们脱离异邦统治，重建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大卫之国的王。他们盼望一个王和一个国是对的，但那国的性质并不像世上的国。众使徒承认祂是那位弥赛亚（太十六16），但他们想象的是荣耀的弥赛亚而不是如同在该撒利亚腓立比那场合中所表明的那位受苦的弥赛亚（太十六21-23）。

很显然，耶稣接受属于弥赛亚职事的各种自认，并且也自称是弥赛亚，但我们却发现祂一再要求人们不要把祂或祂的作为公开（太九30；可五43，七24，九30），这里面的原因必须从人们对弥赛亚职事和对祂自己的态度中去寻找。直到祂站在彼拉多面前，以及在同一周早些时候庄严进入耶路撒冷时，祂才清楚地向众人表明祂就是那位弥赛亚王（太二十一1-9；太二十六63-64，二十七11；可十一1-10，十四61-62；路十九29-40；路二十二70，二十三2-3，约十二12-19）。犹太人从未将弥赛亚与受苦相联系，也从未认为以赛亚书五十三章与祂有关，虽然祂来就是为要应验以赛亚书第五十三章，而且确实应验了（徒二36,三13，18-21，26）。

因为意义极其重大，以至我们难于领悟世界上由于弥赛亚的降临和服事正在发生的事，因为两个时代在祂里面交替。但应清楚明白两件事，即（a）基督教不是经过改革的犹太教；（b）犹太教中一切在道德和灵性方面至为重要的道理都已转移到了基督教里面。犹太教的条文，自然的及局部的已经终止，但一切实质都永久存在。弥赛亚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太五17）而且祂是藉着赋予律法和先知以新的属灵内容而成全。众使徒都是犹太人；在祂与耶稣交往期间，以及在五旬节以后，并未激烈破坏或正式放弃犹太教。他们的圣经是旧约圣经，敬拜中心也是耶路撒冷圣殿，然而不知不觉间，他们经旧约走向新约，从圣殿和会堂向教会过渡。

在公开讲话中，基督从未用过教会这个词，只是后来在与门徒谈话时用过两次（太十六 18；十八 17），因为对于他们来说，必然难于理解祂提到的这个词的意思，但是他们以及所有的犹太人都熟悉国度的概念；所以耶稣不断地提到神的国或天国，限制自己只用以前众先知和施洗约翰用过的词（但四 3；太三 2；路四 43）。然而祂所说的国并不是犹太人心目中那个拥有地上权势的世界大国，而是祂来要为诸事物建立的神的制度。祂的国虽然在这世界上，却不属这世界，而从上下文看这个词的使用，基督是将事实启示出一部分，也隐藏起一部分；那就是，这国正在从一族选民，过渡到各方各族各国中选出的一群人，一个由因相信被杀献祭的羔羊而作神儿女的犹太人和外邦人组成的团体。弥赛亚耶稣就是以这种方式将基督教引入世界，而救赎史剧纵览第二幕第一场就为第二场，基督教在世上的发展至主后第一世纪末作好准备。

（关于四福音详论请参阅作者所著《四福音指南》，664 页）

耶稣！祢是爱祢之人心中的喜乐；
祢是生命的源泉；祢是人们的光。
从世界给予的极乐之中
我们不满足而转回，再次转肉祢。
祢不改变的真理从未失效；
祢拯救反应祢召唤的人。
祢恩待寻求祢的；对那寻找祢的人，祢是一切的一切。
我们尝到祢的滋味，哦！祢这生命的粮，
长期以来仍然享用；我们饮于祢，泉水的源头，
灵的干渴从祢得到满足。
不安定的灵渴望祢，在我们多变的命运被
安排之处；
看到祢慈祥的笑容我们就欢喜，
能用信心抓紧祢，我们就有福了。
哦！耶稣！永远与我们同住，
使我们时时刻刻，安静发光，
将罪恶的黑夜除去，祢圣洁的光辉普照世界。

伯纳多（Bernard of Clairvaux）

圣经救赎史剧综览 第二幕

第二场

基督教的历史发展

使徒行传

噢！为敲响对我们漫骂的张力，当他们创伤的身体落入土地里；噢！为了他们
在世最后微笑的目光，他们在这个世界被列在末后，在神面前却有首要的位置。这
本书美妙地以作者的个性，他的亲切与宽宏、甜蜜的理性与丰厚的温情、并以热
忱、希望和爱为印记。在整个教会历史中，这几方面都像是最原始，最独特和其吸
引力的。

法拉(F.W. Farrar)

使徒时期

使徒时期自主后 30-100 年，延续 70 年之久；在全部历史中再没有那两代证明
像这两代那么重要。犹太教在这个时期内为基督教所取代；其意义详述于后面谈到的
「保罗」处（页 267）。

也是在此期间，耶路撒冷及其圣殿为罗马人所毁；这事件是基督的教会与犹太
教会堂和圣殿完全分开的标记。后来基督的教会散布遍及整个罗马领域，以不可能
再被摧毁之势建立起来。在此期间又有教会启示作品问世，即新约圣经的 21 卷书
信。

由于理性、道德和灵界的事都要藉着人说明，我们自然想找出在这个伟大时期
诸事件之中及其背后存在的人物。我们将在《传记的价值》（页 161）那一段里看到
众多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促使这些事迹产生的人物，但有四位曾赋予初期教会方向
和信心，从而突出于其他一切人物之上的，即雅各、彼得、保罗和约翰。这些人代
表基督教的总体面貌，强调基督真理的各个不同元素。他们在性格和经验上各有秉
赋，从而对全面结果作出贡献，将如后叙。

圣经救赎史剧纵览

第二幕

本史剧纵览第一幕表演的是摩西时代；第二幕则是基督时代。前者探讨律法而
后者探讨福音。在前者表达媒介是以色列国，而在后者，是神的教会。前者是为后
者作准备；基督教虽然保留了犹太教中一切重要的内容，却大大超越犹太教。

第二幕有两场。第一场上演弥赛亚耶稣将基督教引入世界；第二场则展示基督
教在世上发展至主后第一世纪末。

第二场

基督教在世上发展至主后第一世纪末

第一场大约包含 34 年时间；第二场，70 年左右（按照我们的年表，前 5 年不计入）。

第一场介绍四卷历史著作；其中没有一卷是书信体；第二场则介绍一卷历史著作和 21 卷书信体作品。

这一实际情况值得思想；历史不能不在书信以前，因为事实上不存在的事，就无法想象及解释。解释要求有被解释的人或事，所以基督的降生、生活、受死和复活必须先于对祂的解释。只有祂曾在历史上出现过，人们的心才能转而思想祂的重要性。四福音著者介绍主耶稣传道的事实而并不打算解释或要求；后来使徒们则在不记载事实（偶然记载者除外）的情况下从理论和经历上阐明其意义和价值。

我们要明白启示，解释，和理解这三者间的相互关系。启示是在使徒前时代；解释是在使徒时代；理解则是在使徒后时代。自第一世纪末以来不再有道成肉身的历史性启示，也不再对主所启示的感受而作出解释，而只有对已经存有的启示在灵性上的理解。

在四福音时期有启示而无解释或理解。在使徒时期有对已作出的启示之理解和解释。自使徒时代结束至今则既没有神的启示，也没有受圣灵感动的解释，而只有对真理的理解。

图表 130

启示	解释	理解
主前 5-主后 30	主后 30-100	主后 100-
基督的生活和职事	使徒时期	基督教会 1900 多年之久
四福音	使徒行传和书信	没有正典著作
一位	一群受感动的人	教会会议和基督信仰理论
完成	结束	继续

「会议和基督信仰理论家作为使徒教训仅有的维护者和见证人，声称有权叫人听从。后来无人再提出有来自天上的信息，已经传下来的——从使徒著作中收集的——就是一切解说和信条公认的根据；提到的其他一切依据都要有理由被认为与使徒教训有某些特别联系。」〔伯纳多 (T.D. Bernard)，教训进展 第一讲〕

要知道我们谈到基督教在世上的进展至第一世纪末，意思是第一世纪末标记着以圣经为记载的神的启示之结束。从那时直到现在，基督教就是建在这个基础上的上层建筑。

主后 30-100 年间基督教的进展要从两方面思想：历史发展，记载于使徒行传；

教义表达，可见于各书信中。发展是指教会活动，而表达则指教会信仰。一个是事实方面；另一个是教义方面。一个是传播福音，而另一个是理解福音。二者并非前后连续而是同时发生的。例如保罗的信件附属于其布道活动而不是在布道活动以后，但最好将二者分开思想。

图表 129 列出的新约圣经著作涉及主后 30-100 年大约两代人之久，基督教会的活动和思想，合起来共同讲述一个至为感人而重要的故事。

虽然可能除「马可福音」以外，许多书信都写于福音书成书之前，但要记得它们的根源都出自口传福音的内容。站在一切新约圣经著作后面的是历史上的耶稣。没有祂和祂的品格、教训、事工，就不可能有这些著作。祂是那产生「真理」（约十六 13）的事实，也是那说明事实的「真理」（约十四 6）。

在这些著作的诸多差异背后，由于作者方面「与基督的共同关系。」「一种关于祂的共同宗教信仰而各著作具有的共同信仰，使这些著作得以统一。」丹尼（Denney）

圣经救赎史剧纵览 第二幕 第二场 基督教的历史发展 使徒行传

引言

虽然我们不打算介入使徒行传的评论工作，但思想某些介绍性资料是合宜的，因为此书是讲述基督教和教会历史开端之唯一存留下来的历史著作。

1. 名称

本书从未有过得着公认的名称，目前一般被称为「使徒行传」，但它既不是所有的使徒，而主要是其中两位的行动报导，且又不是报导这两位使徒的全部行动。一位黑人归信基督称之为「行为之道」，并非不恰当；或许我们所能给予这卷书的最全面名称是「圣灵通过第一代使徒等人在基督教会中的作为。」

2. 作者

最早的传统说法已认定路加为本书作者；我们也没有理由对此传统说法产生疑问。关于路加之作者身份的证据可以概括如下：

(1) 由于风格、语言和方法上的特点都相同，第三卷福音书和使徒行传显然出自一人之手。

(2) 作者是位医务人员，因为他在叙述中用了不少医学术语。关于这个问题，有一本有趣而值得一阅的书是圣路加的医学语言；作者为霍伯特（Hobart）〔也可参阅哈纳克（Harnack's）所著《医生路加》之附注一，175-198 页〕。

(3) 使徒行传的作者是保罗的一位同伴。这在本书称「我们」(十六 10-17, 二十 5-15, 二十一 1-18, 二十七 1 至二十八 16)的几节中表明出来, 无论这位作者是谁, 他是在特罗亚与保罗相遇, 与他一起到了腓立比(十六 8-12), 而且看来他留在了那里直到保罗在第三次布道旅行时回到该处(二十 5-6)。兰塞(Ramsay)认为保罗在特罗亚异象中看到和听到的那位「马其顿人」, 就是路加(《旅行人圣保罗》, 202、203 页), 而且有人推想他和保罗可能在学生时代就见过面; 当时路加是大数大学的医学生〔诺令(Knowling)的《希腊文圣经评注》〕。若果然如此, 保罗可能由于自己的健康问题而挑选路加为旅伴, 以便得到他的专业指导。

(4) 使徒行传中没有出现「路加」的名字。若以为路加应被加到上述称「我们」的几节中去, 就必须说明他的名字为甚么没有出现。我们知道他是保罗所深爱的一个同伴, 日夜都在他身边, 共同经历危险患难(门 24; 西四 14; 提后四 11)。那么, 若是别人写这段记载, 可能不提到他吗? 但若路加自己是作者, 将他的名字隐去就容易理解, 正像第四卷福音书中约翰将自己的名字隐去一样。

(5) 使徒行传的作者在罗马是与保罗在一起(二十七 1 至二十八 16), 而路加那时是在那里和他在一起的(提后四 11)

(6) 若此书是由后来某作者所著, 他肯定会用保罗的书信作为其著作的原始资料, 因为那些书信是他要描写的事迹之最具有分量的文献, 但使徒行传的写作并未倚靠这些书信, 而是如诺令(Knowling)所说:「不能说有任何一封信曾为作者所采用。」然而若这位原作者是路加, 情况就不希奇了, 因为他不需要从保罗书信中得着有关的资料。这一切考虑使人可以肯定, 使徒行传的作者就是那位「亲爱的医生路加」。

3. 写作时间和地点

我们可以有把握地排除使徒行传写于第 2 世纪初期或写于主后 70 年耶路撒冷被毁以后的看法; 我们设想主后 63 年最符合所有的事实和要求; 写作地点是罗马。

4. 统一性

实际上可以肯定, 书中称「我们」的那几节的作者也是该书其余部分的作者, 他是有一定的写作物件的。认为有数位编辑将几份原始资料编排在一起的想法几乎不必予以重视。此书读后留给人的印象是一个连贯而渐进的故事; 仔细研究以后, 这个印象就更为明确。

5. 原始资料

谈到使徒行传的统一性并非意味着作者不藉助口传或书面的其他消息来源。这在称「我们」的那几节中没有必要, 因为作者描述的是他亲眼所见, 但本书的其他部分并非如此。涉及路加没有亲眼看到的那些情况, 他自然就必须倚靠他人, 而他的调查方法在路加福音(一 1-4)中已经提及。所以问题不是他曾否使用原始资料, 而是他使用的是哪些原始资料。想要了解细节的人可参阅诺令(Knowling)所著《希腊文圣经评注》第 17-33 页或《圣经词典》; 我们只非常简短地于此说明调查

方法。

(1)第十六章第十至十七节，第二十章第五至十五节，第二十一章第一至十八节，第二十七章第一节至第二十八章第十六节等为路加亲身经历，已如上述。

(2)对记载的其余部分，路加倚靠的是了解所载事件的人，其中首先和最重要的自然是保罗。路加常常和他在一起，而在被迫停止活动期间，如在该撒利亚、马尔他（注：即圣经记载的米利大岛）和罗马时，这位伟大的布道家和他亲爱的朋友就他在哥林多。以弗所，和雅典等那些外邦大商业或知识生活中心的工作和经历记录进行交流是再自然不过的事。这可以说明使徒行传第十三章以后的每件事。

(3)路加在第十二章所讲述的很可能从马可口中得知；彼得离开监狱后到了他家，而他曾在罗马和路加在一起（提后四 11）。

(4)第九至十一章的大部分信息可能是哥尼流提供给路加的；哥尼流住在该撒利亚（十 1），而路加曾和保罗一起在该撒利亚停留。

(5) 第六至七章的诸多细节路加可能得自保罗，因保罗曾目睹司提反殉道，但也可能得自腓利。

(6) 第八章的内容他可能得自腓利及其女儿们；他们都住在该撒利亚。腓利是那七执事之一（六 5；二十一 8）

(7)以上对使徒行传第六至二十八章的说明十分合理而可能符合事实。第一至五章的出处不那么清楚，但参与其事的彼得、巴拿巴，和腓利都与路加相识，很可能曾向他提供记载的细节。然而使徒行传并不是一部出处各不相同的报告集，而是一位作者的著作；这位作者「完全自成一格。」「像一位真正的历史学家那样消化吸收所采用的资料。」罗拔逊（A.T. Robertson）

没有证据说明路加利用约瑟夫（Josephus）的资料。

6.年代学

使徒行传的年代学是个争论不休的问题；对其细节，学者必须请教本革尔（Bengel）、文特（Wendt）、查恩（Zahn）、兰塞（Ramsay）、哈纳克（Harnack）、赫兹曼（Holtzmann）、莱特福（Lightfoot）、特纳（Turner）等人，但以下细节应能提供某些兴趣和帮助。

本书提供的十二个年份表

主后 30 年	耶稣受死。
37 年	保罗归信基督（九）
44 年	西庇太之子雅各被杀（十二）
44-46 年	保罗和巴拿巴在安提阿（十二 24-25）
47—49 年	第一次布道旅行（十三至十四）
50 年	耶路撒冷会议（十五）
50-53 年	第二次布道旅行（十六至十八）
54-58 年	第三次布道旅行（十八至二十一）

58 年	保罗在耶路撒冷被捕（二十一）
58-60 年	被该撒监禁（二十四至二十六）
61 -63 年	初次被监禁于罗马（二十八）
67-68 年	保罗和彼得，可能还有路加，殉道。

使徒行传时期内可以被认为大致正确的犹太教和异教史实数则

- 1、主后 44 年 希律_亚基帕一世逝世(徒十二 20-23)
- 2、主后 45-46 年 革老丢年间耶路撒冷大饥荒(徒一 28-30，十二 25)
- 3、主后 47 年 居比路方伯士求保罗（徒十三 7）
- 4、主后 49 年 犹太人逐出罗马（徒十八 2）
- 5、主后 49-50 迦流在亚该亚作方伯（徒十八 12）
- 6、主后 52 年 任命腓力斯作犹太巡抚(徒二十一 38，二十三 24，二十四 10，271)
- 7、主后 57 年 犹太巡抚腓斯都（徒二十四 27）

无论采用哪个提纲，都必须插入保罗在各地的停留，特别是使徒行传中所提到的。例如：

在亚拉伯和大马色的三年（加一 18）

和巴拿巴在安提阿「足有一年」（十一 26）的停留

第一次布道旅行归途中在安提阿停留「多日」（十四 26-28）

耶路撒冷会议（十五章）

在亚典的等候（十七 16）

在哥林多的十八个月（十八 11）

第二和第三次布道旅行之间的「住了些日子」（十八 22-23）

在以弗所的三年（十九 10，二十 31）

在哥林多的三个月（二十 3）

在该撒利亚的「多住了几天」（二十一 10）

旅居耶路撒冷（二十一 15 至二十三 22）

在该撒利亚的两年（二十三 23 至二十六 32，参较二十四 27）

旅行到米利大（现称马尔他）（二十八 1）

在米利大的「三个月」（二十八 11）

在罗马的「足足两年」（二十八 30）

以上时间记录说明，一定有人保留了一份日记，将历次旅行和逗留情况仔细记了下来，因为那些人相信他们的生活是神所安排的。当我们都这样相信时，那日程表必然是神圣不可侵犯。

7.目的和计划

谈到使徒行传的写作目的，人们持有各式各样的观点，也提出过各种不同的倾向，如政治方面、传记方面，和布道方面的。

但正确的观点无疑是布道方面。另外两方面是将人的意见引入书内，而这方面是本书提供意见（一 1，8），作者在这两节介绍中清楚指明写作目的和计划。

目的，是表明过去在地上行事和教训人的主，现在从天上行事和教训人（一 1）；计划，是表明基督教如何从耶路撒冷、犹太全地、撒玛利亚，发展传播「直到地极」（一 8）。

记载确实表明对基督教的反对来自犹太人而不是罗马人，也确实表明彼得和保罗的工作有某些明显相似之处，如治愈瘸腿的（三 2；十四 8），使死人复活（九 37、40，二十 9-10），及宣告审判（五 1-6，十三 9-11）。然而这些特征并不说明某种「倾向」，而是自然属于作者的主要目的范围之内，即表明基督教布道活动如何在一代人时间内，主要藉助于彼得和保罗两个人从耶路撒冷传播到罗马。

基督教的这一进展可以从头至尾清楚的追溯，如以下章节所示：

「主将得救的人，天天加给他们。」（二 47）

「信而归主的人，越发增添，连男带女很多。」（五 14）

「神的道兴旺起来；在耶路撒冷门徒的数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许多祭司信从了这道。」（六7）

「那时犹太、加利利、撒玛利亚，各处的教会都得平安，被建立；凡事敬畏主，蒙圣灵的安慰，人数就增多了。」（九31）

「神的道日见兴旺，越发广传。」（十二24）

「于是众教会信心越发坚固，人数天天加增。」（十六5）

「主的道大大兴旺而且得胜，就是这样。」（十九20）

以上七段摘要足以说明作者的写作目的，一个贯彻于整个写作计划中的目的。

8.价值

使徒行传必然有许多重大的价值，其中主要者如下列：

(1)历史价值

有一个时期风行对本书的历史准确性提出疑问，甚至予以否定，但是这种日子已经成为过去；多亏莱特福（Lightfoot）和兰塞（Ramsay），使本书从未像现时这样被众多学者认为其历史价值最高。

兰塞（Ramsay）说他是「存着一种否定的心态」开始研究使徒行传的可行性的，却以「置这位伟大作者于他应得的最受尊敬的位子上」而结束研究。哈纳克（Hamack）在他所著《众使徒之行传》中说：「该书现已恢复其应有的荣誉地位。」海得兰（Headlam）说：「最近二十或三十年的调查越来越趋向于肯定该作者的准确性。」在我们所能追踪的几乎每一点上，即便是微枝末节上，他都是正确的。」罗拔逊（A.T. Robertson）说路加的准确已在其一度遭受挑战的地方成功地得到证实，而他「作为历史学家的角色，已发现在接触到本卷书以外章节时，得到坚立。」

(2)时代价值

若没有这卷记载，我们能明白以旧约圣经为背景的书信吗？在书信中我们看到的是基督教，而在旧约圣经中我们看到的是犹太教，但若没有使徒行传，我们就无法知道一个怎样作到取代另一个，教会如何取代圣殿和会堂，以及民族的特权如何让位于世界性祝福。

使徒行传或许是圣经中一卷最重要的时代性书卷，因它告诉我们那个大转换是怎样完成的。我们从中看到一个时代正在消逝而另一个时代正在来临；犹太教越来越少而基督教越来越多；它是一个既是结尾又是开始的故事，它是一个枢轴（门）有两个时代在其上旋转，一个出去而另一个进入。

一定要并行研究五旬节那天彼得在耶路撒冷的讲道，和保罗在彼西底的安提阿（第二章和第八章）的讲道，以察看其中观点的改变。仔细留心这两次讲道之间所发生的事，为更广泛的见证所作的多方面预备。（参看分析）

犹太成分在本书前半部分占支配地位（第一至七章）；外邦成分则在后面部分

(第十三至二十八章)为主；二者之间的过渡在中间部分得到说明(第八至十二章)。

(3) 教义价值

我们不可能随着耶稣升天，立即在这一时代有限的时间里的基督教简短记载中，找出任何教义方面的发展；教义方面的发展在晚些时候才出现；然而另一方面，我们也不认为教会在最初期没有教义。虽然形成信条的时间尚未到达，但在使徒讲道内容中可以发现基督教信条的最精髓部分。要在灵性上成为坚强有力并不需要知道很多，但已知道的必须是至为重要的。

那么，众使徒所信的和所传讲的是甚么，使他们如此有力，又在如此短暂的时间内作出如此的转变呢？

主要是四件事——基督是弥赛亚；祂的死是为了救赎；祂从死里复活了；祂藉圣灵与祂的子民同在。这是一个非常简单却非常有力的信心。

使徒行传内有大约 17 段或长或短的讲话；以上事实和真理就是它们的全部要义。并非所有的人，即便是使徒，都立即领会了那些真理中意义深远的含意，但他们确实明白的，他们就坚持，并勇敢地传讲。

(4) 传记价值

使徒行传像《天路历程》(Pilgrim's Progress)一样，充满各种人物，而且有些就是本仁约翰(John Bunyan)笔下的原型。突出的人物当然是彼得和保罗；他们又与一大群基督徒有来往，其中大多数有提名。而且这里面有男有女，有敌有友。好一群公众！

以尼雅、亚基布、亚基帕、亚力山大、亚拿尼雅、安得烈、亚拿、亚波罗、亚居拉、亚里达古、亚古士督；

巴耶稣、巴拿巴、巴撒巴、巴多罗买、百尼基、伯拉斯都；

凯撒、该亚法、干大基、革老丢、哥尼流、基利斯布；

大马哩斯、底米丢、丢尼修、多加、都西拉；

以拉都、犹推古；

腓力斯、腓斯都；

该犹、迦流、迦玛列；

希律；

雅各、耶孙、约翰马可、犹太都；路求、吕底亚；

马念、马利亚、马太、玛他提亚、拿孙；

尼迦挪、尼哥拉、尼结；

巴米拿、百基拉、普罗考拉、部百流；

罗大；

撒非喇、士基瓦、西公都、士求保罗、西拉、西面、西门、所巴特、所提尼、司提反；

大比大、提阿非罗、丢大、提门、提摩太、特罗非摩、推基古、推喇奴，可能

还有他人。

这是个拥挤的戏台，拥挤的场景。了解这些人就是了解主后 30- 63 年基督教会的历史。

(5)布道价值

看到这一切情况，说这是有史以来最伟大的布道记事并不为过，而且这记事一定要永远作为权威性教会布道手册保留下来。从那时以后，布道活动已经有了重大的发展，但全世界一切有效事奉的要道仍然要到使徒行传记载中去找，才能找到。

首先，这表明基督教会是布道的教会；基督教必须是个自我扩展的宗教；从它在各处都不能被局限的意义上说，它不能被局限在任何地方；它若不传播就要死亡。

帕格雷夫 (Palgrave)说过，伊斯兰教在胜利扩展处兴旺，而那大约就是它的范围，但基督教是在凡有人际之处兴旺发展。我们只要看看使徒行传里提到的地名，就会相信基督教的布道性质了。其中一些如下：

暗妃波里、安提阿、安提帕底、亚波罗尼亚、亚溯、雅典、亚大利、亚锁都、庇哩亚、该撒利亚、坚革哩、基阿、高大、革尼土、哥林多、哥士、革哩底、居比路、大马色、特庇、以弗所、迦萨、以哥念、耶路撒冷、约帕、吕大、路司得、米利大 (马尔他)、米利都、米推利尼、每拉、每西亚、希拉波立、帕弗、帕大喇、别加、腓立比、多利买、部丢利、利基翁、罗底、罗马、撒拉米、撒玛利亚、撒摩、撒摩特喇、西流基、西顿、叙拉古、大数、帖撒罗尼迦、特罗亚、推罗等；其中每一处都告诉人们关于基督教 起始的一些事。

失去使徒行传，将是无可弥补的损失。这些全然代表古代知识、政治，和商业生活的名字实在使我们感到激动。用足够的时间认真看看保罗的行程图，好让我们为神因爱世人而吩咐众使徒「到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这件事深受感动。

但当我们从大事转向细节时，我们还发现使徒行传是头等重要的教科书。例如我们从其中看出，这个伟大的事业有一个总部。

巴拿巴和扫罗蒙召向世界传福音是在叙利亚的安提阿，而他们也是回到安提阿「述说神藉着他们所行的一切事」(十四 26-28，十三 1-3)；而且，差遣他们出去的是安提阿全教会，因为实际上整个教会是一个布道集体。

然后，我们看到保罗在旅程中选择对全局有重要意义的地方——安提阿、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哥林多、以弗所、雅典，以及其他同样重要的地点传讲信息，所存的信心是，基督教若在中心建立起来，它必然向周围传播；若得着城市，福音就必然传向村镇。

再有，凡传教士所到之处，都有自治自养的教会建立起来。并不从耶路撒冷或安提阿派遣犹太基督徒去管理本土教会，而是委任当地长老，给以指导，留下他们建立和扩展善工 (十四 21-23)。

还将基督徒施舍的重要原则教给了众教会，特别是照顾比较贫困的弟兄 (参较

徒二十四 17；林后八至九章）。

这些传道人的教训、习惯和方法对今日的布道事业充满指导意义。他们无论到何处都传扬福音，而且机智得体。他们首先顾念外邦人的灵魂，而不是他们的物质或世上福利。我们可以肯定保罗若生活在今日，他会因医学、教育，或实业使命欢喜，但我们同样可以肯定他会激烈反对任何将这些优先于传福音使命的作法。像以往一样，那些日子同样有生活的问题，但传道人总是将最重要的置于首位。

(6)属灵价值

使徒行传启示基督教会的真实特性及其生活和事奉的秘诀。人们越来越看出来教会并不是连接到圣殿或会堂上去的甚么东西，而是一个由圣灵内住、授权，和引导的属灵机构，一个圣洁的团体。

本书实为圣灵行传；祂主导那些记载：(1)祂是应许的圣灵，(2)能力的圣灵，(3)医治的圣灵，(4)赐人勇敢，(5)使人自审并赐人审判的智慧，(6)给人管理的恩赐’(7)助人坚定，(8)给人传福音的恩赐，(9)给人安慰，(10)赐人引导，(11)赐人预言的恩赐，(12)使人释放，(13)呼召、差派人传道尽职事，(14)给人保护，(15)掌控会议，(16)禁止人和给人压抑感，(17)给人好机会，(18)赐人启示，(19)助人决志，(20)给人委任等等，直到此书的结束。

耶稣在升天之前是藉着圣灵吩咐所拣选的使徒（一 2、4-5、8）：

是圣灵在五旬节临到他们（二 4）

是圣灵被应许给一切相信的人（二 38-39）

亚拿尼亚和撒非喇是向圣灵说谎（五 3-4、9）

众使徒是与圣灵一同作见证（五 32）

第一批执事必须是被圣灵充满的（六 3、5）

腓力是受圣灵指引去与那太监布道（八 29）

圣灵吩咐彼得去哥尼流家（十 19，十一 12）

圣灵指导教会差遣巴拿巴和保罗去作工（十三 2、4）

是圣灵与众使徒一起解决了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分争（十五 28）

这样的情况贯穿全部记事。使徒行传是一部由圣灵产生、圣灵充满、圣灵引导的教会的记载。当教会用别的代替圣灵时，她就无能而失败。

9.概要

使徒行传的事迹从耶路撒冷直到罗马，其要旨如前所述，是表明基督教会主要的任务是作见证，并讲述这教会如何，做甚么，在何处，及藉着何人作见证，以及有何效果。这清楚地分为三部分完成。

图表 133 基督教的历史扩展

使徒行传	公元后 30—63=33 年
主题：见证	关键：一章 8 节

第一时期	第二时期	第三时期
犹太人	过渡	外邦人
一：1~八：4	八：4~十二：25	十三~二十八
耶路撒冷	安提阿	罗马
犹太人的教会	外邦人的教会	宇宙性的教会
彼得	彼得和巴拉巴	保罗
城	省	世界
公元后 30—37	公元后 37—47	公元后 47—63
7 年	10 年	16 年
深度	宽度	长度

这是个惊人的运动，以不倦的精力把在帝国首都竖立起福音大旗的伟大成就不断推向前进。

基督教作为一个世界性宗教必须向前进展；她必须是致力于传道的，自我播散和自我证实的。

由于使徒行传之突然结束，我们有理由猜想作者原打算继续写下去，但某种原因阻止他这样作，以至自基督升天至第一世纪末那七十年的历史我们在新约圣经中只看到不足该时期一半的记载。主后 63-68 年间的一些情况可以从书信中收集到，但没有主后 68-100 年期间的新约圣经历史，而我们只能从启示录中模糊看到该世纪末的形势。要了解该时期的历史事件，我们必须求助于圣经以外的原始资料，无论是犹太人的还是外邦人的。

地圖 14



一、犹太人时期的教会见证

教会建立——深度（徒一 1 至八 4；主后 30-37：7 年）

中心城市：耶路撒冷

领袖：彼得

- 1、教会奠基（一 1 至二 13）
- 2、教会见证（二 14-47）
- 3、教会遭反对（三 1 至四 31）
- 4、教会纪律（四 32 至五 16）
- 5、教会试炼（五 17-42）
- 6、教会管理（六 1-6）
- 7、教会受逼迫（六 7 至八 4）

二、过渡时期的教会见证

教会扩展——广度（八 4 至十二 25；主后 37-47：10 年）

中心城市：安提阿

领袖：巴拿巴

- 1、预备腓利（八 4-40）
- 2、预备扫罗（九 1-31）
- 3、预备彼得（九 32 至十 48）
- 4、预备众使徒（十一 1-18）
- 5、预备教会（十一 19 至十二 25）

三、外邦人时期的教会见证

教会延伸——长度（十三至二十八；主后 47-63：16 年）

中心城市：罗马

领袖：保罗

1. 保罗孜孜不倦的活动（十三至二十一 16；主后 47-58）
 - (1) 第一次布道旅行（十三 1 至十四 28；主后 47-49 50；2 年）
 - (a) 在安提阿蒙召和奉献（十三 1-3）

- (b) 巡行于小亚细亚（十三 4 至十四 28）
 - 耶路撒冷会议（十五 1-35）
- (2) 第二次布道旅行（十五 36 至十八 22；主后 50-54； 3-4 年）
 - (a) 使徒在小亚细亚的工作（十五 36 至十六 10）
 - (b) 使徒在马其顿的工作（十六 11 至十七 14）
 - (c) 使徒在亚该亚的工作（十七 15 至十八 22）
- (3) 第三次布道旅行（十八 23 至二十一 16；主后 54-58； 4 年）
 - (a) 保罗在亚洲的活动（十八 23 至十九 41）
 - (b) 保罗在欧洲的经历（二十 1-6）
 - (c) 保罗旅行到耶路撒冷（二十 6 至二十一 16）
- 2、保罗结果累累的监禁（二十一 17 至二十八章；主后 58-63）
 - (1) 在耶路撒冷（二十一 17 至二十三 30；主后 58）
 - (2) 在该撒利亚（二十三 31 至二十六章；主后 58-60）
 - (3) 在罗马（第二十七至二十八章主后 60-63）
 - 第一次罗马囚禁获释（主后 63-67）
 - 重新被捕、解到罗马、退休、殉道（主后 67-68）

使徒行传 教会历史的初期阶段

使徒彼得

由于彼得是本书第一，二两部分的主要人物，此刻最好对这伟大使徒的一生做一全面评述。

彼得和保罗的事迹组成基督教在新约圣经 40 年期间的历史（主后 27-67）与保罗有关的资料很多，但谈到彼得在这段事迹中之重要性的信息，留下来的则比较少。对于彼得在犹太人中的传奇和基督徒口中的传说我们在此不予考虑，但必须将在四福音、使徒行传，和书信中关于他的谈论作一简短概括。

这资料可以清楚地分为两个时期，即五旬节前的彼得和五旬节期间及以后的彼

得；两期的原始资料则分别是四福音，和使徒行传及书信。可以说分界线就是五旬节这一天。

1.五旬节前的彼得

1. 他一生的一段细节可以很快说完。他原名「西门」，他父亲的名字是「约拿」，或「约翰」。他有个兄弟名安得烈；他结过婚，与妻子、兄弟，和岳母一同住在迦百农。他是个渔夫，和他兄弟共有一队渔船。西庇太的儿子约翰和雅各是他的伙伴，他的犹太名字称为西门。他原是施洗约翰的一个门徒；他初次与耶稣相遇可能是在耶稣受洗时（徒一 22）。

2. 彼得与耶稣建立关系有三个阶段。第一，他应邀作朋友（约一 35-42）；第二，他蒙召作门徒（路五 1-11）；最后，他成为使徒（可三 13-19；路六 12-16）。彼得在十二门徒中居首位，又是十二门徒中蒙拣选在三件事上见证神的奥秘的三使徒之一；三件事是：睚鲁的女儿复活、登山变像、在客西马尼园。

3. 此期内彼得事迹中的突出事件有——承认耶稣是神的弥赛亚；亲见主登山变像；三次不认主；复活的耶稣向他显现，以及耶稣复活以后对他的最后嘱托。

4. 当耶稣对彼得说：「你回头以后」，意思是，「你再次转向我时」，实际上祂要交付其品格进入门徒性格中，人必不能自行培养成祂的品格，而人与祂对立的性格，总要经过些时日才能被改变。其中有如下几点：

i 他很爱突出自己：「主！如果是祢，请叫我从水面上走到祢那里去。」（太十四 24-31）

ii 他很受世上形势影响：「主阿！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祢身上。」（太十六 21-23）

iii 他患有属灵的近视症：「主阿！我们……在这里搭三座棚。」（太十六 27至二十七 7）

iv 他过于自信：「众人虽然为祢的缘故跌倒，我却永不跌倒。……我就是必须和你同死，也总不能不认祢。」（太二十六 32-35）

v 他信赖世间的防卫方法：「（他）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一个耳朵。」（太二十六 46-54）

vi 他犯了最卑劣的胆怯罪：「我不认得那个人。」（太二十六 67-74）

以上情节是按时间顺序排列；我们从中觉察出一种「己」的逐步发展，使彼得越来越不像个榜样和带头人。

然而这就是基督对他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那个人，是主唯一一次对个人宣告有福；还说：「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盘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她。」又说：「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太十六 13-19）在这些应许得以应验以前，彼得确实不得不经历一个大改变，而这改变就是五旬节那一天在他里面作成的。彼得被筛过了；虽然是撒但操纵那筛子，却没有一粒真粮丢失（路

二十二 31-32)。

2.五旬节后的彼得

1. 主复活并在地上度过了四十天以后就升到天上，留在那里直到二次降临“祂在离去以前对众门徒谈到了基督教的传播和教会的产生”这要分三个阶段：

- (a)「在耶路撒冷」；
- (b)「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
- (c)「直到地极」（徒一 8）。

关于耶路撒冷教会的记载是在使徒行传第一至七章；关于省份教会的记载是在使徒行传第八至十二章；关于全世界教会的记载则是在第十三至二十八章。

前两个时期（第一至十二章）以彼得为主，而第三期（第十三至二十八章）则以保罗为主。

2. 使徒行传中所提及关于彼得的最重要情况——除了他在第一至十二章包括的整个期间之坚强领导以外——就是他与哥尼流的交往(第十至十一章)，和他在耶路撒冷会议上的陈述（十五 6-11）。

(1)彼得和哥尼流（徒十至十一章）

保罗在加拉太书第二章第八至九节那里说：「那感动彼得，叫他为受割礼之人作使徒的，也感动我，叫我为外邦人作使徒。」又说，在耶路撒冷、雅各、彼得，和约翰向他和巴拿巴「用右手行相交之礼，叫我们往外邦人那里去，他们（自己）往受割礼的人那里去。」这正好说明彼得被委派向犹太人传福音，而保罗是受委派向外邦人传福音；而大体上这正是他们各人所作的。

但一定要知道以上委派并不互相排斥。彼得向外邦人传过道；保罗也向犹太人传过道。当彼得去撒玛利亚坚固腓利的工作时，他去到一群仅仅在名义上是犹太人，却是为犹太人所憎恶的人（注：混血儿）那里（约四 9）；而当他在约帕住在一个硝皮匠西门家里时，他前进了一大步，肯与外邦人一起吃饭。然而彼得的大事是他去该撒利亚向一群外邦人传福音，作了一件与他的教养和爱好相抵触的事（徒十 9-16、28）。这是基督教会正式敞开门容许外邦人进入；这敞开门的人是彼得而非保罗；而且这件大事得到了耶路撒冷众使徒的支援（徒十一 18）。

无论马太福音第十六章第十九节所说「天国的钥匙」应当作何解释，明确的是，首次应用的人是彼得而非保罗，而此事使外邦人充分享受到作基督徒的权利。

(2)彼得在耶路撒冷会议上（徒十五 6-11）

1. 教会的第一次事务性会议，记载在使徒行传第六章第一至六节，而第十五章则将第二次会议记录在案。第一次会议谈的是管理问题；第二次则是关于完全接纳外邦信徒进入基督教会的条件。

有人主张外邦人在进入教会以前必须先行割礼，也就是说，他们要成为基督徒，必须先成为犹太人。起源于犹太教的基督教难道不过是扩展了的犹太教吗？还是某种完全不同的宗教？外邦人一定要遵守摩西的律法才能得救吗？对这些问题，

教会中说希利尼话的人们说「不」，而希伯来人一方则说「是」。

这情况要求召开一次会议，而使徒行传第十五章就是那次会议的记录，而且必须与加拉太书第二章第一至十节一起读。彼得在一次公开辩论（7）以后发了言（7-11），保罗和巴拿巴接着也发了言（12）；雅各总结并作了结论（13-21）。

2. 我们在此只注意彼得所说。他反对将摩西的律法强加给外邦信徒，并且提出他在该撒利亚哥尼流家的经历为据（第十章）那些信主的外邦人未行割礼就得了救，并且受了圣灵。犹太人和外邦人一样，都是藉着神的恩和自己的信而得救。彼得还补充说犹太教信徒要加在外邦人身上的轭，连他们自己也难以负。

从这番无疑不过是彼得发言摘要的言论可以清楚看出他已从记载在使徒行传第十章第九至十六节的异象中学到了功课；尽管他仍是受割礼之人的使徒，他却赞同概括在使徒行传第十五章第十九至二十节处的耶路撒冷会议结论。

根据路加记载所言，这件事以后彼得就退出了舞台，但若口传无误，他在大约于主后 67 年逝世之前，又活了十七年左右。这期间他有甚么作为吗？

(3)彼得遭保罗指责

加拉太书第二章第十一至二十一节记载了圣经历史中最引人注目的一个场景。地点是在叙利亚的安提阿；场面是犹太和外邦基督徒的一次集会；有关人物是彼得和保罗这两位著名使徒。详情是：保罗因故在安提阿。按照他在使徒行传第十章的经历和第十五章的声明在该城社交场合中接待外邦信徒并与他们一起进餐。有些从耶路撒冷去的严谨的犹太人批评了彼得的行为，而彼得顺应他们的顾虑，就「退去与外邦人隔开用餐了。」〔完全出于惧怕犹太人— 菲利浦（J.B. Phillips）〕其他人都随着他那样做，甚至连巴拿巴也不例外。

保罗看到所发生的事，便勇敢地当面指责彼得的前后不一。

「你既是犹太人，若随外邦人行事，不随犹太人行事，怎么还勉强外邦人随犹太人呢？」然后保罗以一番简明有力的发言将犹太教与基督教作了对比，说明律法和福音关于救恩的概念互不相容，并结论说：「我不因回到律法上来而废掉神的恩。义若是藉着律法得的，基督就是徒然死了。」菲利浦（Phillips）

圣经没有告诉我们彼得和其他人对这批评的反应，但我们知道彼得并未因此而恨恶保罗，因为接近 70 年代末，大约在主后 65-67 年间彼得写道：「并且要以我主长久忍耐为得救的因由，就如我们所亲爱的兄弟保罗，照着所赐给他的智慧，写了信给你们；他一切的信上，也都是讲论这事……。」（彼后三 15-16）那些书信就包括记载他本人遭指责的那封，这正如实地被描绘为「基督徒谦卑和爱心的突出胜利。」

(4)彼得的行踪和著作

1、我们只知道彼得作为传道人去过巴比伦，「在巴比伦与你们同蒙拣选的教会问你们安。」（彼前五 13）但这自然产生一个问题，那就是「巴比伦」的含意如何；对这个问题有三个答案。

第一个，巴比伦意指罗马。这是认为彼得去到帝国首都并在那里殉道的人们所信的。这也是第二世纪末的基督教会一致相信的。第二个，巴比伦意指幼发拉底河上的迦勒底首都。当保罗向西行时，彼得并非不可能去了东方，因为据知在东方有大量犹太人居民，无疑也有许多外邦信徒。〔约瑟夫 (Josephus) 所著《犹太古史》十八 8；15 T.z〕。彼得前书送达的国家（一 1）主要是从东到西；若他是从迦勒底首都写的信，这情况就很自然。第三个答案中的「巴比伦」指的是埃及开罗附近的一个「军事基地」。这可以解释初期关于马可 (Mark) 被任命为亚力山大主教 (Alexandria of Bishop) 的传说，但很少有人认可这个对于名字的说明。

在第二个答案中，地名从字面上就可以明了，而第一个答案中的名称是象征性的。

彼得曾否到过罗马，在此我们不予讨论，但不能不摘录福克斯·杰克逊 (Foakes Jackson) 所著《彼得：众使徒之首领》中的三句话。

「必须承认新约圣经，主后一至二世纪的教父以及爱任纽 (Irenaeus) 之前的教父的证据，都不赞同彼得曾到过罗马的看法。」 (156 页)

「尽管支持者们大名鼎鼎，但关于彼得去过罗马的论据肯定不充分，虽然他到访该市的可能性很大。」 (161 页) 「事实 (彼得到过罗马) 并不像人们通常认为的那么毫无疑问。」……「对此的证据不能被踏实地宣告为毫无疑问。」 (162-163 页)

我们的调查研究论点是，彼得确曾旅行到远东或西方远处。人们根据彼得前书第一章第一节相信「他曾遍及小亚细亚半岛全地传道」，但那话也不是一定含有此意。

2. 至于著作，我们认为他写了彼得前书及后书，但其他情况要等到讨论新约圣经书信时再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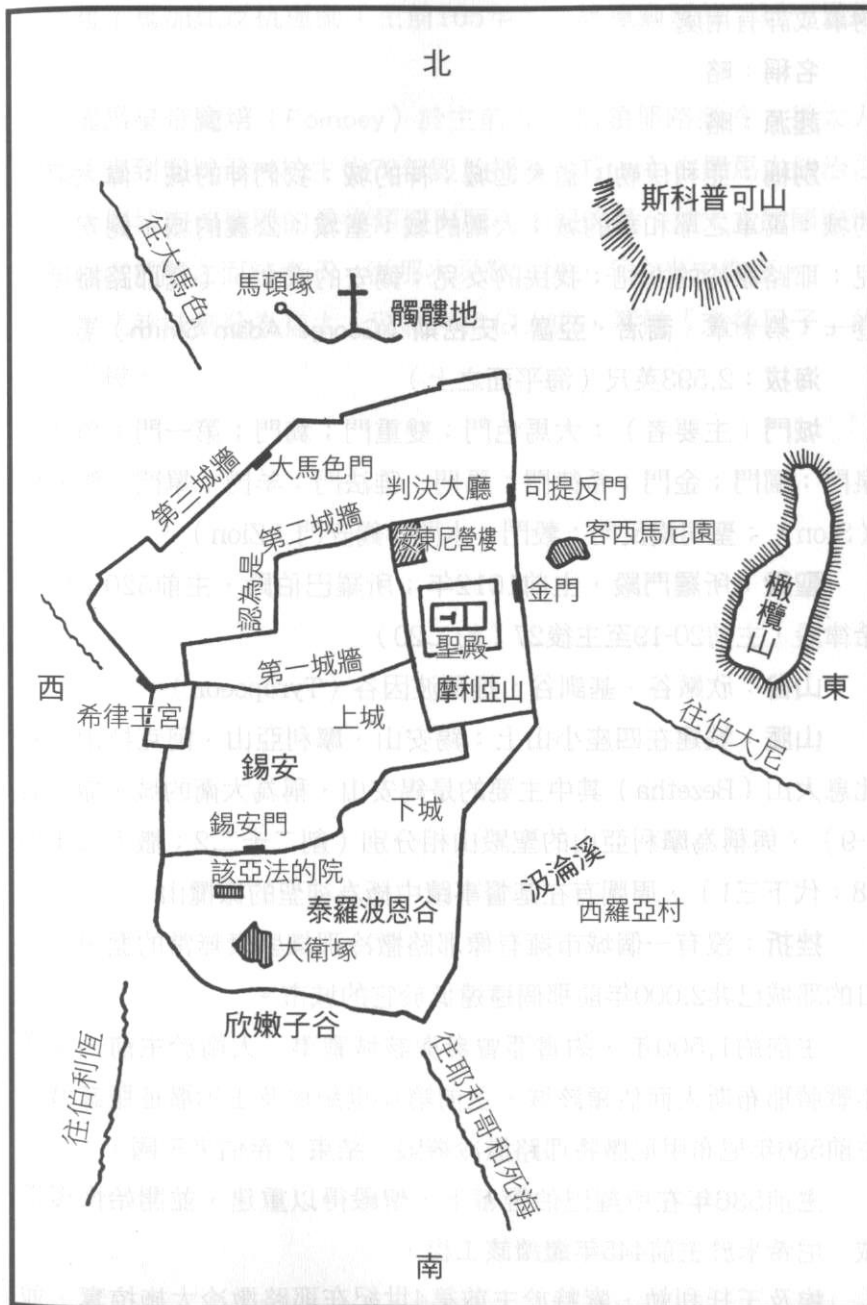
3. 然而，应于此处说明与马可福音有关的事，几乎一致同意的有两点：(a) 这卷福音书最先写成；(b) 它代表彼得的传讲。所以虽然彼得不是这部无价之宝的记载的作者，却是其创始人 (参阅作者所著《四福音指南》)，而他也因此书而不朽。

图表 135 使徒彼得

五旬节前	五旬节后
福音	使徒行传和书信
公元后 (?) — 30 年	公元后 30—67 年 (?)
他的家人和买卖—— Capernaum，渔夫	他在初期教会中的领导
他称为——好友、门徒、使徒	传福音给外邦人

	在耶路撒冷的会中分享
他的个性——紧张、冲动、欠考虑	优柔寡断和保罗的责备（加二）
	旅游传道和书信：「巴比伦」 彼前、彼后书信
他的受托——喂养领导年轻和年长的信徒。 约二十一：15~17	他对马可福音的责任
他的死 约二十一：18~19	他的殉道

地圖15
耶路撒冷



耶路撒冷

因此城在使徒历史上赫赫有名，在此介绍几件与如此名城有关的事或许有用处。

名称：略

起源：略

别称：亚利伊勒；犹大之城；神的城；我们神的城；伟大国王的城；万军之耶和华的城；大卫的城；圣城；公义的城；锡安的女儿；耶路撒冷的女儿；我民的女儿；锡安的处女。〔《耶路撒冷》卷一，第十章。乔治·亚当·史密斯 (George Adam Smith) 着〕

海拔：2,593 英尺（海平面之上）

城门（主要者）：大马色门；双重门；粪门；第一门；鱼门；泉门；园门；金门；希律门；马门；雅法门；羊门；单门；锡安门 (Sion)；圣司提反门；谷门；水门；锡安门 (Zion)。

圣殿：所罗门殿，主前 1012 年；所罗巴伯殿，主前 520-516；希律殿，主前 20-19 至主后 27 (约二 20)

山谷：欣嫩谷、基训谷、推罗波因谷 (Tyropoeon)

山脉：城建在四座小山上：锡安山、摩利亚山、阿克拉山，和比息大山 (Bezetha) 其中主要的是锡安山，称为大卫的城 (撒下五 7-9)，与称为摩利亚山的圣殿山相分别 (创二十二 2；撒下二十四 18；代下三 1)，周围有在基督事迹中极为神圣的橄榄山。

挫折：没有一个城市拥有像耶路撒冷那样盛衰无常的历史。今日的耶城已非 2,000 年前那个远远低于它的城市。

主前约 1,500 年，约书亚曾参与该城战事。大卫于主前一千多年战胜耶布斯人而占领该城。主前第 10 世纪埃及王示撒征服该城。主前 586 年尼布甲尼撒将耶路撒冷摧毁，结束了希伯来王国。

主前 536 年在所罗巴伯带领下，圣殿得以重建，并开始恢复耶城。尼希米于主前 445 年继续该工程。

埃及王托利勉·索特于主前第 4 世纪在耶路撒冷大施掠夺，并将巴勒斯坦并入埃及。

主前 175 年安提阿哥·伊皮法斯掠夺该城并破坏其城墙；他的暴行激起了马加比反抗运动 (主前 165 年)；该运动延续了近一世纪之久。

罗马皇帝庞培 (Pompey) 于主前 63 年占领耶路撒冷。犹太人自那时直到耶城最后于主后 70 年毁于提多 (Titus) 在罗马人统治之下，这个城市和圣殿的最后倾覆与历次不同的是，犹太人的国家地位和制度都随之而结束了，从那次灾难以后，至今尚未恢复。

现代该城划分为犹太人区和阿拉伯人区，等候「末后日子」的预言应验。

使徒行传 第一部分 犹太人时期的教会见证

(一 1 至八 4)

主后 30-37; 7 年

教会建立——深度

在这使人神往的故事第一部分中很清楚地分为七段，一步一步地追踪初期教会自开始建立至其成员因司提反受逼迫而分散期间的发展，记事简练，却是关于头七年教会历史非常生动的写照。其中每一段对明了教会起始诸事都至关重要。

七段中的六段有交替现象，如下所示：

- 一、教会建立
- 二、教会见证
- 三、对教会的反对
- 四、教会中的操练
- 五、教会的试炼
- 六、教会中的管理
- 七、教会的逼迫

第二、四、六段涉及教会内部问题，促其前进；第三、五、七 段则涉及教会外部活动，是反对教会的。

以下是这七段的详细摘要（一 1 至八 4）

一、教会建立（一 1 至二 13）

1、预备期(-1-26)

2、五旬节日(二 1-13)

二、教会见证（二 14-47）

1、他们的简单信心（14-41）彼得的讲话

2、他们成圣的行为（42-47）对第一个教会的描述

三、对教会的反对（三 1 至四 31）1.起因（三 1-26）

1、表达方式(四 1-22)

2、后果（四 23-31）

四、教会中的操练（四 32 至五 16）

- 1、起始情况(四 32-37)
- 2、独特场合(五 1-10)
- 3、有益的影响 (五 11-16)
- 五、教会的试炼 (五 17-42)
 - 1、拘留和释放使徒 (17-21a)
 - 2、使徒的试炼和得胜 (21b-42)
- 六、会中的管理 (六 1-6)
 - 1、众门徒发怨言 (1)
 - 2、使徒会议 (2-4)
 - 3、选出执事(5-6)
- 七、教会的逼迫 (六 7 至八 4)
 - 1、原因 (六 7)
 - 2、集中点 (六 8 至八 1a)
 - 3、结果(八 1b-4)

第一段的详细分析如下：

教会建立 (一 1 至二 13)

1. 预备期 (一 1-2&)

(1) 耶稣复活后的四十天(一 1-11)

(a) 显现 (1-3)

(b) 教训 (4-8)

(b) 升天 (9-11)

(2) 耶稣升天后的十天 (一 12-26)

(a) 众门徒祷告(12-14)

(b) 选举一位使徒 (15-26)

1) 第一个必须 (一 16)过去

2) 第二个必须 (一 21*)现在 [*译注：中文圣经应为第二十二节：五旬节
日]

2. 五旬节(二 1-13)

(1) 应许的圣灵降临 (二 1-4a)

(a) 时间 (1a)

(b) 场合(1b)

(c) 样式(2)

(d) 证据(3)

(e) 结果(4a)

(2) 圣灵降临的功效 (二 3-13)

- (a) 对于门徒 (3-4b)
 - 1) 在他们上面 (3)
 - 2) 在他们里面(4a)
 - 3) 贯穿他们(4b)
- (b) 对于众人(5-13)
 - 1) 纳闷(6)
 - 2) 惊讶(7、12)
 - 3) 希奇(7)
 - 4) 猜疑 (12)
 - 5) 论断 (13)

一、教会的建立

(一 1 至二 13)

1.预备期 (一 1-26)

(1) 耶稣复活后的四十天 (一 1-11)

本章第一节表明，使徒行传是福音书的续编。第三节与马太福音末尾的复活相接；第九至十两节则与马可福音末尾的升天相接；第七至八两节连接路加福音末尾应许的圣灵；第十一节预示约翰福音末尾的第二次降临。基督的一生 (1)，受死 (3)、复活(3)、国度 (3、6-7)、圣灵 (4-5、8)、升天 (9-16)，以及再临 (9-11)，这两千年的一段时期就都包含在这不多的几节圣经之内。

路加说他写的福音书不过是论到「耶稣开头一切所行所教训的」。推论自然是，他要在使徒行传里记载已经升天的主耶稣接下来所行所教训的，又因这记载不过是教会史的第一章，显然基督还在做事和教训人。开头和接下来之间的不同是，那时祂从前在地上亲自作事而现在祂从天上藉圣灵在全教会中行事。基督的离去是日出而不是日落。

第八节为本书钥节，一如其所言，讲说基督的见证：主题，**基督**；扩展范围，从耶路撒冷直到「地极」；唯一的来源，「你们」基督的教会；永远的奥秘，「圣灵」。

这四十天就在基督的显现 (1-3)、教训 (4-8)，和升天 (9-11)之中快速而感人的被概括出来。

(2) 耶稣升天后的十天 (一 12-26)

一个重要的祷告会

预备建立教会不单凭借基督升天 (9-11)，还要藉着门徒方面的祷告等候 (12-14) 那「楼房」 (13)和「一处」 (二 1)。无疑是将近六周之前他们守逾越节的地方 (路二十二 12)祷告会持续了十天 (一 5，二 1),加上耶稣复活以后的四十天，在逾越节

和五旬节之间总共是五十天(利二十三 15)；除了已死的加略人犹大之外，所有的使徒都参加了；一些妇女，包括耶稣的母亲也参加了；以后我们再未读到过有关她的消息；参加祷告会的还有耶稣的兄弟们；他们终于相信了(约七 5)。他们等甚么？请看第四至五两节。父的应许已在 1900 年前应验了，所以现在我们的任务不是等，而是取。

接着看一件极为重要的事。神指定的使徒人数是十二，而以色列支派的数目也是十二，加起来就是启示录第四章第四节提到的那二十四位长老(？)。犹大死了(16-20)，所以需要选出人来代替他的位分(21-22)；那就是当时所作的(一 23-26)。

犹大的死和毁灭(一 16-20、25)

彼得在第十六至十七两节中的解释是告诉那一百二十人(15)而不是告诉其他使徒弟兄们的。第十八至十九节是路加的插话。将此处与马太福音第二十七章第三至八节同读。若我们设想犹大上吊的绳子断了，这两处记载就不矛盾。请标出彼得对诗篇第六十九篇第二十五节的说明。

托负一位新使徒(一 21-26)

请注意必要的条件：「从……直到……为止……。」(21-22)要留心，是「推举」而非「托负」(23)。第二十四节说：「你所拣选的」不是「你将要拣选的」。第二十五节中的「位分」应为「地方」，于是我们就看到犹大所丢弃的和所得到的地方。马提亚被选了出来。你所持有的职分是神托负的吗？若是那样，就不要谈辞去。我们在永世里的地位是按时决定了的(25)。

2.五旬节(二 1-13)

犹太人每年有三大节期：逾越节在四月份，庆祝以色列人从埃及为奴之地得着自由；五旬节在六月份，纪念田产收割完毕；住棚节在十月份，纪念以色列人在旷野居住。这些节期有预言和预表性。我们知道逾越节以神的羔羊受死而应验；五旬节则由基督教会之产生应验。

十天以后到来的，是基督教会的诞生日这个伟大的日子(1-13)，五旬节之前即有基督徒(13、15；林前十五 6)，但他们在这一天藉圣灵降临和施浸建立了基督的教会；基督的信徒成了基督的身体。有两个主要特点。

(1) 应许的圣灵之降临(二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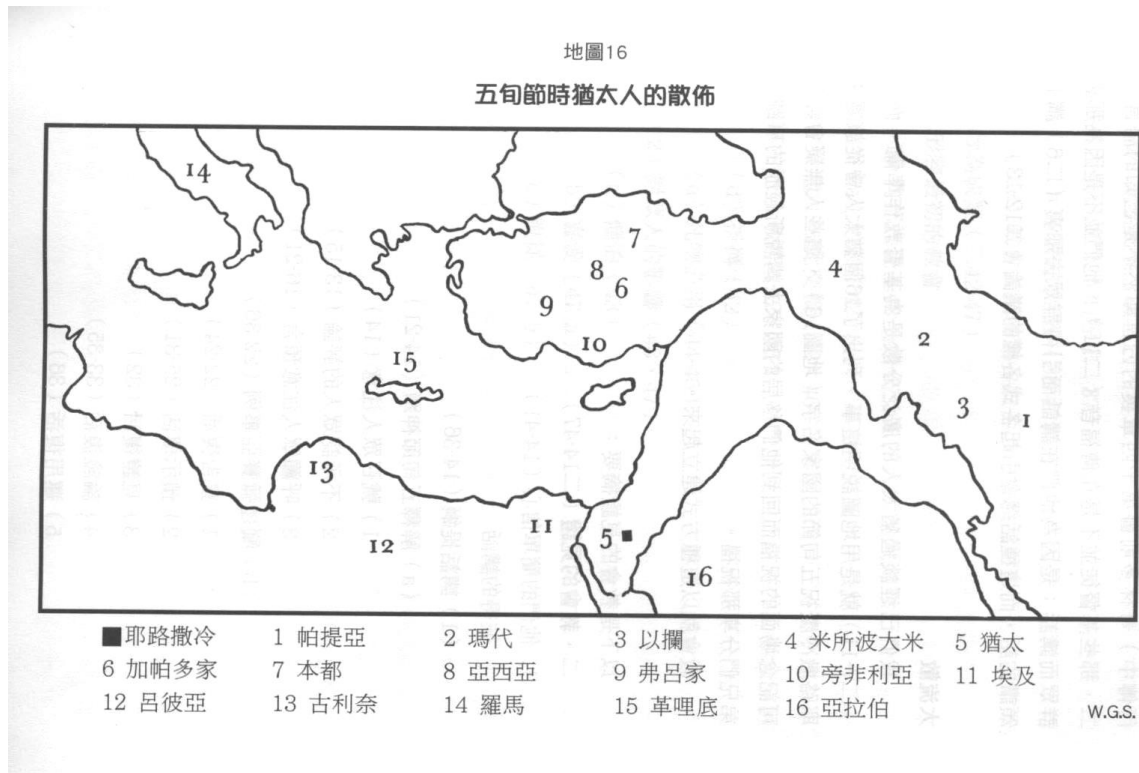
请仔细留意七件事——日子、人物、地方、声音、光、能力，和口才。一个新时代在那日开始了。确实，头七年的教会所有成员都是犹太人〔参较尼哥拉(六 5)〕，但那却是基督教，而非犹太教。

我们可以说「风」象征教会的属灵构造；「火」则是个人拥有的圣灵；「舌头」，得救之人的世界性任务。要区分圣灵的浸和圣灵充满。两种祝福都在五旬节那天赐了下来，但灵浸是一次得着便永远得着，而充满要反复补充(参较四 31；弗五 18)，浸和充满处于相对的地位。前者是船在水里面；后者则水也在船里面。我们藉灵浸

成为基督徒和基督身上的肢体，而藉着圣灵充满就变得像基督。

(2) 圣灵降临的效果 (二 3-31)

在此让我们澄清两个常见的误解：第一，第二章第一至八节中的方言并非前后一致。第三至四节中的「舌头」，用我们的话说是「口才」，而在第六和八两节中的用词，意思是地方话（只在使徒行传中）哥林多前书第十四章里的方言显然不是已知的语言。第二，那些基督徒并不是在传福音(二 11)，他们并不是因为那里有群众而讲话；是因为他们在讲话而引得群众去那里（二 6）讲的是颂赞的话，而这种话总会引起各式各样的议论（二 12-13）。



大流散

我们已经谈过犹太人的广泛分散是为基督教作准备，而本段（二 7-11）就是用地图说明这事。列出了 16 个犹太人曾从该处来到耶路撒冷庆祝五旬节的国家名字（地图 16），这些人无疑会铭记这可纪念场面的祝福而回到他们移居的国家去讲说所经历的事迹，与弟兄们分享那祝福。

教会就以这种方式建立起来。

以下是教会的见证摘要：

二、教会的见证（二 14-47）

1. 他们的简单信心(14-41)

彼得的讲话

(1)讲话提纲（14-36）

- (a) 解释五旬节神迹（14-21）
 - 1)号召众人注意（14）
 - 2)不承认众人的评论（13-15）
 - 3)呼吁众人注意预言（16-21）
- (b) 阐述弥赛亚事例（22-36）
 - 1) 宣告复活(22-24)
 - 2) 预示复活(25-31)
 - 3) 见证复活（32）
 - 4) 论证复活（33-35）
 - 5) 运用复活（36）

(2)讲话结果(37-41)

- (a) 犹太人的呼求（37）
- (b) 彼得的回答(38-40)
- (c) 教会人数增加(41)

2. 行为成圣（二 42-47）

形容最初的教会

(1) 内部表现(42、44-47a)

- (a) 教训(42)
- (b) 彼此交接（42、46）
- (c) 敬拜（42、46）
- (d) 祈祷(42)
- (e) 凡物公用(44-45)

(2) 对众人的影响（43、47）

- (a) 惧怕(43)
- (b) 喜爱（47a）
- (c) 跟从(47 b)

二、教会见证

(二 14-47)

1、教会的简单信心——彼得的讲话（二 14-41）

(1)讲话提纲（二 14-36）

彼得的讲话分两大部分：解释（14-21），和阐述（22-36）在解释中首先是辩护（14-15），然后是宣告（16-21）。他在第一部分是平息众议，在第二部分是引述圣经

预言。

解释和阐述

醉酒！没有犹太人在安息日，而且是那样一个节日的早晨九点钟以前吃或喝（15），这个做法违反常理。彼得的解释，「这正是」，以及以下他引用的，是约珥书第二章第二十八至三十二节的一段话。这段话原来说的只是犹太人，但此处将预言的范围扩大了（14-21），然而这预言并不在当时完全应验，完全应验还要等到将来。

彼得在讲话的主要部分勇敢为耶稣复活作证。这事若能得到证明，一切就都得以证明了。若祂七周前死在各各他而现在活着，那么教会就得以坚立而且一定得胜（22-36）。

平息和宣告

耶稣基督活过、死过，又活了（22-24），祂度过了一生（22）；人们知道祂死（23）；神却使祂从死里复活（24），「因祂原不能被死拘禁」（24）。这句话何等了不起，为甚么不能？因为祂是人也是神。因为祂相信父使祂复活，因为经上的话不能废去；因为死和魔鬼不可能得胜。「你必不将我的灵魂撇在阴间，也不叫你的圣者见朽坏。」「不可能」，基督复活是基督教福音的唯一核心。

彼得说明这复活预先已被指出（25-31），他只不过引用了一下（25-28），并作出结论（29-31）；那都很简单、很有力。请读诗篇第十六篇第八节和第十一节。注意那里提到弥赛亚的灵魂曾去过阴间，也提到祂的身体被放在坟墓里但不见朽坏。结论是确定的。大卫的身体确已见朽坏，所以他在诗篇里所提到的不可能是他自己。只有一位应验了这些话，所以大卫是先知（30），是预见者（31），预先说出了一件直到一千年以后才发生的事。正如亚伯兰盼望那座城一样，大卫盼望那位王。

彼得宣告说，基督复活有充分的证明：「我们都为这事作见证。」（32）「都」至少代表一百二十人，或许还多得多。有任何法庭能拒绝一百二十人的亲眼见证吗？人类历史上没有哪件事比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得到的证明更充足。

这件大事的证据是因圣灵赐下来而建立的基督教会（33-35）；这恩赐是在基督升上去时赐下来的；若祂没有升上去，这事祂就不能完成；这最后一件事预告在大卫的另一章诗篇中（第一五〇篇）。

这事唯一合乎情理和逻辑的结论就是：「故此，以色列全家应当确实的知道。」——知道甚么？「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祂为主为基督了。」（36）请仔细注意名称。耶稣是祂为人的名字；基督是祂的职事称呼；主是祂作为神的名称。耶稣是基督也是主，所以祂是主耶稣基督。那实在是一篇了不起的讲话；我们都必看到它大有能力的功效。以权能说出的真理是需要认真对待的。这讲话代表书面福音书或书信写成以前很久使徒的「传讲」（参较三 12-26；十 34-43；十三 16-41）。

(2)讲话的结果（二 37-41）

我们还未透彻了解这次讲话，因这讲话如此有力，事后必然有些议论。他们听见这话，「觉得扎心」，悔罪的心促使他们发问(37)，他们在某种程度上意识到了所作的坏事是多么严重，他们只想问「我们当怎样行？」彼得清楚地向他们指出得救的道路：首先是得救的条件(38)，然后是得救的范围(39)。

条件之中要求两件事：悔改和公开承认(38a)；神应许一件事，赐下圣灵(二38b)。至于范围，得救是个人的，谁悔改谁得救；救恩是为全世人准备的，「一切在远方的人」，延及各时代，「给你们，和你们的儿女」。彼得作见证和劝勉；这是传道人在每次讲道时都应作的两件事(40)；基督拯救了我们的证据必然是我们要「救(我们)自己」(40)。

第一次公布律法时有三千人被杀(出三十二28)，但第一次宣告福音时有三千人得救(41)他们不是为了得救而「添上」，而是因为他们已经得救了才添上的，这是你加入教会的方式吗？

神所「加给」(47)的人，是「归(给)主」(五14)的。若你是由甚么别的人或藉着甚么别的方式加上的，那就正是你被减去之时。

只有纯洁的教会才能有力和持久。作见证不仅仅凭借简单的信心(14-41)，也要藉着：

2.教会成圣的行为(二42-47)

这段关于初期教会生活的描述非常简短，但使人深受感动。「(他们)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彼此交接，擘饼、祈祷。」

「众人都惧怕；使徒又行了许多奇事神迹。信的人都(聚)在一起，凡物公用；他们卖了田产家业，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给各人。」

「他们天天同心合意恒切的(经常)在殿里，且在家中擘饼，存着欢喜诚实的心用饭，赞美神，得众民的喜爱。主将得救的人，天天加给他们。」

威斯斯(Weymouth)对这一段不能太笼统地读，应不难将其中属于局部性和暂时性的与全球性和永久性的分别开来。五个主要的标记是真道、团契、主的晚餐、祷告，和一同敬拜。这些常存于教会生活之中，而神迹奇事和原始形式的财物共用是暂时的。

初期教会的擘饼与今日之基督教者十分不同。起初在举行时不需任何圣职人员，而且应该永远不需要。这常常在私人家中举行，以存欢喜诚实的心为其特征。宗派主义和圣品制度，打破了这一切；以致使当时本是那么合一的教会，成为现在四分五裂的样子。以下是对教会的反对者的分析提纲：

三、对教会的反对(三1至四31)

1.反对的因由(三1-26)

(1)治病神迹(1-10)

(a)场景(1)

(b)情况(2-3)

(c) 医治(4-7)

(d) 结果 (8-10))

1) 对治愈者(8)

2) 对众人 (9-10)

(2) 关于神迹的讲话 (11-26)

(a) 解释(12-16)

1) 纠正 (12)

2) 谴责 (13b-15)

3) 宣告 (13a、16)

(b) 劝勉 (17-26)

1) 人的行动和神的旨意 (17-18)

2) 号召悔改并应许得福 (19-21)

3) 过去关于目前事件的启示 (22-24)

4) 将全部论据用到以色列人身上 (25-26)

2、对经过的陈述（四 1-22）

（1）拘捕（1-4）

（2）试炼（5-12）

（a）法庭审讯（5-7）

（b）使徒的回答(8-12)

1) 事实（8-9）

2) 方法（9-10）

3) 真理（11-12）

（3）结果（13-22）

（a）对公会的影响（13-18）

1) 为难（13-14）

2) 磋商（15-16）

3) 决定（17-18）

（b）对使徒的影响（19-22）

1) 决心(19-20)

2) 获释（21-22）

3、后果(四 23-31)

（1）告知众会友(23)

（2）信心的祷告(23-30)

（a）创造中的神：祂的能力(24)

（b）历史中的神：祂的智慧(25-28)

（c）经历中的神：祂的恩惠（29-30）

（3）完满的回答（31）

三、对教会的反对

（三 1 至四 31）

1.反对的因由（三 1-26）

(1)医病的神迹(三 1-10)

在这事件中有四方面值得注意：

(a) 场景（三 1）

见到彼得和约翰在一起很有趣：性格相反的人往往情投意合。彼得重实际；约翰重心灵感受；各人互有短长，因而能够彼此帮助，而他们确是如此。我们应提高对与我们不同的人的兴趣，以充实我们自己。这两个人走在去圣殿的路上。基督的教会并没有立即脱离犹太教的圣殿。它们在神的国中没有突然破裂。这二人是去参加下午三点钟的公祷。当我们都有更多更好的私人祷告时，就会更好地参加所谓

的祷告会。

(b) 情况 (三 2-3)

一个 40 岁 (四 22)，生来瘸腿的人被人抬来躺在殿的美门那里向行人乞求赈济。请注意详细情况，他的无助说明我们众人在重生之前不能与神同行的状态。

(c) 医治 (三 4-7)

二位使徒看着那人，要他看他们。他燃起了希望，但那希望只停留在物质需求的高度上。我们的需求总是比我们认为的大；神的恩惠也更大。祂为我们作的「大大超乎我们所求所想」。「金银我都没有」(6)，教会的真正财富不是物质的，而是属灵的。彼得是贫穷的，但是他何等富足！领了一个灵魂归向基督的人怎能贫穷！(二 41)

「我所有的」——那大大超过他当时所想的：请看他的书信。我们应怎样对待我们所有的？彼得的对待是——「给你」。拥有而保留的，将失去。舍去你所有的，你就将得着。「奉……的名，叫你起来行走。」这名过去和现在都有能力。提出来，然后再提供一只相助的手 (6-7)。

(d) 结果 (三 8-10)

被治愈的人狂喜不已 (8)，众人则因惊讶而目瞪口呆 (9-10)，于此介绍这个神迹无疑是因为它对使徒和教会所造成的结果(第四章)，事情都不会自己结束；跳起来比躺着不动好 (2)。

(2)关于神迹的讲话 (三 11-26)

解释(12-16)

这是彼得的第三次讲话，用来与第一次 (一 15-22)，和第二次 (二 14-36) 相比较。听众给了彼得一个好机会(11-12a)；他看到了并且抓住了那个机会。总要注意机会；它们就都在我们周围。

彼得对甚么作答？对众人的心理状态。我们常常能对无声的问题作出回答；眼睛能和嘴一样地问问题。彼得的回答是提两个问题，并以此纠正两个错误。众人都惊奇，但他们何以如此？一位伟大的神必然能行伟大的事。而他们却以为那神迹是使徒行的，其实彼得和约翰不过是代理人 (12)。

下面看一些简单讲话：众人被指控谋杀 (3-15)，但神支配人的谋划：他们钉十字架的，神使之得荣耀；他们弃绝的，神使之复活。彼得指控众人否认耶稣时，只会想起他自己也曾同样行 (13-14)。

劝慰 (三 17-26)

基督的名有能力，但必须有信心才起作用 (16)，第十五节的严厉指控因第十七节而多少变温和些，但众人是有责任的，所以号召他们悔改 (19)，虽然人们的行动完全自由，但神的主权贯穿于人类历史之中；恶人，名士都被用来完成祂的永远计划 (18、24)，而终局尚未到来 (二 19、21)。

基督是一切预言的主题(24)，而救恩是一切题目中最重大的题目(26)。此处有一句引人注目的话——「神差祂赐福给你们」——神，祂，你们，而赐福是在于回转，离开罪恶，转向救主(26)。只有那位被钉十字架者能使人转变(18-19)。

2.对经过的陈述(四 1-22)

(1)拘捕(四 1-4)

有三个方面加起来作为拘捕使徒们的原因——宗教偏执、政治仇恨，和唯理主义的不相信。这些以祭司、守殿官，和撒都该人为代表(1)，而基督复活这件事使他们都受谴责(2)，因为这事不断地谴责教会的腐败、世界的压迫，和不信者的骄傲。

因此他们认为最好把那些人「押起来」(3)，然而你不能用关在笼子里的办法吓倒狮子，也不能藉折断鹰的翅膀折断它的精神。许多人不顾一切反对他要信(4)，此处提到的五千人都是男人(原文参较路十一 31；太十四 21)，而且不包括五旬节那天的三千人。

(2)试炼(四 5-12)

首先请注意会议的质询(5-7)，认真看看那些人：官府、长老、文士、亚那、该亚法、约翰，亚力山大等众人！他们缺少道德份量就用人数填补(5)，「用甚么能力？(或)奉谁的名？」(四 7，三 6、12、16、四 12)重点在「你们」意思是「像你们这样」不学无术的卑鄙小人。自以为文化修养高的总是这样，但谩骂永远不是辩论，藐视总是可鄙的，除非是「将藐视转向自己一切的骄傲自大。」

现在注意使徒的回答(8-12)，此处首先是肯定(8-9)，然后解释(10-12)神迹事实。已被他们杀害而神却使之复活的基督足以解释那人的治愈(10)，建筑师应善于判断石头，但正如常有的情况，熟手也出错(11)。然而，尽管发生这一切，藉着一个名却能得救，只藉着一个名，众人都能得救(12)，这就是福音——一人为大家。这是彼得的第四次讲话。

信靠基督就产生争战的勇气。

(3)结果(四 13-22)

彼得、约翰，和那被治愈的人被带到前厅，而那些权威人士在后面关起门来商议这个情况(14-15)。那场面和语调若不是那么可悲的话，一定很好笑。一群人面对事实说：「他们诚然行了一件明显的神迹，凡住在耶路撒冷的人都知道，我们也不能说没有。」(16)困难在哪里？困难在于，他们希望那不是事实！这很尴尬，但事实就是事实。因此他们说：「我们拿这些人怎么办？」不，其实是，「我们拿这件事怎么办？」「我们怎样能作到不按公平对待？」想想看！在这里你不但看到恶意，还看到胆怯。不学无术然而勇敢的彼得和约翰无限优于那些有学问但是怯懦的权威人士(13)，同样明显的是，他们不曾像使徒那样「与耶稣在一起」。我们是否向众人明确显出我们是惯常与耶稣同在的证据？

现在来看商议的结果（17-18），他们在秘密会议中达成了行动方针（17），他们必须尽可能不失尊严地了结此事，但那不大可能。他们没有认识到官样文章永远不能代替正直无私。你认识到了吗？于是彼得和约翰又被叫进去（18），他们在前厅度过了一段美好时光，一起祷告，这毫无疑问。他们收到那严厉指示（17-18），但要叫这两个人不讲耶稣就等于叫太阳不发光，潮水不移动，或是风不吹拂。

使徒的回答了不起，「合理不合理」（19-20），总应是我们的首要考虑。「合理」应是在我们思想中恢复其正常位置的一个词，意即在实行中恢复其合理位置。按原则解决问题。「假若神是神，合理的就合理，那日必胜；怀疑就是不忠，而畏缩必然犯罪。」

第二十一至二十二节表明不敬虔的权势极其虚弱，何等愚拙自负、自以为是！这类事在历史上已经发生过上千次，但教会继续前进。

3.反对的后果（四 23-31）

使徒被「释放」，现在他们作甚么？「（他们）就到会友那里去。」（23）你被「释放」时曾作甚么，或，若你被「释放」，你要作甚么？也就是说，你怎样使用你的自由？生活中有许多「释放」转折期；离开学校或离开家时；越洋出海时；去到别的国家时。那时我们作甚么？我们必须选择自己的伙伴，而我们常常是按照自己的基本情况去选择。那些人现在选择去作的，犹大曾最终不得不作（一 25），你的「伙伴」是哪一类人？在这一段中要注意三件事：

赞美(四 24-28)

第二十五至二十六节出自诗篇第二篇，而且可能是唱。若果然如此，则是基督教会歌唱的起始。他们对创造天地万物的神说话(24)，承认祂是至高统帅（25-28），祂主宰自然界和历史。祂的法令和人的自由行动相协调（27-28），这是个奥秘的事：想想看。我们都有些要献上赞美的事，像当年的使徒一样，我们应开始赞美。

但下一件事就必然是

祷告（四 29-30）

回顾既往以后，他们自然想到现在，而且注意到过去和现在的联系。祂过去作过的，现在也能作。我们应从以往的岁月中吸取今日所需的勇气。使徒指出危险（29a），承认他们需要勇气（29b），并祈求证明（30）他们的祷告简短而又全面。

此处提到神与三个方面的关系值得注意：创造方面，显明祂的能力（24）；历史方面，展现祂的智慧（25-28）；经历方面，则启示祂的慈爱（29-30）。接下来是

能力（四 31）

「祷告完了。」一些事发生了。那就是说，当时确实有情况发生，因为「祷告成就的事比世界梦想的多。」仔细注意那三件确曾发生的事：首先，地震；然后，魂震；最后，舌震。

以下是教会操练的分析提纲

四、教会中的操练（四 32 至五 16）

1、起始情况（四 32-37）

- （1）在神里同用（32a）
- （2）见证基督（33a）
- （3）自己奉献（33b）
- （4）凡物公用（32b、34-37）
 - （a）普遍实行（32b、34-35）
 - （b）个别范例（36-37）

2、特殊场面（五 1-10）

- （1）违犯者和所犯的过失（1-2）
 - （a）亚拿尼亚和撒非喇
 - （b）欺骗行为
- （2）指控和结果（3-10）
 - （a）亚拿尼亚案情（3-6）
 - 1) 彼得的指控（3-4）
 - 2) 亚拿尼亚之死（5-6）
 - （b）撒非喇案情（7-10）
 - 1) 彼得的询问（7-8a）
 - 2) 撒非喇的回答（8b）
 - 3) 彼得的宣判（9）
 - 4) 撒非喇之死（10）
- 3、有益的影响（五 5b, 11-16）
 - （1）众人惧怕（5、11）
 - （2）教会前进（12-16）
 - （a）神的能力（12a）
 - （b）基督徒团契（12b）
 - （c）官方远避（13a）
 - （d）百姓尊重（13b）
 - （e）信主的人增加（14）
 - （f）多人得愈（15-16）

四、教会中的操练

（四 32 至五 37）

1、起始情况（四 32-37）

这一段可能容易被误解和误用，正如确实发生过的那样。但此处没有任何可与现代共产主义相比拟的。首先，所提及的不是国家而是教会；其次，那是以属灵的合一为基础而产生的社会共有；再者，那显然是一种个别情况和临时措施，随着使徒时代的结束而消失了。但那灵和原则却留下来。人人为大家，大家为人人是天国的理想；这就是基督的教会。心已敞开时，钱袋从不封闭；那些基督徒的大慷慨源自他们所蒙的「大恩」（33）。

2、特殊场面（五 1-10）

举出了两个有关该事业运转情况的具体例子：一个是巴拿巴的（四 36-37）；另一个是亚拿尼亚和撒非喇的（1-10）；一个是为了赞扬而另一个则是为了定罪。仔细研读关于巴拿巴的描述，因为我们还要听到他的情况。他是少数在教会形成期为之作出大量贡献者之一。

亚拿尼亚和撒非喇的情况何等不同！毒素早早播在了小麦之中。此人和他妻子犯的甚么罪？欺骗行为。没有人强迫他们卖掉财产；卖了以后也没有人强迫他们将全部收入交给教会（4a）；但是当他们将部分财产说成是全部时，他们是被撒但激动（3），欺骗了圣灵（4、9），彼得定了亚拿尼亚的罪，他自己身受了，神也批准。在那罪上协助他的妻子分担了审判结果。我们永远不可设想我们行动中的良好成分能抵消其中的罪恶成分。要正直，要像憎恶恶魔一样地憎恶虚伪。

亚拿尼亚的罪是贪得无厌。他既要保有自己的部分钱财，又要得着施舍了全部财产的荣誉。爱财是使徒行传中大多数人，如行邪术的西门、以吕马，腓立比的「主人们」。以弗所的银匠，以及腓力斯等犯罪和失败的根本原因，也是今日基督教界的普遍罪行。

亚拿尼亚属于亚干、基哈西和犹大一伙。这是罪恶在基督教会中的第一次爆发，所以需要，也得到了即时审判。我们「心里起这意念」（4），表明我们真正的状态。亚拿尼亚和撒非喇肯定在一起商讨过这件事，决定共同采取欺骗行动。丈夫和妻子应该有意见不一致的时候。

3.有益的影响（五 5b, 11-16）

此事的有益影响主要有两方面，阻碍和促进教会成长（13- 14），教会的成长有两种方式——像建筑物，藉着添砖加瓦；像植物，藉着根部的发育。前者是组织而后者是机体。按「会友」名册的长短判断教会成功与否从来都不可靠。人数减少有时是力量。唯纯洁的教会才有能力。

有位牧师对另一位牧师说：「我的教会得着了一次大祝福。」那另一位说：「阿！你们增加了多少教友」？这位说：「一个也没加，反而失去两个。」

若允许亚拿尼亚和撒非喇活下来，就不会有这一段写出来，而冬季替代夏季将会使教会的生命根深蒂固。这是一个真实规律，在福音工作中总会吸收一些人排斥另一些人而不这么考虑和处理，必会使教会降低标准或敞宽门户。对邪恶的果断审

判可为恩典的涌入铺平道路。不难看出教会历史中的这次丰富经历带进了多么多的要素：惧怕（11）、同心合意（12b）、尊敬（13b）、信（14），以及工作（12a, 15-16）。

在第十一节中使徒行传首次出现「教会」一词。这个词在修订本第二章第四十七节被略去了，但到此刻为止，再没有人对教会是甚么有疑问。今日急需根据新约圣经为它下定义。在第十四节是信徒「归主」，而在第二章第四十七节是主将得救的人加给他们。这表明主和信徒之间极为重要的亲密联系。

初期教会之行神迹奇事值得人们沉思（参较二 43）。使徒在第一次遭反对以后得着了释放（四 1-21），但此时他们被监禁了。反对越来越强烈。第十七节的「愤怒」是「嫉忌」，这种品质可好可坏、说坏，它自始至终都是宗教派别的特征。

石壁不能形成监狱，
钢铁也围不成牢房；
内心清白宁静？
便可退隐无忧；
若我得以自由地去爱，
我的灵魂无拘无束；
只有高空飞翔的众天使，
享受如许安闲。

立比（Lovelace）

这些自由自在的天使中有一位解救了被监禁的二人，正如后来这位使者之解救彼得（第十二章）天使并非不具位格的力，而是天上的信使，自创世记第十六章第七节那时起，便是耶和华的代理者。

以下是教会试炼的分析提纲

五、教会的试炼（五 17-42）

1、使徒被拘留和获释（五 17-21a）

(1) 监禁(17-18)

(a) 权威人士们的愤恨(17)

(b) 使徒被监禁（18）

(2) 获释（19-21a）

(a) 领出监房(19)

(b) 差遣进殿（20-21a）

2、使徒的试炼和得胜（五 21b-42）

(1) 公会诸人的狼狈惊慌(21b-26)

(a) 公会集会(21b)

(b) 差役禀报(22-25)

(c) 使徒重被拘捕（26）

(2) 试炼过程(27-39)

- (a) 大祭司发言(27-28)
- (b) 使徒发言(29-32)
- (c) 迦玛列发言(33-39)
- (3)事情的结局(40-42)
 - (a) 使徒的刑罚 (40)
 - (b) 使徒的欢乐(41)
 - (c) 使徒的勇敢 (42)

五、教会的试炼

(五 17-42)

1、使徒被拘留和获释（五 17-21a）

兴旺带来了逼迫，但逼迫人的被弄得看来荒唐可笑，因为当神占双方中之一方时，力量就总是不平衡。权柄在缺乏道德支持时总是软弱无力，无论多少金穗带和铜印章都补不上这种支持的缺乏。使徒获释不是为要叫他们安全无虑，而是要叫他们有用（20），他们的任务是「讲给百姓听」，而要讲的信息是「一切生命的道」。

2、使徒的试炼和得胜（五 21b-42）

(1)公会诸人的狼狈（五 21b-26）

这几句叙述不乏幽默感，看那些自以为了不起地守卫着空牢房的士兵！保护这样一间空囚室真使人失望！全能者可使地上的当权者看上去荒谬可笑。旧约圣经将不信神的统治者比作「蚱蜢」。当今全世界都是骄傲的蚱蜢，但神必使他们徒然奔忙。

关于这方面，请读读彼得在很久以后的写作：彼得前书第二章第二十至二十四节；第三章第十四节和第十七节；第四章第一节和第十二至十九节；第五章第十节。

然而处罚使徒并未起到希望起的作用，因为他们回去更积极地传讲和教训人。请注意「每天」、「在每家」、「不住的」，那是灵界的得胜。在神子民的历史中一再证明，世界所能作到的最糟的事——并非世界的功劳——是可能发生的最好的事。吃的从吃者出来；甜的从强者出来（参较八 1）。

(2)试炼过程(五 27-39)

此处有三个人发言值得仔细研究：

- (a) 大祭司对使徒的发言（五 27-28）

「我们不是严严地禁止你们吗？」肯定是。「你们倒把你们的道理充满了耶路撒冷。」干得好；而充足的解释和根据要在「这人」、「这名」、「这生命」、「这教训」和「这行为」中找到(五 28, 20, 38)，严令禁止的行动在此处也是无用。

(b) 使徒对公会所说的(五 29-32)

第四章第十九节的「合理不合理」和此处的「应当」：两次都涉及最高原则。在这样一个危机中考虑个人利益是毁灭；尽职尽责的反而获救。对我们所有的人而言，决定问题的唯一正确原则是神为先。让我们永远在面对威吓，妒忌，和憎恨时作应当作的。使徒的福音一部分以十字架和冠冕，一部分以悔改和赦免为核心(30-31)「我们为这事作见证。」是我们吗？是圣灵。「(众人)听见 就极其恼怒」(33, 七 54)，抗拒真理，则真理会伤害你；顺从真理，则真理会为你加冕。

(c) 迦玛列对众人的发言(五 34-39)

此人是保罗的师傅，无疑曾大大地影响他。他的发言为同类发言中的典范，含有不少精明的常识。我们可以跟他学学——压制总有危险；认识一个运动的性质需要时间；那些没有生命力的运动若不予理会，早晚告终；往事对现今有很多教训；对抗真理没有好处。这些都是重要的教训。

由此可见对神的三种态度——敌视，「反对神」；中立，「任凭他们」；合作——「不住的教训人，传讲耶稣是基督」(39-38, 42)。

(3)事情的结局(五 40-42)

使徒挨了「打」(40)，猜想是因为没有遵守第四章第十八节的命令。那是犹太人常有的处罚，「四十鞭减一。」而那肯定很疼痛。尽管如此，使徒们却心里欢喜(41)，继续教训人，传耶稣是基督(42)。

我们了解多少受辱的喜乐？(41)没有热情就没有进取心。

以下是教会管理的分析提纲

六、教会的管理(六 1-6)

1、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发怨言(1)

- (1) 原因——门徒增多，照顾不周
- (2) 焦点——说希腊话的犹太人
- (3) 性质——明显的临时性的疏忽

2、使徒的意见(2-4)

- (1) 召集众门徒(2a)
- (2) 使徒的话(2b-4)
 - (a) 他们的职责(2b)
 - (b) 他们的推荐(3)
 - (c) 他们的决心(4)

3、拣选执事(5-6)

- (1) 同意使徒的意见 (5a)
- (2) 选出七个人 (5b)
- (3) 授职给选出的人 (6)

六、教会的管理

(六 1-6)

1、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发怨言 (六 1)

一个最早的基督教机构是寡妇会，由献身于祷告和行善事的寡妇组成 (九 41；提前五 3、9-11、16)，说希腊语的犹太人向说阿拉米语的犹太人发怨言。抱怨款项使用不公，为了钱财而发的怨言何其多。教会的款项自然应该正确使用；一切抱怨都不是对立性的。

2.使徒的意见 (六 2-4)

使徒召集众门徒，作得好。这是记录在案的第一次教会事务会议，建议成立一个新班子处理教会的世俗事物，以便使徒能继续照顾属灵的事 (2, 4)。

3.拣选执事 (六 5-6)

分工合作是教会内以及教会外取得成功的基本原则。传道人的最重要事工在第四节作了界说：隐密的祷告，公开的服事，而且先后顺序不变；这需要「献身」。

值得通过那怨言 (1)，注意！所有的执事都是希腊名字 (5)，教会执事要求具备甚么条件？他必须名声好，有智慧，被圣灵充满 (3)，是不是所有的执事都符合此条件？然后为被选出的人行授职仪式 (6)；教会继续兴旺 (7)。

程式完全符合民主。〔参阅关于执事 (Deacons)，3；提前三 8-13〕

以下是教会遭逼迫的分析提纲

七、教会遭逼迫 (六 7 至八 4)

- 1、逼迫的原因：教会过快的的发展 (六 7)
- 2、逼迫的焦点：司提反 (六 8 至八 1a)
 - (1) 司提反的行为和教训 (六 8-10)
 - (2) 司提反被捕并遭控告 (六 11 至七 1)
 - (a) 说话谤渎摩西和神 (六 11)
 - (b) 说话践踏圣所和律法 (六 13)
 - (3) 司提反对公会的讲话 (七 2-53)
 - (a) 对质控告 (2-50)
 - 1) 律法和圣殿前时期 (七 2-16)
 - 族长时代

- (1) 亚伯拉罕 (2-8)
- (2) 约瑟(9-16)
- 2) 律法时期 (七 17-43)
 - 摩西时代
 - (1) 出生 (17-21)
 - (2) 训练 (22-29)
 - (3) 蒙召 (30-34)
 - (4) 工作 (35-36)
 - (5) 预告(37)
 - (6) 遭弃绝(38-43、35)
- 3) 圣殿前时期 (七 44-46)
 - 摩西至大卫时代
 - (1) 帐幕在旷野 (44)
 - (2) 帐幕在受业之地 (45-46)
- 4) 圣殿时期 (七 47-50) 自所罗门以后
- (b) 反控告(七 51-53)
 - 司提反的听众是跟随逼迫者反叛过去的人
- (4) 最后的见证和司提反之死 (七 54 至八 1a)
 - (a) 公会的恼怒(54)
 - (b) 司提反的异象 (55-56)
 - (c) 司提反遭石击 (57-59a)
 - (d) 司提反的祷告 (59b-60a)
 - (e) 司提反之死 (60b)
 - (f) 介绍扫罗(58, 1a)
- 3、逼迫的结果：福音广传 (八 1b-4)
 - (1) 对耶路撒冷教会的冲击 (1b)
 - (2) 基督徒从耶路撒冷分散 (1c)
 - (3) 埋葬司提反 (2)
 - (4) 扫罗与教会为敌 (3)
 - (5) 分散的门徒往各处去传道 (4)

七、教会遭逼迫

(六 7 至八 4)

1、逼迫的原因：教会过快的的发展 (六 7)

耶路撒冷教会一些事物的情况使人显然看出在第五和第六章之间有个时间上的

间隔。教会数目增长了；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在门徒中占多数，还有个有组织的「寡妇」团体。随着数目的增长，就需要在方式方法上有所协调和增加，因为我们就在第六章第一至六节看到一个新班子的产生，使徒也就作了第一次的托付。

不应忽视「许多祭司」之参加教会，因为这表明忠诚的转移，而且无疑更加激起当时即将爆发的逼迫。衰退中的机构总是嫉妒有生命力的新兴事业，但在属灵领域——或与之有关的任何领域内求助于世间力量总站不住脚。真理从不是歇斯底里式的；事实永远高于一切。

2. 逼迫的焦点：司提反（六 8 至八 1）

司提反遭控告（六 8 至七 1）

出现的控告首先直指司提反。受托负的七执事中有记载的只有司提反和腓利二人，其中司提反是位伟大的历史缔造者，因为他是彼得和保罗之间的纽带，而且可以有把握的推测，他在大数人扫罗身上开始进行了由后者转变信仰而告结束的争战。

主要的压力落在领导人身上；感受到打击全部力度的是第一线。我不怀疑另外六位执事十分忠心，但吸引敌人的是司提反（六 8-9），既遭控告（六 13-14），他就得答辩（七 1），他怎样回答？藉着回顾先人的历史（七 2-50），然而那是回答吗？是的，若正确理解，那就是因为耶稣的真实看法和任务就以希伯来民族过去的全部历史为依据。司提反事奉的日子刚刚开始就被狂暴地结束了，但人一生之伟大肯定不能根据时间长短来看。智慧书作者关于司提反的评论是对的：「他在短时间内得以完全，达到了长久的目的；因为他的精神蒙主喜悦，所以祂急于把他从恶人中取去。」（四 13-14）

「司提反」这个名字的意思是「冠冕」，而他确已早早得到了冠冕。对司提反的控告是，他说毁谤摩西和神的话（六 11），说话糟践圣所和律法（六 13-14）。无疑他确已清楚领会到摩西的律法是次要的和暂时的，圣殿及其一切敬拜亦然；既然如此，他就不能不指出犹太教必须为基督教让路。

这样，司提反现在就面对那些控告他的人，但是忠诚对狂热，权能对软弱，真理对谬误，实际对谎言，一人对多人，何等鲜明的对比！

司提反的讲道（七 2-50）

在此我们不能详细分析司提反的讲道内容，但应将它与以前彼得的（第二章）和后来保罗的（第八章）比较一下。三者都以启示弥赛亚其人的旧约圣经为根据，而且都将耶稣看作应许中的弥赛亚，尽管司提反没有提到祂。

我们不禁为司提反的无所畏惧而感动：他因深信而勇敢，不受犹太教偏见的影响，熟悉圣经，且善辩而精于词藻，既具属灵见识，又有沉着自若。

他在讲道中溯及以色列历史的四个时期；本来他还要继续论述到耶稣基督时代，但被打断了。

讲道的范围上及亚伯拉罕，下至所罗门（2-47），按年代选择最有利于司提反答辩的事件——道来。主要的两段是——(a)希伯来家族(2-1b)，(b)以色列国(17-50)。

希伯来家族（七 2-16）

(a)律法和圣殿前期

此期包括创世记全卷。

族长时代（七 2-16）

在此场，有两个突出人物。希伯来人的祖宗亚伯拉罕（2-8），和百姓的救星约瑟（9-16），前者表明神的拣选；后者表明神的远见。两者都贯穿全部历史，赋予历史以真正的意义和价值，因为历史上的重要情节都有神的作为在其中。「一个日益增强的旨意贯穿世世代代。」在天上看来，不少成功是失败而不少失败是成功。

讲道的第二大部分是回顾。

以色列国（七 17-50）

根据其历史上的神权政治和君主政治两大时期，各分编年、地理分布，和人物传记三方面予以思想。若前一部分以亚伯拉罕和约瑟为主体，本部分则以摩西为主要人物。

(b)律法时期

摩西时代（七 17-43）

摩西的出生和受训(七 17-29)

这一段直推至摩西在米甸寄居，包括他一生中的 80 年时间。一些重要的真理和教训充塞在这段时间当中，其中有一——神的应许就是他的决心，他总不忘记（17）；得着自由以前总有争战，迟早要为长久利益而争战（18-19）；在我们最需要的时刻，神就以某种方式或通过某人就近帮助我们；到了时候，不会无人，而且直到有领袖出现，运动才成熟（20）；神要用的人，祂必仔细预备（20-22）；任何时候，某一不重要的事件都可以引起重大危机（24）；一个微不足道的情节可以激起强烈的行动——于是，摩西解救个别被人欺负的以色列民的行动大大推进了他的民族计划。作离你身边最近的事，下一件就会变得清楚起来。

进一步的教训是，必须忠于我们认为最高尚的，尽管我们受人误会：「他以为弟兄必明白神是藉他的手搭救他们；他们却不明白。」（25）我们若行在神的旨意中，就一定不容敌人或朋友的误解，却我们的热情或妨碍我们的行为。为真理离乡背井好过在家中作懦夫（29），受苦是作领袖要付的代价。

摩西蒙召和工作(七 30-36)

摩西在埃及宫廷中四十年之久(20-28)，在米甸四十年之久(29-30a)，现在进入他的第三个四十年(36, 42)，他在这三个时期内分别是王子、牧羊人，和先知：首

先学会作大人物，然后作小人物，最后明白神是一切。

他为他的伟大任务预备了八十年。青少年时期太匆匆，一般不耐烦于受训练的日子。请记住摩西，而且，基督为了那三年半的事奉也经历了三十多年预备期。受训练的日子是至为重要的日子，一旦过去，即时不再来，所以要忍耐、要勤奋。

在摩西看到异象，听到声音（30-31）以前，神看到了一个景象，听到了一种声音（34）祂总是在我们以前看见听见；只因祂看见听见了，我们才看见听见；还要注意：祂说「我下来……你来。」（34）祂亲自作祂差遣我们去作的（34），「我要差你往埃及去」（34），那是我们的任务开始的地方。祂差遣，而我们必须去。

关于摩西的预言和遭弃绝(七 37-43)

虽然没有明说，但司提反在这几节里的意思是，听他讲话的人们正在像他们的祖宗弃绝摩西一样，弃绝弥赛亚。「像我的」（37），如何像？都特别经过预备；都曾有神的呼召；都奠定了一个时代；都是新的属灵力量；都是伟大的宗教导师；都主张听从神的管辖；都遭自己那个时代的弃绝；但弥赛亚比摩西更伟大。

司提反的回顾省略了不少，但他集中注意以色列拜偶像（39-43），这个导致他们再度被掳的罪，因为看到他们离开埃及（36）以后，又进入巴比伦（43）得着释放的要警惕再一次受捆绑。

(c) 圣殿前时期

从摩西到大卫（七 44-46）

现在司提反越过律法谈到会幕，说明神指定，在山上给摩西看的样式是会幕而非圣殿。

(d) 圣殿时期

所罗门时代（七 47-50）

是所罗门而非大卫建造了圣殿，但它不过是属灵实际的物质影像（王上八 27；赛六十六 1；太五 34-35）。

这篇讲话中有些句子难解（例如徒七 2；请阅创十二 1），其一般含意亦然，但有几点是清楚的：（a）司提反非但没有谤渎神，而且荣耀了神，在讲话开始称祂为「荣耀的神」（七 2）；（b）司提反没有说话反对摩西（六 11），而是说明摩西等候将要来的，比他自己大的一位，即弥赛亚（七 37）；（c）他也未说话糟践圣所和律法（六 13-14），但他确曾表示它们要为属灵的规条所取代（六 14）。

「针对那些看耶稣：（1）曾遭百姓弃绝的被打十字架；（2）曾谤渎他们看为最神圣的圣所和律法，因而有双重触犯众怒的原因，而诉诸摩西权威的人，司提反的整篇讲话变成耶稣是弥赛亚的证据。」诺令（Knowling）

必须设想司提反答辩的纲领是以前采用过的那份（六 9-10），所以肯定目的相同；已经说过，人们没有容他把话说完（七 51）。

耶稣的基本观点以及祂的使命乃以希伯来人民过去的全部历史为依据。神的启示是渐进的；以色列民不注意这以基督的生活和牺牲为极致的启示是不幸的。

司提反在他的讲话中即致力于此；这从他接下来的最后见证中清楚地显明出来（七 52、55-56、59-60）。

司提反之死及其最后的见证（七 54 至八 1）

对司提反的控告之一是他说话「糟践圣所」（六 13-14），而他对此的答辩是从会幕（七 44），圣殿（七 49），直谈到天地（七 49-50），看来他在此时被中断了，他就从一般评述转向对那些人的刻画和反控诉（七 51-53）司提反本是个最宽厚谦和的人，但他能讲出话来使人惊怒扎心。在这两方面他都像他的主（参较七 51、60），第五十四节和五十七至五十八节呈现出一幅何等道德败坏的画面！第五十九至六十节又呈现出一幅道德和灵性何其高尚的画面！在司提反极度痛苦的时刻，有一「耶稣站着」（七 55；请与来 十 12 相比较）的异象赐给他。祂是不是站起来欢迎这第一个殉道的基督徒？在神子民的历史中，受苦与奇观并举的事何其常见！人们逼迫那些不与他们同思想同行为的人是件何等无用的蠢事。可以用石头消灭司提反，但消灭不了真理。常言道：「殉道者的血，是教会的种子。」这话在此处得到了第一例证。

难于看出在司提反的讲话中是甚么引起公会那样恼怒，除非他们够机警，能以觉察其含意；但是面对那些发怒的人们，虽然还有更多的话可说，这位发言者却不再声辩，而是立即将话题转到弥赛亚耶稣身上，控诉公会谋杀祂（七 52-53）。他勇敢地将一直尚未提到的名字说出来，「那义者」、「人子」、「主耶稣」（七 52、56、59）。

扫罗听到了司提反的宣讲，也看到了他的死，而且我毫无怀疑地认定司提反是扫罗的灵性之父；一个人的牺牲使另一个得救。看看一位基督徒的死！（七 59-60）只有像神的人才能像司提反那样祷告。（请与士师记第十六章第二十八节参孙的祷告相比较。）也与「齐心」（七 57），与第二章第一节，相比较。你与天堂还是与地狱意见一致？

神的圣徒之死在神眼中是极其宝贵的。

这是记载在基督徒群体中的第三例证死亡，但反差何其强烈！（五 5）亚拿尼亚和撒非喇因欺骗而死；司提反却为真理而死。前二人遭圣灵谴责；第三位却受到人子的欢迎。

耶稣和司提反的被害都是非法的。犹太人承认他们无权将人处死（约十八 31），然而公会的人还是用石头打司提反；扫罗也在这行动中有分（八 1，二十二 20）。

在司提反殉道的事上如此突出的人物在忍受了远远超过司提反所受的苦以后，也将以相似的方式死去（林后十一 23-28）。

那时期所产生的影响已经通过保罗和他的书信，以及在基督教会中，持续到现代。

3. 逼迫的结果：福音广传（八 1-4）

在此以前已有个别信徒为这信仰受苦（四 1-22；五 17-42），但这回是教会首次广遭有组织的逼迫，是其后将以这种经历为特点的三百年期间的第一次，但不是最后一次的经历。

这几节告诉我们在耶路撒冷对教会的攻击、基督徒的分散、司提反的埋葬、扫罗对教会的敌视，以及这次分散所造成的福音之播散。这是「一粒麦子若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约十二 24）这个真理的又一例证。

对这逼迫在那些逼迫者们之间的反应，我们只知道一个人的——扫罗的反应。他说：「我也曾逼迫奉这道的人，直到死地，无论男女都锁拿下监。……我说：主阿！他们知道我从前把信祢的人，收在监里，又在各会堂里鞭打他们；并且祢的见证人司提反，被害流血的时候，我也站在旁边欢喜；又看守害死他之人的衣裳。」（徒二十二 4、19-20）「……我把许多圣徒囚在监里；他们被杀，我就欢喜；在各会堂，我屡次用刑，强逼他们说亵渎的话；又分外恼恨他们，甚至逼迫他们直到外邦的城邑。」（徒二十六 10- 11 另译）「我……怎样极力逼迫残害神的教会。」（加一 13）「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称为使徒，因为我从前逼迫神的教会。」（林前十五 9）「我从前是亵渎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

（提前一 13）然而害人的狼却成了神的护羊犬。

圣徒阿！我还得你们的面容！

我不是说过吗？

亲爱的各位！你们就是我所追捕和杀害的！

阿！当我们在天家中汇聚的时候，

我要在你和司提反面前伤心痛哭。

噢！我们的谩骂与亵渎却敲响清脆的铃声，

当你受创的肢体倒在土地上，

噢！你眼中最后仍然微笑的目光，

是最后一次看到这世界，

却是看到神的第一眼！

迈尔（F.W.H. Myers）

使徒行传第一部分摘要

（徒一 1 至八 4）

我们应花时间记住教会历史初期的一些主要情况。

1. 这个时期是 7 年，主后 30-37，在任何体制的历史中都不长，但其中的成就何其多！

2. 有关场景的地点为曾自大卫时期以来，就是犹太教宗教首府的耶路撒冷。
 3. 事迹从弥赛亚对众使徒的最后教训开始，在那以后他就「被接上升」到天上，而以一次逼迫，将使徒以外的众基督徒都赶出耶路撒冷为终结。
 4. 突出的事件是，在此期的开始，信从耶稣的人们组成了一个属灵的团体，此后他们成为一个复合的单元，称为「教会」。
 5. 这件重大的事是由弥赛亚升天以后十天按照应许降临世间的圣灵完成的。
 6. 初期的基督教会由犹太人组成。我们唯读到有一个「改入犹太教者」（六 5 另译），这情况难免，因为外邦人只有藉着改变信仰才能入犹太教。直等到第十章的事件发生，我们才看到犹太人和外邦之间的障碍被除去（参较弗二 11-22）。
 7. 许多国家的犹太人到耶路撒冷过五旬节；其中无疑有许多人归信基督，而这些人必然将福音传回到他们原来的住地。
 8. 此期内并没有违背犹太人制度的地方。人们仍然经常出入于圣殿和会堂（三 1，五 12、20、25、42，六 9-10），但以后不久就开始出现了明确的基督教机构。
 9. 在这 7 年的活动中可以察觉到明显的进展。继教会奠基以后（一 1 至二 13）的六段叙述分为三段和三段交互间隔。第 2、4、6 段是关于教会内部事宜：见证（二 14-47）、训练（四 32 至五 16），和管理（六 1-6）；第 3、5、7 段是关于教会以外的活动，但与教会有关：反对（三 1 至四 31）；试炼——使徒遭囚禁鞭打（五 17-42），和逼迫——对全体基督徒有组织的敌对行动（六 7 至八 4）。
- 初期教会有她成长期的阵痛，但正如这些年所表现的，这阵痛确实意味着成长。「吃的从吃者出来，甜的从强者出来。」（士十四 14）「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十四 22）「藉着受苦掌握知识，藉着死亡完善生命。」白朗宁（E.B. Browning）

司提反(续记)

为了明白从第六章第七节至第八章第四节那一段，必须谈谈以下几点：

1. 那逼迫不是反对众使徒，而是反对一个普通基督徒（六 5）。
2. 司提反被托负管理教会供给的事，也行神迹和讲道（六 8-10）。
3. 他讲道的内容没有记载，但从与他辩论之人的控告中可以猜出来（六 9、11）。
4. 从控告的内容看，他显然谈到过「摩西和神」，谈到过「圣所和律法」；他又被控曾说「这拿撒勒人耶稣，要毁坏此地（这殿），也要改变摩西所交给我们的规条。」（六 11、13-14）
5. 这些控告无疑是真实的，因他未予否认。
6. 所以他是在新时代第一个领会并教导说，基督教不是犹太教的附属品，而是涉及以前事物秩序之终结的全新的东西。

7. 到那时为止，这还不是众使徒的观点；他们领会得慢，而且是在诸多事件的压力下才领会的（第八至十二章）。

8. 他对公会的讲话有意说明这种情况；说明神在还没有律法或圣殿时有一个家族（七 2-16）；摩西曾预言弥赛亚（七 37）；古时的「祖先们」不接受摩西（七 35, 39-40）；选民成为拜偶像的（七 41-43）；在所罗门时代以前没有圣殿（七 44-46）；在那以后，以赛亚宣告说至高者的住所不在地上（七 48-50）；听他讲话的人们就是杀害弥赛亚的凶手（七 51-53）。

9. 虽然撒都该人除摩西五经之外不承认其他任何经书，但法利赛人也承认先知书，所以要他们面对以赛亚关于圣殿的话（七 48-50）。

10. 关于旧约圣经的这个解释对扫罗而言，显然是新鲜的；他在归信基督以后，成为其最大的拥护者。

11. 所以，司提反实际上是扫罗属灵的父亲。

12. 他也在众使徒之前领会了教会和基督教时代的意义，并用以教训人。

使徒行传 第二部分 教会见证的过渡时期 (八 4-十二 25) 主后 37-47； 10 年 教会开展——广度

教会见证的过渡时期 (八 4 至十二 25)

即使粗心的读者也明显看得出，使徒行传第一章第一节至第八章第四节以犹太人为主，而第十三至二十八章则以外邦人为主；人们自然要问，这在 33 年之内怎么能办得到。答案就在第八章第四节至第十二章第二十五节这段经文之中。第一，二两期包括 17 年时间（主后 30-47）；第三期是 16 年（主后 47-63）。

教会历史的头 7 年有很多成就，但活动范围仅限于耶路撒冷。从第十三章起大大向外活动，传教士们旅行到帝国首都罗马，或许远至西班牙。然而若将第八章第四节至第十二章第二十五节去掉，则难于——若真有可能的话——解释，一个仅限于某一城市的见证如何突然间变成世界性运动，而其信从者又如何从仅为犹太人突然变成主要是外邦人。

历史上的运动，无论是知识方面的、道德方面的、和灵性方面的，都不是突然

发生的。旧样式不会突然结束，继之而来的新样式也不会突然开始。正是这个实际情况令使徒行传第八章第四节至第十二章第二十五节如此重要。这寥寥数章讲述的是使得基督教会必然有可能扩展的一系列事件。我们将这些事件称之为教会见证的过渡时期。

已经建立的教会此时必然扩张，然后伸展，而且整个运动在属灵方面是有组织的。至于在内容和形式上从犹太教向基督教的转变，则不能突然或迅速作到。新观点只能逐渐形成，而受尊敬的旧体制也只能慢慢地让位于新的敬拜样式。由犹太人向犹太人传福音是一回事，而在外邦世界由犹太人协同外邦人传向犹太人和外邦人，而且主要是向外邦人传福音是另一回事；这个变化需要有一个再教育的过程和时期，而这就见于使徒行传第八章至第十二章的记载中。为更广泛的见证作准备分五个阶段。首先预备七人之中的腓利，接着是扫罗归信基督，然后是犹太人基督教会的领袖彼得，再后是众使徒，最后随着外邦人成分的不断增长，教会日益成长播散。

- 一、为推广见证预备腓利（八 5-40）
- 二、为推广见证预备扫罗（九 1-31）
- 三、为推广见证预备彼得（九 32 至十 48）
- 四、为推广见证预备众使徒（十一 1-18）
- 五、为推广见证预备教会（十一 19 至十二 25）

第八章第一至四节告诉我们：有人将司提反埋葬了，并且痛痛哀悼，又以此为中心描述了广泛的逼迫情况。耶路撒冷的基督徒分散到各处成为种子，将来产生金色的大丰收。事情向来如此。魔鬼的气息煽燃了福音火焰。擦伤的树木使空气充满芬芳。本书的第二大段首先是为更广泛的见证预备腓利。运动的扩展在第八章的两段中指明出来，第五至第二十五节和第二十六至四十节；一段谈到在撒玛利亚的工作；另一段，主的道向非洲扩展。

一、为推广见证预备腓利

(八 5-40)

以下是本段的详细提纲：

一、为推广见证预备腓利（八 5-40）

1.福音在撒玛利亚（5-25）

(1)在腓利宣讲下（5-13）

(a) 得福：多人(5-8)

听见的（5-6a、12a）

看见的（6b-7）

感到的(8)

- (b) 诈福：一人 (9-13)
 - 行邪术的西门 (9)
 - 众人轻信(10-11)
 - 众人信而受洗 (12)
 - 西门信而受洗 (13)
- (2)在二个使徒宣讲下 (14-25)
 - (a) 圣灵的恩赐(14-17)
 - 使徒代表去撒玛利亚 (14)
 - 为受圣灵而祷告及受圣灵 (15-17)
 - (b) 行邪术者的暴露 (18-24)
 - 西门要求权柄 (18-19)
 - 西门遭彼得谴责 (20-23)
 - 西门要求代祷 (24)
 - (c) 二个使徒宣讲主道 (25)
- 2.福音传向非洲 (26-40)
 - (1) 奇怪的命令 (26-27a)
 - (2) 神助相交 (27b-30a)
 - (3) 启发性的交谈 (30b-35)
 - (4) 重大的结果 (36-40)

1.福音在撒玛利亚 (八 5-25)

这工作由腓利开始，二个使徒加以巩固。

(1)腓利在撒玛利亚 (八 5-13)

他不是使徒，而是执事 (六 5)和传福音的腓利 (二十一 8)。他怎么在撒玛利亚遇到那么好的机会取得成功？请读约翰福音第四章第三十九至四十二节。一位妇女撒种；一位男人收割；收割的自己又成了撒种的，留给别人收割。听从腓利的信息 (5)向前行的，没有失败的；相信这重要信息就大有欢喜 (8)，「但是」，是的，总会有「但是」 (9)——有美中不足之处；有人自高自大。此处是基督教与邪术和迷信的第一次冲撞 (9-13)；基督教得胜了。与正在被吞吃的羊完全不同的狼，居然模仿羊。西门是个骗子。要使自己确信你不是口头相信的人。在每种善工里都有使人失望的事。

(2)使徒在撒玛利亚 (八 14-25)

要记得在我们读使徒行传时，一个时代正在结束而另一个时代正在开始：犹太教正在日落西山而基督教正在破晓。正像在一一切过渡时期那样，这意味着必然有一些因素和特色按其特殊样式和表现而言是过渡性而非永久性的。本部分内就有这样一个例证(15-17)，从某种意义上说，每个人在重生时都受了圣灵。从另一种意义上

说，一个人在决志完全献身于神时，他就取用神的这种恩赐，但现今没有像在撒玛利亚那样的传递圣灵的方式。方式方法和习惯改变，但属灵的实质依旧不变。

行邪术的西门

在腓利传福音之初（13），行邪术的西门信了主，福音工作似乎是获得重大胜利，后来看出来是十足的灾难：发现那个信徒亵渎神。「（他）就拿钱给使徒」（18），从那以后教会中就不乏想要那钱的人，但他们未能「提供好处」。这个不值得羡慕的人在文献上，也在教会统治权上，留下了一个污点。莎士比亚 (Shakespeare) 将他的名字用在笑话里，「买卖圣职是公平竞赛」，而在教会中，买卖圣职就是用圣物作交易的行为或罪行，尤其是买卖教会中的美差肥缺，和为了获取某圣职而付的贿赂性赠予。布莱斯顿 (Blackstone) 说：「但是法律规定了如此多的例外情况，以至可以毫无困难地逃避为了这种行为所应付的罚金。」

但有些东西虽然可以模仿，却不能伪造；其中首先就是圣灵的权柄。肉体的能力只有在完全缺乏识别力的人们中间才会被当作属灵的权柄。你会问——西门难道没有真正得救吗？（13）肯定没有（21-23），并非每个教师都有学问；并非每个教友都是基督徒；并非每个领圣餐的都已「重生」。你重生了吗？对假冒的人要像彼得对西门那样说话。对待这样的事不是要「柔声低语表示谦卑」，而是要勇敢坚定，却并非不抱希望（22），装腔作势永远不能当作权柄。

2.福音传向非洲（八 26-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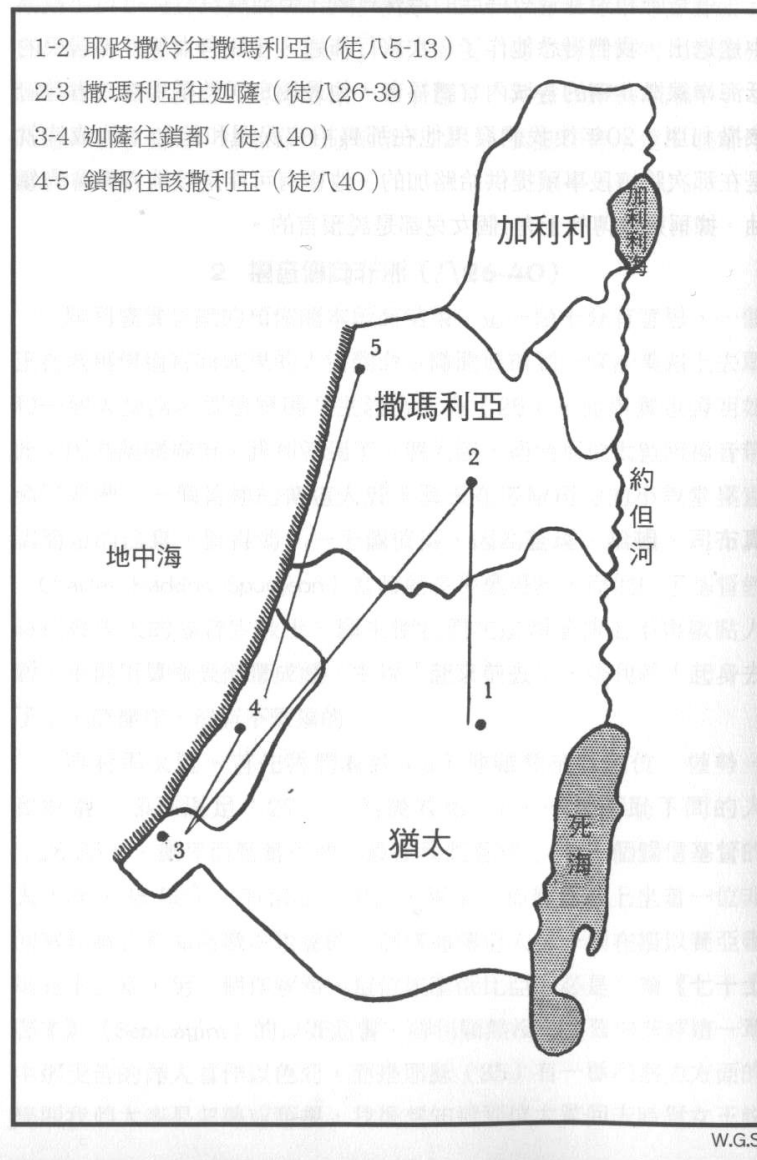
腓利扩展见证的预备随本段而结束。这一段十分有意思。一个正在城里传道富有成果的人接到命令离开城市到一条沙漠路上去单和一个人谈话。那值得吗？主认为值得（26），而事实也证明如此；因为离开城市，腓利就到了一个大陆，通过那位太监将福音带到了非洲。一个普通的传道人于下雪天在考彻司特的小教堂里宣讲简短的信息，值得吗？一千个值得，因为查理·哈顿·司布真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当时就在那里得救，而他成了基督教时代最伟大的福音宣教士。愿主使我们在这些事情上不再数点人数，不再用算术表衡量成绩。主说「起来前去」，腓利就「起身去了」，这样作，没有不蒙福的。

再看那太监。首先我们看到(a)他虽然拥有地位、权势，和财富，却不满足(27)。然后看到(b)一个不耻下问的人(28-35)，谦卑而勤奋可教。最后我们看到(c)一个归信基督的人(36、38-39)，有信心、坦白、喜乐。那辆马车上坐着一位非洲宫廷高官和耶路撒冷教会的一个普通传道人，一个在读以赛亚书第五十三章，另一个作解释。这位埃塞俄比亚人必是在读《七十士译本》(Septuagint)的以赛亚书。腓利显然没有将旧约圣经这一章中那受苦的仆人看作以色列，而是耶稣(35)有一种洞察力方面的学问我们太容易忽略或藐视，我很想知道那位太监回去时对女王说甚么！我也想知道腓利说甚么，若是他能看到今日非洲的布道情况的话！或许他能。基督教发现并启发了人的价值。

这是腓利对基督教进展的特殊贡献，但他还没有从这篇记载里中途退出。我们得悉他作了一次旅行布道，在住有大量外邦居民的低海岸线撒非喇的各城内宣讲福音。他最后定居于罗马犹太省首府该撒利亚；20年后我们发现他在那里招待保罗和路加；他或许就是在那次将这段事迹提供给路加的。他极有可能是该地方教会的领袖。据称这位传教士有4个女儿都是说预言的。

地圖17

傳福音的腓利的佈道



以下对为新纪元作准备的第二件大事作一分析

二、为推广见证预备扫罗

(九 1-31)

使徒行传第九章的历史和属灵价值极大。以下是第一段的详细提纲。

- 1、扫罗的归信基督 (1-9)
 - (1) 去大马色(1-2)
 - 激烈反对主
 - (2) 将到大马色 (3-6)
 - 被主刺眼
 - (a)光和声音(3-4)
 - (b)问题和回答 (5-6)
 - (3) 在大马色(7-9)
 - 在主面前失明
- 2、扫罗的奉献(10-19a)
 - (1) 亚拿尼亚和主(10-16)
 - (a)介绍 (10-12)
 - (b)抗议(13-14)
 - (c)启示 (15-16)
 - (2) 亚拿尼亚和扫罗(17-19a)
 - (a)亚拿尼亚的宣告 (17)
 - (b)扫罗的恢复和受洗 (18-19a)
- 3、扫罗的信仰声明 (19b-22)
 - (a)信仰转变的见证 (19b-20)
 - (b)众人的惊奇 (21)
 - (c)关于弥赛亚的信息 (22)
- 4、针对扫罗的阴谋 (23-31)
 - (1) 在大马色(22-25, 24)
 - 扫罗传道 (22)
 - 犹太人的计谋 (23-24)
 - 避开危险 (25)
 - (2) 在耶路撒冷 (26-31、29)
 - 众门徒的怀疑 (26)
 - 巴拿巴的见证 (27)
 - 扫罗的传讲 (28-29a)

犹太人的计划 (29b)

扫罗离去 (30)

教会蒙福 (31)

关于保罗的品格和事奉，稍后我们必然多些评论，但对第九章所记载自他归信基督后数年内的事件连同别处记载的相关事件则说得越仔细越好。与保罗有关的四个主要问题是他的归信基督、奉献、声明，和针对他的阴谋。

1. 保罗的归信基督 (九 1-9)

在人类历史上一切引人注目的事件中，大数人扫罗的归信基督或许最引人注目；人们一直在一月二十五日纪念此事。这件最引人注目的事在第九章第一至九节，第二十二章第六至十六节和第二十六章第十二至十八节三次记载下来，为我们说明这狂热的逼迫者怎样变成了使徒时代最重要的传道人。

是甚么使得扫罗如此狂热？司提反的讲道。人从来不会因受某种意见的刺激而发狂，粗暴反对某事业或某人，除非存在内心争战。此人实际是在与自己交战。一种被定罪之感强加于他；他的良心被刺痛而向外界事物发泄不满。

他疯狂反对谁？信奉这道的人 (2)。这是现代被称之为基督教的最初期名称，而这名称很有意义，因为基督教就是思想、感受、生活，和事奉之道。基督了解这个注定会了解基督徒的人 (九 1-2；腓三 12) 事情非常突然。

在马镫与地面之间，

他寻求怜悯而且寻见。

若要基督教的见证成为世界性的，就必须兴起一个有能力发动和进行这样一项事业的人。这人须有丰沛的天资，又要有神的委派。使徒中无一人胜任此工作；这样神了解 (腓三 12) 大数人扫罗，并委派了他；他论气质、训练，和交往，在宗教方面、政治方面，和才智方面，都具有完成此任务的必要装备。在这个过渡时期所发生的事情中，没有一件事是大过扫罗归信基督的。

已故伯肯罕的伯爵 (Earl of Birkenhead) 在他着的《历史上的转捩点》中给保罗的归信基督以突出的地位 (第 24-36 页)，在所有能自称改变了世界历史过程的人中，保罗肯定要占据首位。他改变了西方文明的基本概念；我们的全部历史都留有这位犹太帐篷织造手工业者，在归信基督以后，献身于热情教训人之忙碌生涯的痕迹。

从这个方面得出的这个评价应引导我们回到使徒行传第九章，去再一次默想其所有的起源。

这是对司提反祷告的回答 (七 60) 和他的血所结的初熟的果子。这个归信基督是宗教历史上某些新事物的起始，是一扇进入一个比犹太教所知大得多的世界之门。这意味着不久将允许外邦人进入神的教会，进入到那时为止，教会一直属于犹太人的。扫罗当时应为 35 岁左右，也就是说，耶稣受死时他大约 28 岁；但不确知他是

否遇见过弥赛亚（参较林后五 16）。

大马色有犹太人的大侨居区和数间会堂。城里也必然有个相当规模的基督徒团体，而这正可以说明扫罗为甚么被公会派到那里去。关于那天大马色城外发生的事，扫罗的描述显然是真实的，使勒南（Renan's）对此事件的解释显得愚拙。保罗将他的全部后半生归因于那次经历，对实际发生的事无所怀疑。

2. 扫罗的奉献(九 10-19a)

现在有两个人介入；关于他们二人的事迹，除了此处提到的以外，我们一概不知。又眼瞎又饥饿的保罗在一个名叫犹大的犹太人家中住了三天。犹太会怎样对待这位奇怪的客人？若是谈过话，谈了些甚么？关于犹太我们只知道他住在直街。

另一个人是亚拿尼亚；他只在这一段里被提及，却是为了良好的意图。他是个犹太基督徒，主嘱咐他到犹太大家中去向扫罗传达三样福——看见、受圣灵和受洗。

亚拿尼亚听到过关于扫罗的恶名，对于去与他接触迟疑不决，但主消除了他的顾虑。这一段的价值就在于主对亚拿尼亚所说关于扫罗的话（九 11、15、17），主告诉他，扫罗正在祷告；他在异象中看见亚拿尼亚到他那里去使他复明；扫罗是主所拣选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并以色列人面前宣扬主的名；主也要指示他为主的名必须受许多苦难。

这是扫罗全部未来生涯的基调。

3. 扫罗的信仰声明（九 19b-22）

此处的圣经年代学资料有一点使人感兴趣而且重要。我们从加拉太书第一章第十七至十八节得知扫罗此时去到亚拉伯隐退；我们必须把这事件放在使徒行传第九章第十九至二十节或第二十二至二十三节，或第二十五至二十六节之间。若是在第二十二节以后，则第二十三节的「好些日子」必是指此期而言。扫罗的归信基督是个那么惊人的经历，以至他必须有时间重新审视自己的生活 and 思想。他在这段隐退期间必然重读旧约圣经，并取得前所未有的理解。随着每一次灵性方面的新经历，我们就对圣经的奇妙多一份理解。

在沙漠中的退休和大马色的事奉必然持续了两年以上，但未提每一处各占用了多少时间。

扫罗几乎没想到他会成为教会的基督信仰理论家，而且写出新约圣经的十三封书信！他的主题自始就是他所「证明」的神的儿子基督（20-22），人们都「惊奇」（21），不但是因为这位传道者的能力权柄，而且因为他一直是个狂热的逼迫者，却成了地道的传道人。

扫罗相信预言中的弥赛亚必要来临，但到那时为止还不相信被钉了十字架的耶稣就是弥赛亚。正是为了这个信仰，司提反死了；在这个信仰的基础上，教会建立起来了；也是因为这个信仰，兴起了扫罗在其中扮演了一个如此重要角色的大逼

迫。

他失明住在大马色的那三天和他在亚拉伯期间所得到的启示，就是他所逼迫的耶稣确实是应许中的弥赛亚这个真理（4-5）。

闪现在旧约圣经上的这真理之光，给了扫罗一本崭新的圣经，而正是这个看法上的改变使得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犹太人都惊奇起来。

扫罗回到大马色「宣传耶稣，说祂是神的儿子」（20）。这是使徒行传中首次这样提到祂（修订本中没有第八章第三十七节里的话），而这提法指出弥赛亚和父的关系。

扫罗在大马色各会堂里还「证明耶稣是基督」（20、22），原文中所用的「证明」一词的意思是放在一起（参较十六 10；林前二 16；西二 2、19），他放在一起的是旧约圣经中关于弥赛亚的段落（参较路二十四 26-27），人们惊奇是一点也不稀奇的。

4. 针对扫罗的阴谋（九 23-31）

在大马色和耶路撒冷都有对抗，也有惊奇。我们的生活之中有快乐也有痛苦，但正如永远不会全是快乐那样，也永远不会全是痛苦。人们可以杀死传道人，但杀不死福音(23)，最荒唐的事莫过于以为能用杀死传讲真理正义之人的办法摆脱真理和正义。然而自该隐杀了亚伯以来人们就干这种蠢事。请将第二十五节与哥林多后书第十一章第三十二至三十三节同读，耶路撒冷众门徒的惧怕十分自然，而巴拿巴成了扫罗的保证人（26-27）。

扫罗在这段时间和彼得同住了两周（28；加一 18），试想像一下彼得会怎样谈而扫罗又怎样听，想想他们会一同拜访城里和周围的那些地方！但是扫罗对那些伪君子过于激烈（29），所以神嘱他离开（30，与二十二 17-21 同读），他就回到大数。有的时候，应该留下战斗，有的时候，应该逃走。一个凶猛的敌人既已成了如此忠心的朋友，众教会就都得平安，昌盛起来（31）。

安宁中的教会（九 31）

此节位于扫罗的准备和彼得广作见证之间，意义重大。逼迫以后，教会迎来了平安，而这是扫罗归信基督的结果。

提到了巴勒斯坦的三个区—犹太、撒玛利亚和加利利，是唯一的一次将加利利与教会同提。分散而又统一的教会享受的平安带来双重的祝福，内部蒙建立，外获增长，而这总应该是教会成长的过程：从内向外。

为推广见证而作准备的第三件大事是关于使徒彼得的，极为重要。

以下是这一节的分析：

三、为推广见证预备彼得

(九 32 至十 48)

1、彼得在吕大 (九 32-35)

- (1) 教导众圣徒 (32)
- (2) 治愈病人 (33-34)
- (3) 罪人得救 (35)

2、彼得在约帕 (九 36 至十 23a)

- (1) 大比大复活 (九 36-43)
 - (a) 原由 (36-37)
 - (b) 神迹 (38-41) (C) 结果 (42-43)
- (2) 与哥尼流的联系 (十 1-8)
 - (a) 他是甚么人 (2)
 - (b) 他看见了甚么 (3)
 - (c) 他听到了甚么 (4-6)
 - (d) 他作了甚么 (8)
- (3) 给彼得的启发 (十 9-16)
 - (a) 异象 (9-12)
 - (b) 声音 (13-16)
- (4) 从该撒利亚来的代表团 (十 17-23a)
 - (a) 代表团的人对硝皮匠的问话 (17-18)
 - (b) 圣灵对彼得的吩咐 (19-20)
 - (c) 彼得对代表团所说的话 (21)
 - (d) 代表团对彼得所说的话 (22)
 - (e) 一起住了一夜 (23a)

3、彼得在该撒利亚 (十 23b-48)

(1) 情况简介 (十 23b-33)

犹太人 (彼得) 和罗马人 (哥尼流) 会面

- (a) 众人启程 (23b-24)
- (b) 哥尼流的敬意 (25-26)
- (c) 彼得致意 (27-29)
 - 1) 偏见 (27-28a)
 - 2) 纠正 (28b-29a)
 - 3) 询问 (29b)
- (d) 哥尼流的回答 (30-33)
 - 1) 述说所见的异象 (30-33a)

- 2)要听启示 (33b)
- (2) 彼得的讲道 (十 34-43)
 - 世界救恩之道
 - (a)福音的范围(34-35)
 - (b)福音的道理(36-41)
 - 1)福音的预传阶段 (36-37)
 - 2)福音的要旨(38-41)
 - 拿撒勒人耶稣
 - 祂的行事为人 (38-39a)
 - 祂的死 (39b)
 - 祂的复活 (40a)
 - 祂的显现 (40b-41)
 - (c)福音的提供(42-43)
 - 1)告诫 (42) 基督是审判者
 - 2)应许 (43) 基督是救主
- (3) 后果 (十 44-48)
 - 圣灵浇灌外邦人
 - (a)恩赐 (44-46a)
 - (b)洗礼(46b-48)

急需为推广见证将彼得预备好，因为他的看法绝对是犹太式的，尽管他在五旬节讲道中曾引用「我要将我的灵浇灌凡有血气的」(二 17)

但使徒行传第十章显然表明，只有用特别的启示才能使彼得明白，福音是为众人预备的，教会不能单单由犹太信徒组成。

在这段叙述中我们在吕大、约帕，和该撒利亚三处见到彼得。

1.彼得在吕大 (九 32-35)

人们对「平安」(31)的看法和解释各式各样，彼得从工作方面说明这个词。他总是干劲十足，对事业有进取心。耶路撒冷教会的这位领袖周游四方，不但在所到之处结实累累，而且建立起家庭教会。

一个已卧床八年的人凭借神的大能和他自己的信心从床上起来，脱离了瘫痪。要改变情况，这两个因素缺一不可。身体未显现的基督，灵力可以到场。肉体得愈可使灵命得生：「看见的人都归服了主。」

2.彼得在约帕 (六 36-23a)

这段叙事分两部分。第一部分讲述使徒行的一个神迹；第二部分讲他得到的两个启示。这些事，尤其后者，在历史上给了约帕，或雅法，亦即复国后以色列现在的首都特拉维夫一个永久的地位。

(1)所行的神迹(九 36-43)

将前面那个神迹与这一个对比很有趣。那是个男人(33)，这是个妇女；那个是治好了(34)，这个是使之复活；那里是「都」(35)相信了，这里是「许多人」(42)信了主；两例都是凭借神的能力；彼得则是代理人。两件事都是神迹，但十分不同。

多加从死里获救。人们为失去她而哀悼，因为她曾多行善事。若多加原来不好，人们必然不为她悲痛；人们不为，或不应为恶人悲痛。这位妇女工作的背后是她的爱心。请想象若她今日再来到世上，发现到处都是以多加为名的社团，她会何等惊奇。从认真撒下的一粒小小种子会得着丰收。惊奇等候着许多不自私的妇女。神看得见暗中行的事；一切为祂而作的，祂必报答。过去我要说，多加配复活，但是想一想，她竟回到像今日这样一个世界上难道不是件可悲的事吗？使她活过来乃是为了福音和教会的缘故，而不是为了她个人。圣经记载了九个从死里复活的人，但他们一个都没告诉我们他或她在另外那个世界里的经历。

(2)两个启示(十 1-23a)

其中一个是给外邦人哥尼流的，另一个是给犹太人彼得的，但两个都与同一件基督教史上最重大的事有关。这事由保罗从教义方面阐明在以弗所书第二章第十一至十三节。

彼得与硝皮匠西门住在一起是打破犹太人偏见的证据，也帮助彼得为即将到来的事作好准备。

这一章的重要性对教会和世界都同样无可估量。它完全记载恩门正式向外邦人敞开。守割礼的使徒彼得在一位罗马官员家中对他传福音；这是为这位使徒推广福音所作的重大准备。这里有两个启示；两个都是准备工作。请注意！两个启示都是为超乎其本身以外的事作准备。

(a)对外邦人哥尼流的启示(十 1-8)

这是关于宗教和基督教之间之区别的一个很好的例证。基督教是宗教，但一切宗教都不是基督教。哥尼流是个笃信宗教的人，但他还不是基督的人。注意他的虔诚、敬畏、慷慨、恳切、善于容纳和顺从。他按照他所有的亮光生活，但都不够，永远不够。然而此人在道德上的认真、单纯、忠诚，和真正的谦卑难道不使许多基督徒羞愧吗？

(b)对犹太人彼得的启示(十 9-16)

为要他推广见证作的准备已经开始，但还有些尚待拆毁的障碍。这个问题的起因自然，或许难免，与食物有关(参较林前十 23-33)，因为洁净食物与不洁净食物的问题十分重要。关于这方面，主曾谈论过，但犹太人们领会得很慢。

如果世界上的基督徒每天都在中午十二点祷告两分钟(十 9)，那将是件大事。此处有两个细节有助于削弱彼得的犹太人偏见：第一，他之与一硝皮匠同住，包括与死了的动物相接触；第二，他对整个地中海地区所拥有的宽阔眼界可能已使他想

到更广大的地区。

好！正当他们预备饭的时候，彼得睡着了，并且得到了一个比最好的食物还好的异象。请将第十一至十六节与利未记第十一章同读，你就会明白彼得的观点。再读但以理书第一章第八至十六节；以西结书第四章第十三至十四节；马太福音第十五章第十至二十节；马可福音第七章第十四至二十三节。

语言中没有一处像第十章十四节里的「主阿！这是不可的。」这四个字连在一起那么公然互相抵触的；当我们说「不可」时，永远不应是对主说；而当我们真诚呼叫「主阿」的时候，必永远不会说「不可」，仆人是不会命令主人的。所以今天你或是放弃后两个字，或是放弃前两个。

(c) 两个启示相遇(十 17-23a)

这一段意义深长，显明神在彼此相隔的人们心中的活动，是为了使他们相和。

神无限高于人；祂是万事万物的指导者。彼得还要再「猜疑」多久，我们说不上，但亮光即将突然从不同的方位发射过来。彼得正思想间，三个人也在旅途中，而且七个犹太人和三个外邦人将很快一起上路，奔赴向北二十英里之外的该撒利亚（19，十一 12），我真想知道他们在路上谈了些甚么！

3.彼得在该撒利亚（十 23b-48）

这一段的记载分三部分——情况简介、讲道、后果。

(1)情况简介（十 23b-33）

历史书记载有许多伟人之间的会晤，例如：地奥珍尼 (Diogenes)和亚力山大 (Alexander)；路德 (Luther)和查理五世(Charles V)，米尔顿(Milton)和加利略 (Galileo)，加利巴狄 (Garibaldi)和维克多.伊马谬尔 (Victor Emmanuel),以及李文斯顿 (Livingstone)和史坦利 (Stanley)等，但都不像彼得和哥尼流的会晤（十 25）那么重要。这是那些当时看起来虽小，却有巨大的利益随之而变动的转捩点之一。它是一个人类社会全面变革正在诞生的时刻；当这变革不知不觉地由实干家们展现出来时，必将有力地影响人类，直到时间的尽头，甚至超出。

基督已将「天国的钥匙」（太十六 19）给了彼得；彼得用以为无数百万外邦信徒的进入打开了大门。一位以色列人为一义大利人引路。神的旨意有如轮中套轮；事物彼此配合；「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罗八 28）这里的次序是——启示、托付、行动；异象继以声音，而声音以后便要大胆实行。

在第五章四十节中遭鞭打的人现在被人敬拜（25），但他不受（26）。他们在那里是会晤的双方，彼得一方和哥尼流一方（27），彼得先开口（28-29），然后哥尼流发言（30-33）。彼得讲话的核心是「但神已经指示我」；哥尼流讲话的核心则是「现今我们都在神面前，要听主所吩咐你的一切话。」这完全是神的事。总有一扇门为敞开的心开着。

(2)讲道（十 34-43）

此为世界救恩之道；我们从中可以看到：(a)福音的范围 (34-35)；(b)福音的道理 (36, 41)；(c)福音的提供 (42-43)。

在 (b)福音的道理 (36、41)项下，标明福音的预传 (36-37)，及福音的要旨 (38-41)，拿撒勒人耶稣：祂的行事为人(38-39a)、祂的死 (39b)、祂的复活 (40a)和祂的显现 (40b-41)。

在 (c)福音的提供 (42-43)项下，分为告诫—基督是审判者 (42)，和应许—基督是救主两项

彼得所说的「我真看出」(十 34)，极其重要。那是理解或掌握的加强语气(参较腓三 12；约一 5)；彼得实际上是说：「我牢牢地掌握着神不偏待人这个真理。」意即他已开始明白申命记第十章第十七节。那隔断的墙正开始崩溃。彼得知道，并且说，他进入哥尼流的家显然违反犹太人习俗，但他正开始「领悟」犹太人的许多习俗注定要灭亡。

这一段极为重要不但是因为藉这篇讲道，拆毁了犹太人和外邦人中间隔断的墙，而且还因为我们从中得到教会拥有的，至少在全部福音付诸写作前 25 年便广为传讲的「初期福音」最完备的样本；四福音中每一卷的主要思想都概括在这篇讲道之中。

按彼得教导写成的马可福音不过是彼得讲道中第三十八节的扩充；我们确实可以说，彼得的这第六段话就是处于萌芽状态的马可福音。使人惊奇的是，在耶稣死后 15 年之内，这位忠诚的犹太人竟有如许认识，能在义大利人的集会中说出耶稣是「万有的主」(36)和「审判活人死人的主」(42)。请注意！那并不是说，在神看来一切宗教都同等。而是说一切国家 (34-35)。

这是福音在异教世界的第一声号角，其要点是：个人的救赎主，作证的教会，世界性的号召。祂远非慈善家，乃是赎罪者。祂远非改革家，乃是拯救者。永不许抹杀这些事实，否则一切其他有关事物将随之而消失。任何在家乡或国外传道的人，若不传讲基督活过、死过，又活了，现在能拯救每个人和任何人永远脱离罪恶，就毫无益处。

(3)后果 (十 44-48)

这是建造在同一块盘石上，并且在五旬节那天受了和犹太人教会同样印记的第一个外邦人教会。福音为众人所需要，使众人满足，为众人所理解，也可以为众人所接受。阿！荣耀至高的福音！在初期教会中说方言和圣灵的恩赐密切相联，但没有任何地方说到「方言」是得恩赐的证据。

传说必须让位给真理。

这就是为彼得推广见证所作的准备；通过此处记载的诸事件，基督教会向前跨越了一大步。

以下是为新时代作准备的第四阶段：

四、为推广见证预备众使徒

(十一 1-18)

- 1、对彼得发怨言 (1-3)
- 2、重述外邦人蒙福情况 (4-17)
 - (1) 在约帕的异象和声音(4-10)
 - (2) 对彼得的命令和他的反应 (11-12)
 - (3) 在哥尼流家发生的事 (13-15)
 - (4) 这次经历对彼得的影响 (8、17)
- 3、使徒的结论 (十一 18)

迄今我们已追述了对腓利、扫罗和彼得为教会的下一个大运动所作的准备，而此时在耶路撒冷的全体使徒却将讨论一个关于基督教之含意的较大概念。这事是十分奇怪地因着控诉彼得去哥尼流家引起的 (1-3)，但是他们，以及我们，不得不认识到，在有启示的地方必然有扩展，起初遭指责的，最后可能受赞扬。彼得是如何对待这个控诉和指责的？我想我知道在五旬节之前他会怎样对待，但此时他已是另一个人了。圣灵是否已在你的生活中引起甚么改变呢？

彼得在他这第七段讲话中简单叙述第十章第五至十七节的事实，声明他所作的一切都是在神的指导下 (十 5、9、12、15-16)，事实是最重要的论据 (请阅四 14)，远非谩骂所能及，尽管这在争论中过多地被人们采用。但是请记住！谩骂是弱者的避难所。彼得只谈事实经过，他并不回避事实，拼命作解释，而是甘愿肯定事实，并指出他的所谓不合例行动的结果(十 28)，他想若天使能站在外邦人家中，使徒也完全可以这样作 (十 13)。

谈到发生的事对他本人的作用，他说「我就想起……」此处是关于保留和取用记忆储备的教训。第一个作用就是想起；第二个是确信，确信这是神的工作，所以不能阻拦 (17)，让我们看看神的旨意，如此明显，神的计划，如此简单；神的能力，如此充足。事实的论据说服了众使徒 (18) 作到使人信服，批评就止息了。怨言以后复述外邦人蒙恩情况；这说服了众使徒，使之得出正确的结论 (18)。

让我们将我们所知道的神的作为讲出来。现在到了为新时代作准备的最后阶段；以下是其分析。

五、为推广见证预备教会

(十一 19 至十二 25)

- 1、安提阿教会的进展 (十一 19-30)
 - (1) 福音在犹太人和外邦人中播散 (十一 19-21)
 - (2) 巴拿巴在安提阿的事奉 (十一 22-26)

- (a)他的成就(22-24)
- (b)他的交往(25-26)
- (3) 安提阿教会的慷慨 (十一 27-31)
 - (a)预告需要 (27-28)
 - (b)慷慨供应(29-30)
- 2、耶路撒冷教会遭遇的逼迫 (十二 1-23)
 - (1) 雅各殉道 (1-2)
 - (2) 彼得遭监禁 (3-19a)
 - (a)希律的意图 (3-4)
 - (b)教会的祷告 (5)
 - (c)天使来访(6-8)
 - (d)解救出监 (9-11)
 - (e)在马利亚家(12-17)
 - (f)看守人之死(18-19a)
 - (3) 希律遭天罚 (19b-23)
 - (a)他的恼怒(19b-20)
 - (b)他的演说 (21-22)
 - (c)他的死(23)
- 3、教会普遍兴旺 (十二 24-25)

见证的过渡期还剩下二个阶段，就是教会本身的准备。以前各事都引向这个目标；目标之外的事不可能发生，因为这时取得下一步大进展，将基督教传向全世界的条件已经成熟。前三个阶段集中在腓利、扫罗和彼得等个人身上，第四段则包括整个使徒界，没有他们在原则上对接纳外邦人，扩展教会的同意，必将难以（假若果真有可能的话）开展世界性运动。但是到能够说：「（他们）听见这话，就不言语了，只归荣耀于神，说，『这样看来，神也赐恩给外邦人，叫他们悔改得生命了』」的时候，整个犹太人教会领会那异象的条件就已具备，向前进的时刻到了。

本节中记载的三件事：安提阿教会的进步，耶路撒冷教会的遭逼迫，和教会普遍兴旺，对这最后的运动起促进作用。

关于叙利亚的安提阿，有话说：「没有一个古代城市像那样将享乐作为人生要事而轻视职责。」「希腊人的辉煌文明和完全艺术，并未能改善叙利亚人狂暴无常而放荡的性格。互相接触并未使任何一个民族有所改进，反而是都染上了另外一方特有的恶习。」

安提阿是继罗马和亚力山大以后的帝国第三大城市，也是东方的首府；那里的教会位于耶路撒冷的希伯来教会和保罗建立的外邦人教会中途；我们也将看到，它成了第一所传道的教会。

此时还有一件不可忽略的事，就是扫罗之重新被引入这段历史(十一 25)。他于在耶路撒冷遭遇生命危险之际回到了大数(九 26-30)，而巴拿巴于此时去了安提阿(十一 22)。当他看到这个北方首府的工作需要和规模时，明白自己需要助手，就亲自赴大数说服扫罗到安提阿去，好一同组织和教导那里的外邦——犹太教会。扫罗照办了；两位伟人在那个城市里住了一年(十一 22-26)。此处未曾提及的一件事是，彼得这时开始从记载中消失，扫罗则开始成为主要人物。起初在记载中的排名顺序是巴拿巴，和扫罗，但不久扫罗就领先；巴拿巴则于最后一次在使徒行传第十五章三十九节那使人遗憾的告别中被提到以后，终于消失了。

1、安提阿教会的进展(十一 19-30)

要注意第十九节乃直接与第八章第一至四节相联，其后几节(19-21)与这两段之间发生的事，即第八章第五节至第十一章第十八节无关。

在叙利亚的安提阿建立基督教会是个重大事件。该城号称拥有居民五十万，是罗马帝国三大城市之一，以商业、艺术，和文学著称，也因恶习和轻浮闻名。那正是个需要基督教会的地方。

该教会之建立分三个阶段，分别以众旅行传道人(19-21)的到达，巴拿巴的到达(22-24)，和扫罗的到达(25-26)为标记。

去到安提阿的居比路人和古利奈人(11-20)是讲希腊语的犹太人，他们传福音的对象则是「希腊人」包括敬畏神的希腊人和信异教的希腊人。这是个全新的开始，表明进入基督教会的门正在明确地为外邦人敞开。

巴拿巴好像特别有审时度势的能力(参较四 36，九 27，十一 23-24)，这是我们都应该追求和培养的。巴拿巴对众人的劝勉：「立定心志，恒久靠主」(23)，我们自己也完全可以采纳，在遭遇试探时需要坚定不移。

注意安提阿的异教徒开玩笑或嘲笑众门徒而给他们起的新名，「基督徒」(26)。这个玩笑太妙了；这个词含有相当于弥赛亚的希伯来思想，作为实质的希腊语「基督」和词尾的拉丁语成分「ians」，以这种形式反映出福音的普遍性。(请与路加福音第二十三章第三十八节相比)

生命有力，爱心有奉献；于是收集起一笔捐款(27-30)通过在叙利亚为犹太地的犹太人筹集捐款，我们看到教会的两大部分——犹太基督徒和外邦基督徒——团结起来(27-30)。这是一个教会为另一个教会的成员筹集捐款的第一个实例。外邦人和犹太人这个概念不久将消失，只留下基督徒。

2.耶路撒冷教会遭逼迫(十二 1-23)

这次逼迫并非一般，而是指向「教会中的几个」领袖的，如下所示。

这一段中有三件事：雅各殉道(1-2)、彼得被监禁(3-19a)，和希律遭天罚(19b-23)。

(1) 雅各殉道(十二 1-2)

这事是一个凶手执行，另一个谋划。为了甚么？讨好犹太人(3)。这是强烈对

比的一章。外邦人的爱心（十一 29-30）与犹太人的恨恶（3）对比；一位使徒的死与另一位获释对比；王的权势和他臣民的软弱对比；武装保护下的安全与天使的援救对比；残忍的目的（4）与神的保护对比。

雅各是西庇太的儿子，使徒约翰的兄长，耶路撒冷教会最早期三个主要人物之一，就我们所知，也是第一位殉道的使徒。使人惊讶的是，只用了两个字，aneilen machaire，记载此人殉道！

请在与他告别之前，回顾他的历史（太四 21；太十 2；太十七 1；可五 37；可十 35；十三 3；十四 33；路九 54；约一 41；徒一 13；二 4；徒十二 2；林前十五 7）。第二位殉道者逝去了，不但「在主里死」，而且「为主而死」的，那人有福了。

(2) 彼得遭监禁（十二 3-19a）

希律本想在逾越节后公开杀彼得（4），但他的打算未通过神。不过请注意！他为保证受害人安全采取了何等预防措施（4、6），「却为他切切的祷告！」（5）是的，祷告改变整个形势。你的情况好像毫无希望吗？「却为他切切的祷告！」形势完全对你不利吗？「却为他切切的祷告」，要注意这祷告是（a）切切；（b）教会的；（c）向神；（d）为他（5）。那就是说，这祷告是坚持不懈的、团结一致、虔诚的和明确的。神的回应是施行解救，但却等到最后一夜（6）的最后一刻（18），清晨三点至六点之间。祂从不早于既定的时间，也从不落后。

第六至十节很生动。16 名兵丁（4），两条锁链，两个看守（6），一道铁门和两层监牢（10），而一名囚犯竟外出访友（12）上天和希律开了个玩笑：天使弄得他看起来像个傻瓜。但虽因神迹蒙释放，彼得却必须运用常识；他必须迅速思想，赶快行动，否则将前功尽废（11-12），想想神的从容不迫（8）。

得着自由的彼得既已认识到当时的情况（12；编注：中译本应为 11），就决定到称呼马可的约翰母亲马利亚家去。彼得无疑曾常在那里住。要记得那些人正在为彼得获释祷告（12），但是当他突然来到那家时，他们却不信那就是他，反因使女说他在外面而说使女「疯了」（15），而当使女极力认定是他时，他们又说那是「他的天使」；彼得一直站在那里敲门，他们开了门，看见他，「就甚惊奇。」

甚么样的祷告！应该提醒自己祷告本身不是目的，而是达到某个目的的手段，所以若是将手段当成目的，目的就永远达不到。神若答应了你的祷告，你会惊奇吗？我们应坦率承认，我们的祷告得到回答并非出于我们的功劳，乃是神的恩惠。神为我们所作的好过我们配得着的。

但彼得怎么样了？（18）彼得是个问题。基督徒们常常走向世界。此处还有个道德问题。那些「看守。」对彼得之遭囚禁或逃脱都没有责任，然而他们却被「杀了」（19）无辜的受害者是长期存在的世界性问题的一部分，而我们只好听之任之。

(3) 希律遭天罚（十二 19b-23）

这是大希律之孙亚基帕一世。曾惹恼希律而遭他中断粮食供应的推罗、西顿二城市派了一个代表团去向他求和。希律王正在该撒利亚为庆祝克劳狄亚斯皇帝远征

英国平安归来而举行感恩仪式。他对聚集的群众「发表演说」；他们喊着说：「这是神的声音，不是人的声音。」但是当骄傲过了头，达到神的宝座时，当即遭「神的使者」处罚而死。背叛和报应向来是距离不远的。拯救信徒的天使（十二 7），也杀死谤渎神的人。

露天剧场爆满，正午的太阳
从万里无云的天空射出明亮光芒。
王坐在宝座上，盛装骄人，
闪耀着银光——万目为之昏眩，
饮着使人作呕的奉承之酒。
「是神！是神！」众人高喊：「看那位神！」
他充满骄傲，装作神明。
耶和华阿！祢的斥责一发，祢鼻孔的气一出，
海底就出现，大地的根基也显露。
祢公义的杖打下，他应声倒地，
成为一具无生气的青灰色肉体。

3.教会普遍兴旺（十二 24-25）

「神的道日见兴旺，越发广传。」话虽简短，却非常重要。教会的进展已经开始，而且仍将如奔腾入海的河流，途中遇到许多阻碍，却超越之而继续向前涌流；有时慢下来，绕过去，仍然直奔大海。迄今有如下记载：

「（教会）约添了三千人。」（二 41）

「主将得救的人，天天加给教会。」（二 47）

「但听道之人，有许多信的，男丁数目，约有五千。」（四 4）

「那许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四 32）

「信而归主的人，越发增添，连男带女很多。」（五 14）

「神的道兴旺起来；在耶路撒冷冷门徒数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许多祭司信从了这道。」（七）

「众人……同心合意地听从他（腓利）的话。」（八 6）

「在那城（撒玛利亚城）里就大有欢喜。」（八 8）

「及至他们信了腓利所传神国的福音，和耶稣基督的名，连男带女就受了洗。」（八 12）

「那时犹太、加利利、撒玛利亚，各处的教会都得平安，被建立，凡事敬畏主，蒙圣灵的安慰，人数就增多了。」（九 31）

「凡住吕大和沙仑的人，……就归服主。」（九 35）

「许多（约帕）人信了主。」（九 42）

「圣灵的恩赐也浇在外邦人身上。」（十 45）

「有许多人归服了主。」（十一 24）

要知道这不过是教会史上十六、七年的记载，而且几乎全部是在耶路撒冷的事。同样的记载若出现在今日的教会中，应被看为是杰出的了。

挫折、失望、失败、反对、逼迫和殉道的事都曾有过，但尽管如此，正如使徒行传后半部分所示（第十三章至第二十八章），教会却向前取得了更广泛深入的胜利。神的工人逝去了，祂的工作却继续着。

在这短短叙述中另一件重要的事是介绍那称作马可的约翰；约翰是他的犹太名字；马可，或马克斯是他的罗马名字，但值得注意的是他以其罗马名字著称于世；他成了马可，巴拿巴和他是表兄弟。

第一代教会历史三个时期中的第二期到此结束；教会活动和获胜取得大扩展的道路普遍打开了。

人们同意希律·亚塞帕一世死于主后 44 年（第十二章），但对于第十三章开头的事件发生日期却意见不一，尽管圣经年代学家将第一次旅行布道的开始定在主后 45 或 47 年。若前一个日期正确，那次旅行就是在希律死后一年启程的，而若后一个日期正确——我们这样认为——那么保罗和巴拿巴于开始他们的布道事业之前留在安提阿教会足有两年时间。看来这个推论比较合理；在此情况下，他们必然对当地教会的兴旺负有大部分责任（24）。

圣经救赎史剧纵览

第二幕

第二场

使徒行传

神托付的传道八

巴拿巴

马可

保罗

神托付的传道人

我们在使徒行传第十二章二十五节：「巴拿巴和保罗，办完了他们供给的事，就从耶路撒冷回来，带着称呼马可的约翰同去。」

以上提到的时间是主后 44 年希律死后，主后 47 年第一次伟大的旅行布道开始以前。

在本卷第三节，也是主要一节（第十三章至二十八章）开始之前，对这三个人，尤其是兹后作为记载中主要人物的保罗的历史作一回顾，会有裨益。

巴拿巴

这个名字的意思是「劝慰子」，在使徒行传里出现 24 次，书信中出现 5 次（林前九 6；加二 1，9，13；西四 10），他原名约瑟，是利未人，家住居比路。民数记第十八章第二十和二十三节及申命记第十章第九节的律法已经失效以后，他迁到了耶路撒冷并在那里取得田地（参较耶三十二 7）。初期教会实行凡物公用，巴拿巴就变卖了他的田地，将价银充作公用。作为说希腊话的犹太人，他很可能去过大数的大学——距居比路不远——并可能在那里见过保罗。无论如何第九章第二十六至二十七节的事促使人们认为二人以前见过。向叙利亚安提阿的外邦人传福音的成就使耶路撒冷的众使徒差遣巴拿巴到那里去。他发现那是一项进展中的伟大工作，而且在传讲主的道上需要帮手，就亲自去了保罗所在的大数（九 30），将他带到安提阿；二人在那里工作了一年之久（十一 25-26）。

在「革老丢年间」，爆发饥荒，安提阿的信徒由巴拿巴和保罗送救济给犹太地的信徒。托付完成后，二人返回安提阿，并带着称呼马可的约翰同去。

后来安提阿教会听从圣灵的吩咐差遣巴拿巴和保罗旅行布道；他们用了大约两年时间完成该任务。这次旅行属于保罗的经历，但应看到它是从居比路巴拿巴家中开始的。路司得的土著称巴拿巴为丢斯，「诸神与众人之王」，称保罗为希米耳，「诸神的译员和先知」。弟兄们旅行回到安提阿，「述说神藉他们所行的一切事，并神怎样为外邦人开了信道的门。」（十四 27）

这大约是在主后 49 年；主后 50 年，为决定是否要求外邦信徒行割礼和遵守律法礼仪，在耶路撒冷召开会议，巴拿巴是安提阿教会派往耶路撒冷的代表之一；他和保罗在会上坚决主张外邦人应从这些约束中解脱出来。他们的主张得到了印证，两位弟兄带着会议的裁决回到了安提阿。

最后一次在使徒行传上读到巴拿巴是在第二次旅行布道被提出时。巴拿巴希望像以前一样，带表弟马可同去，但保罗不同意，因为马可在第一次旅途中曾离开他们。结果是，保罗和巴拿巴分手；后者带马可去了居比路。

书信中关于巴拿巴的重要资料（加拉太书第二章），论到他临时屈从，赞同彼得关于安提阿外邦信徒身份和自由方面的前后不一致行为；这就与主后 50 年的耶路撒冷会议联系起来。

传说认为巴拿巴是路加福音第十章中那七十人之一，是希伯来书的作者，也是写巴拿巴书信的人。

路加对巴拿巴的评价，简单而使人满意：「（他）原是个好人，被圣灵充满，大有信心。」（十一 24）

他的善良和信心是圣灵的果子；这在教会史前两个时期他担任的角色中是明显的。以前记载在使徒行传第十五章第三十六至四十三节的误会是两个好人之间的误会，发生的责任不单独于他们任何一方的过失，但这方面留待以后详述。

马可

马可虽然不处于新约圣经介绍给我们的基督徒人物前沿，但他在第一世纪的教会中却占据一个突出而重要的位置。

马可这个名字 8 次出现在新约圣经中（徒十二 12, 25, 十五 37, 39；西四 10；门 24；提后四 11；彼前五 13），人们通常称呼他这个罗马名字，但他的犹太名字是「约翰」。我们估计马可福音、使徒行传、保罗书信，和彼得前书第五章第十三节里的马可是同一个人。从他的一些关系中观察他，将有助于我们评价他的重要性。

1. 马可和马利亚

马利亚是马可的母亲。有理由推论她有可观的财产，因为她有一个使女；她家许多信徒聚会的地方，也很有可能是最后的晚餐和五旬节事件的场地。当彼得于主后 44 年从监牢中获释时，他立即去到马利亚家，而且那或许就是他在耶路撒冷的家。当巴拿巴和保罗在一次荒年中带着安提阿的基督徒给犹太地基督徒的救济去耶路撒冷时，也有可能就住在那里（徒十一 27-30，十二 12-17，一 12-14，二 1）。这些细节表明马可早年的环境如何，表明他受过基督徒培养，也表明他在青少年时期就见过基督教会的领袖们。

2. 马可和巴拿巴

这二人是表兄弟（西四 10），而这个关系有助于解释在几个场合中那位年龄较大者对待较小者的态度（徒十二 25，十五 36-39）。巴拿巴是利未人，居比路当地出生，家境富裕（四 36-37）。马可的血管中很可能含有居比路人的血液，也可能他最初的家就在居比路。

巴拿巴和保罗于主后 44 年从耶路撒冷回安提阿时，「他们……带着称呼马可的约翰同去。」（十二 25）可能他曾在分配捐款方面表现出勤劳有能力，所以兄长们，尤其是巴拿巴感到他能在安提安帮他们大忙。他在第一次旅行布道时曾与使徒们同去；后来约在主后 50-51 年，当保罗提议作第二次旅行时，巴拿巴同意，也乐意像第一次一样再带表弟马可同去，但保罗断然拒绝，因为马可曾于第一次工作开始不久离开了他们。保罗按计划启程而巴拿巴和马可一同去了居比路。马可的事迹这条线索就在此处断了。在使徒行传里再也见不到他；直到十至二十年过去以后，

他才在使徒事迹中重新露面（西四 10；门 24）。

3. 马可和保罗

迄今我们能从记载中看到，马可初次与保罗——那时称为扫罗——接触是在保罗和巴拿巴带着安提阿教会送给犹太地基督徒的捐赠去到耶路撒冷时。两位弟兄办完捐赠的事回安提阿时，带马可与他们同去。我们只能凭推测说出他服事的性质。后来大约在主后 47 年，巴拿巴和保罗开始第一次旅行布道时，让约翰与他们同去，作帮手（十三 5）。此处所用的「帮手」一词字面上讲是副划船手的意思。新约圣经中被译为「仆人」的词有半打，而此处用词的一般含意是服从他人意见，从上下文看，意即马可可为两位使徒服事，听从他们的指挥而无固定任务。在那样一个旅程中有许多需要有人特别照料的事——选择航行路线，安排接待，开航时间，饭食供应等等——在这种情况下，他就像是一场福音战役的秘书。但该用词也很可能指他接待来访者，为归信基督者施浸，以及担任一定量的传讲工作（徒二十六 16；林前四 1.Gr）。据此看来，他在到达旁非利亚的别加时离开了两位使徒（十三 13），是个何等严重的问题就容易明白了。

这把我们带到使徒行传再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提到马可的地方（十五 36-39）应认真思想那个使人遗憾的场面。此刻令我们关心的是当巴拿巴提出让马可再陪同他们旅行布道时，保罗对马可的态度和评价。

「但保罗，因为马可以前在旁非利亚离开他们，不和他们同去作工，就以为不可带他去。」（十五 38）古斯皮（Goodspeed）

马可曾中途走开而不是继续前往，这使保罗认为他没有资格当此重任。马可背信的结局使人叹息。如何使人叹息，文中有两个词说明：「激烈争论」（十五 39 另译）一词只在希伯来书第十章第二十四节又出现一次，而「分开」一词则只在启示录第六章十四节再出现。保罗和巴拿巴争吵过，分开过，而且再未在一起工作；然而看来他们和好了（林前九 6）。

我们自然要问，「马可可为甚么背信」？（这是保罗在第十五章第三十八节中的用词）这个问题永远回答不出，但也没有一些猜测：想家，担心母亲的安全，家庭任务，想再与彼得在一起，惧怕旅途中的危险，保罗日益比巴拿巴领先，以及在帕弗已变得更清楚的任务性质（十三 7、12）。这些可能性仅仅表明，神未启示的就不能发现，所以对这问题我们必须随他去，只需记住马可可在第一个重大试验临到他时违约了。

然而我们高兴地得知保罗和马可和好了，而且这年轻人又一次服事那位无畏的老战士（提后四 11）。此处「服事」一词已和第十三章五节的用词不同。

4. 马可和彼得

马可与彼得比与保罗关系更亲密。他被说成是彼得的「儿子」；这可能意味着彼得是他归信基督的引路人，或者也可能如穗特所说，是对「以前学生的爱称」；这学生「已把他母亲的老朋友和老师看作另一位父亲，给予他子女般的孝敬之情。」

看起来或许正如我们说过的，马利亚家是彼得在耶路撒冷时的总部；他从监狱奇迹般地获释后就是回到那里去的（十二 12），所以马可肯定对彼得了解很多，而且后来了解得更多。

几乎可以肯定，当彼得和巴拿巴装假受到保罗指责时，马可在安提阿（加二 11-14），而且当时可能曾对他的老朋友和表兄表同情，而这可能也在保罗的回忆之中，导致他在第二次旅行布道时不肯带马可同去。

自使徒行传（十五 39）最后一次提起他，至保罗对同工谈到他（提后四 11），其间十至十二年过去了。马可在那段时间里在作甚么？彻斯博士（Dr. F.H. Chase）说：「初期教会一个溯源于使徒时代遭禁闭，且与新约圣经记载相吻合的不变传说，使我们相信马可可是彼得的同事（指在传道事务中），陪伴他直到他生命的尽头，并且写了福音书，保存老师的教训。」（H.B.D 卷三、第 247 页）

我们不在此争论彼得是否曾在罗马的问题，但莱特福（Lightfoot）说，证明他曾住在那里而且在那里殉道的证据压倒一切，而传说几乎一致认为马可写马可福音时是在罗马，并认为该福音代表彼得教训的主旨（请参阅作者所著《四福音指南》。）

马可肯定长时间在福音事工上与彼得保持联系，而且当保罗，或许还有彼得逝世时在罗马。他的生活与多人有联系，工作也多有变动。

5. 马可和提摩太

保罗在他写给提摩太，详谈自己情况的最后一封信中说：「要把马可带来；因为他在传道的事上于我（大）有益处。」（提后四 11）也许提摩太以前见过马可，但不管怎样，这事触发人们的想像，想看看这两个年轻人在一起的情况，而且人们真想知道他们在赴罗马途中谈了些甚么。与保罗会面的场面一定美妙极了！

6. 马可和教会

以马可命名的福音书是他对教会的贡献。作为第一卷对观福音书，它几乎全部被复述在另外两卷之中；它也代表最初期的口传福音。马太和约翰各为 12 个使徒之一，本身就是原始资料；路加是原始资料的收集者和研究者，已在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里将他的采访结果——使徒行传里有些地方是他知道的第一手材料——给了我们，但马可和他们不同；他的福音书在实际意义上是作为十二个使徒中另一位之彼得的，所以彼得贡献给新约圣经三卷著作；然而初期被称为彼得之「译员」的马可为全教会保存了这位使徒的教训，深深地影响了众基督徒的生活和思想达 1900 年之久。

马可并非伟大的领袖和思想家，但他为伟大领袖和思想家所提供的服事使他配因他们的成就得到一份赞扬。

7. 马可和传说

我们无需拘泥于此，但根据传说：他是那退去的众门徒之一（约六 66），是「拿着一瓶水」（可十四 13）的那个人，是耶稣被卖的那一夜跟随耶稣又逃走的那个少年人（可十四 51）；他第一个在亚力山大（Alexandria）建立教会并在那里施浸；他作过

祭司，在成为基督徒以后为了取消自己作祭司的资格而割掉了一个手指，因而得到「残指」的绰号；他为主殉道。

保罗

经历概要

壹 对使徒保罗的要求

一、要完成的工作

1. 基督教意指在神里的特权从一国扩展到全球
2. 基督教意指将感性上的敬拜转为灵性上的敬拜
3. 基督教要宣告是奥秘的身体而非在世上的国度
4. 基督教要展现被钉十字架的基督而不是弥赛亚王

二、当此重任的人

1. 保罗，具有丰满人格的人

(1) 理解力

- (2) 勇气过人
- (3) 坚忍不拔
- (4) 温柔怜悯
- (5) 完全正直
- (6) 无比老练
- (7) 不乏幽默

2. 保罗，拥有无比特权的人

(1) 希伯来天性

(2) 希腊环境

(3) 罗马公民身份

贰 为保罗担重任在他归信基督前所作的准备

1. 到来的时间
2. 出生城市大数
3. 初期教育
4. 职业
5. 拉比传统方面的训练

三 保罗的归信基督过程和危机

1. 犹太人的逼迫
2. 司提反的讲道和死亡
3. 保罗的内心挣扎
4. 公会的托付

5. 天上的异象
 6. 神的声音
 7. 保罗的降服
- 肆 为保罗担重任在他归信基督后所作的准备
1. 与亚拿尼亚取得联系
 2. 退到亚拉伯
 3. 在大马色会堂里的宣讲
 4. 作为基督徒被介绍给耶路撒冷众使徒及其在那里的事工
 5. 回到大数
 6. 和巴拿巴一起在叙利亚安提阿的事工
 7. 往访耶路撒冷及回到安提阿
- 伍 保罗从安提阿到罗马的布道生涯
1. 第一次行程
 2. 第二次行程
 3. 第三次行程
 4. 第一次被囚
 5. 第四次行程
 6. 第二次被囚
 7. 为主殉道

保罗

以此人在行程 37-67 三十年间教会史上名声之显赫，和他对一千九百年之久的教会思想影响之大，关于他生活、工作，和教训的任何概括恐怕都是不充分和易致误导的。

时已久远，我们不能凭保罗任何一部分品质和工作评判他，而是要通过其全人和全部工作，而这样的观察资料是难以得到的。这方面的文献现已具备，且还会有更多问世，但我们的首要任务是根据使徒行传和书信中的权威记载，理解这位使徒和他的艰巨工作。

要明白新约圣经关于基督教的启示，必须研究保罗其人。因为赐给他的启示，再无别人得到过。因此于此时尽可能认识这位非凡的人物必大有裨益。

此刻我们所关心的不是保罗的基督信仰思想，而是他的所是所为，而这也只能是个轮廓，但希望能足以表明本题目范围之广大。有此概念在胸，我们就作好了较充分的准备，跟随这位伟大的布道家登上一次次的旅途，直至这些活动因他殉道而告终。现在，让我们来思想以上的提纲：

壹 对使徒保罗的要求

让我们于此思想要完成的工作和作工的人。

一、要完成的工作

这个工作就是领会和解释将要取代犹太教而作神启示之媒介的基督教。这个变化在宗教史上的意义有四方面。

1.基督教意指在神里的特权从一国扩展到全球

关于以色列在神里面的特权。请思想：

- (1) 特权的事实（申七 6；太十 5-6；可七 27；罗三 1-2，九 4-5）
- (2) 特权的目的是（创十二 23，二十二 17-18）
- (3) 特权的妄用

以色列起初被隔开以受教，然后被分散到国外以致用，但他们误解了他们的历史，养成了一种宗教排他和自以为义的精神。约拿书说明这一点（四 2），这个态度的纠正记载在使徒行传第八至十一章。

- (4) 特权的撤销

由于以色列目盲眼瞎将弥赛亚钉上十字架，以致全国被神抛弃。然而他们之遭弃绝既不是全部的，也不是最终的（罗第九至十一章）

2.基督教要从感性上的敬拜转为灵性上的敬拜

以色列的敬拜形式

- (1) 敬拜特点

是有形的、感性的、可见的，注重地点、礼仪、时间、季节、实物和动作（西二 16；来一 1）。

- (2) 敬拜形式的根源

来自神的启示和命令，如出埃及记、利未记，和申命记所示。

- (3) 敬拜形式的必要

用以满足以色列人的需要并适应其接受能力，为另一更高形式的敬拜作准备。那更高形式的敬拜已为诗篇作者和先知所预告（太第五至七章；约四 24；西第二章；希伯来书）。

- (4) 敬拜形式的废除

基督藉着他的道成肉身、生活、受死，和复活应验了旧体系的历史、预表和预言，因而那些已再无用处或必要。这就是加拉太书第三至四章的教训（参较五 1-4）。

3.基督教要宣告为奥秘的身体而非世上的国度

- (1) 世上的国度是以色列人所盼望的，因曾有应许给他们（撒下七 12-16；耶

二十三 5；珥三 1，16-17)。

(2) 旧约圣经关于外邦人蒙福的应许使人们确信有此国度(赛十一 10，四十二 6-7,六十六 10-13；罗第十一章)。

(3) 这些尚未实现的盼望和应许必然应验(诗二 6-9；第七十二篇；但以理书；启示录)。

(4) 但保罗书信的启示完全是另一回事(加三 26-28；西三 11；弗二 11-22；三 1-12)。

犹太人和外邦人以同等的地位结合到以基督为头的一个身体里面，是教会的好消息；这好消息被保罗称之为他的福音(罗二 16，十六 25；提后二 8)。

4. 基督教要展现钉十字架的基督而非弥赛亚王

(1) 以色列人的盼望集中于一位应许中的王。

在一切谈到一个清楚预告的弥赛亚国度的段落中都涉及这一点(何三 4-5；弥四 7；诗二 6；24 章；8 九 34-37)。

(2) 这位预言中的王也有预表(撒下七 12-17；路一 30-33)。

(3) 但是来了一位被钉十字架的忧患之人子。祂也在预言之内，但以色列人没有在祂身上看出弥赛亚(赛第五十三章；彼前一 10-11；约十九 14-15，19-21)。

(4) 新约圣经宣告这人是以色列人盼望的王和全世界的救主。这「在犹太人为绊脚石」(林前一 22-24)，但对一切相信的人，总为「神的能力」。

这就是主后前两代时间内形成的变化。

全世界蒙福取代了犹太教的排他主义。心灵敬拜取代了感性敬拜。神的教会中止了属世国度的实现。弥赛亚成了被钉十字架的基督。

为实现如上的变化，需要一位或数位神合用的器皿；藉这些器皿来引导人们的思想从犹太教转向基督教；使大部分犹太人都能接受的方式，教导人们必须弃旧从新接受这真理；才能迎接时代的改变而巧妙地在得救者心中建立起新的观念而又不使他们担心旧观念被废弃。

在第一世纪只有一个人配担此重任；这人我们熟悉；那就是保罗。

二、当此重任的人

若非同时具有丰满的人格和无比的特权，无人能完成上述重任；在使徒圈子里唯保罗具备这些资格。

1. 保罗，具有丰满人格的人

论到人格，就要了解那些使人与非人区别开来的共同属性或特质。人格就是人之所以为人所必须具备的全部特性之总和。性情占人格的大部分；它是在人里面持久影响其思想，感觉，和行动方式诸特性的结合。一个人的性情是其理智倾向和感

情倾向的总和。

对保罗人格和性情的了解必然表明他是何等优越地适合于解释基督教并把基督教传遍罗马帝国。

在他里面能遇见多样化的重要的特质，这特质在神的指导下在他里面组合起来，使他恰好能完成那一个绘好蓝图之伟大的工作，而且找不到一人有如此多样化又匀称的特质，意思是再无别人能胜任这一工作；换句话说，神按造就了这个人，是为了这一工作。

(1) 保罗的智慧

在神的启示对保罗书信中不可思议的创见所起的作用方面，能谈的都已谈及，然而还有个事实，那就是启示是通过一个具有非凡接受力和杰出能力的心智完成的。

这一特性反映在使徒行传所记载他的发言中（十三 17-41，十七 22-31，二十 18-35，二十二 3-21，二十四 10-21，二十六 2-23）。

「听他讲话总不能无动于衷。他的传讲激起热烈的赞同或反对。他使所有的人都轰动起来，围着他争论。他到场讲话的作用就像电流，将所经之处的混杂分子驱赶到相反方面去。」（参徒十三 42-45；十四 4；林后二 14-17）

保罗的智慧才能也从他那些十分独特的书信之领悟、渊博、稳健、尖锐、有气势、深刻、细腻，和热情等诸多风格中表现出来；如：罗马书之至高立论和有力逻辑；歌罗西书和以弗所书之高深奥秘；帖撒罗尼迦书之视域广阔清晰，以及哥林多书之洞察力和领会。

其他表明保罗之智慧才能的，是新约圣经的 21 卷书信中有 13 卷是他写的；而他得着的声誉也使他最有资格解释他的主，为基督教教义的术语作出永久性的系统阐述。

(2) 保罗的非凡勇气

三种勇气——身体上的、知识上的、道德上的，在保罗身上都具备。身体上的勇气可以是消极的，也可以是积极的，可以表现为坚忍，也可以表现为完成使命，两种形式都可见于保罗之身（徒十四 19-21，十九 29-31，二十一 10-14，34-40；第二十七章；林后十一 23-28），知识上的勇气例如他敢于宣告基督教要与犹太教的差别；恩典要与律法的区别；信主的外邦人的自由要与摩西的礼仪的区别（徒第 15；加拉太书）。保罗在道德方面的勇气则见于他在仇敌面前对基督的忠诚（徒九 20-21，27-29），以及他在腓力斯、腓斯都、亚基帕，和尼禄（Nero）面前的无畏见证。这种品格也表现在保罗对朋友们；在安提阿对巴拿巴和彼得的坦率和忠心（徒十五 36-40；加二 11-14）。

这位使徒并非毫无软弱和恐惧，但他知道怎样克服（弗六 18-20）。

(3) 保罗的坚忍不拔

这个品格只有用他作为基督徒的全部生涯才能恰当说明。他历经 20 年之久的

旅行布道足以为证（主后 47-67），这位使徒和我们一样，也有身心交瘁之时，但他在执行神的呼召方面不屈不挠，坚持不懈。面对许多的软弱，巨大的困难，和残酷的反对，他沉重缓慢地前进不息，直到完成任务，安歇在主脚前。

(4) 保罗的温柔怜悯

肤浅地阅读使徒行传和保罗书信可能使人认为这位使徒严肃可怕，但仔细读一读就会表明并非如此。哥林多书信是他这种品质的证据。他企图用温柔的心争取他们回归真理，指责和警告乃是出于不得已的。我们常常读到他的眼泪（徒二十 19、31、37，二十一 13；林后二 4；腓三 18），而在写给帖撒罗尼迦人的信中，他还谈到他的温柔和疼爱（帖前二 7-8）。保罗友谊之广泛众多证明他富有怜悯同情的天性，而他区别对待的个人通讯和根据需要和性质为各人特别代祷也证明这一点（罗十六 3-16；西四 7-15）。

他渴望有朋友陪伴，在雅典感到被「独自」留下。他写给帖撒罗尼迦人的信上说：「我因未见到兄弟提多而灵里不安」，他不情愿与阿尼西母分手。他为底马离弃他而忧愁；写信要提摩太「赶紧在冬天以前到我这里来」。保罗性格中这一品格的另一个证据是对一切向他表示过善意之人的真诚感激（加四 14；腓四 10；提后一 16-18）。在一个刚强品格中从来未见过如此动人的温柔怜悯。

(5) 保罗的完全正直

正直是品格刚正不阿，坚持道德原则；保罗这方面的特点是杰出的。这从他常常提到自己的良心可以看出来（徒二十三 1，二十四 16；罗九 1；林后一 12；提前一 5、19，三 9，四 2；提后一 3）。

保罗也谈到别人的良心，为的是用以指导行为（徒二十四 16；林前一 8〔译注：未见有提到良心处〕；十 25-29；林后四 2；五 11）

他还在钱财问题上极其谨慎（罗十三 8；门 18-19；林前十六 3-4；林后八 16-21）；他吩咐人们按时奉献给主（林前十六 1-2；林后八 11-13），从不亏欠人是他的原则，除非是属灵方面的（罗一 14，八 12，十三 8），而在维持生计方面，他的态度也是自力更生；尽管他承认人们有义务提供养身之物，给在灵性上教导他们的人，而后者也有权享用（徒二十 33-35；林前九 7-15；林后十一 7-12；腓四 10-19）。

(6) 保罗的无比老练

这是个极其有用却又十分难得的品格。其中包含着敏锐的感觉，对人们动机的洞悉力，对行为后果的经验，以及特别是对于细节的微妙理解力。老练是触觉灵敏，善于使言词举动与环境相适应，所以常比别知识才干更可贵。

就文献范围所及，或许没有哪个作者或演说家像保罗一样为我们提供了那么多关于老练的例证。有两段谈话记录可作为此品质的范例。

其一（徒第二十二章）是对犹太人的讲话，着重平息他们的狂暴，引导他们明白他的信息和动机。其二（徒第二十六章）是对腓斯都和亚基帕讲话；他那有礼貌的谈吐，高贵的克制，和感人的呼吁都值得注意（二十六 24-29）。我们还从他之惯

常为某些事情称赞他要劝慰的人，看出他的老练（徒二十七 22〔修订本边页〕；林前一 4-8；腓四 4-7）。

关于保罗老练的另一方面例证是他之善于引用异教原始资料。他对雅典人引用他们本国一位诗人关于自然宗教原则的话说：「我们也是他所生的。」（徒十七 28）对哥林多人，他用他们国家一位喜剧作者的话劝诫他们：「你们不要自欺，滥交是败坏善行。」（林前五 33）他引用革哩底本国圣贤的话评判革哩底人：「革哩底人常常说谎话，乃是恶兽，又纒又懒。」（多一 12）

保罗就是这样藉用他们自己羽翼上的羽毛使他引起争论的箭飞射出去。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九章十九至二十三节那段话中再次显示出他惯有的老练，而写给腓利门的信更是一个完全的例子，为了收到预期的效果，作到字斟句酌，如，提到亚腓亚和亚基布；强调自己有了年纪而又被囚；首先说到腓利门的爱而非其信心；祝贺及鼓励腓利门，先不提阿尼西母，然后说到他就像自己的儿子而不是腓利门的奴隶；一点没提基督教最终将怎样对待奴隶制度。

(7) 保罗的幽默

怀疑保罗的这个品格可能由于反对他的人缺乏幽默或是不懂何为幽默，或者，感到这类东西与圣经的严肃性不相符。但圣经里和保罗身上都有幽默。这位神合用的使徒喜欢作文字游戏。例如：「他听到了说不出的语言，是人不可说的。」（林后十二 4 另译）

阿尼西母是有益或有用的意思；保罗怕提起这个名字可能令腓利门皱眉，为带给他一个笑容，马上就这个名字玩了一把文字游戏：「他从前与你没有益处，但如今与你我都有益处。」（门 10-11）

保罗有时富于幽默的讽刺之中，这方面的例证可读哥林多后书第十章第十至十二节；加拉太书第二章六节；第六章三节。

哥林多后书中有两段展现出极高的幽默感。魏·亚瑟博士 (Dr. Arther Way) 称第四章第八至十一节为苦难颂：

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

心里作难，却不至失望！

受逼迫，却不被丢弃！

打倒了，却不至死亡！

身上常带着，像耶稣那样地死之迫近，

好叫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身上。

我们这还活看的，常常，常常，为了耶稣！ 被交于死地，

好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显明基督的生。

这位译者又称第六章第四至十节为救恩先驱颂。

在许多方面的忍耐中——

在患难、穷乏、困苦中，
在鞭打、监禁、扰乱中，
在勤劳、傲醒、不食中，
廉洁、知识、恒忍、恩慈、
圣灵的感化、无伪的爱，
运用神的大能讲说真理的道：
右手中，仁义之刀在握，
左有盾牌将我遮盖；
被光荣，耻辱包围着；
被诬为骗子——证明为真诚；
不为人所知——为神所知；
被置于死地——然而看哪！我活着！
被罚受苦——却从不至丧命；
忧愁过，却永远快乐；
自己贫穷，却叫千万人富足；
似乎一无所有，却是样样都有！

以上两段是富于幽默的无比范例，感情深邃，具有不可战胜的信心。保罗的幽默至少有一次又同时转为玩笑。他亲笔写信给加拉太人，「他颤抖的手将字写得笨大不成形，就玩笑地为他粗笨不像样的字迹道歉。」大卫·史密斯（David Smith）他说：「请看我亲手写给你们字，是何等大呢。」（六 11）

2. 保罗，拥有无比特权的人

莱特福（Lightfoot）说过：「我们惯常特别注意罗马、希腊，和犹太三个国家，将它们看为现代世界的老师。罗马，在政治科学方面领先于世界各国，将法律和秩序的原则传给了我们。希腊，文学艺术方面的女教师，将其思想想象的丰富珍宝摆在我们面前。我们首先从巴勒斯坦学到的则是我们与神的真实关系；这赋予文学艺术以更高的意义，为法律秩序原则加上永远的价值。」

「若罗马为我们人体提供骨骼筋腱而希腊为他披上肌肉，赋予他优雅美丽的外形，是犹太将生命的气息吹到他里面。现在这三种影响都集中于这位伟大的外邦使徒一身。他是罗马公民，他的出生地，大数，有伟大的希腊大学；他受的又是最严格最正规的犹太宗教教育。」

这新建立起来的信心必须面对三个十分重要的因素——犹太教，希腊人文主义，和帝国主义；显然，若要以适合这些世界因素的方式介绍基督教，就要有多方面的，多才多艺的世界性品质。「作为一个起源于犹太教的宗教先驱，本人为犹太人是基本条件。要赞同和洞悉说希腊语者生活的多方面细节，这个犹太人又必须在

一个说希腊语者的城市中出生和受教育。要使这样一位人士能充分利用帝国体系提供的独特机会扩展基督教，则他应拥有帝国公民身份，而且属于统治阶级。这三个条件保罗完全具备。」摩利斯·锺斯 (Maurice Jones) 保罗兼有希伯来人本性，希腊环境，和罗马公民身份并非偶然，当他说：「那把我从母腹里分别出来，又施恩各我的神」(加一 15)时，毫无疑问是指这些特权而言。关于这句话，兰塞 (Ramsay) 说：若保罗的话并非此意，则历史学家完全可以放弃解释此话的任务，因它们不再适用于任何史实 (参较林前九 20-22)。

(1) 保罗的希伯来本性

根据出生、培养、语言、传统，和教育，他是希伯来人。他拜在耶路撒冷首席拉比迦玛列门下，按照犹太人严紧的律法方式受教 (徒二十二 3；腓三 5-6；加一 14)。这意味着除其他方面以外，要完全熟悉希伯来语言 (徒二十二 1-2) 和充满在他讲话和著作中的旧约圣经经文，包括他还引用的《七十士译本》的旧约圣经 (希腊文) 内容。保罗在其讲话中显然使用这方面的知识 (徒十七 2-3)。「保罗为基督教阵营带来一个正规犹太法理学家和熟练的法学学者兼辩论家的资源。他就是有资格在教义和机构制度从旧信仰过渡到新的信仰方面起作用，将基督教从犹太教古老的土壤中移植到在外邦世界为它准备好的广阔肥沃原野里而毫不损伤其根基的那个人。」芬得利 (G.G. Findlay)

(2) 保罗的希腊环境

兰塞 (Ramsay) 在圣保罗的城市中指出，大数城是个大商业、宗教和教育中心。东西方产品在那里汇集；偶像敬拜的多种腐败在那里找得到；最广博的学问也在那里体现出来。

保罗就出生在那里，并在那里度过他的早年时期，因而被算为那城市的公民 (徒二十一 39)，他认为这一点对他的工作非常重要，而且不失时机的加以利用。

他在大数学会了织帐篷的手艺；这手艺在后来的岁月中对他很有用处；这一点他经常提到 (徒十八 3；二十 33-35；林前九 6-18；帖前二 9；帖后三 8-10)

保罗在大数的见闻，有助于为了摆在他面前的伟大未来，而增强他职业方面的贮备力。他将来在大数街市上见到的那许多人会「在一个敏感少年心中激起对广阔世界的遐思梦想，传授一种与各类人交往的天然倾向，而从这样一种心理活动出发，即使不过是由于反感，他也不能不受激励追求知识。」芬得利 (G.G. Findlay)

这位使徒显然对斯多亚派哲学 (Stoic Philosophy) 有所了解，也相当熟悉希腊文学。哥林多书前书第十五章第三十三节明显是引自米南德 (Menander) 关于实际生活的格言。使徒行传第十七章第二十八节中则引用了克利安西斯 (Cleanthes)，后又为亚那都斯 (Aratus) 复述的宗教观点。提多书第一章十二节里有一小段伊皮曼尼 (Epimenides) 的辛辣讥讽。

「在许多不友好城市的陌生人中间生活工作的保罗，出生在如此一个反对势力汇集，厉害关系交错，人种多样的地方，并在那里度过童年时代，是适宜的。」

「作为即将成为一个适合和满足全人类需要之宗教的带信人和使者，保罗亲眼看见，亲身感受到一切住在大数的人们所必然感受到的那种异教压力，也是适宜的。」

「在整个童年时期，保罗眼前看到的是一幅异教知识、道德、和社会影响的生动画面。这种结局之灾难性和保罗对此感受之强烈，细读罗马书第一章即可看出。即使在童年时期他一定已渴望人们离弃偶像转而事奉真神。」艾佛拉 (J. Iverach) 保罗在大数出生及受教绝非偶然。神的预知看到为了完成所交给他的任务，他需要甚么装备。

(3) 保罗的罗马公民身份

「扫罗」是他的希伯来名字，而「保罗」则是其罗马名字。「千夫长就来问保罗说：『你告诉我，你是罗马人么？』保罗说，『是。』」（徒二十二 27）

「在保罗的犹太学者和希腊世界主义者头衔上又加上个罗马绅士。」芬得利 (G.G. Findlay) 保罗之父或某一祖先可以数种方式得着罗马公民权：蒙豁免的奴隶；因功受赏，由皇帝授予；父母都是犹太罗马公民；买取（徒二十二 27-28）。

罗马公民权有相当可观的附带特权，包括免受鞭刑和钉十字架等一切贬斥性刑罚权（参徒二十二 24-29；二十三 26-27），宣判后向皇帝上诉权（徒二十五 9-12），以及在被控犯有死罪时送到罗马在皇帝面前受审权（徒二十五 11）。保罗并不常使用这特权，也不常强调自己的权利或常常在权利遭侵犯时要求改正（徒十六 37-39）；想想他若在腓立比这样行会失去甚么（徒十六 27-34）。

保罗能够在重要场合使用他的公民权，而且确实使用过，以保证他自己免受无疑会影响其生命的处置（徒二十二 24-29，二十三 26-27）。那也保证他得享这世上的自由。那公民权「取代律法面前和一般社会看法中的一切其他特权，而使保罗跻身于各省的城市贵族中间。」兰塞 (Ramsay)

「在叙利亚、亚细亚、希腊，无论他去到何处，他都随身带有这个人身自由的保证。必须给保罗这样一种何其有价值的保护！我们能够想象，在精疲力竭的旅途中，在众仇敌中间，多少次他必须求助于此。」莱特福 (Lightfoot) 这保护使他能实现他在生活中的伟大目标——将福音栽种于帝国首都（罗一 10-15），但是享受这自由权对保罗还有更大的作用——纳入他教训中谈到教会整体和信徒的天国公民身份等这类段落中去（弗二 19；腓三 20）。

在保罗身上外邦人和犹太人就这样奇妙地混合起来，装备他完成独特的世界性信息。希伯来人的顽强，希腊人的多面性，和罗马人的便利，共同使保罗能胜任他一生的工作。思想以上诸事实，就不能不承认这样一个结论：保罗的出生，世袭权、教育和经历等一切情况都是神的安排，为使他完成分配给人类的任务中最重要的任务。

贰 为保罗担重任而在他归信基督以前所作的准备

有一种观念认为人是在重大改变的那一刻才开始在归信基督之中生活，但我们切勿由此推论说他的过去是一片空白。对任何归信基督的过去比较充分的了解一般都表明，过去是那伟大归信和那归信基督之得到完满的预备时期。这位伟大使徒的情况也必是这样。

1. 保罗到来的时间

神的信息和使者在时间成熟时到来。保罗和摩西不能改变名次。他们各人都是为他们各自的时代预备的，而时代也为他们每个人作好准备。

世界为保罗和交托给他的信息至少作好了四种方式的准备：有一种世界性语言，希腊语；服从一个最高权威，罗马律法；犹太人大流散；以及宗教的广泛腐败。神藉着这些事件安排历史进程为救赎主和基督教作准备。

(a) 没有一种世界性语言，最初期的传道人就不可能在他们所去到的许多地方使人明白他们的信息；然而到处都讲希腊语；新约圣经也是用这种语言写的。

(b) 罗马帝国的兴起造成了一个世界性政治单元，对福音的传播有无可估量的价值。罗马政府无意中促进了它所逼迫的那个宗教的发展。罗马律法是世界所知最好的律法；保罗在其旅行过程中曾反复得到它的保护和救助而脱离犹太人和外邦人的暴力。

罗马道路也使保罗有可能进行他的布道活动。这些道路原本是为运输军队建造的，后来却造福于人类文明，使旅行更加方便。

(c) 犹太人大流散，也为保罗的任务和信息作准备。我们已经谈到过这个分散何等普遍。据记载有「无数的」犹太人分散到幼发拉底河外。尼禄 (Nero) 当政时在大马色有不下一万人为主殉道。埃及首都亚力山大划分为五个区；其中两个标明为犹太人区，而埃及的犹太人口总数不少于一百万。

这次分散对基督教的价值显而易见。它为第一批基督教传教士——他们本身是犹太人——在他们所去之处提供了一个联络站；他们的任务不是推翻古人的信仰，而是宣告其应验。每到一座市，他们首先就去到犹太人的会堂，在那里传讲福音。

(d) 再一个方式是藉罗马帝国国内宗教的普遍腐败为保罗和传教士们作准备。异教和犹太教都颓废。

荷马 (Homer) 和荷西奥德 (Hesiod) 的宗教神话已经失去其对人们的约束力；哲学家们的号召力有限；国家指定和控制的宗教不使人满足；留给人们的是心灵的饥渴，他们寻求神，于是普遍兴起为「未识之神」立坛的习俗。

犹太教的情况也好不到哪里去。听不到先知的声音已四百年之久，宗教的外表形式增加，而里面的实际消失了。

藉以上四种方式为基督的福音以及为保罗和基督的众传教士作好了准备。这些条件为我们的神在旷野修直了道路。

2. 保罗的出生城市大数

地理环境，在一个男孩子那日益开展的心中所造成的印象，可能容易影响他将来的发展方向，这是不容置疑的。对保罗而言，情况也肯定如此。他出生的大数城坐落在耶路撒冷至伊斯坦布尔的半路上。塞纳斯河自托洛斯山发源，向下迅速流经大数。在大数城内，河的两岸码头密布，堆放着许多国家的商品。距海只有十英里的大数兰塞(Ramsay)，可以通航；此事由其曾容克里奥帕翠的豪华军舰自埃及往安东尼在基利家的营地去时通过即可证明(参阅莎士比亚(Shakespeare)所著《安东尼和克里奥帕翠》，卷二，ii 195-223)。

保罗度过童年的这座城市还以其吸引力和排斥力大大地影响了他。各方学子成群涌向其大学；斯特拉保(Strabo)说：「那里的人们如此深沉地热心于哲学以至他们已经超过雅典，亚力山大和能提出的任何其他地方。」这座城有一长列足以使她增光的杰出哲学家，语法学家，和诗人的名字，因此保罗心理上不能不感受到生活在一个大学城中所特有的刺激。

但如果说他为大数的学问所吸引，他又对其异教之风俗生反感。在推崇知识的精神文明这一闪光薄膜下面，掩盖着死气沉沉的道德堕落景象。

包围着保罗的是以注重官能感受和迷信为特点的敬拜；这些足以唤起每一个真正犹太人的愤慨和憎恶。生活在像大数这样的城市里，保罗必然容易理解「理智方面的错误终必涉及生活和意志上的错误；世上的知识与天上的智慧没有必然联系。」法拉(Fairar)这些信心后来在他的一些书信中表达了出来(罗一 21-22；林前一 18-29)，并且成为其基督信仰思想十分重要的一部分。

保罗生长于城市而非乡村一事非同小可。作为一个将来要在像安提阿、以弗所、哥林多，和罗马这样的城市里生活和任牧者的人，保罗需要对人和城市有所了解，需要「遇见各阶级和种类的人，同情形形色色的人类本性；耐心对待各种极不相同的风俗习惯。」斯特克(Stalker)

因而保罗所说：「我本是犹太人，生在基利家的大数，并不是无名小城的人」(徒二十一 39；二十二 3)，以及大马色的亚拿尼亚奉主的命令去「访问一个大数人名叫扫罗」(徒九 11)，很有意义。

3. 保罗的初期教育

保罗对亚基帕所说他是按着犹太教中最严紧的教门生活，他在公会面前所说：「我是法利赛人，也是法利赛人的子孙。」以及他未归信基督前的全部生活表明他父亲虽然住在外邦人中间，却是个热心遵守律法的人。生活在希腊城市中的保罗，却是在希伯来家庭中培养起来的。希腊观念未对他的童年造成影响；他乃是长成为一个犹太人，接受的是他祖国历史的哺育，从最早时期便受教养熟悉希伯来先知的远见，希伯来诗人们的歌，和希伯来格言中的智慧。「你是从小明白圣经。」(提

后三 15)提摩太的情况也适用于他自己。这位使徒的圣经知识反映在他在书信中所引用的经文，大约有 90 处，而且其中大部分都是凭记忆引用的。

保罗孩童时代思想中的英雄不是海格里斯和阿基里斯，而是亚伯兰、约瑟，和大卫。他的宗教教育最初来自家庭，然后是在附属于会堂的学校中。小时候他就要完全明白圣经——旧约圣经——并且能用希伯来语、阿拉米土语，和希腊通俗口语讲话和思想。人们对犹太儿童直至成人为止所受的全部教育课程作如下说明：「**五岁开始读经文；十岁读米示那，即口传律法书；十三岁遵行诫命；十五岁读他勒目，即教义；十八岁结婚。**」

所以很显然，保罗的宗教教育，为他打下了他归信基督以后，有如此重大完全成就的基础。在他蒙神光照时，他就从以色列历史中看出基督将来要去完成的，神对他们和对众人的旨意。

4. 保罗的职业

无论将来的职业是甚么，每个犹太男孩都必须学一门手艺。这对不要钱也不收礼物的拉比们来说尤为必须，所以我们听说这些师傅们也是磨坊工人、面包师、鞋匠、店员、裁缝、陶工、铁匠等等；这样的劳动不被轻看。有句格言说：「**不教子学艺，就是教他为盗。**」有位拉比说过：「**律法与世间生意一起学极好，因为二者兼顾就不会犯罪，而没有实际行动的律法终会失败，以致犯罪。**」

保罗学的手艺是织帐篷；这在大多数是一门很兴旺的工业。据说该城的主要制造业是纺织，先纺成索，然后织成帐篷顶盖和外套；所用的羊毛由大数的羊群尽数供应。保罗 13 岁离校，大约 15 岁进拉比学院；这期间他就有了学手艺的时间。这对他日后生活的价值无人预料得到，却在神的旨意之中，好叫他在旅行布道时能自谋生计。

对帖撒罗尼迦人，他没有成为「累赘」，而是「昼夜作工，传神的福音给你们，免得叫你们一人受累。」（帖前二 9）他后来又在信中对他们说：「（我们）未尝白吃人的饭。倒是辛苦劳碌，昼夜作工，免得叫你们一人受累。」（帖后三 8）他写信给哥林多人时说，他为他们的灵性操劳，有权从他们收割奉养身体之物，但他又说：「然而我们没有用这权柄……因为他宁可死」（林前九 12、15），也不愿倚靠他们养生。他对以弗所的长老们说：「我这两只手，常供给我和同人的需用，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徒二十 34）关于这个职业，法拉（Fairar）这样说：「这职业有个优点是其绝对的机械性，这样头脑就可以完全自由地思想。纺着那臃毛浓烈的黑色山羊毛，保罗的思想可能正在内心深处的天空中翱翔，或是正在与亚波罗或亚居拉，路得或提摩太就一些至高无上能吸引男人胸怀的题目高谈阔论。」

5. 保罗在拉比教义方面所受的训练

有许多拉比学院，而保罗选择了，或说是被送进了其中最著名的，有迪玛列执教的耶路撒冷学院（徒五 34），15 岁的年纪学习这样的课程好像太早些，但并非没有少数类似情况。约翰·诺克斯（John Knox）16 岁入哥拉斯哥大学。加尔文（Calvin）

进入巴黎大学时是 14 岁。多玛斯·凯末 (Thomas Chalmer) 才 12 岁就被圣安得烈大学录取。

保罗在学院的时间看来是四年左右，而迦玛列给了他很大影响 (徒二十二 3)，在耶路撒冷读完全部课程以后他必然回到大数，而且很可能在那里结了婚；我们再见到他时已经是在主后 37 年使徒行传第七章记载的逼迫期间了。中间没有记载的年月保罗大概是在大数练习作拉比的职务，或者，不管怎样，是在基利家。若果然如此，则耶稣在耶路撒冷时他不可能在那里。

从以上所述我们可以看出，他归信基督前全部生活都是为他归信基督后所执行的伟大任务作准备。这展开了一个大而丰富的研究课题。我们所看到的人类生活之纠结混乱实际上是一种我们在今生未看到或看不完全的生活模式。

三 保罗的转变过程和转捩点

保罗自己清楚认识他对基督教的态度；我们必须充分明了他的身份，不然就会对他作出十分错误的判断。他说：「因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时候而作的」(提前一 13)；「从前我自己以为应当多方攻击拿撒勒人耶稣的名」(徒二十六 9)；他所作的都是「用清洁的良心」(提后一 3)作的。

保罗不是像尼禄 (Nero) 那样残忍的人，而是「热心事奉神」(加一 14 另译)，「为我祖宗的遗传格外热心。」(徒二十二 3)

我们初读到保罗与司提反的殉道：「作见证的人，把衣服放在一个少年人名叫扫罗的脚前。……扫罗也喜悦他被害。」(徒七 58、60)他像拉比一样精通旧约圣经，但在听司提反讲论时他换了新的眼光看那些经文，而且从那一刻起，对自己一对经文的解释失去了信心，而出现了一种内心的争战，使他不断地逼迫一切基督徒 (徒九 1-2，二十二 4-5，19-21，二十六 9-11)，是司提反照亮了扫罗的黑暗，使他不久得以归信基督。

很可能像一切归信基督那样，扫罗的归信基督既是个过程，也是个转捩点。我们已经追踪了他归信基督前岁月中的诸过程，而那转捩点则是突然明显地发生在大马色城外的一天中午。有三份报导；一份是路加写的 (徒九 3-18)；两份是扫罗自己写的 (徒二十二 1-21，二十六 1-18)。此人经历中的这个突然发生的重大变化没有心理学理论可以解释。顷刻之间他就成了新造；旧事已过，都变成新的了。不稀奇他退出了一段时间，好思想这一新局面，看清这一新景象 (加一 16-17)。

他认识到已在髑髅地被钉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稣，就是应许中的弥赛亚和人类的救赎主 (徒九 20-22)。这个真理是他讲道和书信的基础，也是他深切的信仰，引导他进入三十年献身牺牲的事奉。

看来保罗自归信基督到第一次旅行布道，中间过去大约十年时间；那是非常有成果的十年，是在亚拉伯、大马色、耶路撒冷、大数，和叙利亚的安提阿度过的。

肆 为保罗担重任在他归信基督后所作的准备

由于这段时期的资料很少，只需概括而谈。

1. 保罗和亚拿尼亚的接触（徒六 10-19，二十二 11-16）

初期教会是个异象时期。这些异象赐给了扫罗、亚拿尼亚、哥尼流，和彼得，后来又赐给保罗。

使徒行传里有三个名叫「亚拿尼亚」的人；他们的表现何等不同。第一个是和妻子一同欺哄圣灵，受惩而死的亚拿尼亚（五 1- 11）。第二个是保罗称之为「粉饰的墙」（二十三 2，二十四 1）的大祭司亚拿尼亚。第三个就是目前这位受主之命到大马色的直街，为已经归信基督的逼迫者带去肉眼的视觉和属灵的眼界和福气，带去圣灵、浸礼，和基督的团契的亚拿尼亚。

主告诉亚拿尼亚，扫罗和他的将来极为重要（九 15-16），扫罗是神所拣选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并以色列民面前宣扬神的名，为祂作见证，而这使命如我们所知，包含着受大苦。可曾有甚么人的经历中有像这样的一种归信基督！

2. 保罗退往亚拉伯（加一 15-17）

这是我们从保罗的一封信中得知的；他在那信中写道：「（我）也没有上耶路撒冷去，见那些比我先作使徒的；唯独往亚拉伯去；后又回到大马色。」这样看来，这句话应位于使徒行传第九第十九至二十节之间。在惊人的经历以后，保罗需要远离熟悉的地方和人们，到个安静之处，不受干扰地根据所发生的一切对他的信仰进行反思。摩西、以利亚，和耶稣本身都曾退到过旷野；若多数主的仆人都这样作，可能对整个教会都有好处。

保罗没有说他是退到了那个旷野，但有可能是神的山（加四 25），他也没有说他离开了多久，但我们知道那次的退休和在大马色的事奉不超过三年（加一 18）。

3. 在大马色会堂里的宣言（徒九 20-22）

保罗在旷野沉思的结果在他回到大马色时立即变得明显起来。他毫不迟延地开始传讲，而且是在会堂里——这后来成为他的习惯，只要有可能——而他的信息关系到耶稣的位格（修订本）。在退休期间他得出结论：几年前在耶路撒冷城外被钉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稣是神的儿子和应许中的弥赛亚。这件事是基督教基督信仰的根基和基础，是保罗信仰和教训的核心真理。现在已经成为他绝对信仰的东西，在他明确的语句中都显明出来；不是从这个真理出发的教训都不是基督的教训。保罗的基督信仰理论使犹太人惊慌混乱以至他们图谋「杀死他」，何其愚拙之极！真理的头是屠刀不能砍掉的，尽管其宣告者的头能被砍掉；然而这种杀人的营生已经进行了一千九百年。

4、保罗作为基督徒被介绍给耶路撒冷众使徒·以及他在那里的事工（徒六 26-30 ·

二十二 17-21)

保罗于此去耶路撒冷之前三年，曾受派遣和公会的权威人士一起到叙利亚去消灭众基督徒，而如今他自己作为基督徒回来了；犹太人认为他是叛徒而众门徒看他为伪君子，但巴拿巴相信他的事迹，并取得了彼得和雅各的信任，于是保罗和彼得同住了十五天（加一 18）。

保罗在耶路撒冷行司提反之所行，「并与说希利尼话的犹太人，讲论辩驳」（九 29；徒六 9-10），以至他们决心要以对付司提反的手段对付他，但众基督徒知道了他们的计谋，就叫他离开那城；其实他对此早有准备，因为他曾从主得到出走的命令（徒二十二 17-21）。

5. 保罗回到大数（徒九 30）

这是件大事；其细节不得而知，但可以清楚知道的是保罗在叙利亚和基利加省传道并在那里建立了教会（加一 21；徒十五 23, 41）。圣经没有告诉我们他的改变对他自己的家人有甚么影响，但豪森院长（Dean Howson）提出其中有人，可能是他的姐姐和她的儿子归信基督了（罗十六 7、11；徒二十三 16）

这位使徒肯定接触过他早年相识的许多人，也肯定有过不少争论。不知道这段时间他留在那里多久，但决不少于四年；其间曾发生过一些大事情（徒第十至十一章）。

6. 保罗和巴拿巴一起在叙利亚安提阿的事工（徒十一 25-26）

巴拿巴以一个非常重要的角色重新现身。在叙利亚的安提阿，许多归信基督者正聚拢到教会里来；为了与这个运动保持联系，耶路撒冷母会派遣巴拿巴去安提阿指导鼓励日益成长的聚会。

他迅即发现需要更多助手，而正如已经说过的，「他认识一个恰好适合于教会发展的人——一个希伯来人，但充满对罗马人的同情，通晓希腊人的思想，又熟悉那一带地区。」拉姆瑟（Rackham）这人就是扫罗；于是他到大数去找他；既找到了，二人就回到安提阿，和别的教师们一起（十三 1）在那里工作了「一整年」。

7. 保罗往访耶路撒冷反回到安提阿（徒十一 27-30，十二 25）

革老丢年间发生了饥荒；富裕的安提阿教会决定发起公众募捐，支援在耶路撒冷的贫困教会。捐款收齐了，由巴拿巴和保罗带到犹太人的首府去。在这段记载中有几件相当重要的事应予注意——在教会中募捐的起始；教会之间互相帮助的义务；使徒行传首次提到教会中的先知；介绍约翰·马可的事奉地位（十二 25）。从那时起，巴拿巴和保罗在安提阿继续工作了足有两年之久，然后就开始了作为使徒行传下余部分之主题的伟大布道活动。

伍 保罗从安提阿到罗马的布道生涯

这都记载在使徒行传第十三至二十八章内，但我们应努力对这惊人的事工整理出一个大纲。要记得这第一次的，也是最伟大的布道活动并不具备现在盛行的任何旅行工具。保罗开始旅行布道时肯定已届中年。在随后的 20 年当中，他受了极少有人受过的苦，而且大部分时间内与健康不良作争战。然而他的海陆旅程行了一万两千多英里，而陆路大多是步行。

将他自己与抵毁他的人作比较，他说：「我比他们多受劳苦，多下监牢，受鞭打是过重的，冒死是屡次有的。被犹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减去一下（即 195 下）被罗马人的棍打了三次；被石头打了一次；遇着船坏三次；一昼一夜在深海里。又屡次行远路，遭江河的危险，盗贼的危险，同族的危险，外邦人的危险，城里的危险，旷野的危险，海中的危险，假弟兄的危险。受劳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饥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体。除了这外面的事，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林后十一 23-28）亚瑟·魏（Arthur S. Way）除了这一项项的受苦记录以外，还必须加上主后 57-67 年，也就是在他写完以上关于受苦的记载以后，在他生命的最后十年中所忍受的一切。

看来几乎难以置信的是一个人的身心竟能经受住这一切而活下来！

贬低保罗的人们不过是宣扬他们自己精神、道德，和灵性上的堕落。

使徒行传

第三部分

教会见证：外邦人时期

（第十三至二十八章）

主后 47-63； 16 年

教会延伸——长度

保罗不倦的活动

保罗富有成果的囚禁

保罗最后的活动和被囚

（使徒行传记载以后）

第二幕——第二场

基督教在世上的进展至主后第一世纪结束

本剧第二幕第二场明显分为两部分：基督教的历史扩展及其教义表达。第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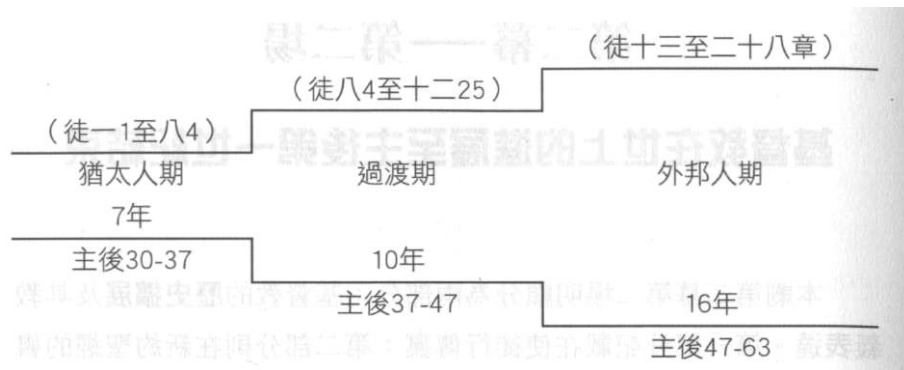
分记载在使徒行传里；第二部分则在新约圣经的书信里。

这两部分互相之间的关系必然显而易见。历史不是文学的产物而文学是历史的产物。经历在表达以前；历史事实在思想阐述以前。按照历史观点，伊丽莎白时代并非莎士比亚 (Shakespeare)和米尔顿 (Milton)的产物，而是其原因。历史是根而文学是果。

同样，不是新约圣经书信引起使徒行传的那段历史；书信乃是那段历史的产物；历史需要文学而文学反映历史。当我们思想基督教的教义表达时，这一点会变得更明显。

我们已经看到以使徒行传为记载的历史扩展很清楚地分为与教会见证相应的三部分：1.犹太人时期；2.过渡时期；3.外邦人时期。前两期以彼得为主要人物，历经十七年（主后 30-47）；第三期则以保罗为主，按使徒行传所载包括十六年（主后 47-63）；总共为三十三年，一代人时间。

这三个时期一个由另一个形成；第二期由第一期形成；第三期 则由前两期形成。



当然外邦人时期并不和路加的记载同时结束，而是从那时持续到现在，并将持续下去直到主再来；然而外邦人的教会这个说法并不正确。第一个教会完全是由犹太人组成的（参较六 5），它从未单由外邦人组成（加三 28）。

从使徒行传前半卷（第一至十二章）到后半卷（第十三至二十八章）的变动，虽然有准备，但还是个惊人的宗教现象。一扇门几乎是突然间向全世界打开了。任务从彼得传给保罗；行动基地则从耶路撒冷移到了安提阿。到使徒行传第十三章为止，舞台已经安置好；演员们也已经为世界已等候了两千多年的那场戏作好了准备；神曾对亚伯兰说：世上万族都必因他得福。彼得早在其五旬节讲道中就提到过这个应许（徒三 25）；保罗在写给加拉太人的信中也同样提到（三 8）；现在则即将向着这约的应验迈出重要的一步。已经建立（一 1 至八 4）和扩展（八 4 至十二 25）的教会现在要延伸；已经有了深度和广度的，现在要加上长度（图表 133）

首先我们必须对使徒行传第三部分，也是最伟大的部分有个概念。

图表 136 保罗的世界性任务

他不倦的活动	他有成果的被囚
(徒十三至二十一 16)	(徒二十一 17-28)
主后 47-58； 11 年	主后 58-63； 5 年
第一次旅行 (徒十三 1 至十四 28) 主后 47-49	在耶路撒冷 (徒二十一 17 至二十三 30) 主后 58
耶路撒冷会议 (徒十五 1-35) 主后 50	在该撒利亚 (徒二十三 31 至二十六章) 主后 58-60
第二次旅行 (徒十五 36 至十八 22) 主后 50-54	去罗马和在罗马 (徒第二十七至二十八章) 主后 60-63
第三次旅行 (徒十八 23 至二十一 16) 主后 54-58	从罗马第一次被囚获释 主后 63
第四次旅行 (腓二 24; 门 22; 提前、后, 多) 主后 63-66	在罗马再次被囚试炼, 受死 主后 66-68

保罗不倦的活动

我们研究使徒行传的目的是从必要的细节中，弄清楚福音在外邦人世界中的进展及其各个阶段的突出事件。要达到这个目的必然需要图表和地图的协助，所以应认真注意查看。让我们先看事实，然后对之作些观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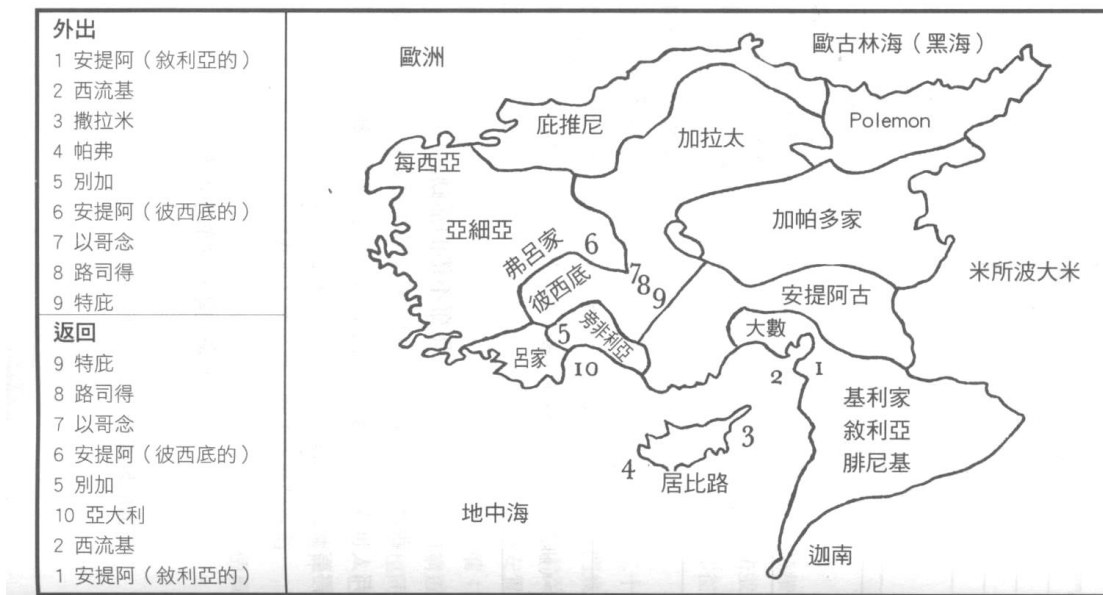
保罗的第一次旅行布道

(徒十三 1 至十四 28) 主后 47-49

下面的地图表明此次旅行的范围。

地圖 18

保羅第一次傳道旅程



第一次旅行详解

一、第一次旅行布道（十三 1 至十四 28）主后 47-49； 2.5 年

1、在安提阿蒙召和奉献（十二 24-25，十三 1-3） 主后 47

先知和教师（1）

圣灵的话（2）

巴拿巴和扫罗的奉献和告别（3）

2、在小亚细亚巡行（十三 4 至十四 28）

(1)外出路线(十三 4 至十四 20)

向罪人传福音

叙利亚的安提阿

起点

西流基

启程港口（4）

撒拉米、居比路东岸

在各会堂讲道（5）

帕弗、居比路西岸

士求保罗要听道（7）

以吕马抵挡（6、8）

以吕马遭审判(9-11)

士求保罗归信基督（12）

由此时开始：

(a)「扫罗」改为「保罗」

(b)保罗领先于巴拿巴（十三 2、7、13、43；参较十四 14，十五 12、25）

别加〔旁非利亚（13）〕

约翰·马可回家

安提阿〔彼西底（14-51a）〕

第一个安息日（十三 14-43）

保罗和巴拿巴在会堂里

1)保罗的第一篇信息（16-41）

一、概述在历史上为基督降临所作的准备(16-25)

1.从亚伯兰蒙召到出埃及(17)

2.从出埃及到摩西死去(18)

3.约书亚时期(19)

4.士师时期(20)

5.扫罗作王(21)

6.大卫作王(22)

7.施洗的约翰宣告耶稣降临(23-25)

二、基督降临被宣告为应验神的应许(26-37)

1. 祂的死 (27-28)

2. 祂的埋葬 (29)

3. 祂的复活(30-37)

(a)复活的证据(30-31)

(b)应许的应验(32-35)

(c)预言所指的不是大卫(36-37)

三、关于基督的真理对一切听见的人都重要(38-41)

1. 福音的性质和贡献(38-39)

2. 对轻慢福音的警告(40-41)

2) 保罗信息的效果 (42-43)

(a) 众人要求再讲 (42)

(b) 劝诫众人坚定不移 (43)

下一个安息日 (十三 44-51 a)

保罗和巴拿巴在会堂里

1) 保罗的第二篇信息 (44) (未记载)

2) 第二篇信息的效果 (45-51a)

(a) 犹太人的抵挡 (45)

(b) 保罗的控诉和决定 (46-47)

基督教历史上的转捩点

(c) 外邦人接受福音 (48-49)

(d) 犹太人逼迫传教士，他们就离开那城 (50-51 a)

以哥念〔弗吕家 (十三 51 至十四 6)〕在会堂的事工(1)

策划动乱 (2)

继续工作 (3)

群众分党 (4)

图谋凌辱使徒 (5)

传道人逃走 (6)

路司得〔吕高尼 (十四 6-20)〕治愈瘸腿的 (8-10)

群众的反应 (11-13)

二个传道人的表示 (14-18)

保罗遭石击 (19-20)

特庇〔吕高尼 (21)〕传了福音

使许多人作门徒

(2) 返程路线(十四 21-28)

组织圣徒

1.从特庇到安提阿〔彼〕（十四 21-23）

- 坚固（22）
- 劝诫(22)
- 提示(22)
- 托付(23)
- 祷告（23）
- 禁食（23）
- 交托(23)

2.从安提阿（彼）到安提阿（叙）（十四 24-28）

- 别加（25） 讲道（参较十三 13）
- 亚大利(25) 目的地
- 士流基 登陆港
- 安提阿〔叙〕（26-28） 在布道中途向教会汇报(27)
- 在安提阿的事工，大约 1.5 年；主后 49-50

大致的行程

外出	哩数	返回	哩数
安提阿（叙）到西流基	16	特庇到路司得	30
西流基到撒拉米（海）	100	路司得到以哥念	30
撒拉米到帕弗	100	以哥念到安提阿（彼）	85
帕弗到别加（海）	175	安提阿（彼）到别加’	100
别加到安提阿（彼）	100	别加到亚大利	20
安提阿（彼）到以哥念	85	亚大利到西流基（海）	320
以哥念到路司得	30	西流基到安提阿（叙）	16
路司得到特庇	30		
	<hr/>		<hr/>
	636		601

时间：两年多：主后 47-49

距离：1,200 多英里

保罗的第一次旅行布道

（徒十三 1 至十四 28）主后 47-49；大约 2.5 年

使徒行传第十三章记载启示宗教历史上一个全新的运动之开始。这个运动曾有预言，而且实际上是神与亚伯兰之约（创十二 1-3）的主旨；现在这个应许开始在世界范围内实现。那已经开始崩溃的「中间隔断的墙」（徒第十至十二章）。此时将被拆毁，不是立即和突然地，而是稳当而渐进地。新的中心是叙利亚的安提阿；

新领袖则是保罗。

蒙召和奉献 (十三 1-3)

简短叙述了巴拿巴和扫罗的蒙召和奉献，使人印象深刻。圣灵掌权的工作是以教会为代理人。这几节反映出独立于会堂的公共敬拜之开始，也显然使人看出教会并非僧侣统治而是民主管理的。强调了圣灵的命令：「要立即或确实，为我分派。」（参较林前六 20；路二 15；徒十五 36）开始工作的时间已经到来。对这二人的呼召并非为基督徒服事，因为他们早已从事这方面的工作；对他们的呼召乃是作向外邦人传福音的使徒。

值得注意的是，传道人是一一对地工作：彼得和约翰、保罗和巴拿巴、保罗和西拉、提多和特罗非摩；以及那 70 个人，圣经说：「主又设立七十个人，差遣他们两个两个的，在祂前面往（祂）自己所要到的各城各地方去。」（路十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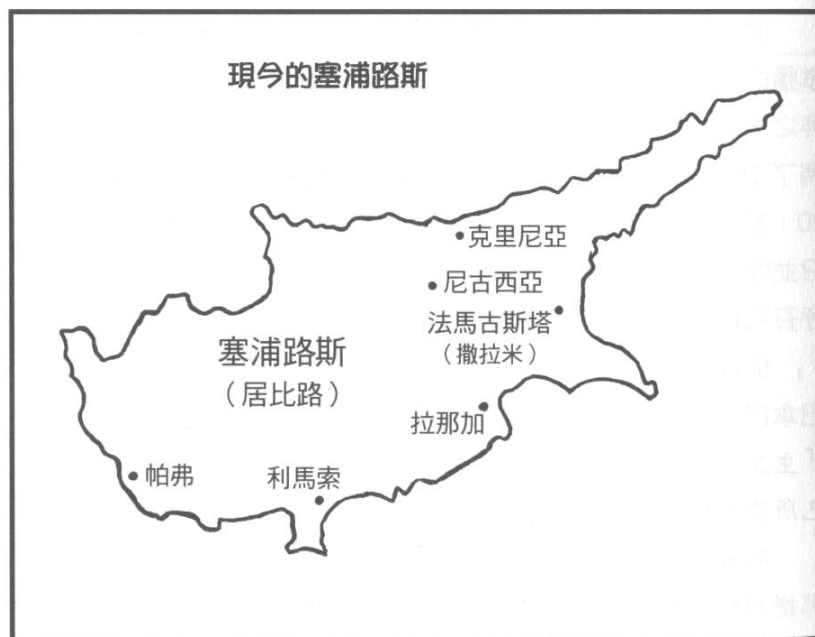
第五节说约翰马可和他们同去，但没有说他像巴拿巴和扫罗那样被圣灵和教会分派去作那工作。这对稍后发生的情况（十三 13），是不是有些关系呢？「帮手」一词的意思是「次级划船手」，提示他是传道人的随从，使他们免于作旅途中的琐碎事务，以及以其他实际方式为他们服事。我们在居比路没有看到施浸的事。

外出路线 (十三 4 至十四 20)

居比路 (十三 4-12)

这在过去和现在都是个重要岛屿；其海岸线长度近 400 英里。岛自北至南宽 30-60 英里，自西向东在撒拉米和帕弗之间长约 100 英里、此处产生过几位杰出人物——历史学家亚里斯多德 (Aristotle)，斯多亚派哲学 (Stoic Philosophy) 奠基人齐诺 (Zeno)，以及物理学家亚波罗尼亚斯 (Apollonius)。它是巴拿巴的出生地；这必然使此次的任务有个充满希望的开始。

地圖19



现代塞浦路斯

因为今日塞浦路斯之重要，鉴于在英国和希腊之间于 1954 年开始的行政论战，人们必然对这个岛屿的一些细则感兴趣。

它的面积是 3572 平方英里。1952 年的估计人口为 497,788 人；其中约 81%是正统希腊人，18%是穆斯林。1951-52 年度有 489 所希腊学校，204 所土耳其学校，4 所美国学校，5 所马龙派天主教学校，4 所拉丁学校，和 3 所其他学校，学生总计 64,668 名；这些学校都在政府一般管理之下。

通用语是现代希腊语和土耳其语，而只有受过教育的阶层才说英语和法语。

主要城市有首都尼古西亚、法马古斯塔、拉那加、利马索、帕弗、和克里尼亚。岛上的主要工业有农业和采矿。

相当使人感兴趣的是作为塞浦路斯之地中海群岛的革哩底和马尔他等在保罗事迹中突出的岛屿现在仍然是充满活力，重要而有影响的中心。

撒拉米 (十三 5)

在犹太人口很多的撒拉米——尽管一般居民都是希腊人——二个传道人在会堂里开始他们的工作，大概以巴拿巴为首。可能在撒拉米本地也有基督徒（徒十一 19），然后两位传教士就在全岛展开工作，在各主要城镇传讲——其中有 15 个相当值得注意（参较十四 24，十五 3，41，十六 6，十八 23，十九 1，21，二十 2），直到到达首府帕弗。这一旅程肯定占了数周之久，但没有关于他们有甚么成就的记载。

帕弗(十三 6-12)

撒拉米是岛东部的主要城市，而帕弗则是西部的主要城市，二者相距一百英里；帕弗也是行政首府和罗马方伯士求保罗的驻地。

此处开始有些事发生。方伯派人请传道人来，要听神的道。他在朝廷有个行法术假充先知的犹太人，本名巴耶稣，官衔是以吕马，「行法术的」；他的兴趣范围于此可见。

看来扫罗曾充任发言人，而巴耶稣意识到若士求保罗成为基督徒，则他自己的权力就到了尽头，于是一意干扰反对扫罗。扫罗转向他，凭借圣灵的能力说：「你这充满各样诡诈奸恶，魔鬼的儿子，众善的仇敌，你混乱主的正道还不止住么？」他接着说：「现在主的手加在你身上；你要瞎眼，暂时不见日光。他的眼睛，立刻昏蒙黑暗，四下里求人拉着手领他。」（十三 10-11）

我们于此不能不看出扫罗自己的经历的一种再现，首先是他自己反对基督教，然后是受审判暂时遭受眼瞎（九 1-9），身体上的审判也与灵性上的审判相应（二十八 26-27）。

士求保罗因其所见所闻深受感动；圣经记载说，他「信了」，很难说这确切意义如何，但他显然未受洗。

这是「神的道」，首次介绍给罗马界人士。「扫罗」也是在此时取名「保罗」。直到他首次在外邦人中巡行时，他都被人以其希伯来名字相称，但从那时起，他采用了这个罗马名字以更适合他的使命，也更为听众所接受。

「巴耶稣」代表「巫术」；「士求保罗」代表「智力活动」；「保罗」代表「基督教」。最后一名审判头一名而拯救第二名。从那时起，除在耶路撒冷外，保罗领先于巴拿巴（十五 12、25；但参较十四 14）。

请将彼得和行邪术的西门与保罗和巴耶稣相比较（八 18-24，十三 6-12）。

对巴耶稣的审判是保罗所行神迹的首次记载。

别加(十三 13-14a)

完成了第一阶段的工作以后，保罗及其伙伴航行约 175 英里，从帕弗来到别加。他们没有在旁非利亚的港口基大利着陆。而是继续沿距海约七英里，可以航行到别加的西司托司河上行。

我们在这只有 27 个希腊字的简短记载中看到两件事：第一，使徒们没有在此处传道；第二，到达别加后，约翰马可随即离开他们回耶路撒冷去了。

这两件事很可能有某种联系。兰塞 (Ramsay) 认为马可因为不同意某一计划的改变而离开了大家，而那计划的改变是由于保罗患疟疾，以致必须立即去较大的地区而去了加拉太。加拉太书第四章第十三至十四节关于保罗在加拉太身体状况的提法赞同。兰塞的看法；哥林多后书第十二章第一至十节则更经常被用以支援这一点。马可自己可能也染上了疟疾，而保罗可能觉得若他本人能坚持，那年轻人也应能做到。那日将显明一切。

彼息底的安提阿（十三 14-52）

旅程

保罗病了；这伙人——除去马可——有必要离开潮湿的低地旁非利亚，到宜人的高地加拉太去。彼息底的安提阿在别加之北，距别加一百英里，海拔约 3,600 英尺。跨越陡峭崎岖的托罗斯山地之旅危险而使人疲劳。土匪成群出没于群山之中；涨满的溪流冲刷着沟沟壑壑。保罗在哥林多后书第十一章二十六节提到的或许就是这些危险。这段旅程靠步行。大约每日行 20-25 英里，路上大约需要一周。

到达时，保罗至少已是精疲力竭，所以这些传道人很可能要在大约两周以后才能开始传道。

有许多安提阿，但对基督教有意义的有两个，即叙利亚的安提阿和彼西底的安提阿。对这二者必须要仔细比较，明确区分。这方面的一个重要问题与路加有关。

叙利亚的安提阿，彼西底的安提阿，和腓立比都各曾被认为是他出生的城市。于此我们无法讨论这个问题，但他有可能是彼西底的安提阿人。关于传道人们到达以后在那里发生之事的记载看来是根据亲眼所见写成的。路加显得对南加拉太很熟悉；而保罗在会堂里的讲道记录（十三 14-44），则几乎可以肯定是由亲耳听到的人写的。

保罗和路加以前可能见过面，大概是在大数大学，但在彼西底的安提阿，几乎可以肯定他们是在一起的。

讲道

保罗的第一篇讲道记录是他在安提阿会堂里传讲的那篇。虽然在他的所有讲话中都含有一定的基础真理，但显然是采用适合于听众的形式讲出来。请将这篇讲道与他在雅典讲的那篇相比较（十七 22-31）。

请参阅他在安提阿讲话的分析，可见那讲话分为三部分，皆以对听众的称呼为开端（十三 16、26、38）。

应将这篇讲话与保罗听过的司提反讲话（第七章）作比较和对比，也与彼得的五旬节讲话（二 14-41）相比。

保罗于一周以后发表了另一篇信息；该篇无记录，但其事工的最后结果是在城内造成了基督教史上的一次危机。以下是那次决定性的发言：「保罗和巴拿巴放胆说：神的道先讲给你们，原是应当的，只因你们弃绝这道，细定自己不配得永生，我们就转向外邦人去。因为主曾这样吩咐我们说：我已经立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救恩，直到地极。」（十三 46-47）

这次危机是犹太人自己引起的。他们推开提供给他们救恩，就将自己推向了审判。

逼迫和繁荣

拒绝保罗的信息和拒绝司提反的信息结果一样：神得荣耀，多人悔改，信主，福音广传各地，众门徒大大欢喜，被圣灵充满（十三 48-52）。

兰塞（Ramsay）说：「第一个完全与会堂分开的外邦人聚会是在彼西底的安提阿建立起来的。」

以哥念（十三 51 至十四 6）

既遭安提阿及其管区驱逐，传道人们就向东南行 85-90 英里到吕高尼的中心城市以哥念去。让我们回想在这段时间内这些人所走过的距离，恐怕要用四、五天之久。他们从哪里得吃的？睡在何处？

到达重要城市以哥念，二个传道人遵循在安提阿采取的步骤，「同」（十三 1）的意思是「以同样方式」。他们参加会堂并向在那里聚会的人们发表讲话，结果很使人鼓舞；但犹太人制造麻烦，怂使外邦人反对使徒。

并非不可能的是二个传道人曾被扭送法庭，而若情况属实，他们被释放了。这好像是发生在第十四章第二至三节之间的事。律法诉讼给了他们一个好机会；他们利用了这个机会数月——或许是六七月之久，在讲道之外加上「行神迹奇事」（十四 3）。

但福音造成分裂，明显形成重要界限，将人们分成信徒和非信徒，而置他们于光明之中和黑暗之中。不妥协的基督教从不寻求，也从未拥有过世上的友谊；它的影响从不像遭受逼迫时那样大。

于是以哥念的公民就分成了支援传道人和反对传道人的；反对者们图谋非法实施他们未能依法作到的事（十四 5）。他们心目中的意图显然未能得逞，因为保罗只「被石头打了」（林后十一 25）一次，而那并非在以哥念。

保罗及其同人知道了那图谋，「就逃往吕高尼的路司得、特庇，两个城（市），和周围地方去。」（十四 6-7）

基督徒有时应坚立不拔，有时则应逃开（参较尼六 11；太十 23），基督徒应兼具谨慎和勇敢、理智和忠诚。

于此处，保罗和巴拿巴在使徒行传中首次被称为使徒（十四 4-14）。

路司得（十四 6-20）

讲述在路司得发生的事用了 15 节经文，而彼西底的安提阿城事件则用去 39 节。然而若保罗给他所到访的每一处都带来在基督徒事迹中的声誉的话，那么到路司得的访问是最重要的一次。

异教之城

从以哥念向东南行 30-40 英里，二个传道人次到了一个纯异教城市。那里没有会堂，由此推测那里的犹太居民必然很少。

当地居民敬拜多神；罗马的朱比特（Jupiter）和墨丘利（Mercury），希腊的丢斯（Greek Zeus）和赫尔墨斯（Hermes）。

神迹

由于路司得没有会堂，必须露天传道——可能是露天讲道之始。保罗肯定是用希腊语讲，但人们更为熟悉吕高尼方言。然而平静无事，直到保罗治愈了一个生来瘸腿的人；于是群众变得兴趣盎然，活跃起来，但他们的兴奋是出于迷信。

神的化身

拜偶像的群众认定他们的众神已经化成人形；巴拿巴是丢斯；保罗是墨丘利（希耳米），因而他们觉得必须向他们献祭。他们带着这个目的赶到城外的丢斯庙。二个传道人次必然对人们的行动惊奇不已，因为他们听不懂人们所说的（十四 11）。

当使徒明白了众人的意图时，立即明确表示拒绝（十四 14）；保罗对一群纯是异教徒的听众发表了他的第一篇信息（参较十七 21- 32；罗一 18-23）。

保罗的讲话

他的信息总是适合他所面对的听众；由于以前他没有面对过这样一群听众，且看他采取甚么方针是有必要的。

在拒绝被他们尊为神明，和谴责偶像敬拜以后，保罗宣告「永生神」（十四 15）是造物主，万国的管理者（十四 16），和一切恩惠的赏赐者（十四 17），是大自然的神、历史的神和天命的神。

感受突变

以前在耶稣受难周目睹的宗教骚乱中肤浅的特点现在又表现出来。犹太人从安

提阿和以哥念到达路司得，耸动群众反对二个传道人，将他们在以哥念的图谋在此地实施出来；他们用石头打保罗（十四 5-6，19；林后十一 25），将他拖到城外，丢他在那里等死。保罗当初在第七章第五十八节所看到的，他在这里感受到了。

众门徒

随后的场面何其戏剧化！保罗躺在那里时，「（众）门徒正围着他。」（十四 20）他们是谁？肯定有巴拿巴，大概还有罗以和友尼基，以及一个十多岁的男孩子提摩太。二个传道人可能曾在这个犹太家族处寄宿。正当忧伤的众人看着保罗那衰竭不堪的形像，或许正考虑着将他埋葬时，他竟起来，和他们一起回寄宿处去。

路加不说保罗曾被害死，但他确实给人以保罗的复元超乎自然的印象。当晚众人留在路司得过夜，次日离开。

特庇（十四 20-21）

寥寥数语能说出多少内容！用一节来记述二个传道人去访特庇，但其中含意颇多。

特庇是罗马加拉太省的边境城市，在路司得东或东南方 25- 35 英里之远处。那是个小城镇，因为记载中表示所有的居民都听到了福音，而且仇敌犹太人显然没有追到他们那里。没有说明保罗和巴拿巴在那里有多久，但他们在那里是愉快而有益的。两位使徒在安提阿曾被驱逐出境，在以哥念遭石头打的威胁，在路司得则保罗真的被石头打过；这些经历在将近二十年后都曾谈起，却没有提到特庇（提后三 11）。

成功的传福音工作

在基督教历史上关于福音工作的记载中，确实没有哪一篇像此处一样用这么少的字句却写得如此使人满意！仅用了 8 个词！（原文-译者）却说明传了福音，好些人作了门徒，而且我们从稍后的资料中得知其中之一，就是后来曾和保罗一同旅行布道的该犹（二十 4）。

再走哪条路？

二人在特庇时，存在心中的另一个问题是：「从特庇再往那里去？」有两个选择：（a）向东至基利家隘口，经大数去叙利亚的安提阿；（b）往回走，再访曾去过的各处。

经大数回家有季节方面和环境方面的诸多困难；保罗也已在基利家传过福音（加一 21），而另一个选择的理由很充足。在安提阿，以哥念和路司得都有人归向基督教，成为每个城市基督教会的核心，但他们无知，无组织，而且必然遭逼迫。二个使徒在这几处未能将转变的人们集合起来成为有组织的集体，又因不少事都有待处理，于是他们决心顺原路返回，从某种意义上说，去完成他们已经开始作的事。

返程（十四 21-28）

外出的目的是向罪人传福音而返回的目的是组织众圣徒。这是一重要关键，可

以解释为甚么在归途中没有像外出时那样遭遇反对和逼迫。他们在外出旅程中设立了教会而在返回旅程中坚定他们。这个次序和需要对基督教的传播就像对房屋的建造一样绝对必要。没有开始便无从继续，而已经开始的便应该继续下去。「那在我们里面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腓一 6）只有基础而无上层建筑，那基础毫无用处；没有基础则上层建筑不可能建立。

重访的诸城

我们很可以相信保罗和巴拿巴是以轻快的步伐重新上去路司得、以哥念和安提阿；他们的谈话和忠心若是被记录下来，那记录必然是宗教经典著作。当他们再见到路司得时，保罗不能不想起那次的被石头打，但与之相反的高兴盼望是再见到罗以、友尼基、提摩太，以及其他在他第一次到访时经历了神恩的人们。这并非他最后一次来路司得（十六 1），尽管巴拿巴下一次没有再来，但我们将看到，这是一次重要的访问。在重新进入以哥念时，二个传道人数月间必然有许多可纪念的事和完成了他们生命的转变工作。而且，当然他们前次到访彼西底安提阿的回忆会在他们心中激起深深的思潮和感情。保罗对外邦世界的使命最后是在那里决定的；他也是在那里遇见日后对他甚为重要的路加。

基督徒的使命

记载说得很清楚，重访不是为了传福音，而是为了教导。保罗已经在这些地方作了传福音工作，现在他要归信基督者继续前进。

共有七项任务——坚固、劝诫、提醒、托负、祷告、禁食，以及交托（十四 22-23）。这几节经文对初期教会历史极为重要。坚固意味着使徒给了那些无知而遭逼迫的基督徒很多所需要的力量；激励他们首先坚持信心，意即坚持使徒已教导他们的基督的真理；提醒他们逼迫在所难免，而逼迫给忍受的人带来更美的报酬；保罗本人足可作这个真理的例证。中间一项或许最为重要：在各教会选立了长老。这是教会组织的开始；要注意的两个问题是作了甚么，和怎样作的。

利文（Lewin）说：「他们现在托负祭司负责教会」；但他们根本不作这类事。保罗书信中没有祭司一词（略去「希伯来书」）；使徒行传中仅出现三次，但与基督徒无关。「长老」和「主教」两个名称可以互换；「长老」是犹太名称而「监督」是同一职务的希腊名称（多一 5、7）。

提摩太前书第五章第十七和十九节在现代翻译致年轻教会的书信中所译的「祭司」，完全没有根据。那个词原文是 Presbutems；该词从来没有祭司的意思。这是以传说取代证据的一个例证。

保罗一点不了解祭司制度。那时虽然在每个教会都指定监督任谘询指导工作，但很少有或根本没有负责此工作的经验。指定的方法是选立。第二十三节的这个词原意是举手表决，所以是通过聚会选举的意思。二者都表明长老由全体信徒托负，表明初期教会组织是民主而非独裁，本土而非外来的。各教会都是自己建立，自己管理。

这项庄严工作伴随着祷告禁食，然后使徒「将信徒交托给主，」关于这一点，罗宾逊 (A.T. Robertson) 说：「他们『倚靠』耶稣，所以保罗用信心将他们『交托』给祂。」

归途

说到二个传道人「经过」彼西底，可能意味着他们在路上到一切能去的地方传福音。不管怎样，他们在外出途中匆匆离开的别加，也是马可离他们而去的地方，是这样作了。他们没有在别加上船，而是继续往旁非利亚的港口亚大利去；有个译本还说到他们在那里传了福音。他们在亚大利登上经居比路带他们往家乡港口西流基的船。这三百多里的航海路程对二人来说一定是难忘的。他们在亚洲的第一个任务已成往事；面前家乡的教会正等候他们归来汇报。他们离开的两年中发生了多少事情，而听保罗和巴拿巴述说经过（十四 27-28），又必然十分精彩。在基督教会史上专门面向异教徒的第一次伟大使命就这样结束了。

感想

回顾全旅程，考虑到当时没有火车、没有摩托车、没有飞机，海上运输也与我们这个时代习以为常的很不一样，致使这些人在因种种原因造成的危险环境中，陆路只能靠步行；而且这些人住不起舒适的旅馆而只能在私人家中留宿，或去某个小客栈；还要知道他们并非由家乡的教会资助，而是不得不靠双手作工营生；再想想保罗身体上的病患和因逼迫所受的苦——想到这一切，这些人步行七百多英里又航行五百多英里，一个城市又一个城市地传福音，促人转变，在小亚细亚东部大部分地区组织起教会，而且都在大约两年时间内，这真是惊人。无怪乎他们汇报说，那些事是「神藉他们所行的一切事」（十四 27）。巴拿巴对于保罗而言无疑是个宜人而受欢迎的伙伴，但完成大部分工作，遭受袭击，或许还有赚钱养活他们二人的是后者。

耶路撒冷会议

(徒十五 1-35；加二 1-10)

时间

使徒行传记载了保罗的 5 次耶路撒冷之行。

- 1、归信基督以后（九 26。主后 37 年）
- 2、在一次饥荒中为犹太弟兄们带去安提阿众门徒的捐款（十一 27-30。主后 45 年）
- 3、去与使徒商量关于外邦信徒是否必须受割礼问题（第十五章。主后 50 年）
- 4、第二次旅行布道以后（十八 22。主后 54 年）

5、被囚于该撒利亚之前（二十一 15。主后 58 年）

可以推测 1 和 2 对那次会议来说太早，而 4 和 5 则太晚；所以使徒行传第十五章和加拉太书第二章第一至十节记载的保罗耶路撒冷之行肯定在主后 50 年左右。正如法拉（Farrar）所说：「在这两段叙述中，同一些人由于同一些鼓动者造成的同一干扰，存着同样的目的，在同一时间从同一地点出发上去，得到了同样的结果。」

原因和经过

以下是该事件的概要提纲：

- (1) 关于割礼的争论（1-5）
 - (a) 问题的发生和争论(1-2a)
 - (b) 派代表去耶路撒冷（2b）
 - (c) 旅程和路途中的工作（3）
 - (d) 代表团到达及汇报（4）
 - (e) 某些犹太教徒的坚持（5）
- (2) 在耶路撒冷对问题进行讨论（4-12）
 - (a) 使徒和长老的争论（6-7）
 - (b) 彼得的讲话（7b-11）
 - 1) 宣告(7-9)
 - 2) 插话（10）
 - 3) 断言（11）
 - (c) 巴拿巴和保罗的见证（12）
- (3) 教会及其领袖们的决定（13-29）
 - (a) 雅各的意见（13-21）
 - (b) 拣选代表去安提阿（22）
 - (c) 体现会议决定的一封信（23-29）
 - 1) 问候(23)
 - 2) 否认(24)
 - 3) 推荐(25-27)
 - 4) 禁诫(28-29)
- (4) 外邦基督徒欢喜（30-35）
 - (a) 回安提阿（30a）
 - (b) 交付书信(30b)
 - (c) 欢喜接受信上的话（31）
 - (d) 犹大和西拉的劝勉（32-34）
 - (e) 保罗和巴拿巴的事工（35）(大约 1 年)
- (5) 彼得和巴拿巴变节(加二 11-14，或到 21)

我们要分五个标题追迹这件事：1.争论；2.讨论；3.决定；4.欢喜；5.变节。

(1)争论(十五 1-5)

本章记载基督徒第一次大会进程，在教会史上的重要性无可估量。彼得、保罗，和主的兄弟雅各都参加了这次大会，而且由雅各主持会议，表明其重要性。此处还有最早的一封基督教书信；其中包含外邦基督徒所享有的自由之特许。请仔细阅读第一至三十五节，并与加拉太书第二章第一至十节同读。大多数注释者认为这几段是补充叙述，对同一事件的不同方面进行描写。那么，总的是怎么一回事呢？

要重读第八章，第十章至十一章，第十三第四十六至四十八节和加拉太书第一章以明了背景。在早年的基督教会里，其成员不过是归信基督了的犹太人；直到耶路撒冷大流散和司提反殉道，福音才传给外邦人。我们在第八至十二章已经看到腓利、扫罗、彼得、众使徒和全教会都为了一个更广泛的见证，即对外邦人传福音的使命作准备。在那以后扫罗就开始了他的第一次旅行布道（第十三章至十四章）；此刻他已从旅途中归来。但若单为这一切，第十五章的事件不会发生。问题乃是由于外邦人归信基督引起的。大祝福引发出重大危机，而且从那以后教会的诸多问题常常是由她的成功引起。

此处的问题是外邦基督徒应不应该受割礼。「有几个人，从犹太下来」（十五 1）来到叙利亚的安提阿，教训弟兄们说，要得救必须受割礼，外邦人要加入教会就必须遵守摩西的律法和规条。这自然引起了一个至为重要的问题。难道基督教不过是基督教化的犹太教？基督教会仅仅能在犹太人的教会中生存吗？保罗和巴拿巴坚决反对以上要求，接着就引起了一场不小的分争辩论（十五 2a）；由于看来无法取得众人的理解，人们同意将问题上报耶路撒冷的权威人士（十五 2），于是一伙人由教会送行南下。

在路上他们途经推罗、西顿，和撒玛利亚，随处「传说外邦人归主的事」叫众弟兄都欢喜。他们选择这个话题无疑是因为这话题与他们之所以去耶路撒冷的问题有关。

(2)讨论(十五 4-12)

于此要分清楚三件事：

1、教会在代表团到达耶路撒冷时给予他们的接待；保罗和巴拿巴述说工作经历；法利赛教门的人反对正要答应给予外邦基督徒的自由(十五 4-5)。

2、在使徒行传十五章第五至六两节之间是保罗和巴拿巴私下里与雅各、彼得，和约翰的交谈；其中讨论了他们对要求外邦基督徒受割礼的态度，提多作为他们之中的同工之一并未受割礼的例子，以及保罗的使徒身份。

关于提多此时是否要在耶路撒冷受割礼，意见不一，但耶路撒冷众使徒承认了保罗的使徒身份，同意了他们在外邦人受割礼问题上的意见。

3.教会第二次聚会讨论代表团提交的问题（十五 6）

保罗和巴拿巴到达耶路撒冷时受到教会，使徒和长老的正式接待，而他们则立

即「述说神藉他们所行的一切事」。那肯定是一篇深深使人感兴趣的报告；其实质我们已在第十三至十四章内读到。我们能够想象当保罗和巴拿巴讲述他们的经历，谈到在加拉太全地建立教会，其中既有犹太人，也有外邦人，他们都相信基督的名时，听众会何等惊讶激动。

「惟有（但是）」（十五 5），几乎可以肯定，在进行善工的地方，总会有人起来反对，提出批评，或说些泄气的话。这些人是基督徒，但他们最爱说「但是」，此处也有「几个信徒是法利赛教门的人」表示意见，认为需要维护善工的影响；外邦信徒必须遵守律法（十五 5）。这些人对传统如此根深蒂固以至没有感到激动；他们如此忠于律法，甚至想象福音里有危险因素。不管怎样，他们的观点在耶路撒冷掀起了曾在安提阿讨论过的全部问题。

二个传道人和耶路撒冷众使徒的私下会晤见于加拉太书第二章第一至十节。

路加将关于争论中问题的最后讨论记载在使徒行传第十五章第六至二十一节。

教会同工

看看这次聚会的组成。出席的有保罗，巴拿巴和安提阿的「几个人」（十五 2）；有持反对态度的「法利赛教门（中信主）的人」（十五 5），还有「使徒和长老」（十五 6），以及属耶路撒冷教会成员的「众人」（十五 12），像在安提阿一样，会中「辩论」（十五 2）很多；看来教会众同工都参与了，因后来「众人都默默无声」（十五 12）；若他们从始至终都保持沉默必然说明会议没有结果。

彼得

一般辩论以后，彼得站起向会众发言（十五 7），那是个感人而至至关重要的时刻。众人的目光必然都转向这位被认为是受割礼之人的使徒（加二 7-8），而保罗必然特别急切，想知道彼得会采取甚么方针。

彼得到底采取甚么方针记载在第七至十一节，请再仔细读过。那当然不是全部讲话，但路加注意到那足以表示出所要说明的目的。讲话分两部分：第一部分（十五 7-9）是叙述事实。彼得以众人所知道的（十五 7，第十一章），哥尼流和其他一些外邦人藉他而转变的那件事为根据（第十章）。他提醒他们那些外邦人已经有了转变的证据，受了圣灵（十五 8），因此他们与犹太信徒没有区别；他们已经运用得救的信心；他们的心也得到了洁净（十五 9），这都是事实，自然没有人否认。

在讲话的第二部分彼得根据以上事实发出呼吁（十五 10-11）那非常感人，使听的人没有选择的余地。他有力的说：「我们犹太人并非因割礼得救，我们为甚么要将这习俗作为得救的条件强加在外邦人身上呢？他们是靠恩得救，我们犹太人也一样。」

彼得无疑是和保罗一起谈论过这个题目；而且，若是他在约帕至该撒利的经历以后心中还有甚么疑问的话，此刻已经终于完全相信，基督并不是在犹太教上加上某些东西，而是一个新的启示、一个福音。

巴拿巴和保罗

这番话使整个聚会都安静下来（十五 12a），而给了巴拿巴和保罗一个良机。他们利用了这个机会，但并未补充甚么论点，而只是「述说神藉他们在外邦人所行的神迹奇事。」（十五 12）他们用实例说明了论点，大大促进了他们所要达到的目的。此处巴拿巴作为二人中之比较知名者和安提阿会众的领袖，名字领先于保罗。

(3) 辩论(十五 13-29)

雅各

主的兄弟，严肃、尊贵而虔诚，在主被钉十字架 20 年后是耶路撒冷会议主持人。他与彼得和约翰曾私下接待保罗和巴拿巴，并且同意他们关于争论中问题的观点，但在这公开辩论的场合中，他耐心听取了希伯来党的激烈争闹，彼得的发言，以及巴拿巴和保罗的见证；现在要说话的人都已有机会发了言（使徒约翰保持沉默），轮到主席作总结和判断的时候了。他的发言记载在第十五章第十三至二十一节。

讲话的语气是犹太式的，简短、明智、和解而有说服力；众人都认真静听。他认可彼得的见证，并证实那与古先知的意思相合。他引用阿摩司书第九章第十一至十二节的话；要注意他引用的不是希伯来文圣经，而是与之相当有区别的《七十士译本》，但他的话承认问题的要点，即外邦信徒没有必要遵守摩西律法的礼仪（十五 19），但劝告外邦人遵守一些禁忌。他提出四件为犹太人所憎恶，若外邦人行了，必致影响社会交往的事。雅各说出自己的判断，为全教会辩护；他的裁决概念高超，措词巧妙。他认识到犹太人和外邦人同样有所要求，偏向哪一方都不公平，所以就提出一条中间路线。他不想叫外邦人用摩西的规条受「搅扰」，不想将彼得所说连犹太人自己也不能负的轭强加给他们（十五 10），但另一方面他们必须规范自己的行为不伤害犹太人关于某些习俗方面的敏感问题。他建议写封信，将会上的裁决说明，用以指导基督教会中的两部分同工。主席的建议被提交给会议，并一致通过，但持反对意见的犹太教徒大概未参加表决。兹后彼得便从使徒行传历史中消失了。

(4) 外邦人欢喜(十五 30-35)

既彻底讨论了外邦人的这个问题，就决定派遣一个代表团，带着一封信去安提阿；那信必使因那些犹太教徒的态度而为难的人们心中得安。「全教会」拣选了西拉和犹大二人陪伴保罗和巴拿巴同去。

这封信是在雅各直接指导下起草的，好像在新约圣经中还有过一次在开头的称呼中「问安」，那就是在雅各书第一章第一节的话。

这封著名的信全文如下：

「使徒和作长老的弟兄们，问安提阿、叙利亚、基利家外邦众弟兄安。我们听

说有几个人，从我们这里出去，用言语搅扰你们，惑乱你们的心；（说你们必须受割礼，守摩西的律法；）其实我们并没有吩咐他们；所以我们同心定意，拣选几个人，差他们同我们所亲爱的巴拿巴，和保罗，往你们那里去。这二人是为我主耶稣基督的名，不顾性命的。我们就差了犹太和西拉，他们也要亲口述说这些事；因为圣灵和我们，定意不将别重担放在你们身上；惟有几件事是不可少的，就是禁戒祭偶像的物，和血，并勒死的牲畜，和奸淫；这几件事你们若能自己禁戒不犯（作），就好了；愿你们平安。」（十五 23-29）「那时，于是使徒和长老并全教会，定意从他们中间拣选人，差他们和保罗、巴拿巴，同往安提阿去；所拣选的，就是称呼巴撒巴的犹太和西拉，这两个人在弟兄中是作首领的。……他们既奉了差遣，就下安提阿去，聚集众人，交付书信。众人念了，因为信上安慰的话，就欢喜了。犹太和西拉也是先知，就用许多话劝勉弟兄，坚固他们。住了些日子，弟兄们打发他们平平安安地回到差遣他们的人那里去。惟有西拉定意仍住在那里（修订本无此节）。但保罗和巴拿巴，仍住在安提阿，和许多别人一同教训人，传主的道。」（十五 22、30-35）

这是基督教会的第一封书信；其重要性远远超乎其长短。请仔细阅读并注意其致意（23）、否认（24）、推荐（25-27）、禁戒（28-29）和结论（29）。

别忽略致意中「外邦众弟兄」的措词。这显示向着实现我们称之为普世性基督教会，向着享受超越一切种族和社会区分的团契迈进的一大步。现在外邦基督徒和犹太基督徒一起，都被看为一个不可分割的教会中的部分。

否认给人深刻印象。教会对去到安提阿的「几个人」（1），犹太人，以及他们到了那里所说的话（24）都没有责任。他们「用言语」、「搅扰」了那些外邦人。言语能给人带来多少麻烦，也能给人多少帮助！字典从不伤害人，但从字典里选出的语言伤害了许多人的心。要注意用好你的语言。

推荐非常亲切，可以感觉出那语言的温暖：「我们所亲爱的巴拿巴，和保罗」，也能领会他们正直大度地承认为了爱基督和众人灵魂所冒的风险。无论何时何地，当赞扬的都应赞扬。我们通常很乐于责备。

犹太和西拉被赋予充分的权柄；当他们向安提阿教会读那封信，并作有关的评论时，会众必然尊敬热切地倾听（27）。

值得注意的是在这封有 109 个字（希腊文）的书信中，只有 31 个字论到当时的问题（28-29），有时会因过分强调而阻挠了某个意图：克制之中有能力。

现在让我们仔细注意所谓的条规（十六 4），它们是在认定耶路撒冷教会的意见就是圣灵的意见，在圣灵和他们，他们和圣灵作出决定的基础上被提出来的。他们承担了确定圣灵心意的责任。这必须通过讨论和一起祷告完成，而且是由全教会而不是由教牧人员会议完成的。华滋华斯主教（Bishop Wordsworth）明智地说：「不能认为教会会议现在有权在制定教规时采用圣经字句。」然而我们必须补充说，教会在其一切事物中仍然有权要求圣灵的引导。

至于条规，有四条禁令。外邦人必须：「禁戒祭偶像的物，和血，并勒死的牲畜，和奸淫。」

前三条涉及礼仪方面的洁净，其重要性是暂时的，但第四条涉及道德方面的洁净，是永远当遵守的义务。

第一条禁令是关于因祭了偶像而成为不洁净的食物；人们将这食物从殿里拿到市场上卖给人吃。第二条是关于饮血；第三条与第二条类似，是没有「流出来」的血；关于这两条可读利未记第十七章第十至十三节。第四条禁令不需解释；拜偶像和奸淫常密切相关。

重看这些条规，我们不能不赞赏使人满意地调停了这个问题所运用的智慧。两方面的顾虑都不能不尊重，而这样解决使两方面都得到了尊重。法利赛人方面很可能说：「若我们不能要求外邦人作令我们满意而他们不愿作的事（割礼），我们就要禁止他们作他们爱作而我们厌恶的事（四条禁令）。」这就是书信中体现的妥协办法，能为各方面所接受，也使外邦人欢喜（十五 31）。

重新审视该会议及其结局，我们不能不看出对那样严重的一个危机解决得何等奇妙。若那决定偏袒犹太化的人，基督教即使存留下来，也必然成了犹太教的附属品。想一想，自那些年日以来，在基督教会史上，心胸狭隘偏执不止一次要将不能负的轭强加给信徒（十五 10），好的会议也不总占优势。仍有人重视信条过于重视实质；他们拘泥于敬虔的外表却总在拒绝权柄。

我们应从这次会议认识到弟兄之间最好承认，并尽量考虑彼此的观点，最好为了信徒之间的和谐尽可能在不牺牲原则的情况下对一些问题作出让步，暂时的安排可有助于和睦。不希望所有的基督徒在一切问题上的看法都一样；那也不可取。然而总有可能在保留自己意见的同时，和与我们意见不同的人在圣灵里有充分的团契（十五 28）与错误的作法不可能有团契。

基督教是个自由而非受捆绑，和睦而非争战，爱而非恨的宗教。没有任何基督徒或教会对真理或智慧有垄断权。

(5)彼得和巴拿巴变节（加二 11-14 或至 21）

与使徒行传第十五章的内容明确有关的是加拉太书第二章第十一至十四节或第十一至二十一节记载的那件事。曾在耶路撒冷会议上发言，对外邦基督徒和摩西律法规条问题的意见很清楚的彼得言行一致，在安提阿曾与未受割礼的外邦人公开交往；然而，当那些制造麻烦的犹太教徒重访该城时，彼得，看来还有巴拿巴，却退缩不再与外邦人来往；这样作实际上是否定了他在哥尼流家的经历和在会议上的见证。这是个严重问题；由于可能造成深远广泛的后果，保罗感到不能不作出处理。他这样作了，当众指责彼得前后不一。他有力地说：

「你既是犹太人，若随外邦人行事，不随犹太人行事，怎么还勉强外邦人随犹太人呢？」

这逻辑使人没有推脱的余地；而彼得当然并不想推脱；他存心高尚，不留怨恨，法拉（Farrar）说：「最好的证据见于他谈到保罗及其书信时所用的尊敬而爱戴的词句。」（参彼后三 15）

保罗的道德力量在他这次行动中可以看出。彼得是基督的密友之一，在保罗归信基督以前就是使徒，不久前保罗还曾在彼得那里作客两周之久，但当他认为有责任时，他从不退缩，而这次他和彼得的意见碰撞保全了一场严重的局面。

我们不确知巴拿巴对待这场冲突的态度是否和彼得一样。莱特福（Lightfoot）说：「这可能导致保罗和巴拿巴之间的不和，使他们于不久以后分手。从那以后，他们再没有一起出现过。」

保罗不倦的活动 保罗第二次旅行布道

（徒十五 36 至十八 22）主后 50-53；大约 3 年

耶路撒冷会议和再次冒险之间

（十五 36-39）

保罗和巴拿巴的争论

第一次旅行布道始于第十三章四节，终结于第十四章二十八节。我们得知二个传道者回来以后和安提阿的门徒「住了多日」，在此期间召开了耶路撒冷会议（1-35）

兹后保罗提出进行第二次旅行布道（36），并立即开始（40）但在提出和开始这又一次冒险之间，发生了一件非常可悲的事。保罗和巴拿巴，两个彼此相知十年之久，其中有六年共同生活和事奉的人分手了，且又不是愉快地分手。

问题是甚么？约翰马可。这个年轻人在第一次旅行布道时曾以随行或「帮手」（十三 5）的资格与保罗和巴拿巴同去。我们不知道他确切帮作些甚么，但保罗必然特别需要有人在许多方面协助他。

然而当这伙人到达首先与小亚细亚接触之地，旁非利亚的别加时，「约翰就离开他们回耶路撒冷去。」（十三 13）路加将这个行动记载为一种退缩（38），但该词是变节（apostata）对于一个年轻人和基督徒来说，有那样的名声实在是件可怕的事。

没有关于他为甚么离开集体的记载，但「退缩」和「不和他们同去工作」的话肯定是表示谴责。或许马可失去了勇气；或许他们的路程安排有所改变；或许马可更同意彼得的谈话而不是保罗的自由主义；或许是这样，那样的理由加起来导致他背信弃义，偏行己路。不管怎么说，马可是错了。

现在，当保罗提出第二次旅行时，巴拿巴(西四 10)建议再叫他表弟马可同去。然而保罗不愿意，于是他们之间发生了「激烈争论」导致他们分手；巴拿巴带着马可去居比路(39，参较四 36)，而保罗带着西拉走遍叙利亚、基利家，和加拉太(36、40-41)。

这里不免产生一个问题；这两个伟大的传道人在这次争论中谁对谁错？即使不是经验，观察力也教给我们，在这类事上，很少一方全对而另一方全错，因为一般各有谴责的标准，各自坚持某一个原则，这次也是如此。

保罗应好好感谢巴拿巴(九 26、29)，巴拿巴也应好好感谢保罗；他们确实应当在这个问题上作出友好的安排而勿须争吵和分手。各人所坚持的都有某些价值。保罗想叫马可明白一定不能那样对待主的工作；巴拿巴并非容忍马可的行为，而是希望给这年轻人一个纠正自己品行的机会。

这两种态度都可取。保罗严格而巴拿巴温和；各人都过分坚持了自己的长处。像巴拿巴这样的人有时应当严厉，而像保罗这样的人也有时应当温和。年轻人不应因一次犯错误便被否定。后来的一些事情表明，马可身上有好品质。

屈梭多模(Chrysostom)说这次争论对马可大有益处，因为保罗的严格使他内心发生改变，而巴拿巴的温和使他不至感到被抛弃。他终于成功，并与保罗和解。「要把马可带来；因为他在传道的事上于我有益处。」(提后四 11)

在终结这个故事时让我们定意不叫我们的温柔变成软弱，也不叫我们的严格变成苛刻。

「巴拿巴出发了，与保罗严肃而激动的分离，转入相对而言默默无闻的状况之中；其间只因同伴对他的长久谢意和无尽怀念，他的名字才偶然在友人的信中被提及。」法拉(Farrar)

保罗第二次旅行布道

(十五 36 至十八 22；主后 50-53)

这次旅行明显分为三个阶段——在小亚细亚、在马其顿，和在亚该亚的事工。

以下是第一阶段的提纲。

出行(十五 36 至十八 17)

第一阶段

1.使徒在小亚细亚的事工(十五 36 至十六 10)

(1) 保罗和巴拿巴争论(十五 36-40)

(2) 叙利亚和基利家的教会得坚固(十五 41 至十六 5；加一 21-23)

安提阿至大数(未明说)；安提阿(叙)至基利家

(参九 30, 十一 25)	大约 130 英里
大数至特庇 (十六 1);	基利家至特庇
(参十四 20-21)	大约 100 英里
特庇至路司得 (十六 1-5);	特庇至路司得
(参十四 6-20)	28-30 英里
呼召提摩太 (1-3)	
交付条规 (4)	
教会兴旺 (5)	
路司得至以哥念 (未明说)	30-40 英里
(参十五 36)	
以哥念至安提阿〔彼〕(未明说)	80-85 英里
(参十五 36)	
(3) 继续旅行进入新地区 (十六 6-10)	
经过弗吕家和加拉太 (6)	
禁去庇推尼 (7)	
越过每西亚 (8)	
到达特罗亚 (8)	
在特罗亚的异象 (9-10)	
特罗亚 (8-10)〔安提阿(彼)至特罗亚〕	300-400 英里
罗的异象和决定	
注意: 圣灵〔禁止 (6-8)〕	
〔催促(9-10)〕	

1.使徒在小亚细亚的事工 (十五 36 至十六 10)

概论

地图 20 及其图解表明第二次布道旅程包括小亚细亚；旅程的欧洲部分则包括马其顿和亚该亚。

这是第一次旅行的重大扩展，标记着保罗传福音旅程的最西界限，假如不将他数年后去西班牙的那次（罗十五 24；译注：中文合和本为十五 23）计入的话；那是他作为囚犯在罗马工作时（二十八 17-31）。

正面负面的引导

保罗曾说：「我们可以回到从前宣传主道的各城，看望弟兄们的景况如何。」（十五 36）他是对巴拿巴说的，所指的显然是他们在第一次旅行布道时都去过并传讲过的地方，或许是居比路，但肯定有彼西底的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特庇和别加。除此以外当时没有别的计划，然而与巴拿巴的破裂影响了那次行程。巴拿巴

带马可去了居比路而保罗和西拉经陆路去了大数，然后 JJ:)去特庇、路司得、以哥念，和彼西底安提阿。

这达到了他们计划中的目的；从那以后，保罗和跟从他的人们进入了一个没有一定目的地的新行动领域。看来保罗的意思是去当地称之为亚细亚的首府以弗所（十六 6），但圣灵禁止他们去。于是他们向北去庇推尼——那里有普鲁撒、尼该亚、尼可米地亚、迦勒西顿，和赫拉可利亚等兴旺城市——但圣灵也不许（十六 7）。

有些学者认为他们去了北加拉太，去访问波西纳斯（Pessinus）、安克拉（Ancyra），和他维姆（Tavium）三城市，并在那些中心建立了教会；保罗写加拉太书就是给北加拉太的基督徒的。我们不能在此处参加这一讨论，只提出他从彼西底的安提阿北部转向东或西方。对这些传教士而言，那时肯定很困窘。我们相信他们是转向西，越过每西亚而不在那省份传讲，走了大约 200 英里来到每西亚的港口特罗亚。直到到了该城，他们才有了应该作甚么的清楚引导；在那之前他们只有不该作甚么的指示。

基督徒事奉的道路不总是清楚的；基督的信徒有时是在密室中才遇见。这时我们要知道，引导可以是正面的，也可以是负面的，而若我们唯一的愿望是遵行神的旨意，我们的道路会突然放光，使我们看见祂为我们制定的计划。圣灵既有禁止也有催促，对我们是有好处的。

从自叙利亚的安提阿至特罗亚，800-900 英里距离（若经过北加拉太，还要加上 360 英里），这一概念出发，让我们回顾思想旅程第一部分的一些重要细节。



重要细节

保罗说：「我们可以回到从前宣传主道的各城，看望弟兄们景况如何。」（十五 36）这是仿效雅歌中的语句：「我们早晨起来往葡萄园去看看葡萄发芽开花没有。」（七 12）从来没有一位牧人像保罗那样钟爱他的归信基督者。他出于本性的惦念是强烈的（帖前二 17，三 10；罗一 11，十五 23）。

西拉

保罗失去过两个同伴，先是马可，然后是巴拿巴；他需找到替代者。他选拣西拉代替巴拿巴。他是耶路撒冷和安提阿知名的先知（十五 22，32）；有理由认为他像保罗一样是罗马公民（十六 37）。所以，他特别适合在罗马帝国内工作。除使徒行传外，哥林多后书第一章第十九节；帖撒罗尼迦前书第一章第一节；帖撒罗尼迦后书第一章第一节；彼得前书第五章第十二节也提到他。在使徒行传中，到了腓立比才提到他；在那里他和保罗被打被囚。在马其顿和亚该亚他分担了使徒的工作和痛苦，然后就退出了路加的报导。

大数

因为条规不只适用于安提阿，也适用于叙利亚和基利家的外邦基督徒（十五 23），保罗和西拉经陆路从安提阿走大约 130 英里到了大数。此处是使徒的熟悉之地，不但因为大数是他的出生之地（二十二 3），而且在他归信基督以后三年，由于耶路撒冷有人图谋杀害他，弟兄们打发他往大数去（九 30），从而他在那些地方传福音，直到巴拿巴从安提阿去到那里劝说他和自己一起回那个外邦基督徒的首府去（十一 25-26）。这肯定经过了大约四年时间（主后 40-44）；他在那期间建立第十五章二十三节提到的教会；哥林多后书第十一章第二十四至二十六节谈到的一些苦也可能是在这个时间内受的。

这几年的经历若记载下来将何等宝贵，但我们只知当时保罗和西拉去看望了那些省的基督徒聚会，宣告耶路撒冷会议的裁决，无疑也广泛传讲福音。

特庇

我们得知保罗计划重访他在第一次旅行布道中教牧过两次的特庇、路司得、以哥念，以及彼西底的安提阿诸城镇；他只在此次是从东边过去。这样他实际上肯定是经基利家隘口越过大数群山，到达距大数约 120-160 英里的特庇。到当地教会的看望短暂而无大事可记，但关于保罗之回到路司得，路加却有些话要说。

路司得

正是在此处，他治愈过一个瘸腿的，曾被异教徒看为神的化身，发表过制止他们献祭的声明，被石头打过；也是在此处他遇见了犹太妇女罗以、友尼基，和友尼基的儿子提摩太。他一定曾将这一家引到了基督面前，自然盼望再见到他们，而且大概他们留保罗和西拉住宿。他们也必然想知道为甚么巴拿巴未与他在一起。

路加关注的这件事关系到提摩太（十六 1-3），所以此处让我们看看这位年轻人

的事迹。

提摩太

综观使徒行传和书信中关于提摩太的一切评论，可能使我们有些困惑，因为各处都提到他品格上的一些弱点——别扭，敏感，畏缩，胆小，需要坚强和勇敢。而假设保罗是个具有高尚理想和具有伟大鉴别者素质的人，我们从保罗对他评价这一角度来从头思想他，必有益处。

保罗对提摩太的看法

说保罗对于这个年轻人的评论多过他对许多别的朋友和跟随者，并不过分。以下是他的一些言词：

提摩太与他「同心」、「兴旺福音与我同劳，待我像儿子待父亲一样」、「神的工人」、「在基督的福音上同作工人」、「兄弟」、「我亲爱的儿子」、「忠于主」、「我的同工」以及「因信主作我真儿子的」。

这些出自这样一方面的言词引人注目；更使人印象深刻的是我们发现保罗从未像对巴拿巴和彼得所作的那样责备提摩太；在他写给提摩太的两封书信中也不过提示他某些可能存在的缺点，可以说，提摩太没有达到顶峰，但无论如何他将幽谷远远地撇在了身后。

我知道高档次的失败与低档次的
成功在边界处的重迭有多少。

路易士·摩利斯 (Lewis Morris)

心中存着对提摩太的这一评价，让我们追踪记载中提供的事迹。

提摩太的家乡和成长

保罗在第一次旅行布道时去到一个纯系异教徒城市的路司得；人们起初以为他是神，里后却用石头打他，丢他在城外死去；圣经记载说：

「门徒正围着他，他就起来，走进城去；第二天，同巴拿巴往特庇去。」（十四 20）门徒是谁？没有说明，但我们知道有两个犹太妇女和其中一个妇女的儿子，罗以、友尼基，和提摩太住在那里，而且二个传道人在往返旅程中到达那里时可能与他们同住（十四 6、21）。

保罗在第二次旅行布道时又去了路司得；路加就那次的访问只讲了一件事，这事就与该犹太家庭有关（十六 1-3）。友尼基嫁给了一个希腊人，当时这人已去世，于是她和母亲决心按照犹太人的信仰，也就是她们的圣经，旧约圣经中启示她们的，培养孩子，而且他们作得很有效果（提后一 5）。

这样看来，保罗的传讲显然使这个家庭对于她们所熟知的经文有了新的理解，以至她们不再盼望将要来的弥赛亚，而是知道祂在拿撒勒人耶稣里已经来临；这信仰引导他们脱离犹太教，加入基督教，于是他们成了门徒。

敬虔的母亲对后代的影响是人类历史上最珍贵的事物之一。想想苏撒娜 (Susanna) 对约翰·卫斯理 (John Wesley)；拉斯金夫人 (Mrs. Ruskin) 对其子约翰；

玛各里特·奥吉卫 (Margaret Ogilvy)对巴利(J.M. Barrie)；卡莱尔夫人(Mrs. Carlyle)对多玛斯 (Thomas)；史密斯夫人 (Mrs. Smith)对吉普赛·罗得尼 (Gipsy Rodney) ，以及奥古斯丁的母亲摩尼加 (Augustine's mother Monica)对他有些甚么影响；今日缺少这样的妇女足可以解释社会上那些使人叹息的事了。

年轻的布道新手

保罗于主后 47-48 年初次去路司得时，提摩太应该大约是 15 或 16 岁，因为 20 年后他还被人说成年轻（提前四 12）三或四年后保罗再至该城时提摩太应为 20 岁左右，但他那么小的年纪已经在传福音而使「路司得和以哥念的弟兄，都称赞他」（十六 2）。

巴拿巴的位子曾由西拉代替，但马可的位子无人代替；保罗极需有个年轻人使他可以根据要求给予帮助，接替摆在面前的工作。他一定已经留心提摩太一两年之久，所以那时，主后 51 年，读到「保罗要带他同去」（十六 3），就不希奇了。不难想象友尼基得知保罗的愿望时心情之复杂。看到自己虔诚操劳的这个结果，她心里一定高兴，但一想到儿子的离开，也肯定痛苦过；我们也不了解她是否再见过他。提摩太体质并不强壮（提前五 23），这位慈爱的母亲既亲眼看到保罗遭石击，很容易想象日后等候她孩子的，是何等苦的路；然而，当保罗和西拉离开路司得时，提摩太和他们一起走了。

提摩太受了割礼

我们在使徒行传第十六章第四节读到二个传道人「他们经过各城，把耶路撒冷使徒和长老所定的条规，交给门徒遵守。」其中有一个条款的大意是外邦信徒没有必要接受割礼（十五 5、19），而且根据加拉太书第二章第三节的说明，保罗不曾为希腊人提多行割礼；我们能够理解保罗由于为提摩太行割礼而使自己有可能遭到前后不一的指责。

但这二个人的情况不同。提多是纯希腊人而提摩太一半是希腊人，一半是犹太人，而且经常要为犹太人效劳，因而保罗知道若他一直不行割礼，势必难以为这部分人所接受。耶路撒冷会议决定所考虑的只是外邦人，而提摩太不只是外邦人。在合宜和宽容的基础上，只要不牺牲原则，保罗准备「向甚么样的人，我就作甚么样的人」（林前九 23）。

提摩太的事工

我们没有这方面的完整记载，因为事迹中有些未予说明的空白。他没有出现在保罗第二次旅行布道的归程中，没有出现在保罗第三次旅行结束，到达耶路撒冷时发生的不愉快事件中，没有出现在保罗在该撒利亚被囚时期内，也没有出现在从撒玛利亚到罗马的航程中，但在这些事件以前和以后，在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哥林多和以弗所，都看到提摩太尽职尽责地从事主工。

保罗初次在罗马被囚获释后，提摩太和他在一起；在第二次被囚结束时，他写信要求他年轻的同工赶紧到他那里去（提后四 9），因这位老传道人知道他即将殉

道，要求他最亲爱的朋友和他在一起。提摩太是否及时到达了，我们无法得知，但麦克达夫 (Macduff) 在其《保罗在罗马》书中说：在罗马圣保罗教会里，美丽的织锦华盖覆盖着传说中的使徒保罗墓碑。不远处那高高的祭坛前面有一个规格比较朴素的圣骨匣，上面刻着那个讲述着自己的动人故事的名字——提摩太。

据说提摩太的骨灰安放于此。曾经同爱同劳、同哭同祷、同忧同乐的两位受人尊敬的基督仆人，父亲和他「信心中的真儿子」，现在并肩安息着，一个真正的「家族墓地」使人感受到空前强烈的诱惑力要向权威人士详查细问这美丽传说的真象。

提摩太和书信

有 6 卷书信在开头一句中将提摩太的名字与保罗并提，好像他几乎等同于保罗而并非其同工，而在使徒仅有的四封写给个人的信中，就有两封是写给提摩太的。这些信内容亲密无间，表明将二个人团结在一起的维系力何等坚强。

提摩太受到劝诫

豪森院长 (Dean Howson) 说提摩太是圣经中「最少过失的可爱人物」，但这话肯定有所夸大。劝诫总是说明有需要劝诫之处，很可能提示有应该警惕和改正的弱点。在保罗写给他年轻朋友的两封信中这样的劝诫不少。他说：「打美好的仗；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轻；要以宣读为念；不要轻忽所得的恩赐；要谨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训；不可存成见，行事也不可有偏心；要保守自己清洁；要遵守这命令，毫不玷污，无可指责；你要保守所托付你的；不要以为耻；要忍受苦难；要持守纯正话语的规模；我所说的话你要思念；你当竭力在神面前得蒙喜悦；远避世俗的虚谈；逃避少年的私欲；弃绝愚拙无学问的辩论；我劝你。」

要记得这些劝诫并非在提摩太开始外出传道时给他的，而是在他工作了 16 年或更长时间以后。不能想象保罗会说出或写出这些内容给巴拿巴或西拉；然而每个教牧人员都需要这样的提醒。

特罗亚

虽然我们不知道保罗和西拉回过以哥念和安提阿，但有关的细节没有记载 (十五 36)，前面 (页 334-335) 曾提及安提阿至特罗亚途中的某些琐事，而在此处，情节又变得明确起来 (十六 8-10)。

保罗常走访文艺盛地，但关于时事和过去很久以前的传说他一字不提。他可能去过古特罗亚遗址，但即使他想到过那不朽的史诗伊里亚特 (Iliad)，他也不提。他的心里充满别的事情。

站在亚洲的西界向希腊和罗马望去，他布道的心必然已充满向异教大众宣扬福音的渴望。特罗亚本身住满了许多国家的人民；保罗的所见所闻必已激起他的想象力。累了，他开始入睡；正如在他以前彼得所经历的 (第十章)，他看到了异象并听到声音。有个马其顿人站在他面前说：「请你过到马其顿来帮助我们。」「这是欧洲寻求基督的呼声。」保罗及其同伴们不难看出这表明神对他们的旨意，于是他们不在特罗亚传讲，而乘下一班船驶向西方。

「亲爱的路加」

一件非常重要的事与此处出现。在第十六章第六至八节，写书的人用的是第三人称复数人称，但自第十节起，改用第一人称复数「我们」。这位写书的人路加现在将他自己包括进去；他已成为该集体中的一同工，而且除少数几次离开外，他一直陪伴保罗到底。兹后的记载已被称为「我们」段落，说明有路加在场。这些段落是第十六章第十至十七节；第二十章第五至十六节；第二十一章第一至十八节；第二十七章第一节；以及第二十八章第十六节，但我们知道使徒行传最后一章（主后 63 年）以后，路加和保罗在一起，因为他在主后 67 或 68 年写说：「独有路加在我这里。」（提后四 11）

我们并不认为保罗在特罗亚是第一次见到路加，因为在以前的几次场合中都有迹象表明他在场，但我们认为保证不错的是这位有天赋的好人肯定是在特罗亚参加的这个集体，而且成为教会第一桩伟大布道事业的编史家和救赎主弥赛亚的福音书作者。

我们永远无法了解路加对于保罗的全部价值。其价值可能超过同一世纪的使徒和提摩太，而且不像提摩太，路加是有高等教养的。他的职业也必然常有助于保罗；他称他为「所亲爱的医生」（西四 14）。

这是保罗第一次去特罗亚，但非最后一次。他在那里有位朋友，大概是归信基督者，名加布；此人后来留保罗住宿（提后四 13）。

审视第二次旅行布道至此，至少有两个教训不能不引起我们的注意。

1、得到的必须保卫。使徒单单使人归信基督是不够的，这些人必须受到教导和保护。他们的归信基督是个基础，若无上层建筑毫无用处。保罗将归信基督者组成教会，托负领袖负责引导和给予忠告。若没有这样的帮助，再过些日子，许多归信基督者必然故态复萌到冷漠不信神的地步。生下来就必须喂养。有生命就必须有促生长手段。保罗对那些他曾引向基督的人们的怀念，是母亲对儿女般的怀念。所以必须稳定下来。若没有我们所谓之跟进工作，就必有荒凉和更坏的情况。

保罗说：「我们可以回到从前宣传主道的各城，看望他们景况如何。」（十五 36）婴儿必须哺喂而儿童必须教导。

2、第二个教训与指引有关。

很难说形成指引的是甚么。许多人将实际上的固执或偏见宣称为指引；另有些人则看不到实际上已存在的指引。保罗在彼西底的安提阿和特罗亚之间的经历显示，圣灵既有时禁止，也有时强使制行，既有时拦阻，也有时催促。

保罗为甚么没有进入庇推尼？对这个问题的答案我们不全了解，但其中之一肯定能在彼得前书第一章第一节之中发现。再者，若保罗在本都、庇推尼、每西亚传了福音，是不是至少在那段时间内，可能他就不去欧洲了呢？若我们真正顺服神的旨意，最好相信在我们最没有意识到的时候，祂也在指引我们。

只要祢的能力已荫庇我，

也必引领我前行。

现在来看保罗第二次旅行布道中的第二步行动，向欧洲进发。以下是行动提纲

第二阶段

2.使徒在马其顿的事工（十六 11 至十七 14）

特罗亚(十六 11)从小亚细亚到欧洲的起航港口。保罗、西拉、路加，和提摩太由此乘船。

撒摩特喇(十六 11)爱琴海中的大岛，在色雷斯沿岸，特罗亚和尼亚波里之间。

尼亚波利（十六 11）为新城镇，在色雷斯境内，是欧洲马其顿的出海港口。

特罗亚至尼亚波利大约 125 英里

腓立比（十六 12-40）距尼亚波利 8-10 英里

保罗初次接触欧洲。

(1)在河边的安息日祷告会（十六 12-13）

在安息日，他们看到「一个祷告的地方」。「在河边」有几个妇女在那里聚会，传道人就和他们交谈。

(2)吕底亚归信基督，受洗（14-15a）

(3)吕底亚请传道人到她家住（15b）

(4)治愈女巫（16-18）

(5)保罗和西拉遭拘捕，笞打和囚禁（19-24；帖前二 2）

(6)半夜地震(25-26)

(7)狱卒及其全家归信基督，受洗（27-34）

(8)二个传道人出狱离城（35-40）

（路加留下了。第十七章第一节恢复第三人称）

暗妃波里（十七 1）距腓立比 33 英里

（暗妃波里=绕城，因斯推蒙河几乎围绕该城镇而流）

亚波罗尼亚（十七 1）距暗妃波里 30 英里

帖撒罗尼迦（十七 1-9）距亚波罗尼亚 37 英里

罗马的马其顿省首府

(1)保罗在会堂内外的的事工（1-5a）

(a)时间(2)

（可能数月：参较帖前；腓四 16）

(b)主题（3）

（主再来：帖前后）

(c)效果(4-5)

1)对外邦人（4）

2)对犹太人 (5)

杰出的归信基督者：亚里达古、该犹、西公都（十九 29，二十 4，二十七 2；西四 10；门 24）。

路加所写关于帖撒罗尼迦事工的记载，在许多重要方面得到保罗在离开以后一年内，写给该处教会的两封信以及腓立比书第四章第十六节的补充。

(2) 对耶孙的攻击(5b-9)

(a)指责(5b-7)

1) 收留二个传道人 (7a)

2) 违背皇帝命令 (6-7)

(b)作出决定 (8-9)

庇哩亚（十七：10-14）距帖撒罗尼迦约 50 英里

(1)在会堂里的工作成就（10-12）

(2)帖撒罗尼迦的犹太人制造事端（13）

(3)打发保罗离去，西拉和提摩太留下（14）



2.使徒在马其顿的劳作（十六 11 至十七 14）

穿过爱琴海（十六 8-11）

对保罗而言，当他和西拉、提摩太，以及路加登上穿越爱琴海，要将他带到那尚未谋面的西方大世界的船只时，那必是个使人激动时刻。从特罗亚到尼亚波利的 125 英里要航行两天时间。在撒摩特喇港过夜。而当保罗一行在腓立比港口尼亚波利上岸时，那必然同样是个使人激动的时刻；东方已在背后；西方就在眼前。他知道所受过的苦，但一点不知道未来将会如何。他在归信基督了的过去 15 年生涯中曾有过惊人的成就，但下一个 15 年中有更大的成就等候着他。穿越爱琴海是保罗生活中的转捩点，也是基督教在世间进展的转捩点。

马其顿

在开始谈论保罗在马其顿的事工细节以前，必须在总体上就该省说几句话。请读者参看地(图 20)。该省有曼克色和斯推蒙两条大河交叉流过，将它分为四个区。主区在斯推蒙河之东，首府是暗妃波里；第二区在斯推蒙和曼克色大河之间，首府是帖撒罗尼迦；其他两区位于南部朝向帖撒里，在连接西方的山上。第三区在曼克色和帕尼亚河之间，以帕拉——亚力山大帝 (Alexander the Great) 出生地——为首府；第四区的首府是帕拉哥尼亚。整个马其顿作为一个省，由总督管辖；总督驻扎在帖撒罗尼迦，包括帖撒里在内。

传道人一行在尼亚波里踏上欧洲的土地以后立即向腓立比进发。

从尼亚波利到腓立比约十英里路程，想必是靠步行，一路上有山有海又有平原，呈现一派壮丽景色，但这些人不是观光者，而是基督教的传道人，往该地区的主要城市去，不是像凯撒和安托尼去打仗，征服凯西乌和布鲁图，而是以福音向多种形式的异教信仰挑战，而且不无成就。

腓立比（腓十六 12-40）

历史重要性

这是一个在基督教事迹中十分重要的名字：因为它是保罗一行在欧洲首先开始传福音的地方；因为他在那里得到欧洲的第一个归信基督者；因为他和西拉在那里被捕入狱，从而使狱卒及其一家归信基督；因为路加与该城及其教会的联系；因为独有腓立比教会曾给保罗经济援助；还因为他给那里的教会写了一封极其亲切感人的信。

这些事远比亚力山大的父亲菲力和奥古斯都与该城的联系以及附近曾发现有利可图的金矿这件事重要。天上和地上关于历史的看法永远不可能一致。

在河边（十六 13）

腓立比的居民由马其顿本地人，罗马移民，东方各人种，以及少数犹太人组成。犹太人为数不多由城里没有会堂这件事可以看出来；这也可以解释安息日早晨的敬拜聚会之在城外河边举行。路加一定知道这情况；或许就是路加将保罗、西

拉，和提摩太带到那里去过他们在腓立比的第一个安息日的。

保罗在欧洲得到的第一个归信基督者（十六 13-15）

看来参加河边祷告会的都是妇女；路加着重记载其中一个名叫吕底亚的。好像她不是犹太妇女，却敬畏神，所以虔诚。她是小亚细亚西部的推雅推喇人（后二 18-29）；那地以其紫色颜料驰名。吕底亚在腓立比以卖紫色布匹为业，并因此而富有，有一个「家」能接待 4 位传道人。

她脱离异教信仰而在犹太教信仰中找到了满意之道，但内心依然饥渴，所以当听到保罗所传的福音时就容主开导她的心，成了基督徒并在河里受了洗；她一家人也都相信，接受了福音。吕底亚是否腓立比书四章三节所说「这真实同负一轭的」？

赶出「巫鬼」（十六 16-18）

马尔文·文森（Marvin R. Vincent）以下的话说明这几节经文。

「『巫鬼』。巫鬼（Python）在希腊神话中是守卫特尔斐的大蛇。根据传说，如荷马的赞美诗中所述，亚波罗为了给他的神殿和神谕选地点而从奥林匹斯山上下来。既选定了帕尔纳撒斯山南侧一处地方，他发现那里有一可怕的巨蛇守卫着；他用箭射死了那蛇，并任蛇体在阳光下腐烂。那蛇因而名为 Python（腐烂）；那地名为 Pytho；其形容词 Pythian 就被用于亚波罗。「Python 后来被用以表示说预言的鬼，也用于会表演口技的占卜者。《七十士译本》中有口技表演者一词，被译为交鬼的（利十九 31，二十 6、27；撒上八 7-8）。「腓立比的异教居民认为那妇女是受亚波罗驱使；路加在记载这亲眼所见的事例时自然用了在他这位希腊医生心中浮起的巫鬼这个名称介绍与特尔斐的亚波罗女祭司前俯后仰，狂喊乱叫一模一样的现象。」

被苔打监禁（十六 19-24）

腓立比的异教徒对传道人们并未加以注意直到他们得利的门路受到了影响，于是他们起来行动了。读这报导不禁使人诧异；一方面，是保罗单独赶逐那鬼而西拉却已被捕；另一方面，路加和提摩太与他们同伴，却为何没有被捕。控告与当时情况无关，却符合控告者们的目的。程式简短但结局严峻。二个传道人被当众剥光，一种使人震惊的侮辱，然后被当场用棍打——保罗遭受过的三种打法之一（林后十一 25）；最后，他们带着血染的脊背被下入内监，一种土牢，两脚上了木狗，一种全无必要的残酷折磨，真是可怕的经历。

为甚么他们没有亮出他们的罗马公民身份？或许他们亮过了，但混乱中未被听取。路加、吕底亚，和提摩太对此能无所作为吗？

神的作为（十六 25-34）

大自然由神支配；神常在关键时刻利用（参较四 31）。这几节经文（25-34）记载一惊人事件，或者，勿宁说是一系列事件！

挨了打的传道人在半夜祷告唱诗（他们会唱些甚么？）而其他囚犯都侧耳而听。忽然地大震动，使一切都松开了。狱卒一醒，以为众囚犯已经逃走，就要自杀，但

保罗叫他放心。他惊慌失措地领二个人出来，问他们怎样才可以得救（灵性上）；于是他们半夜之中又冷又痛地在那里向他和他的家、狱卒、奴仆，和家人传讲福音，而他们相信了。狱卒为保罗和西拉洗了伤，然后保罗和西拉为他们全家施了洗，或许就在监狱的井或泉水那里。「于是狱卒领他们上自己家里去，给他们摆上饭，他和全家，因为信了神，就很喜乐。」

有理由认为地震是对保罗和西拉明显不公正行为的审判。我们还要在这一重大记事上加上一笔。监狱半夜、创伤、诗歌、地震、恐惧、自杀、服罪、询问、福音、信心、和平、承认，喜乐、告诫、释放、安慰；这些是本事件的特征。

受苦和歌唱

受苦不能止住基督徒的歌唱；黑夜不能遮掩他的亮光。基督徒们在黑夜依然唱歌。这些囚犯举行了一场即兴免费音乐会，或许保罗唱「主调」，而西拉唱「低音」，不知他们唱的是不是诗篇？

一次大有成效的地震

监狱震动，然后狱卒跑进来，但都已恢复平静。不是狱卒守住囚犯，而是囚犯救了狱卒。「禁卒叫人拿灯来」（29），因为他极需要亮光。他本可以早些得到，因为基督徒「是世上的光」。有些人在受到死的威胁之前从不思想关于得救的事（30）。此处是关于福音最简单的措词（31），基督徒的贡献是当场提供的（32），于是人人都「受了洗」，包括传道人的伤痕和狱卒及其全家人的罪（33），看这两个囚犯及其看守者共用一餐快乐而信任的夜饭！（34）狱卒的改变立即表现为爱心和喜乐，而保罗说过这是「圣灵所结的果子」（加五 22）的一部分，现代派没有这样的话可讲。

官长被迫让步

天亮时，剧情的其余部分展开了。听说这消息的官长说囚犯可以出狱（35-36），但保罗实际上是说：「不行，让他们自食其果；他们羞辱了我们，现在就要羞辱他们自己；他们亲自参与贬黜我们，就要亲自为我们更正。」（参 37-39）而且他们作到了。注意此处的对比：「众人面前，私下」、「撵我们出去，领我们出去」以及「（犹太人），罗马人」（37、20）。

因为我们是基督徒，就不要软弱。有一种温柔是软弱。基督徒的血中应含铁。不要因循苟安，而要强壮。「石头墙形不成监狱」。

四点

腓立比那个狱卒是不是以巴弗提（腓二 25-30）？基督教会已开始在吕底亚家中聚集（40）路加说：「他们」（40）走了，这表明他没有和他们一起走。

在使徒去过的地方，腓立比是第一个被提到的，后来又有一封信写给那里。

暗妃波里和亚波罗尼亚（十七 1）

保罗下一个工作地点是帖撒罗尼迦，在腓立比西南相距 100 英里处，但中途还有两处地方被提到；保罗一行在每一处必都停留过一夜或更长时间，却都不曾在这些地方传福音。

暗妃波里，距腓立比 33 英里，斯推蒙河几乎绕城而过。希罗多德（Herodotus）告诉我们，当年薛西斯一世即于此处过河，并向该河献白马为祭及活埋了九个少年男女〔希律（Herod）七 114〕

亚波罗尼亚，距离暗妃波里 30 英里，不远处有亚里斯多德（Aristotle）诞生地和欧利庇得斯墓，其他没有甚么特点。

大概是因为这两个地方很少犹太人，而且没有会堂，所以保罗一行经过时没有传福音（保罗虽然是外邦人的使徒，却习惯于首先和犹太人取得联系），当地条件和神的引导相结合，决定他们的行动方针。

帖撒罗尼迦

保罗之到访并工作于此说明了此城的重要性，使人难以约束自己严格限制此处所需的篇幅。

城市本身

帖撒罗尼迦曾因附近的温泉而得名，称作「帖尔麦」，但亚力山大的一个将军卡珊大为了纪念其作为腓利之女，亚力山大之妹，名叫帖迦罗尼迦的妻子，而将该城改名为帖撒罗尼迦。它是马其顿人口最稠密的城镇，也是全省的首府。它至今仍是一座繁华的大城市，名撒罗尼卡。据估计，在 19 世纪中叶时，该城居民中有 35,000 犹太人，占当时人口的一半；其 1940 年时的人口总数则是 226,147。德国人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 1941 年占领了撒罗尼卡，稍后它又被解放。我们对一座非常著名的大城应当记住它这些细节。帖撒罗尼迦、哥林多，和以弗所都曾是繁荣的商业城市工业，而帖撒罗尼迦由于其地理位置的关系，进出口物品都丰富。它是个「自由城」；其官长称 Politarchs，即地方官（十七 6-8）。

传道人

走完从亚波罗尼亚到帖撒罗尼迦的 37 英里后，保罗、西拉和提摩太看来是去了犹太居民区，到一位同乡家作客；这人的希腊名字是「耶孙」（十七 6-7）。保罗一连三个安息日进入会堂，每次都接受通常会发出的邀请，向会众讲话。「三个安息日」，可能意味着「三周」表明他参加了三个安息日之间星期一和星期四的事奉，也就是说，他在该城主持了三周的布道活动。一定不能因这句话设想使徒在帖撒罗尼迦只住了三周。帖撒罗尼迦书中的一些细节加上他至少有两次收到 100 英里之外腓立比教会的银钱赠予（腓四 16）需要有比「三周」更多时间才作得到。提到在会堂里这短时间的奉事很可以说明，由于犹太人的态度，他在三周以后正像他在别处那样，转向了外邦人。在以弗所，使徒对犹太人讲了三个月以后就离开他们，又在外面继续工作了两年之久（十九 8-10；参较十三 45-48）。

这个传福音的集体大约在此处住了数月。

保罗的教导

在此我们一定要了解有两种工作，而不仅仅是一种。首先是对犹太人以及常到

会堂去的人的工作（十七 2-4）；然后是对会堂外面的外邦人的工作，其细节要参阅帖撒罗尼迦书才知道。

(a)对犹太人的工作（十七 2-4）

对这方面的情况和方法都说得准确无误。

保罗「本着圣经与他们辩论，讲解陈明基督必须受害，从死里复活；又说：我所传与你们的这位耶稣，就是基督。」（2-3）

这句话字字意义重大。

说到使徒的方法，「（他）本着圣经与他们辩论，讲解陈明」，每个字都重要。

（1）此处指旧约圣经，也即犹太人的圣经。保罗的工作处处都以圣经为根据。（2）由辩论，或争辩产生「辩论」（十七 17，十八 4、19，十九 8-9，二十 7、9）一词，意为，通过辩论调查研究真理。这是该词在使徒行传中的首次出现基督的福音——没有别的福音——并非不能辩论的。（3）讲解的意思是弄明白，完全打开，并且使用关于耳朵（可七 34）、眼睛（路 二十四 31）、心（徒十六 14），和引证圣经（徒十七 3）。（4）「陈明」意为将经文一一陈列出来，表明各部分的关系。

使徒的辩论一如既往根据圣经，在这方面他效法主（林前十五 3-4；路二十四 46）。至于问题，他的题目是弥赛亚；关于弥赛亚，保罗有三件事要讲。第一，预言中预先讲明的，是一位受苦的弥赛亚；第二，这位弥赛亚必须受死，又从死里复活；第三，这位受苦，受死又复活的弥赛亚是拿撒勒人耶稣。前两点根据圣经；第三点根据这位传道人的经验。

我们从第十七章第四节得知这教训的结果。有几个犹太人相信了；许多外邦人中之「虔敬的」相信了；其中不乏该城市中地位高的妇女。

(b)对外邦人的工作（帖撒罗尼迦前后书）

看来在第十七章第四至五节之间显然一定有相当长的间隔；证据可在保罗写给主要是外邦人的帖撒罗尼迦教会书信中找到。当保罗由于犹太人的敌意而将工作从犹太人转向外邦人时（参较十三 45-48），他对真理的表述改变了。旧约圣经辩论在外邦人中毫无用处；应看到在帖撒罗尼迦前后两书中都不曾提到旧约圣经；他给异教徒教训的实际是其他一些题目。关于这方面，路加一字未提，但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后两书中常常提到他对这些外邦人的教导。

「我们的福音传到你们那里，不独在乎言语，也在乎权能。」（一 5）

「你们自己原晓得我们进到你们那里……把神的福音传给你们。」（二 1-2）

「劝勉你们、安慰你们、嘱咐你们各人。」（二 11）

「因为你们自己知道我们受患难原是命定的。我们在你们那里的时候，预先告诉你们，我们必受患难。」（三 3-4）

「你们既然受了我们的教训，知道该怎样行，可以讨神的喜悦。」（四 1）

「我预先对你们说过，又切切嘱咐你们的。」（四 6）

「你们自己明明晓得（知道），主的日子来到，好像夜间的贼一样。」（五 2）

「你们要站立得稳，凡所领受的教训，不拘是我们口传的，是信上写的，都要坚守。」（帖后二 15）

「我还在你们那里的时候，曾把这些事告诉你们，你们不记得么？」（二 5）

保罗给帖撒罗尼迦人的教导中包括主再来，神的国，行为清洁，每日工作等主题；关于最后一个主题，他藉每日织造帐篷营生为他们树立榜样。关于这些主题请阅：

（帖前四 13-五 11；帖后一 7-10, 二 1-12；帖前二 12；帖后一 5；帖前四 2-8；帖前四 11-12；帖后三 6-15）

在我们现有的保罗书信中，帖撒罗尼迦前书和后书是最早的，也是宝贵的。

骚乱

基督徒沉睡时，魔鬼并无动静，但当他们醒来时，它就变得活跃起乎。

犹太人反对传道人的行动是精密策划的，是藉同行之间常有的忌妒煽动起来的。演员不忌妒足球运动员，但牧师常常忌妒牧师。

拉比们为达到他们邪恶的目的雇用暴民，因为这样作成功的可能性较大。市场上经常有些无业游民、二流子、懒汉、码头贼、瘪三、无用的人、食客、等候刺激和胡闹，拉比们选这些人制造骚乱；他们知道那些传道人是耶孙的客人，就闯进他家搜寻保罗和西拉，但二人已经藏起来了。于是他们将耶孙和其他一些基督徒拉到地方官那里去。

控告

控告的力量在于其中包含的部分事实。他们控告说：「这些人都违背该撒的命令，说另有一个王耶稣」。其中的事实成分是，保罗说过关于另一个国和王要再来的事（帖前二 12；帖后一 5，二 6-7），但真理或理智不能在惊慌骚乱的气氛中成功或得胜。由于闹事的人们不在场，于是地方官将耶孙等人「取保」释放。取的甚么「保」没有说明；兰塞（Ramsay）认为是耶孙承诺叫传道人不再到该城来；不管怎样，保罗和西拉当夜离开了。

结果

这看上去像是不幸的失败，但并非如此。帖撒罗尼迦教会已经建立；其品质反映在保罗写给他们的两封书信中（帖前一 7-10；帖后二 13-20）；在归信基督者当中有亚里达古和西公都（十九 29，二十 4，二十七 2；西四 10；门 24）。保罗在欧洲——腓立比和帖撒罗尼迦——建立的头两个教会对他而言，比别的教会都亲密，写给他们的信也比写给其他教会的更带有独特关心。

庇哩亚（十七 10-14）

夜间外逃

保罗的行动有两次由别人所决定，在第九章二十五节和第三十节，以及此处，第十七章第十节。他的处境很难，因若留在帖撒罗尼迦，必给全体基督徒带来危险，而若离开，则又像是抛弃他们，但「弟兄们」解决了这个问题。他们在夜间催

促保罗和西拉出城；我们不知道他们曾否回过来（参较十八 5；林前十六 5），虽然他们曾努力这样作（帖前二 17-18）。

在两位传道人离城后，那里的教会遭到严重逼迫（帖前二 14，三 1-5;帖后一 6）。

一行人西行 40 至 50 英里到了庇哩亚；那是个孤立但并非不重要的城市。在那次夜行中，保罗想到留在身后亲爱的人们，以及面前可能遭遇的像从腓立比和帖撒罗尼迦犹太人手中所受到的对待，心情一定很沉重。然而保罗并不打算退却，而是精力充沛地继续去作神已召他作的工。

庇哩亚的犹太人

所以他们毫不延迟地进了会堂，而保罗在那里感到惊喜。那里的犹太人和前两个城市的不同；他们感兴趣而且认真。保罗的题目是一样的，讲述拿撒勒人耶稣是旧约圣经预言的弥赛亚，犹太人则天天查考圣经，要晓得保罗说的是与不是，而不是怨恨和拒绝这个主题。他们批判性地细查所引证的段落，意思是像在法律方面的调查研究一样，从上到下，从顶到底（路二十三 14；徒四 9，十二 19）等。这并非对圣经不尊敬。「保罗的传讲使他们都成了圣经学者」。犹太人的高贵就存在于他们这种态度之中（参较林前一 26）人真正了解的，只能是他通过检验所确信的。这些会堂会议的结果十分使人满意（十七 12）。

固执的鼓动者

魔鬼从不下班，也从不缺少代理人作它的工。落毒者的嫉妒从帖撒罗尼迦到底哩亚蜿蜒前进。保罗的反对者们不满足于在他们自己城市里的成功，又在庇哩亚重复他们的策略。他们像地震一样震撼百姓，又像龙卷风一样折磨他们（四 31，十七 13），但他们太晚了；善工已经作成；教会已建立起来；其中的一个归信基督者是所巴特（二十四）

保罗再次转移

未受犹太人刁难的西拉和提摩太留在庇哩亚，而弟兄们又一次打发保罗外出，并和他一起去。使徒的健康状况如此不稳定，视力如此之差；他不能单独行动。

关于保罗怎样从庇哩亚去到雅典，圣经的解经家们意见不一。有两种看法：(a) 先到大约 16 英里之外的狄亚姆港口，再从那里乘船去雅典；(b) 好像是去到海边再转陆路以躲避犹太人。

从庇哩亚到雅典无论经陆路或航海都约有 250 英里；考虑到经陆路的距离，花费，危险，和劳累，法拉（Farrar）认定是经海运的意见或许正确。

到那时为止，保罗在马其顿的事工随着这次辞别庇哩亚而告结束。

保罗的第二次旅行布道地点有三处——小亚细亚，马其顿，和亚该亚。前两处已经介绍过，现在谈第三处。以下是其简短提纲，包括经以弗所和耶路撒冷返回安提阿的旅程。（参阅地图 20-21）

第三阶段

- 3.使徒在亚该亚的事工（十七 15 至十八 17）
雅典（十七 15-34）；海路距庇哩亚约 200-250 英里
（从庇哩亚到狄亚姆港口，约 20 英里）
- （1）保罗等候西拉和提摩太（15-16）
 - （2）保罗与在会堂里和市上的犹太人和希腊人辩论（17）
 - （3）保罗被哲学家们带到玛尔斯山（Mars Hill (?)）去，为要更多听他的教训（18-21）
 - （4）保罗对哲学家们的讲话（22-31）
 - A、使人愉快的引言(22)
 - (a)尊敬的称呼（22a）
 - (b)补充赞美（22b）
 - B、可悲的题词（23）
 - (a)机智的提示(23a)
 - (b)惊人的宣告（23b）
 - C、深刻的讲解（24-31）
 - (a)神和宇宙(24-25)
 - (b)神和人类(26-29)
 - (c)神和时代(30-31)
 - （5）讲话的结果(32-34)
- 哥林多（十八 1-17） 雅典之西约 50 英里
- （1）保罗与亚居拉和百基拉交往（1-3）
 - （2）保罗每周在会堂里的事工（4-6）〔西拉自庇哩亚到达（5，十七 14）
提摩太自帖撒罗尼迦到达（5；帖前三 6）〕
 - （3）保罗与会堂决裂，和他更广泛的事工（6-8）
犹太都（7）；基利司布（8）
 - （4）保罗受压之际蒙主鼓励（9-11；帖前三 1-8；林前二 3），
帖撒罗尼迦前书；主后 52
帖撒罗尼迦后书；主后 53
 - （5）犹太人在方伯迦流面前控告保罗（12-13）
 - （6）迦流实时驳回该案（14-16）
 - （7）希腊人们打管会堂的所提尼（17）

回程（十八 18-22）

竖革哩（18）；哥林多东部港口，约 8 英里

保罗因许过愿，剪了头发。

百基拉和亚居拉和保罗同去。

〔那里有个教会，其中有个女执事名非比（罗十六 1）〕

以弗所（19-21）；由竖革哩过爱琴海，约 240 英里

保罗在会堂里与犹太人辩论；众人请他留在以弗所；他不允，但答应还回来。

百基拉和亚居拉留在该城。

该撒利亚（22）；距以弗所大约 650 英里

耶路撒冷（22）；距该撒利亚大约 50 英里

保罗问该教会安。

安提阿（叙）（22）；距耶路撒冷大约 300 英里

保罗在此「又住了多日。」

第二次旅行布道用了 2.5 至 3 年时间，行程约 2,800 英里：海路 1,230；陆路 1,570。

3.使徒在亚该亚的事工以反归途（十七 15 至十八 22）

送保罗的门徒将他从庇哩亚带到雅典，领了保罗的命叫西拉和提摩太尽快到他这里来，就回去了（十七 15），这样保罗第一次在布道旅途中被单独留下。

保罗若独自从庇哩亚到雅典去必然很困难，因为他疲乏多病，视力又差；正是这种状况使他在雅典的寂寞成了真正的考验，希望忍受时间尽可能缩短。然而即使西拉和提摩太收到保罗的信息立即从庇哩亚动身，也至少要一星期之久才能到达雅典。于此期间保罗在作甚么？

雅典

有一段时间此处曾是世界最大城市之一。很久以前耶路撒冷是世界宗教首都；罗马为政治首都；雅典则是文化首都。有话说，旧世界一切文化在希腊达到顶点——希腊文化在于雅典——雅典在于卫城——卫城在于帕特农神庙。

或许可以正确地说，多数杰出的知名人士与雅典交往比与世界上其他城市多。在历史、诗歌、悲剧、修词、艺术、科学 以及哲学等领域，均无能与之匹敌者，尽管其他大学城市也产生一些伟大人物。只需提出荷马（Homer）、萨福（Sappho）、平达（Pindar）、埃斯库罗斯（Aeschylus）、索福克罗斯（Sophocles）、欧庇得斯（Euripides）、希罗多德（Herodotus）、撒克戴狄斯（Thucydides）、色诺芬尼（Xenophon）、苏格拉底（Socrates）、柏拉图（Plato）、亚里斯多德（Aristotle）、泰利斯（Thales）、阿那克萨哥拉（Anaxagoras）、德谟克利特（Democritus）、普鲁塔克

(Plutarch)、德谟色诺斯 (Demosthenes)、伯里克里 (Pericles)，以及亚力山大大帝 (Alexander the Great)，就知道何谓「希腊光荣」了。

就连其废墟卫城都刺激人的想象力，在该城最荣华的日子里又该如何，谁能说得清！

保罗在雅典

关于这两个伟大名字的结合颇有吸引人之处。大人物进入大地方。我们不知道他在那城里住了多久；关于他在那里时意义如何也意见不一。使徒去雅典并未打算在那里传福音。他是被带到那城里去避难的，并没有甚么计划。他要等西拉和提摩太到达后决定下一步行动。但在此期间他看见城里到处都是迷信和拜偶像的现象而心中担忧。据说雅典有一个时期有 3,000 多公共雕像，另外还有无数私人的，而佩德罗尼¹更因说在该城中找神比找人还容易而受人称道。

保罗是传道而非旅游者，所以关心人们的灵魂多于关心雅典景色。他在如此的学而无知和沉闷敬拜面前无法保持沉默，无所作为，于是开始了一种工作；关于这工作的记载很少。

人们通常可能忽视了这个工作是三方面的：首先是在会堂里的「与犹太人和虔敬的人」中间，然后是在市上遇见的人们中间，最后是对以彼古罗 (Epicurean)和斯多亚哲学派 (Stoic Philosophers)两门的学士讲话 (十七 16-21)。

保罗和犹太人

我们可以从别的类似场合，如在彼西底的安提阿 (十三 14- 41)和在帖撒罗尼迦 (十七 1-3)，搜集到保罗在会堂里工作的大致情况。他教导说拿撒勒的耶稣死而复活是应验旧约圣经中关于弥赛亚的预言。

关于该工作的结果没有记载。

保罗和众人

我们得知他与在市上遇见的人们辩论(十七 17)，这并不意味着他举行我们所谓的露天聚会，而是像 450 多年前的苏格拉底 (Socrates)那样在人群中走来走去，和愿意听的人谈话。他对那些外邦异教徒讲了些什么，像第十四章第七节和第十五至十七节，第二十一节，第十六章第三十一至三十二节等章节可作提示。我们得知这每天都进行 (十七 17)，但结果如何不得而知。

市场或集市

我们现在关于市场的概念与古雅典迥异。那是拉姆瑟 (R.B. Rackham)描述的雅典集市，即广场，或公开集会或审判的场所 (十六 19，十七 17)。

「集市是城市中心作为市民生活集中点的露天场地，周围群集着城市的公共建筑：守护神庙宇，上议院，市政厅，以及法院。此外有用以交换票据或作群集场所的门廊或柱廊；其余则被店铺占满。城市的的心脏就跳动在这广场内。整个早晨集市都是一派市场景象，拥挤着乡下人，买主和卖主，商人和办事人员。此处也是一切有公干的人，地方官员和城市机关工作人员汇集的地方。

「交易过后，广场又要成懒汉，闲聊者和饶舌客的常到之处，不管是懒惰的乱民还是时尚社会的乌合之众。作为市民的常到之处，我们也会在集市发现那些需要听众的哲人术士、游走演说家、江湖郎中或政客骗子。这类教师或鼓吹家若停下来，就会以某个柱廊为讲台，聚集一群门生在他们周围。「在希腊的集市中，雅典集市最著名。当时的名胜有参议院大厅，宙斯·埃留提斯乌斯(自由之神)庙，执行官巴西利亚举行会议和亚略巴古法庭经常集会的皇家门廊，埃及王坡利勉。菲拉叠发斯所建的运动场，帕加玛的阿他拉斯王所建的柱廊，以及比这一切都著名的古彩绘柱廊，这样称之是因它由波利格诺托斯用湿壁画技法绘成而生色。这著名的柱廊曾经是西替亚姆的齐诺(Zeno)劳动的舞台，他的门生因之而得名为斯多亚派学者(又名『柱廊派人』一译者)。」(《使徒行传》309页)

保罗和众学士

这描述有助于我们明白使徒行传第十七章第十六至二十一节的情况。当保罗在拥挤的集市上和一个人交谈时，有的学士偶然听到他的谈话而叫他和他们一同去亚略巴古会议解释他的教训。

一般认为保罗被带到了玛尔斯山(十七 22)，但这一点不肯定，而且实际上好像并非如此。亚略巴古法庭更可能是在集市的巴西利加柱廊里开庭，因为不但学士们，而且公众也能在那里听保罗发言；这在玛尔斯山则作不到。

记载中提到了以彼古罗(Epicurean)和斯多亚(Stoic Philosophers)两个哲学学派；前者出自以彼古拉斯(Epicurus, 主前 342-270)而后者出自齐诺(Zeno, 主后 362-260)，以彼古罗派是实用主义者而斯多亚派是理想主义者。以彼古罗派以快乐为至善而斯多亚派以道德为至善。一派的指导原则是快乐；另一派的是自尊。

两个学派的成员在街上遇见保罗；大概是以彼古罗派说「这胡言乱语的要说什么？」而斯多亚派则说：「他似乎是传说外邦鬼神的」(十七 18)，一派的态度无礼而另一派恭敬有礼。「胡言乱语」一词原文的意思是「采种机」，像鸟儿啄食种子一样。罗拔逊(A.T. Robertson)说该词乃用于「在市场上闲荡，拾从车上掉出的食物碎渣的人，也就是窃取别人只言片语的智慧话的演说家和剽窃者。」那问话是鄙视性的，意指保罗不过是个江湖骗子。

另一派的想法认为保罗传讲基督是介绍新的鬼神。于是他们将使徒带到亚略巴古，要求他解释他的教训(十七 18-20)。

保罗在雅典的讲道(十七 22-31)

这不可能是按保罗的话逐字记载，然而作为摘要，是完整的。这篇讲话既有基督信仰理论意义，又有启示意义，是对雅典人伪神学和肤浅哲学的控诉和挑战。

保罗宣称：神为天地万物之主，在人类历史中为至高，是世人的救赎者和审判者。

保罗的思想像每个基督徒应具备的那样壮丽，在那些学者们面前传扬神在多方面皆为至高，其真象和实质永远不可能受宗教愿望，哲学想象，或科学发现的任何

事物所影响的想法。

^0/

讲道分三部分：引言（22-23）、证言（24-29）、呼吁（30-31）。

保罗发言引向主题（十七 22-23）这一段的特点是谦恭有礼、随机应变、老练得体。「众位雅典人」必然立即吸引注意力，因为是传统的致词形式。我们可以肯定保罗不会一开头就批评听众「太迷信」；那必将惹他们生气；他乃是先称赞他们，说他们「很敬畏」；那是真的。

然后他引出一个与他在城中所见有关的题目——一座坛，上面写着未识之神（AGNOSTOTHEO）。从 agn5st5 而产生 agnostic，不可知论者；这个词以另一形式出现在下一句话中，「你们所不认识的」。保罗的话故意模棱两可，可以以相反的方式理解。他并非说听众无知，而是如碑铭所写「未识」。传讲者和听众的共同辞汇是「神」，但他进一步说明他的神和他们的众神明不同。在这段引向主题的引言中没有任何会引起听众愤恨或恼怒的东西。

讲道的主要部分（十七 24-31）在这段讲话中既没有犹太教，也没有基督教独特的教义。一方面没有提到弥赛亚，另一方面也未提钉十字架，但保罗作了他说过他要作的：「你们所不认识而敬拜的，我现在告诉你们。」（23）他的主题是神，而这讲话分三部分：神和宇宙（24-25），神和人类（26-29），以及神和时代（30-31）。

一、神和宇宙（十七 24-25）

1.事实

（1）神是宇宙的创造者

「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此处完全不谈过程，只谈到神首先创造宇宙。

（2）神是宇宙的持有者「天地的主。」

祂没有将宇宙的任何部分抵押出去，而是将作为管理者的至高之主推上宝座。

（3）神是宇宙的供养者

「（祂）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

祂管理的目的是叫属于祂的，无论是天使还是人，幸福美满。一切由此出发。

2.教训

三大真理

（1）神是自有的

祂是「神」（24），祂从来不曾有过不存在的时候。

（2）神是宇宙的神

「（祂）就住人手所造的殿。」（24）

祂不会在先哲祠中占甚么位置。祂不能受局限。

（3）神是自主的

「（祂）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甚么。」（25）祂说过：「我若是饥饿，我不用告诉你；因为世界，和其中所充满的，都是我的。」（诗五十 12）

这不是希腊人关于神或宇宙的想法，而且若不是由于他们心中坚持罪恶，这启示原本必然会纠正他们的错误，消除他们的无知的。

二、神和人类（十七 26-29）

首先提到

1.人类总体（十七 26-27a）

保罗用这样的眼光宣告

（1）「祂（神）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26）

否定人类的整体性是知识性愚拙；不顾人类的整体性是社会性愚拙。雅典人认为人种由希腊人和野蛮人组成而后者无足轻重。保罗着重地说「不！」一切民族都由一个人种组成。

（2）神预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

「定准（指定）他们的年限，和所住（居住）的疆界。」（26）

这是一句非常深奥的话，是否定一切其他哲学的历史哲学。「预先定准」是划出一个范围。神已在历史以及创造中显明祂自己；「指定年限」并非指像第十四章第十七节中的土地丰富，而是指列国兴衰（申三十二 8；路二十一 24）。

若世界各国曾将地理关系与神的旨意相联系，他们历史上的半数悲剧就不至酿成，神要各国尊重山脉、河流，和海洋所代表的天命。

（3）神在历史中的计划是人可以寻求神并且寻见

「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27a）

国家感到需要时应起而寻求以致寻见，但这却不曾是列国的追求过程。古埃及、亚述、巴比伦、希腊，以及罗马，而今何在？于是使徒转而思想

2.个别的人（十七 27b-28）

这句话意指只有通过个人得救，才能盼望社会和国家得救。实际上从来没有整个国家蒙拯救的；基督教的盐在列国中只不过维持他们不完全腐败。盐不能使坏的变好，而是保持坏的不继续变得更坏（太五 13）

（1）神离我们并非无限遥远

若果真无限遥远，我们就不可能寻求祂，但「祂离我们各人不远」，超越宇宙万物的神也存在于宇宙万物之中。祂与我们相近不是有形的而是灵性上的；不是一般的而是个别的。

「其实祂（神）离我们各人（每个人）不远（亲近）」。

（2）我们各人的生命都在祂里面

「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祂」（28a）

保罗并不是说神在所有的人里面，而是说所有的人都都在神里面；若祂是众生之源，这话就肯定正确。

在祂里面我们拥有生命的赐予；在祂里面生命得以运行；在祂里面我们才是我

们之所是——人。

(3)以上所说适用于所有的人

「就如你们作诗的，有人说：『我们也是祂所生的』。」

这话可在两位异教诗人，基利加省梭利的阿那都斯（Aratus of Soli in Cilicia；主前 270）和斯多亚哲学派（Stoic Philosopher；主前 300-220）学士柯林撒斯（Cleanthes）那里见到。这个在神里面的生命（一定不可与在基督里的生命相混淆），不是希伯来人所独有的特权。阿那都斯（Aratus）所指的是宙斯（Zeus），但保罗将该概念提高到真理的水准。人们常常用以咒诅神，更经常否定神的气息是神给的。我们理性的、兽性的，和身体的生命完全依赖祂。

所以这是个深奥的历史哲学。人类发源于一位独一的父。各国的兴起是按照神的旨意；祂规定他们的领域和任务。一切历史的根本动机是救赎。神在灵性上与我们各人相近。只有藉着祂，和在祂里面，我们才活着。这一切适用于一切时代的一切人们。

历史并非偶然事件的堆积，而是神智慧、能力、爱心的表达，不管人们对这表达认识得如何不足。

历史中显明的这种理想表明，思想上和实行上的偶像敬拜有何等根本性的错误。

传道人最后谈到

三、神和时代（十七 30-31）

1. 神和过去

(1) 在那些年代里各国都是敬拜偶像（十七 29）

世界历史直到基督降临时都是拜偶像的历史。唯独希伯来人民拥有一神教真理，但连他们也被偶像敬拜腐蚀。

(2) 在那些年代里神没有以任何特殊方式向各国显示自己

「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

基督降临以前异教徒行动无知；他们在灵性上是处于黑暗之中。当我们思想基督以前时代的异教徒时最好记住这一点。许多偶像敬拜者是品质高尚的人。

(3) 在那些年代里神克制着不惩罚各国；这启发看来是必要的。

「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神并不监察。」（参较罗三 25）

这并不意味着异教界没有办法认识神，因而没有责任（参较罗一 18-32），但异教徒没有赐给以色列人的那种亮光，所以不应同样受处罚；他们没有因为弃绝一位他们从未听说过的神而受审判。

2. 神和现在

「如今却。」（30b-31）

(1) 如今神已在基督里向列国显示自己是唯一真正的敬拜对象。

「如今却」用以针对「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基督降临已使全世界发生改变，藉着所带来的教导除去了人们的一切借口，增加了我们的责任。

(2) 如今向全世界发出悔改的号召

「(神)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

要求人人都要作的事很少有，其中之一就是悔改，这是因为每个人和神的关系都基本相同。

既然神是那样，我们是这样，而神和我们关系如此，人若想要得救免遭不可救药的毁灭，在道德上就必需悔改。所以最后要注意的，就是

3. 神和将来(十七 31)

全世界有一指定的审判日。「因为祂已经定了日子，要藉着祂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并且叫祂从死里复活，给万人作可信的凭据。」

(1) 审判的标准是公义。

(2) 审判的实施交托耶稣基督。

(3) 藉着基督从死里复活见证审判必将实行。

讲道的效果(十七 32-34)

这说得简单明了：「就有讥诮他的；又有人说：『我们再听你讲这个吧』……但有几个人贴近他，信了主。」

1. 有人讥诮。这些人大概是享乐主义者。人们在不懂——也不想懂——时，就嘲笑。人们对听到的话无理可驳而又不能不作声时，就嘲笑。人们对听到的话不愿服从，却又惧怕，就嘲笑。无知、无诚意，无理性，从来都是福音进展的障碍。

2. 有人拖延。这些人大概是斯多亚派的。人们在心里很明白，但既不诚实，又不认真时，就拖延。人们在知道应公开承认基督却退缩不前时，就拖延。人们在他们的意志不愿服从理性和良心的裁决时，就拖延。

3. 有人决定了。福音不要求人们轻率无知地献身。它的呼吁不考虑种族、性别或阶级。它从来没有也永远不会受大多数人欢迎。

保罗在雅典的归信基督者中有「亚略巴古的官丢尼修」，是曾有助于使雅典出名的十二法官之一；「一位名叫大马哩的妇人」，对她其余的情况我们一无所知。

「还有别人」，从表面看，这个结果与在帖撒罗尼迦的「一群」(第十七章)和在庇哩亚的「多有(许多)」(十七 12)比起来好像很差，但关于这方面我们无力判断。

对这次的讲话有两种意见：(a)是一篇「关于神在人类历史中的地位和权能的启示讲解。」一篇了不起的针对听众的信息汇编；(b)保罗脱离简单的福音而对学界听众试用学术方法，结果发现此法无效，所以当他去到哥林多时，就决定不用高言大智或委婉智慧的语言，而只传——他在亚略巴古未宣告过的——耶稣基督和祂钉十字架。他对以前接触轻浮的雅典人时方法失败带来的失望无疑燃起他激烈的感情，使他在致哥林多人的第一封信中就谴责这世上的智慧〔(林前一 18 至二 16)；

拉姆瑟 (Rackham)

我们确实知道的是使徒「从他们当中出去了」，从未回来，也没有给该城的基督徒写过信。

哥林多 (十八 1-17)

路加文体的精选和简约于此可见。就保罗在旅途中的时间而言，他在哥林多比在任何其他地方都久，而他在此处的工作记载却仅限于 17 节经文。但通过三或四年后保罗给他在该城建立的教会所写的两封信清楚显示出那十八个多月期间的不少情况。

雅典到哥林多

从雅典去到哥林多虽然二城相距仅 40-50 英里，变化却很大。拉姆瑟(Rackham)说：「那好像从牛津到伦敦。」一个是知识城市；一个是商业城市。一个自尊；一个放荡。一个是上古名城，另一个在保罗时代不足 100 年历史。一个像许多大学城一样，喜爱孤独隐居；另一个则是东西方之间的交通枢纽城市。

保罗不大可能经陆路前往；那必然耗时乏味而费用昂贵，而经海路只需一天的航程。

城市本身

哥林多是亚该亚首府和统治中心，地势极佳，有两个港口：位于哥林多湾的利剎姆和位于萨罗尼克湾的森克利亚。由于航行绕过伊比利亚半岛有危险，海路来往要跨越地峡。利剎姆离城 1.5 英里；森克利亚离城将近 9 英里。

哥林多由于其庞大的商业贸易和克林斯地峡运动会 (林前九 24-27) 而是个富裕城市。在她的市场上可见亚拉伯香膏，埃及纸莎草，腓尼基海枣，利比亚象牙，巴比伦地毯，基利家山羊毛，吕高尼羊毛，和弗吕家奴隶。法拉 (Farrar) 但与华丽建筑物并列的是穷人栖身的肮脏草木棚屋 (林前三 12)。

哥林多人

这是些因道德败坏和酗酒而臭名远播的人，其败坏程度甚至达到「哥林多人」，就意味着是淫荡、浪子的程度。他们的阿芙罗狄特庙有一千名妓女献祭。这是个充满罪恶的城市，保罗正是在此处口述出他那对异教信仰的可怕素描 (罗一 21-32)，正是在罗马帝国的这个浮华社会里陷入孤独病痛 (林前二 3)，也正是在此处用了近两年时间致力于布道工作。但堕落越深，对福音的需要越大；保罗不能不传这福音，而他的传讲并非没有效果。哥林多人的归信基督常在给该城市的两封信中反映出来 (林前五 1，六 9-20，十 7-8；林后六 14，七 1，十二 21)

亚居拉和百基拉

这一段 (十八 1-17) 里有两处涉及帝国历史；一处在第十八章第二节；另一处在第十八章第十二节。前者讲的是革老丢命犹太人都离开罗马。苏埃托尼乌斯 (Suetonius) 说这是「由于克里斯都 (Chrestus) 的活动。」所致的一系列骚乱引起的。

克里斯都肯定是指基督而言，而问题一定是由基督教在罗马的宣传活动引起的。

在离开首都，或者说被驱逐的人中就有亚居拉和百基拉，他们很可能已经是基督徒，因为在他们遇见保罗以后我们没有读到这样的归信基督。本都的犹太人亚居拉可能娶了一位高阶层的罗马女士。在提到他们的六处中，有四处先提到她的名字。看来她是个更强有力的人物。

这次相遇肯定出于天意！亚居拉夫妇离开罗马时有好几处可去——例如，去本都——但他们却去了哥林多，而且在保罗几个月后也去到那里时，他可能在某个犹太人的同业工会中，「遇见（发现）」了亚居拉，并且立即为它所吸引；因为他是个犹太人、基督徒，又是织帐篷的。

看来比较富裕的亚居拉和百基拉邀请了保罗与他们同住；他「和他们同住作工」大约 18 个多月，因而后来在以弗所他仍是他们家的客人（林前十六 19），亚居拉有可能在几处首府——罗马、哥林多和以弗所作生意（罗十六 3-5a；林前十六 19），而且是他行业中的能手。保罗和他的交往在这方面肯定是丰富多彩鼓舞人心的。

这样形成的友谊由于使徒的死而终结；亚居拉和百基拉都为他遭受过生命危险（罗十六 3-5a）。

保罗的自立

第十八章第四节中的「每逢安息日」。加上第三节有其重要性，因这使人清楚看出保罗只于安息日在会堂里工作，其余整个星期都忙于织帐篷。

有两件事他对他所建立和事奉的教会讲得很清楚：第一，他既然给予他们灵性上的帮助，就有权享用他们的物质供应（林前九 1-14）；第二，他只接受过一个教会的这种供应，因为他不愿叫人说，他传福音是为了换取物质上的好处（林前九 12、15-18；参较腓四 10-20），在希腊的一场饥荒使保罗谋生困难，实际上有时处于缺乏之中，但他仍不接受哥林多人的帮助（林前九 7-17）。

西拉和提摩太

保罗在哥林多住了两三个月以后，这两位弟兄从马其顿——西拉从庇哩亚，提摩太从帖撒罗尼迦——来与保罗分担该城的工作。

他们的到达有几个重要作用，主要的是：他们从腓立比教会带给他的钱使他从手工劳动的压力中解脱出来；他能在一段时期内把大部分时间用于传讲和教导；提摩太带给他的关于帖撒罗尼迦教会的好消息促使他写给他们一封信，是迄今我们所知他的一封书信（帖前三 6-10）。

此处提到的时间是当保罗尚在会堂里工作时，而路加说在西拉和提摩太到达哥林多时，使徒有一种神圣的迫切感，要向犹太人宣告耶稣是弥赛亚，不但只在安息日，而且也在其余的日子里（十八 5）。

保罗在会堂的工作

「西拉和提摩太从马其顿来的时候，保罗全神贯注于传讲，向犹太人证明弥赛亚是耶稣。」〔（十八 5；雷克和凯波利（Lake and Cadbury）〕

「保罗全神贯注于传讲。」指出那时发生的事，而上下文表明使徒乃是忙于犹太人工作。无论去到何处，只要那里有会堂，他都在会堂里开始工作，而他向犹太人传讲的内容基本相同，即拿撒勒人耶稣就是应许中的弥赛亚（九 22，十七 2-3，十八 5、28）。这个论点申明祂的神圣位格，赎罪代死，和属灵国度，其内涵意义既往和现今都是重大的。

若「耶稣是弥赛亚」阐释正确〔上文及兰塞（Ramsay）〕，就表明保罗是从「已知数」开始，引向「未知」这比反向论证容易得多。

正是当保罗将耶稣与弥赛亚相联系时，犹太人心怀敌意，成群结伙反对他，喊着说「耶稣该死」。他们在彼西底的安提阿曾如此行，结果都一样——保罗离开他们，转向外邦人。

帖撒罗尼迦前书

与此处不能详谈这卷书信的细节，但我们应该明白为甚么有两卷书信写给该教会，以及其大致内容如何。提摩太带给保罗关于帖撒罗尼迦信徒的汇报，总的来说是好的，但有些细节不能不使保罗担心，所以他立即给他们写了一封欢喜（第一章）、解释（第二至三章）和劝诫（第四至五）的信。他在第一部分因众信徒的信心和见证欢喜，在第二部分提醒他们说，他们在他们中间时的言行不是为了自己或自私，而是以乳母或父亲般的存心对待他们，而且每日作工自己养活自己。他称赞基督徒们在逼迫中坚贞不移，也将自己对他们的深厚感情，如何希望见到他们，以及因知道他们站得稳因而有何等大的喜乐告诉他们。他在第三部分谈到与基督徒相称的品行，就垂死的信徒安慰他们，告诉他们关于主的再来；他告诫他们说基督徒要和谐一致。

帖撒罗尼迦后书

保罗在写过给帖撒罗尼迦人的第一封信以后不久，听说他在信中说的一些内容以及他和他们在一起时的教训正在被人误解，还有些教会中的成员确信基督即将来临以至停止了工作。保罗写信纠正这些错误领会，又告诫众信徒要虔敬、勤劳。

他的主题是：第二次降临和人的酬报（第一章）；第二次降临及其诸事件的过程（第二章）；第二次降临和目前的本分（第三章）。

无可估量地丰富了神的全教会 1900 年之久的通信就以这两封信为开端。

保罗在外邦人中的工作

「从今以后，我要往外邦人那里去。」（十八 6，十三 46）

有时宗教聚会会开除某个信徒，而这里是个别信徒将整个聚会开除（参较后三 20）。

隔壁

今日神的仆人即使作得到，也感到难以知道到何时应该离开那些不肯接受教训

的人，但保罗不只一次地作到了一一主以前作过一一而且得到神的许可。

当犹太人咒诅耶稣时，保罗就离开了会堂，开始到隔壁一家去作工（十八 7）；这是个既勇敢又具挑衅性的举动。他将住处从亚居拉家迁到了归信基督成为基督徒的提多犹太士都家中。聚会在此人家中照常举行，并有犹太人和外邦人一同参加；在经保罗带领归信基督的人中有「管会堂的基利司布」；保罗也给他施了洗（林前一 14）。

消沉

有一次主对门徒说「你们累了，休息片刻。」基督徒也不能使人摆脱支配我们身心状态的规律。我们的主自己就服从这些规律，所以我们无需为保罗在哥林多感到过劳而惊奇；这种感受他在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庇哩亚和雅典都经历过，而今在哥林多正经受着。他是个胆怯易惊的人；有个时期他处于贫困之中；他不得不亲手劳苦作工以谋生计；他的教训也不为犹太人所接受。这一切都影响他的身心状况，以致他从未如此接近于灰心和承认失败（林前二 3，四 11-12；林后十一 6-9）；然而，「**黑暗最深时，黎明即将到来。**」

勉励

当保罗处于这种状态时，主在夜间向他显现说：「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有我与你在，必没有人下手害你；因为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百姓。」（十八 9-10）

这对保罗来说比世上一切医生和药物都更有用，而路加的下一句话是「保罗在那里住了一年零六个月，将神的道教训他们。」这是当时他比在其他地方都停留得较久的一次。「住」这个词也有「坐下」（参较十三 14，路四 20，五 3）的意思。主显现的异象和声音使保罗烦乱的灵安静了下来，于是他就在哥林多住下。

关于在该城度过的 18 个月，路加除了说保罗将神的道教训他们之外，未着一字，但从这位使徒给哥林多人的两封信中可以收集到不少资料。

哥林多教会

信徒多，主要来自中下阶层（林前一 26-29），有多种不同的恩赐显示出来，尤其是「方言」（林前第十二章）、分裂（第一至四章）、混乱（第五至六章）、困难（第七至十四章），和某些假教训（第十五章）成为聚会的特点。逼迫好像不多，但工作缺少明确的组织。这个教会使保罗担忧不少；他至少写过三次信给他们（林前五 9）。

然而他在此处引领人归信基督的工作是富有成果的，而且其中不乏有影响的人物。关于后一点，我们只需提出以下名字：提多犹太士都，曾经是管会堂的基利司布和所提尼，城里管银库的以拉都、司提反、该犹、革来、德丢、福徒拿都、亚该古和括土（徒十八 7；林前一 11、14，十六 15-17；罗十六 22-23）。这在十八个月里是个不小的收获（参较徒十七 34）。

神迹

值得一提的是保罗在哥林多行了神迹，显出作为使徒的凭据。路加没有告诉我们这些，但保罗在两封书信中讲过（林后十二 12； 罗十五 18-19），他提到「神迹、奇事、异能」，并将「神迹奇事的能力」归于「圣灵」，这表明他在哥林多事工的一个突出特征。

反对

迦流于主后 51-55 年在亚该亚作方伯；犹太人「同心起来攻击保罗」，拉他到迦流面前，控告他劝人不按着律法敬拜神（十八 13）；这一定是在主后 53 年。所指的是甚么律法，不清楚。从迦流的回答来看所指的像是犹太律法，他对之不感兴趣而将他们撵出公堂（14、16），教会因这鲁莽的行动被剥夺了一次由保罗发言的机会（14）。

犹太人犯了个策略上的错误；众外邦人则利用他们失败的机会痛打管会堂的所提尼。

这证明保罗及其工作是无辜的，但这使他认为他必须离开了。第十八节的「又住了多日」，可能包括或不包括在 18 个月之内（11），但他在哥林多的第一次停留即将结束。

逝流

他出生望族。其父辛尼加（Seneca）是著名的修词学家；其兄则是斯多亚派学者辛尼加（Seneca of Stoic），是尼禄（Nero）的老师。他是个文雅，有教养的人，性情和藹。他在犹太人起来攻击保罗时在哥林多掌权是出于神的天命。

回程（十八 18-22）

问题

值得注意的是路加只用了 5 节经文记载使徒自离开哥林多至到达叙利亚的安提阿这段时间内的行动！我们想了解的很多，但作不到。假若提摩太与他一起东返，那么西拉呢？若西拉未同行，他后来去了何处？

提摩太是否在以弗所离开保罗回了路司得老家？若是这样，他又是在何时何地第二次与使徒会合的？保罗许的甚么愿，许愿如何能与基督教的原则和教训相符合？既然安提阿是他航行的终点，他为甚么不从以弗所去西流基？

这种种问题都十分有趣；虽然路加不回答这些问题，但我们并非完全无从了解。

许愿和剪发

可以有把握的假设保罗许的是临时的修行者的愿，而这很可能是由于生病。有理由认为非比在坚革哩护理过他（罗十六 1-2），而他既已康复，就按照许愿的要求剪了头发，去耶路撒冷完成他的承诺。

去以弗所

若天气无变化，从坚革哩经海路去以弗所大约需要三天时间。亚居拉和百基拉等人陪伴保罗同行。

这是保罗初次往访这个亚洲首府，但并非末次（第十九章）；在安息日，或是犹太人的聚会日，他去会堂与他们「辩论」。这是甚么意思，我们可以从第十三章第十五至四十一节，第十四章第一至三节，第十七节，第十八章第四节体会到。众人被安排聆听并请他多住些日子，但他因所许的愿不能久留，必须赶到耶路撒冷去。

第十九节说「保罗就把他们留在那里」，意味着当保罗离开以弗所时，亚居拉和百基拉留了下来。

去耶路撒冷

有人认为「（他）就上耶路撒冷去问教会安」（十八 22），是指该撒利亚教会，但这讲不通。保罗为了还愿必须去耶路撒冷；他也去了。看来他在那里不很受欢迎，所以继续前进。

保罗在耶路撒冷遇到的是「有礼貌的客气寒暄，而非兄弟般的交谈和尊敬。机关制度，即便是使徒的，也不喜欢不按照常规办事和不符合传统的工作成就。」琳塞（Lindsay）

这是他第四次去耶路撒冷。第一次是在他信主以后不久；第二次是在他从安提阿带着捐款去看望遭饥荒的穷苦信徒时；第三次是参加耶路撒冷会议；还有这一次。

这肯定是一次使人失望的探访，只说明教会常常不能识别出其伟大人物。

去安提阿

这是个布道基地；使徒曾两次由此处出发去传福音，而且要再由此出发一次，关于这次的探访，我们只知道他在那里「住了些日子」（十八 23），我们多想知道这句话的内涵！我们越仔细读使徒行传就越对其记载重大事件之简短感到惊奇。

第二次旅程

随着这句关于时间的记录，保罗的第二次旅行布道告一结束。使徒离别叙利亚的安提阿已约三年之久；其间大约行程 2,800 英里，约 1,230 英里的海路和 1,570 英里的陆路；就我们所知，后者是通过步行。这个距离对我们今日而言算不得甚么，但在保罗那个时代却非常可观。他没有我们现代所具备的一切旅行设备。

而且还要记得，他并非像帝国官员那样旅行，而是自己发起，且是去向犹太人和外邦人宣告一种新的信仰。他没有委员会作后盾，也没有经济来源。安提阿的教会没有给他任何支援，以至他不得不在旅行布道的同时自谋生计，而且可能还得供应与他同行的人。他的健康状况不佳，如兰塞（Ramsay）认为的那样，经常罹患疟疾，所以路加必须经常给他医药方面的照料。

此外还有仇敌的纠缠攻击，尤其是犹太人。他没有家庭生活，所以也没有爱妻的安慰和理解。

第二次旅行使保罗到达的地方比第一次远得多；虽然不能说他将基督教引入欧洲，但基督教确实是最先由他在那里传播和建立的。

哥林多后书第十一章第二十三至二十八节列举的许多苦难，是保罗在第二次旅行结束时遭受的；鉴于他已传道十五年之久，他的精力一定已经相当衰退。

斯特克 (Dr. Stalker) 说第二次旅行「不但是保罗最伟大的成就，而且或许是人类历史中最重大的记载。从结果看，亚力山大大帝带着军队和希腊文明深入亚洲中心或凯撒在不列颠海岸登陆的远征，甚至哥伦布发现新大陆的航行，都远远不能与之匹敌。然而他在启程时却一点没想到其可能会具有的重要性或将采取的方向。」保罗实在是神的最伟大人物之一。

保罗不倦的活动 第三次布道旅行

(徒十八 23 至二十一 16)

主后 54-58；4 年

保罗每次旅行的重要性和奇迹都增加，正像他每次所行的距离一样。不能说他不疲倦，但肯定是不休息。紧迫感增加了，正如第十八章第二十二至二十三节的内容所示：「下了船」、「就上去」、「去教会问安」、「住了些日子」、「挨次经过」。使徒保罗从安提阿开始其第三次布道旅行时必已 52 岁左右，所以大约 8 年后他谈到自己时说「这有年纪的」。一个像保罗那样历经劳苦患难的人到了 60 岁很可能就认为自己老了，但他的年纪并未减少他的精力，也未减弱他只要一息尚存便传讲福音不止的决心，而且他的工作既广泛又细致。保罗在第二次旅行布道时在哥林多住了一年半，而第三次，他在以弗所住了两三年。然而这些工作的结果是广泛的；关于保罗在以弗所的工作有话说「叫一切住在亚西亚的，无论是犹太人、是希利尼人，都听见主的道。」（十九 10）

以下是保罗第三期布道工作的提纲；虽然对四年左右的时间而言，路加的记载是简短的，但我们能从补充资料中看出这时期何等重要。

三、第三次布道旅行

(十八 23 至二十一 16)主后 54-58； 4 年

外出 (十八 23 至二十 3)

1. 保罗在亚细亚的活动 (十八 23 至十九 41)

(1) 在加拉太和弗吕家巡回 (十八 23) 安提阿 (叙) —— 大数 —— 特庇 —— 路司得 —— 以哥念 —— 安提阿 (彼)；412 英里

安提阿 (叙) 至大数附近的基利加山口；约 200 英里从基利加山口径特庇、路司得、以哥念至安提阿 (彼)；约 190 英里

「加拉太和弗吕家」，一词可能指所谓北加拉太说，应包括他维姆 (Tavium)、安克拉 (Ancyra)、波西纳斯 (Pessinus) 三城镇。这要增加至少 600 英里行程。

(2) 介绍亚波罗 (十八 24-28)

将以弗所和哥林多与保罗的事迹相联系 (十九 1, 二十 2)

(a) 亚波罗在以弗所 (十八 24-26)

(b) 亚波罗在哥林多 (十八 27-28, 十九 1)

(3) 总督管辖的亚细亚首府 (第十九章)

(a) 保罗在以弗所工作的开始 (1-7)

1) 他遇见无知的门徒 (1-4)

2) 他进一步教导他们 (5-7)

(b) 保罗在以弗所工作的进展 (8-20)

1) 在会堂里的工作 (8-9a)

时间(8)

主题 (8)

方式(8)

放弃(9a)

2) 在会堂之外的工作 (9b-20)

原因(9)

次数(9)

地点 (9)

时间(10)

范围(10)

支援 (11-12)

仿照(13-16)

成就(17-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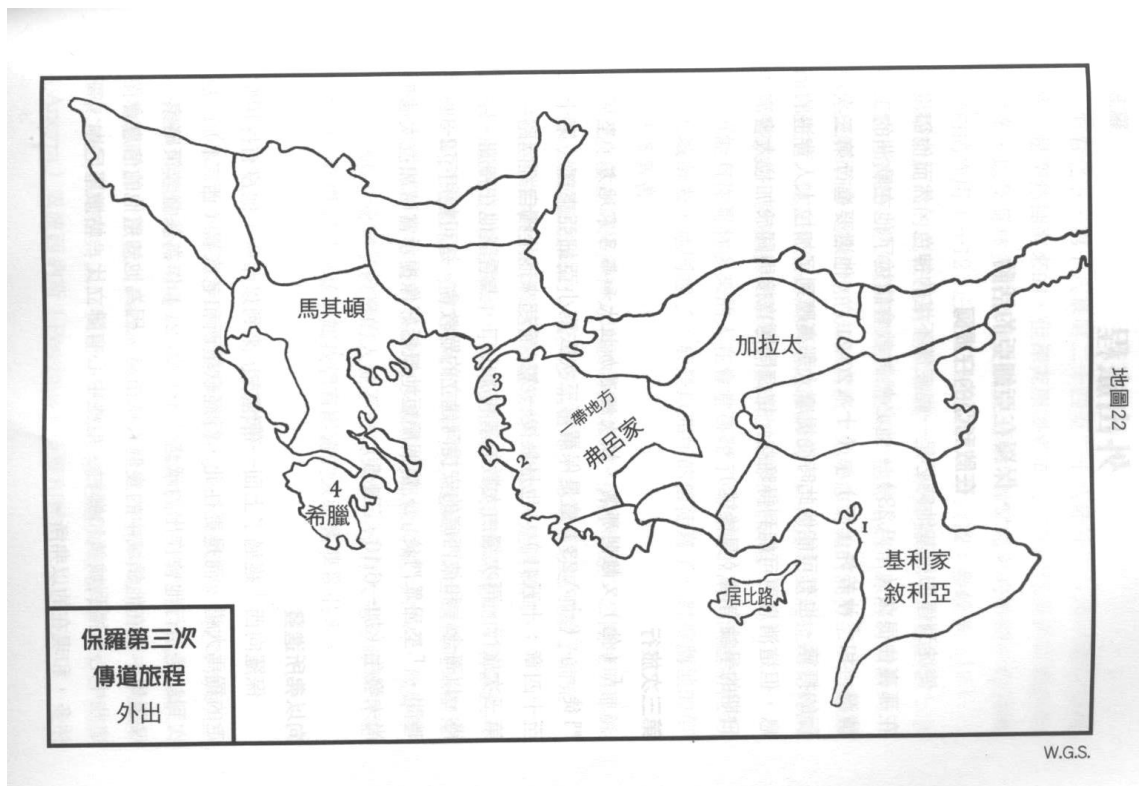
(c) 保罗在以弗所工作的结局 (21-41)

1) 保罗对将来的计划 (21-22)

- 2) 异教徒对保罗的攻击 (23-41)
 - a) 群众大会(23-28)
 - 骚乱的领袖(24 a-25 a)
 - 报怨的理由 (23-27)
 - 对群众的影响 (28)
 - b) 戏园集会 (19-41)
 - 保罗的同工被捕 (29)
 - 保罗的介入受阻 (30-31)
 - 群众的混乱 (32)
 - 不听亚力山大分诉 (33-34)
 - 城镇书记的讲话 (35-41)
- 哥林多前书；主后 57；发自以弗所

保罗的第三次布道旅行

外出在这部分旅程的记载中只提到三个城市的名字(徒十八 22-23，十九 1；林后二 12-13)，和四个省：加拉太、弗吕家、马其顿和希腊。但这些省代表使徒必然到过的许多城市：大数、特庇、路司得、以哥念、安提阿(彼)；还有欧洲的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庇哩亚和哥林多(徒二十 2-3；林后十三 1)，记载非常紧凑，因为保罗的日程必是排得很满。



外出旅程

一、保罗在亚细亚的活动

在叙利亚的安提阿

使徒到达布道基地时必是一幅疲惫不堪的神色，然而他却并没有在那里住很久（十八 23）。他必然对教会讲述了他在欧洲的工作情况，和「神若许（可）」（十八 20-21），他还要进行第三次旅行的打算。也有可能他此时从提摩太那里听到了加拉太人背道的消息，但这消息更可能到得晚些。这个问题直接与关于加拉太书写作日期的争论有关（见后述）。

第三次旅行

「（他）又离开那里，挨次经过加拉太和弗吕家地方，坚固众门徒。」（十八 23）这是保罗第三次去到小亚细亚东部（第十三至十四章；十五 41），也是最后一次。看起来他是独自经陆路进行第三次旅行，再次经由大数的基利加山口，去看望他在特庇、路司得、以哥念，和彼西底的安提阿建立的众教会。这可能用了 2-3 个月时间。「坚固众门徒」，这个简短地概括好像提示当时加拉太危机尚未发生（加一 6-10，三 1-5）。

向以弗所进发

保罗向西「经过了上面一带地方」来到以弗所。他没有采用常走的罗马大道，而是更往北，行经歌罗西和老底嘉（西二 1）。这次到访是履行他曾作出的承诺（十八 20-21）作为基督教策略家，保罗集中住在他领域中的几个大城市里，因为他知道他的信息会从这些中心传播到城镇、和乡村。这些中心有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哥林多，和现在的以弗所。

亚波罗

乍看之下，第十八章第二十四至二十八节好像以前一点没有提到过，是突然插进来的，但深究原委就看出它在将保罗与以弗所和哥林多，以及哥林多前书中提到亚波罗之联系起来的事迹中起到填补空白的的作用（一 12，三 4-6、22，四 6，十六 12；参较多三 13）。

关于此人的记载极有趣而激励人。他是犹太人，生在亚力山大；他有教养，熟知圣经并极能应用；他热心将所了解的教给人，而且讲解准确；然而他的知识有限；他熟悉约翰的洗礼却不知道基督的洗礼。他在会堂里熟练地放胆讲道；百基拉和亚居拉听见他讲道深受感动，就在家中帮助他补满他知识中的缺陷。

可能有从哥林多来的人在会堂里听了亚波罗的讲道而邀请他到他们的城市去，

他同意了；于是以弗所的信徒写了一封推荐他的信给哥林多教会。

亚波罗在哥林多有力地驳倒犹太人，引证圣经，公开证明耶稣是基督。如前面提到的，哥林多前书中一些章节对这事给予补充。有人认为希伯来书是亚波罗写的，但这只是个猜测。从关于此人的记载中可以学到很多。我们看见他如同基督教天空的一颗闪光慧星，在以弗所和哥林多以他炽烈而合逻辑的雄辩猛烈击败反对和不信者。不像大多数像他那样有能力的人，他好学 (十八 26b) 受完了教育的人不再从头学。没有人完全了解圣经的教训；我们都可以从不如我们有影响的人那里学习很多。

以弗所

以弗所在两千年前是世界大城市之一，被称为「爱琴海的巴黎」和「亚洲的名利场」，其位置无与伦比，人口众多而混杂，有大量财富。法拉 (Farrar) 说：「它比安提阿希腊化，比哥林多东方化，比雅典人口稠密，比帖撒罗尼迦文雅富足，比安克拉 (Ancyra) 或波西纳斯 (Pessinus) 多疑和迷信。」

地圖23



以弗所是当时最无道德的城市之一，是无数迷信的大本营，城市的主要点缀就是它那被列入世界七大奇观之一的著名庙宇。庙甚庞大——约四倍于巴台农神庙，用了120年方建成。其第一座大殿在亚力山大大帝诞生的夜晚毁于火灾(主前256)，但又重建了起来。

庙中的女神不是罗马的狄安娜，希腊阿波罗的姊妹亚底米，而是以弗所的亚底米(十九34)，小亚细亚女神之母。

根据某一权威，此庙长418英尺，宽239英尺，据普兰尼(Pliny)说有127根柱子，每根高60英尺。其遗物存在不列颠博物馆中。戏院是以弗所的另一特征。它是位于山坡上的巨大洞穴，能容大约五万人；其废墟最近已测知。

初期教会史中有许多伟大的名字与以弗所有联系，例如坡旅甲(Polycarp)、爱任纽(Irenaeus)、帕皮亚(Papias)，和玻利克拉特(Polycrates)。但其最重大的联系是新约圣经所记载的。保罗在那里停留的时间比在他布道旅行中的任何地方都长，而且还给那里的教会写过一封信；不过那信大概是供传阅的。使徒约翰于第一世纪后期住在以弗所；主复活后写的七封信中有一封就是给以弗所教会的(启二1-7)。启示录第二章第五节的警告应验了；目前该城的遗址只留有不多的废墟；港口是一片沼泽地。

保罗在以弗所

保罗至少有三次去过以弗所(十八19-21，十九，二十16-17；提前一3，三14，四13)，他所说「如今我晓得你们以后都不得再见我的面了」(二十25)，是表达「基于人类或然率的个人信心；这或然率则受其后诸事件支配。」诺令(Knowling)他与该城的联系使之登上第一世纪基督教传播的地图。法拉(Farrar)说：「以弗所是基督教的起点和第三首府。它在耶路撒冷的犹太教摇篮中降生；安提阿曾经是外邦教会的起点，以弗所要见证其充分发展及其松散成分之最后融入爱心使徒约翰的工作中。」

使徒行传第十九章的记载分两部分。第一至二十二节讲述保罗在以弗所两到三年的工作(二十31)；第二十三至四十一节讲述发生于此期末尾的一件小事，至多不会超过一至两天。

十二门徒

这是件奇怪的事，使人不知记载的目的为何有12个人(十九1-7)，被称为「门徒」，曾受了「约翰的洗」，却一点不知道耶稣基督和圣灵。他们不但不知道五旬节，而且也不明白施洗者的教训，因为约翰曾宣告基督和圣灵(太三3、11)。

这些人何以不曾遇见过亚波罗或百基拉和亚居拉？但无论如何他们是可教的，于是受了基督的洗和圣灵，有神迹随着。他们的故事随着这事开始，也随之而结束，但我们可以从中得知基督徒的经验和知识水准有高低，所以我们都应当「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来六1)

在会堂里的工作

我们一再因路加报告之简短而惊讶。这里他将保罗三个月的工作概括在 17 个字里（十九 8 希腊文）。

「保罗进会堂，放胆讲道，一连三个月，辩论神国的事，劝化众人。」

然而仔细看看他在这寥寥数语中说了多少内容。保罗的主题是「神的国」，意思是神在耶稣基督里的恩典；他用的方法是「讲论」和「劝化」，而他的态度是「放胆」就我们所知，没有别的地方人们在一个会堂里听他讲道这么久的（参较十八 19-20）。「讲论」这个词在使徒行传中出现 10 次，在有些地方几乎可以肯定是指谈话。劝化指的是尝试，而非成功（参较十八 4、6，十九 8-9），这必然带给保罗不小的忧虑。当真理遭遇固执不服和反对时，离开那些不信者，听凭他们选择的时候就到了（十九 9a）。

公开的和私下的工作

这与会堂见证不同，持续的时间则多 8 倍（十九 9b-10，二十 31）。保罗在哥林多是去了提多犹太士都的家（十八 7），而在以弗所，他去了一个公共大厅（十九 9）。

第十九章第九下半节那几个字使人充满联想；西方文本甚至加上「从五点到十点」。「学房」指的是消磨闲暇时间的地方，或许是以弗所拥有的五个健身房之一。当时推喇奴还活着吗？若活着，他是不是在那个学房作讲师，或，他是否那个学房的房主？

保罗租下了那个地方，在那里宣讲福音「两年之久」，若宾逊 (Bezan) 计算正确的话，他讲道的时间是从上午十一点直到下午四点。「那是一天的正式工作作完，人们会常到消遣场所去的时间。」拉姆瑟 (Rackham)「每天」使现在的每周两三次显得微不足道。这在两年中就意味着七百多次，三千五百多小时的证道。我们不知道保罗为那「学房」付了多少租金，但我们确知他为了支付那笔钱，为了养活自己或许还有别人，而辛「苦」地织帐篷（二十 33-35）。

除了这项公开事奉以外，保罗还作了不少教牧工作。他说他「在各人家里（一家一家地）」（二十 20；参较林前十六 19）教导人们。他对米利都教会长老们的讲话是他在以弗所工作的一个概括（二十 17-35）；对于这工作，路加说「叫一切住在亚西亚的，无论是犹太人，是希利尼人，都听见主的道。……主的道大大兴旺而且得胜。」（十九 10、20）

特殊神迹及其结果

第十九章第十一至二十节记载的神迹极为重要和使人感兴趣，但在细节方面不可任意生硬地解释。这一段包含四点：第十一至十二节说保罗行了神迹；第十三至十六节说明这事在教会外面的影响；第十七至十九节说明在教会内部的影响；第二十节概括到那时为止保罗在以弗所事工的全部影响。

手巾和围裙

保罗每天织帐篷维持生计（二十 34，35；参较十八 3；帖后三 7-9；弗四 28），在工作时他戴「围裙」，又因那是劳力的工，他用「手巾」擦汗。迷信的以弗所人

以为保罗自己有能力行神迹，断定这能力也传给接触过他身体的物件，于是他们，显然取得他的允许，就将那「手巾」和「围裙」，用到生病而无法到使徒那里去的，以及被鬼附的人身上去（十九 12），这作法取得了成功，因而那些神迹被称为是「非常」的。意为，「异乎常例的」（参较二十八 1-6）。

犹太赶鬼人

许多犹太人的职业是赶鬼，到处游走，念咒赶鬼。以弗所有赶鬼的七兄弟；他们看到保罗所作的，就决定运用他们认为是保罗的办法。七兄弟中的两人对一个被鬼附的说：「我奉保罗所传的耶稣，勅令你们出来。」于是被鬼附的跳到他们身上，而那鬼喊着说：「耶稣我认识，保罗我也知道，你们却是谁呢？」那二个人被剥去衣裳，并且受了伤，从那房子里逃出去了。

福音必然要与各种邪恶相碰撞，此处是与魔法和诡计碰撞，使之大为蒙羞。

仔细想想那放肆、揭露、报应和结果。基督教总是挑战的：它向每个可能成为对手的挑战，公开考验其力量。它总是藉着传讲（十九 8）、坚持（十九 10）和权能（十九 11-12）得胜而前进（十九 17-20）。

应特别注意第十五节；此节中有两个希腊词都译为「知道」；其意译应为「你乞求的那位耶稣的权柄我承认；你提到的保罗我明白，他是神的仆人或使者；而你，未经他们任何一个的授权就行动，是哪种人？」琳塞（Lindsay）这对鬼来说相当不错。实际上进行属灵的争战不能运用世俗的武器。神的工作必须为了神的荣耀以神的方法由神的子民去作。基督徒从不要求该撒的认可或帮助；祂为甚么？不信神的有钱人作宗教聚会的主席！用舞池吸引青年人去教会！抽彩售货以防教会帐目出现亏空！这种老底嘉主义！走开。

基督徒和烧垃圾的火

所发生的事迅速在以弗所传开；异教徒和基督徒都大受震动（十九 17；参较五 1-11），多数基督徒是由异教徒归信基督的；他们中间许多人曾继续行魔法。通过所发生的事这些人知罪了，并且公开认罪；他们真正的悔改由他们烧毁行法术书的行动上得到证明。

注意此处信心、承认、牺牲和兴旺之间的联系；这些不能分开。当一个人真正相信时，就必然爽快承认一生中的过犯，并且不惜一切代价除掉那些过犯。那些行法术的书大约价值 1700-2000 美元。然而那些人的灵魂所值高出无限。请看，他们没有卖掉那些「书」而是烧掉。当你丢弃生活中罪恶的东西时，不要为换钱或无偿地送给别人，而要付之一炬，使成灰烬；它必成为喜人的甘霖归还你。

成就

使徒行传所记载基督教进展的报告充满教训和勉励（六 7，九 31，十二 24，十六 5，十九 20，二十八 31）。

保罗的计划

第十九章第二十一至二十二节寥寥数语内涵甚丰，显示出保罗对归信基督者们

的关心和他高尚的耻于闲懒之情。他的向往何等了不起！马其顿、亚该亚、耶路撒冷、罗马！真的，在规划宏大方面，无论是亚力山大、该撒，或是古代的任何英雄，都不能与这位小小的便雅悯人相比。

路加对保罗的计划和作为记载得简短而不完全。这位使徒很可能在他住在以弗所的两年期间从这个亚洲首府去过哥林多。哥林多后书第二章第一节；第十二章第十四节，第二十一节；第十三章第一至二节；好像提示出这一点。然而可以肯定，他在以弗所时给哥林多教会写了一封信(参较徒十九 21-22 和林前十六 5-9)，那是我们现在的哥林多前书，而实际上是给那教会的第二封书信（林前五 9-11）；我们现在的第二封是第三封。

哥林多前书

这封书信在主后 57 年写于以弗所，因有关于哥林多教会中一些事态的消息传到保罗那里（一 11），他写了这第二封信（林前五 9-11）去处理那些事。书信分四部分，论述分裂（一 10 至四 21）；混乱（第五至六章）；问题（第七至十四章）；和真道（第十五章）。

那时使徒好像在应行那条路线方面有些举棋不定，而被哥林多人指责为前后不一（林后一 15-24）

看来他本打算从以弗所去哥林多，然后向北去马其顿，但他将这计划颠倒了过来而经马其顿去哥林多(徒十九 21-22；林前十六 5-9)，基督徒即使在寻求神的引导之中也经常感到难于确知选哪条路。我们的眼界和知识都有限而形势千变万化，此时好像清楚的，彼时会变得模糊不清。

一次骚乱

过了那「两年」（林前十六 8-9），正当保罗期望着在以弗所开展另一期工作时，形势突然险恶起来，而且急转直下，致使使徒被迫离去（林后一 8-11）。

制造这次骚乱的既不是政府，也不是犹太人，而是一个行业的头头。宗教和生意混在一起激起了骚动。拉姆瑟（Rackham）说：「当宗教献身精神恰好与个人利益相合时，狂热的暴怒将不可避免。」群众情绪很奇怪，能使人们聚在一起作出个人从来梦想不到会作出的事(十九 32)，保罗及其同工没说过一句反对以弗所女神和神庙的话（十九 37），但他们所传的福音对二者都相抵触；这因神庙的模型，或亚底米的塑像销路下降而变得突出起来；于是银匠底米丢在集市召集众同行，发表煽风点火的演说，使众人怒气填胸，一起呼喊「大哉！以弗所人的亚底米阿！」

这表明长期以来在真理和谬误、对和错、圣洁和罪恶、基督和鬼魔之间的冲突，因为这就是它的全部意义。虽然底米丢的话言过其实，但他却为保罗的工作和福音的大能作了极为动人的见证（十九 26）。

这是一个行业协会的第一次会议（十九 24-25），「我们是倚靠这生意发财」正在遭受打击；正像所有这类情况所引起的酗酒、赌博、猥亵、高声尖叫，基督教不需直接攻击这些，而引起他们炽烈的憎恶，只需宣讲自己，而这是对一切反对者最

有力的谴责。当然我们也要直接攻击。我们在此处看到个人自私（十九 25），如何能转变为公众虔诚（十九 27）。此处也是群众心理的一个例证（十九 32-34），一切骚乱都不像宗教骚乱那么危险，那么狂暴。

戏剧风格

有人大喊「戏院」，于是混乱的人群涌进山腰那个巨大能容五万人的洞穴。在途中他们拿住传福音小组中的该犹和亚里达古，因为他们需要个追逐目标。保罗听说这事就决心到戏院去面见群众，但一些门徒和亚细亚的官员朋友知道他会被杀害，劝他不要去（林后一 9-10）。

始于集市上的疯狂闹剧在戏院里继续上演，有个犹太人亚力山大要求向众人分诉，要他们明白局面是由基督徒，而非犹太人造成的，但那群人并不关心谁应负责，他们不想听他。

城镇书记

看来那位城镇书记很能干。他保护了该犹、亚里达古，和亚力山大，为保罗所受的控告作了辩护（十九 37），责备了底米丢（十九 38），也警告了群众（十九 36-40），同时也拥护该城的异教信仰（十九 35-36），他的讲话是外交手段的典范。

应该看到当时的基督徒有三个特征：对基督和福音的忠诚；肉身的和道德上的勇敢（十九 30-33），和谨慎（十九 30-31）。我们应当培养和联系一切美德，而不是发展一个，牺牲了另一个。在人群中不可慌乱，不信神的狂怒何等虚弱。

归程（二十一 1至二十一 16）

假设保罗在主后 54 年第三次离开叙利亚的安提阿，那么行经加拉太和弗吕家（十八 23），以及又在以弗所停留直到了主后 57 年，而这意味着从以弗所到耶路撒冷的行程用了保罗大约一年的时间，应在主后 58 年到达；其中有三个月在哥林多度过（二十一 3）。以下是这一年工作的概括，应与（地图 24）同读。

返回在旅程的这一部分记载中，马其顿境内只提到腓立比（徒二十 6）在特罗亚停留了一周，保罗从特罗亚步行至亚朔，在那里上船（徒二十 14）看来他们是在米推利尼，基阿和撒摩过的夜，但未上岸。在哥士和罗底也是这样。保罗在米利都上了岸（徒二十 15）；众人在帕大喇换了船（二十一 1），在最后提到的四处中之每一处都停留过一些时候；从推罗到耶路撒冷是靠步行。

归程

2. 保罗在欧洲的经历（二十 1-6）

(1) 在马其顿巡行（二十 1-2a）

（经过特罗亚和尼亚波利）

哥林多后书。主后 57；从马其顿出发

(2) 亚该亚的阴谋（二十 3）

无疑在哥林多住了三个月

犹太人设计要杀害保罗

加拉太书。主后 58；从哥林多发出

罗马书，主后 58；从哥林多发出

(3) 腓立比集会（二十 3b-6a）

参加了除酵节（路加于此与保罗重聚：「我们」）

派七人前去特罗亚

3. 保罗去耶路撒冷的旅程（二十 6 至二十一 16）

(1) 在特罗亚一周的经历（二十 6-12）

众门徒在该周第一日的聚会（7、11，参较二 42）

保罗讲论到深夜（7、9）

犹推古的事故和恢复（8-10、12）

擘饼，工作直到天亮（7、11）

(2) 告别米利都众友人（二十 13-38）

(a) 去米利都（13-16）

特罗亚至亚朔；20 英里

亚朔至米推利尼；40 英里

米推利尼至基阿；70 英里

基阿至撒摩；70 英里

撒摩至米利都；50 英里

越过以弗所

(b) 在米利都的讲论(17-35)

1) 对一般听众（18-27）

回顾以往(18-21)

展望未来 (22-24)

评价当时 (25-27)

2)对众长老 (28-35)

嘱咐(28-31)

告别 (32-35) 3)

3)从米利都出发(36-38)

岸上的场面

祷告、感情、再见。

(3)从米利都到耶路撒冷的航程 (二十一 1-16)

米利都至哥士 (1); 约 40 英里

哥士至罗底 (1); 约 85 英里

罗底至帕大喇 (1); 约 70 英里

换船

帕大喇至推罗 (2-3); 约 400 英里

在推罗住一周 (3-6)

找到了门徒 (4)

警告不可去耶路撒冷 (4)

悲凄动人的告别 (5-6)

推罗至多利买 (7); 约 25 英里

与门徒见面并与他们同住一天

多利买至该撒利亚 (8-16); 约 30 英里

腓利的客人和他的女儿们 (8-9)

亚迦布的预言 (10-11)

预言对众人和对保罗的影响 (12-14)

该撒利亚至耶路撒冷 (15-16); 约 64 英里

除保罗的众同工外, 还有该撒利亚的一些门徒和将在耶路撒冷

留他们住宿的拿孙同去

请重读已经说过的保罗的计划。

二、保罗在欧洲的经历 (二十 1-6)

郁郁不欢

写了「常常在主里喜乐」的人, 自己却不只一次十足地痛苦不幸。他离开以弗所时就是这样。他因在特罗亚没有见到提多而十分焦虑, 「心里不安」; 他说在渡海进入马其顿时身体不自由, 四面受敌; 外有争战, 内有惧怕 (林后一 8, 二 13, 四 7, 七 5)。

我们最好明白, 基督徒和别人一样, 都要受物质和精神规律的约束。信徒不能

不受因果律的约束。炸死邻居的炸弹爆炸也会炸死他；人类生的病他也会生，遭受的痛苦他也会遭受。没有应许基督徒不会沮丧、气馁、失望。这不是说无论何时发生这种情况都可以原谅，或信徒不能在基督里寻得解脱，但这确实意味着困难情况若拖延日久，可以，而且大概会影响我们的神经而产生不愉快的心理反应。保罗的经历证明这一点。

马其顿

保罗经海路从以弗所去到希拉波立；关于使徒之往访马其顿，路加只告诉我说：「（他）走遍了那一带地方，用许多话劝勉门徒。」（二十 2）

可以有把握地设想，这句话表明保罗去了五年前他于主后 52 年曾到过的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和庇哩亚。

哥林多后书

保罗在腓立比时，提多从哥林多去到他那里，并且带去了使人欢喜的，关于他的第一封信对哥林多教会所起作用的消息（林后 七 5-16）这使他写了第二封信，由三位同工——提多，可能还有路加，以及另一个未提名的——带到哥林多教会去（林后八 17-18、22）。

这封个人色彩浓厚的通信有三个重点。

第一至七章重点是慰问，包括解释、说明和劝勉。第八至九两章是请求，敦促众信徒尽快为耶路撒冷的信徒伙伴们收齐已经承诺的捐款。第十至十三章是辩白，针对犹太教徒的非难卫护自己使徒的权威。这些重点代表使徒当时混杂的情绪。

一个目前与我们无关的问题可以在此处提一提，即人们所持关于保罗写过四封信给哥林多的这个有影响的观点。这四封信是：(a) 已丢失的，哥林多前书第五章九节提到的一封；(b) 目前的哥林多前书；(c) 一封严厉的信（林后二 3；七 12），可能是哥林多后书第十章第一节至第十三章第十节；(d) 一封欢喜的信，哥林多后书第一至九章；第十三章第十一至十四节。

当哥林多后书送往哥林多时，保罗去了以利哩古并非不可能的事（罗十五 19），但路加略过可以从哥林多前后书收集到的一切细节而只说保罗「然后来到希腊」（这个名称唯在使徒行传中只出现这一次）。

在哥林多的三个月

保罗于四年以后回到哥林多，在那里作为该犹的客人住了三个月（罗十六 23），路加对这一小段时间不着一字，但可以说，这在保罗整个工作中是最富成果的时期，因为他在这段时间中写了加拉太书，肯定还有罗马书，而没有其他人曾在三个月内写出过如此重要的作品。

两封书信

加拉太书

关于此书的写作日期，意见相当分歧。一种意见认为此书写于大约主后 54 年保罗即将进行第三次布道旅行并往访加拉太教会时，另一种意见则认为是在大约主后

58 年保罗末次去哥林多时。讨论这些意见谁是谁非不在本书范围之内，但我们认可后者。

就在保罗到达哥林多之前或以后不久，有由于犹太化者的活动致使加拉太教会背道的消息传给他。挑拨是非者在加拉太正像后来在哥林多那样，否定保罗的使徒地位，竭力叫他的归信基督者们服从摩西的律法。保罗因加拉太基督徒的反复无常，深受伤害而写了这封信给他们，透彻说明何为基督教，以及福音的目的并非叫外邦人成为犹太人，而是带领他们在基督里进入灵性上的完全自由。

保罗在第一章第一至第二章第二十一节为自己的使徒权柄辩护，在第三至四两章说明唯有在基督里因信称义的道理，在第五至六两章则勉励全体基督徒取得完全的释放。

罗马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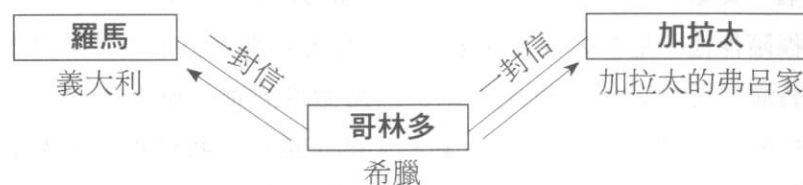
实际上可以确定，保罗写此书是在主后 58 年他住在哥林多的那三个月中。加拉太书和罗马书之间的相似表明加拉太书也写于同一时期，而且在某种意义上说，是较长的罗马书之初稿。

罗马书写于这位使徒的布道生涯迅即结束时。他充分意识到了这一点（徒二十二 22-24，二十一 10-14），认为要比以前更系统地说明福音的实质和范围的时刻到了。这在当他在哥林多时所写的一封信中作到。那信被路德（Luther's）形容为「新约圣经的主要部分，完全的福音。」被考拉利支（Coleridge）称为「最深奥的现存著作。」这封信是基督教哲理的经典著作，分为三部分：救恩的哲理（一 1-八 39）、历史的哲理（第九至十一章）、行为的哲理（第十二至十六章），而「神的义」，这个事实和真理将这三部分统一起来（一 16-17）。

这封奇妙的书信是由德丢代笔，又由坚革哩教会的女执事非比送到罗马去的；它自然为这位使徒往访帝国首都预备了道路；这访问于三年后成行。

结局

阅读可称为保罗在哥林多的三个月历程时，使人感到事情正在走向结局，感到保罗及其事工正在被引向有价值的结束，尽管是要结束在刽子手的砧板上。许多光荣的生活和工作结果是凶暴的；这结果是其冠冕。主后 58 年在哥林多，向着这结局迈进了一大步。



计划和密谋

四五年前，保罗上次住在哥林多时，攻击他的犹太人曾严重受挫（十八

12-17)；他们没有忘记这事；所以保罗回到这城以后，他们决心对他实行报复。他们得知他打算从坚革哩坐船去耶路撒冷守逾越节，就密谋在那个港口杀害他，或是若他已起航，就把他从船上推入水中。

保罗听说这事，决心挫败他们的阴谋，就定意经陆路去而不走水路(二十 3)。

于是当犹太人在坚革哩等他时，他经陆路北上朝腓立比而去。第二十章第五节的意思不明确，很可能是在第四节内提名的众弟兄都和保罗一起从哥林多去腓立比，只从腓立比先于使徒去特罗亚，在那里等他到达(二十 3-5)。

在保罗的改变计划中没有提到圣灵，但他的行动自然不仅仅决定于他的精明，而是凭借他肯定会寻求和接受的引导。帮助密谋的只有他们的头脑而计划者却有神的引导。

保罗的同工

保罗有交谊天才，在他二十年布道工作中把有老有少，出名和不出名的一组人吸引到他身边；他们如同参谋一般，忠诚于他们伟大的将军。巴拿巴、西拉、提摩太、路加、提多、亚居拉、百基拉、马可、以巴弗提、吕底亚、非比等等，他们每个人都因自己的长处有权受人纪念。

在保罗的最后一次归程中，有所巴特、亚里达古、西公都、该犹、提摩太、推基古、特罗非摩和路加等 8 位的同工全程或部分旅程陪伴他。这些人被从保罗经过的远方各处吸引来；看来他们是由各广泛分散的教会挑选出来为耶路撒冷的众弟兄去送已收集好的捐款的(林后八 18-23)，对其中的三或四人我们实际上完全不瞭解，但对于疲惫的保罗，他们必然都是他的安慰和喜乐。

「我们」

可以看到在使徒行传记载中有几处——第十六章第十至十七节，第二十章第五至十六节，第二十一章第一至十八节，第二十七章第一节至第二十八章第十六节——使用「我们」为其特点；这十分重要。在这几段中，作者显然将自己包括进去，而这位作者肯定是路加。在「我们」出现的地方，路加和保罗在一起；这是个明显的事实。第一次见到他们在一起(在记载中)，是在特罗亚，而且他们由此处一同去到腓立比(十六 10-12)，但保罗离开腓立比时路加没有与他同行；从那时开始，「他们」取代了「我们」(十七 1)，直到目前我们读到的地方(二十 5-6)，大约已是六年以后，「我们」才重新出现。可以想象这些年路加是在腓立比度过，使当地的教会大大受益。然而从这时，主后 58 年开始，他就成为保罗的同工直到主后 63 年保罗在罗马第一次囚禁结束(西四 14；门 24)，以及第二次囚禁至死(提后四 11)，路加为甚么这样结束使徒行传而不再写下去，后面将谈到。

三、保罗耶路撒冷之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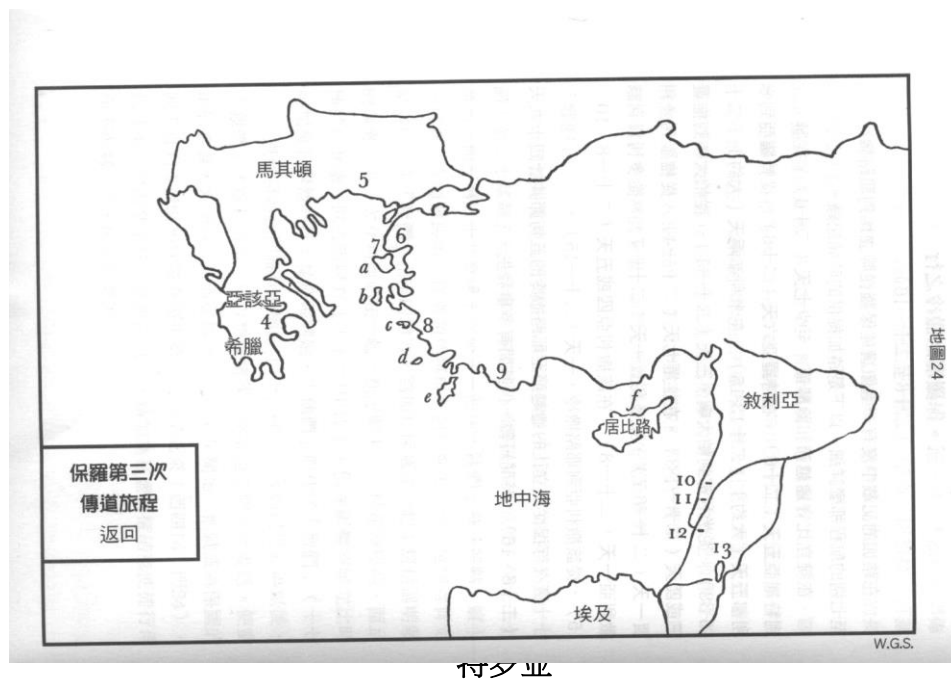
(二十 6 至二十一 16)

在路加的记载中没有一处像讲述保罗从腓立比到耶路撒冷那六至七周的航程那

么详细。以下是路加提供的时间记录。

在腓立比守逾越节和除酵节，至少七天（二十 6）。从腓立比到特罗亚五天（二十 6）。在特罗亚六天（二十 6）。从特罗亚到米利都五天〔大约〕（二十 13-15）。在米利都两天〔大约〕（二十 16-38）。从米利都到帕大喇，三天（二十一 1）。从帕大喇到推罗三或四天（二十一 1-3）。在推罗七天（二十一 4）。从推罗到多利买一天（二十一 6-7）。在多利买一天（二十一 7）。从多利买到该撒利亚一天（二十一 8）。在该撒利亚四或五天（二十一 8、10、15）。从该撒利亚到耶路撒冷，一天（二十一 15）。

这次行程从腓立比的逾越节至耶路撒冷的五旬节共计四十九天（二十 6、16），时间短暂，但其间有多事发生。



保罗去过特罗亚三次。(1)主后 52 年当他得到启示，要将布道工作扩展到欧洲去时（十六 8-10）。(2)主后 57 年从以弗所去腓立比途中。那次保罗讲了道，但因在那里没有遇见知晓哥林多情况的提多而甚为不安，以至提前去了腓立比（林后二 12-13）。(3) 主后 58 年末次去耶路撒冷途中。那次保罗在该城住了一周（二十七 7-12）。

他那整个一周的活动我们不得而知，但路加为保罗在那里的最后一天写了一份生动的报导。

主日敬拜

「七日的第一日，我们聚会擘饼。」（二十七 7）这句话至少由于两个原因极为重要。(1)为被称为主日和星期日的基督教安息日提供证据。犹太人的安息日是在一周之末而基督教的安息日是在一周之始；后者是为了纪念耶稣复活。好像教会从一开始就守这一日（林前十六 2），犹太人工作而后敬拜。基督徒敬拜而后工作。能否

坚持说基督教的星期日源自出第二十章八节，尚有争论。基督教的安息日并不强加给一个不敬神的世界。(2)这句话又说明「七日的第一日」，如何度过。看来这一天始于星期六日落时(犹太人的安息日结束时)；基督徒聚会敬拜神。这包括两餐，爱筵和主的晚餐——其先后顺序无法确定，再加上读经、祷告、唱诗和讲道(参较二 46, 47；林前十一 20-34)，这两点说明在特罗亚的聚会为何是在晚上(二十 7、11)。

起死回生

在特罗亚一所房屋三楼的长时间聚会中，有个男孩因睡着而失去平衡，跌到地上摔死了。保罗立即中止讲道，奔下楼，无疑与路加一起，奔到那男孩躺着的地方；他「伏在他身上，抱着他」，他就活过来了(参较王上十七 17-24；王下四 32-37；路七 11-15，八 49-56)。那位医生必然马上知道那男孩死了，所以所发生的事只能说明保罗行了一件神迹。

使人惊讶的是这事以后聚会持续「直到天亮」，也守了主的晚餐。

那个星期日是怎样一次聚会和怎样一位讲道人！(二十 7)那晚保罗很可以休息，因为早晨他还要开始长途旅行，然而不一一他谈论「直到天亮」(二十 7、11)。

从这件小事可能得出非常错误的推论。这并非严厉警告敬拜者勿在教会聚集中睡觉，尽管他们当然不应如此。这也不是谴责讲道者讲得太长，尽管一篇讲道当然不能过短也不能过长。睡着跌倒而被摔死的是个孩子；他太年轻，不能领会保罗所讲的，屋内又很热，但其他人都兴致勃勃，正襟危坐，聆听这样一位传道人的传讲。以往那里的传道人如何！听众又如何！犹推古活过来了；保罗赶上了上船(二十 10-11)；特罗亚却永远忘不了那个星期。

独自行走二十英里

好像随便说的一句话(二十 13)，值得认真思想。保罗为甚么要从特罗亚独自去亚朔？想到过去几个月内发生的一切，再想象保罗必然要预测前面会有甚么等候他，就会明白他何等需要离开同工，单独与主同在。

亚力山大·惠特博士(Dr. Alexander Whyte)谈到过，他如何在波恩斯凯的一个圣诞节假日中感到就是不能不离开聚会独自呆一会儿。他说：「下午我偷偷地穿衣戴帽，拿上手杖，私自溜出房门，独自步行、祷告，两小时之久。离开书本和同工，在寒冷的峡谷中挥着手杖，对自己发出无目的呼喊，两小时是段很长的时间，但是然后，那两小时在我现在看来——正如当时体验到的——是我所有的圣诞节假日中最得力量和最愉快的。」

这就是保罗必须得到的一种推动力，所以他决定独自走那从特罗亚到亚朔的二十英里，以便能够与神交谈，听祂的话，从主得到为完成临到他的任务而必需的安慰和勉励。你可曾感到过你必须离开你最亲近最挚爱的人，去到水边、谷中、山上、郊外，任何地方，只要单独与神同在，你感到过吗？

从亚朔到米利都

朋友们从新见到他们的领袖一定是非常欢喜；现在他们将共同度过其余的航程。从亚朔到米推利尼约 40 英里；从米推利尼到基阿约 70 英里；从基阿到撒摩约 70 英里；从撒摩到米利都约 50 英里，把在米推利尼停锚和特罗亚停锚的两夜算进去，这 230 英里可望在 2-3 天完成。

保罗和以弗所众长老

保罗在突然离开以弗所大约 15 个月后又到了该城附近。不易说清楚保罗「早已定意越过以弗所」(二十 16)的意义，他能控制那船的航程吗？还是他能左右那位船长？或者他乘的是一艘已知不在以弗所停靠的快船？我们不知道，但那船越过了以弗所，在离城大约 30-50 英里的米利都靠了岸。那船要在那里停靠足够的时间，使保罗能派人到以弗所去请教会的长老到他这里来，因为他要就过去和将来向他们讲讲心里话。使徒极爱他栽培了两年多的以弗所教会，离开那城市时又是如此急促，以致他不曾有机会说句告别的话；这话他现在必须对教会那些属灵的领袖和群众的牧者讲(二十 28;参较彼前二 25)。

在第 1 世纪，「长老」和「监督」(二十 17、28；多一 5、7)说的是同一职位，一定不要与后来附加给这些名称的意思相混。

告别词

时间短暂，语重心长，因而在特罗亚的聚会通宵达旦——星期六傍晚直到星期日清晨——会众包括以弗所众长老，保罗的同工，和其他门徒(二十 25)，保罗对会众所讲的，记载在第二十章第十八至三十五节中。由于情况特殊，保罗那次的讲话不同于他既往的一切讲话；针对当时的场面和会众，可对那讲话作各式各样的分析。拉姆瑟(Rackham)说：

「根据听众不同，讲话内容显然以第二十八节为分界，分为针对整个教会的(二十 18-27)和针对众长老的(二十 28-35)两部分。第二部分又以第三十二节为分界分开两部分，所以实际有三部分；其主旨分别是辩护(二十 18-27)、嘱咐(二十 28-31)、告别(二十 32-35)，但每个主旨又贯穿整体，涉及不同的领域，即：(a)全世界(二十 18-27)、(b)教会(二十 28-31)、(c)个人生活(二十 32-35)。」(《使徒行传》385 页)

这是一篇悲壮动人的告别词。我们的生活分为两部分，过去和将来；现在不过是这二者的分野点。保罗以谦卑的态度回顾过去(二十 18-21)，又以基督徒的勇气展望未来(二十 22-24)可怜，那种过去未结果子，将来也没有盼望的人。保罗的生活是个奉献(二十 18-19)、忠心(二十 20、27、31)、勤奋和益人(二十 33-35)的生活，所以他能欢然期待受苦(二十 22-23)，因他专注于从主所领受的职事，极端漠视个人肉体的安危(二十 24)。

保罗在以弗所传讲的两个要点是悔改和信心(二十 21)；哪里不传这两点，哪里就没有福音。这篇告别词个人成分很明显，因其中出现「我」、「我的」等字样。当时的场面要求这样。而这提法发人深思。请仔细注意保罗告别见证之柔和(二十

25-27)，和最后劝勉之情深意切（二十 28-31），我们都要这样活着，好在末后的日子不至羞愧。

「奋勇向前；乌云终必散尽。」

从基督信仰理论观点看，可以说第二十八节「神的教会，就是祂用自己血所买来的」，是这篇讲话中最重要的。此处称耶稣为神，属灵的生命是凭借祂的赎罪牺牲。这一节说明神的三位一体：「圣灵……神的教会……祂自己的血。」

关于第二十章二十五节和第三十八节有很多论著。关于保罗讲话「你们以后都不得再见我的面了」那句话，诺令（Knowling）说：「没有绝对正确的预感或先知灵感，而是一种根据人类或然性，受以后事件影响的个人确信。不能将这话作更多的解释，因为使徒在同一章里明确否认完全知道将来的事（二十 22-23）。」

教牧书信指出保罗确实又去过以弗所，所以又见过某些曾在米利都听他讲那句话的人（提前一 3，三 14；提后一 16-18），神的旨意没有必要遵循我们模糊的预测！

从米利都到该撒利亚

从米利都到帕大喇一路平静，但保罗一行由帕大喇换了到 350 至 400 英里之遥的推罗去的船，要三至四天的工夫到达。

那船要在推罗卸货，不知是情况需要还是有意安排，保罗在推罗有一周可以支配的时间（二十一 4-5），他大概以前从安提阿去耶路撒冷时，途中曾到过该城（十一 27-30），知道那里有基督徒，但不知他们住在何处，所以不得不「找」（二十一 4）他们。

我们不知道使徒在推罗的那一周是怎样度过的，但可以有把握的猜测，他既不休息，又不观光游览，而是去帮助教会，以至在他离去时，全教会以及孩子们都送他上船，而且跪在岸上祷告（二十一 5-6）。

又过一天，船到多利买；保罗在那里也找到了门徒，并和他们同住了一天。各地的门徒（二十一 4、7-8）对于那些饥渴的灵，必然就如食物供应站之对于北极旅行者。凡有基督徒的地方，神就有据点。

这是保罗航程的结束，直到两年以后他乘船去罗马、使徒从多利买步行 44 英里，穿越沙仑平原到达该撒利亚。

路加保存了一本日记。请注意他记载中的微末细节：这里一天，那里七天，一个动作，一个警告，妇女儿童一一都镶嵌在神的计划之中。正如沙粒构成陆地，滴水聚成海洋，这样一时一日，一言一行，眼泪和笑声，忧愁和欢喜，也组成我们所谓之生活。每件事都算数。突出的教训是我们每个人都必须遵行神的旨意。神命令保罗去耶路撒冷。

在该撒利亚

路加用 7 节经文（二十一 8-14）记载保罗在犹太政治中心该撒利亚度过的那几天；记载虽然简短，却意义深长。

1. 保罗和「传福音的腓利」同住。这样形容他为的是与使徒腓力相区别。他是

首批被托付为管理教会「事务」的七执事之一（六 1-6），在司提反死后下撒玛利亚去传福音（八 5）；他使埃提阿伯太监转变信仰并为他施浸（八 26）；他在该撒利亚安了家，并从那里巡回布道，即如罗拔逊（A.T. Robertson）所说，「他将福音传遍社会」。

2. 路加提到腓利「有四个女儿，都是处女，是说预言的。」很可能他从她们得着关于初期教会史的知识。圣经有不少地方说到妇女的工作——米利暗、底波拉、哈拿、马利亚，亚拿、以利沙伯、腓利的女儿们、吕底亚、非比，罗以、友尼基、百基拉、友阿爹、循都基等。

3. 使徒行传中两次提到一位先知亚迦布。他曾预告有饥荒，「这事到革老丢年间果然有了。」（十一 27-30）此处他又象征性地预告保罗在耶路撒冷必将有的遭遇（二十一 10-11），但他没有像别人一样劝保罗不去耶路撒冷（二十一 4、12），其他象征性动作（请参阅王上二十二 11；赛二十一 1-2；耶十三 1；结四 1）等。

4. 保罗定意不听劝，要去耶路撒冷；朋友们劝阻他时，他用了一个触目惊心的词「使我心碎」（二十一 13）是个极少用的词，意思是打破，捣成碎屑，而这词显然出自洗衣女工之用石头等物在水中捣布，使之漂白。杰克逊和雷克（Jackson and Lake）

实际生活中一个最困难的问题是知道哪些是不可改变的要点，一定不能放弃，其他一切考虑都必须让步；哪些在情况有抵触的压力下可以放弃。对于某一方针最难作出决择的时刻，莫过于当最要好的朋友们都和自己的信心有冲突。路德（Luther）曾说：「即使沃尔姆斯城中恶棍成群多如屋顶之瓦，我也必往那里去。」保罗说：「我为主耶稣的名，不但被人捆绑，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愿意的。」（二十一 13）哭泣可使人心碎（二十一 13），但藉圣灵在神面前作出的决定不应受破坏。祂若命令你——一起来前去。要坚强不屈地忠于神，忠于自己的良心。

保罗当时的态度和行动正可与主在客西马尼园相比——顺服神旨，忧伤哀恸，可能被捕，跪下祷告，亲吻，与友人分别，决心勇敢面对危险和死亡。在主，保罗、路德（Luther）等其他许多人方面，这种态度并不是顽固，而是顺从一种根深蒂固的信心。

耶路撒冷

第二十一章第十五至十六节两节好像提示从该撒利亚到耶路撒冷的 64 英里，他们是骑马并用马驮着行李去的。屈梭多模（Chrysostom）和兰塞（Ramsay）认为这就是「收拾行李」之所指。中途他们在一位居比路的老信徒拿孙家过夜，次日进入耶路撒冷（二十一 15-16）。

这是保罗第三次布道旅行以及他大约五年之久个人自由生活的结束。

在关于布道旅行的记载之外，第十三章第一节至第二十一章第十六节记载了保罗不倦的活动；其后一直到本卷末了记载的是他富有成果的囚禁生活。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十三： 1~ 十四： 28		十五： 36~ 十八： 22		十八： 23~ 二十一： 16
	主后 47~50 年		主后 50~54 年		主后 54~58 年
去 程	1 安提阿（叙利亚） 2 西流基 3 撒拉米 4 帕弗 5 别加 6 安提阿（弗里几亚） 7 以哥念 8 路司得 9 特庇	去 程	1 安提阿（叙利亚） 2 叙利亚—基利加 3 特庇 4 路司得 5 弗吕家—加拉太 6 特罗亚 7 撒摩特喇 8 尼亚波利 9 腓利比 10 暗妃波里 11 亚波罗尼亚 12 帖撒罗尼迦 13 庇哩亚 14 雅典 15 哥林多	去 程	1 安提阿（叙利亚） 2 以弗所 3 哥林多 4 以弗所 5 特罗亚 6 尼亚波利 7 腓利比 8 以利哩古 9 帖撒罗尼迦 10 庇哩亚 11 哥林多
回 程	1 路司得 2 以哥念 3 安提阿（弗里几亚） 4 别加 5 亚大利 6 西流基 7 安提阿（叙利亚）		回 程		1 坚革哩 2 以弗所 3 该撒利亚 4 安提阿（叙利亚）

保罗富有成果的囚禁生活

（徒二十一 17 至二十八章）

主后 58-63 • 5 年

在耶路撒冷 在该撒利亚 在罗马

保罗富有成果的被囚

(徒二十一 17 至二十八 31，主后 58-63)

有谓后来乔治六世国王「与死亡同行」。这与使徒保罗许多年的情况极其相符。他在主后 58 年到达耶路撒冷之前，大约死前 9 年，受苦何其多，经常处于死荫之中。使徒行传里很少记载这位使徒所受的苦，但其中有一些已由受苦者自己编入他写给哥林多人的第二（第三）封书信中（主后 57）

「我比他们多受劳苦，多下监牢，受鞭打是过重的，冒死是屡次有的；被犹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减去一下；被棍打了三次，被石头打了一次，遇着船坏三次，一昼一夜在深海里。又屡次行远路，遭江河的危险、盗贼的危险、同族的危险、外邦人的危险、城里的危险、旷野的危险、海中的危险、假弟兄的危险。受劳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饥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体。」（林后十一 23-28）

此外还有这位使徒恶劣的健康状况（林后四 7-12，十二 7-12；加四 13-14）和将遭遇更多苦难的不利预感（徒二十 22-25；二十一 4、10-14）

主后 58 年始于耶路撒冷至主后 63 年在该撒利亚和罗马结束的事实上的囚禁并没有带给保罗更多的痛苦，反而少些，因为他受到罗马人的保护，而且在该撒利亚和罗马他都被安置得相当不错（二十三 35，二十八 16、23、30）

不应忽视的是，作者用了使徒行传二十八章中的 7.5 章记载保罗主后 58-63 那五年间的活动，也就是说，关于最后五年的记载占据主后 30-63 全部 33 年间记载的四分之一。这使我们想起路加在他所写的福音书中将全卷 24 章中的 5.5 章（编注：英文版此数位为 9.5，显是有误）用在主最后一周的活动上（十九 2 至二十四章）；这样的篇幅安排显明作者意识到这两段时间的重要性。

以下是第一次被囚概括：

一、在耶路撒冷（二十一 17 至二十三 30）主后 58

1、使徒被拘留（二十一 17-36）

(1) 保罗的誓约（17-26）

(a) 保罗会见众长老并问安（17-20a）

(b) 众长老建议保罗如何行（20b-25）

(c) 保罗遵照众长老的建议而行（26）

- (2) 乱民暴行 (27-36)
 - (a) 亚西亚犹太人的控告 (27-29)
 - (b) 群众对保罗的攻击 (30-31a)
 - (c) 千夫长营救保罗 (31b-36)
- 2、保罗答辩 (二十一 37 至二十二 29)
 - (一) 在君王面前 (二十一 37 至二十二 29)
 - (1) 请求 (二十一 37-40)
 - (2) 讲话(二十二 1-21)
 - (a) 所受的栽培和成为基督徒之前的活动 (1-5)
 - (b) 导致归信基督的经历 (6-16)
 - (c) 神托付传福音给外邦人 (17-21)
 - (3) 结果 (二十二 12-29)
 - (a) 乱民骚动(22-23)
 - (b) 千夫长决定拷打保罗 (24-25a)
 - (c) 保罗有效的抗议 (25b-29)
 - (二)在公会面前 (二十二 30 至二十三 10)
 - (1) 保罗被带到公会面前 (二十二 30)
 - (2) 保罗的第一句话和大祭司的干扰 (二十三 1-2)
 - (3) 保罗的第二句话和公会的抗议 (二十三 3-4)
 - (4) 保罗的第三句话，道歉的话 (二十三 5)
 - (5) 保罗的第四句话及其对公会的影响 (二十三 6-8)
 - (6) 公会分裂和千夫长的命令 (二十三 9-10)
- 3、使徒的危险 (二十三 11-30)
 - (1) 主安慰的话 (11)
 - (2) 犹太人的狡诈阴谋 (12-22)
 - (a) 四十人的誓言和他们对公会的要求 (12-15)
 - (b) 保罗的外甥揭露阴谋 (16-22)
 - 向保罗揭露 (16)
 - 向千夫长揭露 (17-22)
 - (3) 千夫长的对抗行动 (23-30)
 - (a) 安排将保罗送往该撒利亚 (23-24)
 - (b) 给巡抚腓力斯的信 (25-30)

一、保罗在耶路撒冷被囚

(徒二十一 17 至二十三 30)主后 58 年

保罗被囚的第一部分记载显然不合比例：用了 $4\frac{2}{3}$ 章的篇幅记录十二天的事(二十四 11)，以下是这些事的概要。

保罗和众长老 (二十一 17-30)

这是保罗第五次，也是最后一次去耶路撒冷；他的心情沉重而担忧。长时间以来他都在履行诺言，为耶路撒冷的穷苦基督徒收集捐款(加二 10)，如今把从远近许多教会收集到的奉献送了上去(林后八、九章)；然而看起来，他的关心和贡献几乎没有得到甚么感谢。路加甚至对此事(参较罗十五 31)连提都没提。

将奉献金交付以后，保罗便对众长老报告他在过去三年中所作的工作(参较罗十五 18-19)，但路加所记载他们的所有反应就是，「他们听见，就归荣耀与神」(20)，而从接下来的记载中明显看出，与世界性的福音工作相比，他们心中更多被城里流传的闲言碎语，恶意中伤所占据(20-25)

传说

不信基督的犹太教徒曾对当时聚集在耶路撒冷的那许多基督徒犹太人说，保罗正在鼓吹离弃摩西(21)雅各和众长老不相信那传说，但许多犹太基督徒看来是相信了；他们得知保罗在城里时，有可能出麻烦。

实际上使徒从未教训人那样作。在任何有会堂的地方，他都是先在会堂里传讲，只在人们弃绝不听时才离开。他曾为提摩太行割礼，因为他一半是犹太人(十六 1-3)，而他在哥林多时自己就许过拿细耳人的愿(十八 18)；他也曾写信给哥林多人说，在非原则问题上，他向犹太人作犹太人，为要得犹太人(林前九 19-22)「他反对固守利未记规定并非反对遵行仪式，而是反对遵行仪式，可能导致以形式主义代替信心。」法拉(Farrar)

基督徒们在没有调查研究的情况下就如此容易听信伤害同伴的传说，何等可悲！

保罗采纳的一个建议 (二十一 22-26)

为了消除成见，证明传说不实，长老们建议保罗为另外四个许过(拿细耳人)愿的人付规费，与他们一同行洁净的礼还愿。

这情况极为重要，在谈到时需要的是慎重而不是教条主义。**摩西规条在衰退而基督教在兴起**；过渡时期总是困难的。该怎么作？是要外邦改信者遵守律法？还是要犹太改信者仍然遵守律法而外邦改信者豁免？固执的犹太人赞成第一种作法；保罗及其跟随者赞成第二种；雅各及其跟随者则赞成第三种，也就是前两种的折衷。当然，折衷是微妙棘手的，可能易出危险。若藉着折衷既顺应要求又不牺牲原则，就无可非议了。

代表两种思潮或作法的派别不可避免地要在一起共处的情况何其常见。怎么办？若双方都不妥协，必然有破裂。但此处的问题是，保罗许愿的作法是否正确(23-24、26)？我们不应教条地看待这一点，但可以说，即便他那样作是正当的，

也未曾有助于预期的目的；请看随后发生的情况。这事并不证明他错了，而可能证明有些人难以和解，一意孤行，另一方面，我们任何人都永远不应该让多数人的建议吓倒自己而陷入尴尬境地。

替他们拿出规费（二十一 24）

拿细耳人的愿是件费钱的事。许愿的人要献上一只公羊羔、一只母羊羔、一只公绵羊、一筐无酵调油的细面饼与抹油的无酵饼，以及素祭和奠祭。拿细耳人又必须剃头并将头发烧掉（民十六 13- 20）。保罗即使没有为自己献上这些，为四个人付上这些费用也是很贵了；人们自然要问「保罗从何处得着这笔钱？」

兰塞(Ramsay)解释说当时，以及其后四年期间，保罗有机会得到钱；这必然减轻保罗不少困难；他的解释是据推测保罗的父亲去世了；保罗继承了一份财产。几桩细节合起来使这个推测既有可能又使人怀疑。然而拉姆瑟（Rackham）偏向另一个意见，即路加或别的同工，例如亚利达古，可能替他们如此热爱的人付上这些费用。

保罗为了避免冲突作出妥协，但他未获成功。若他拒绝长老们的建议(18-25)，结果决不会更糟，还可能好些。当然，事后诸葛亮容易作，但整个事件要求我们注意妥协有时可取，却总存在危险。

狂乱和解救（二十一 27-36）

在以弗所激起的无知骚乱（第十九章）又在耶路撒冷出现。几个善辞令的犹太人宣扬保罗到来，喊叫一些控告他的话——完全不实的控告——而使全城陷入混乱。群众极其粗暴地对待他，想要杀他，但暴乱的消息传到了罗马司令官那里；他立即带着兵丁出现在现场，将保罗解救出来，带他进入安托尼亚营楼。

两种特性：狂热和坚忍，在这里联系起来形成鲜明对比。犹太人展现一种；保罗展现另一种。犹太人狂热的标记是说谎和暴力；二者都是恶习。保罗并未践踏律法（28，参较 26），也没有玷污圣殿，因他并未带特罗非摩进入圣殿（28-29）。「（他们）以为」是的，「以为」破碎了无数人的心，毁掉了家庭，动摇了国家的基础。它永远不足以成为可以在其上建造的基础。你此时此刻对人的态度是根据某种以为吗？

保罗在受审之前因何挨打？（32）真理和正义从不倚靠和采取这样的方法。与之相反，我们见保罗镇静、勇敢、有力、机智、谦恭，而且非常理智。「除掉他」（36）这话以前有人说过。是说谁？「仆人不能大于主人」。

就这样开始了长达五年的监禁生活，像以西结、但以理、约翰和本仁约翰(John Bunyan's)的监禁生活一样，富有成果。

保罗的讲话

保罗有十次讲话记载在使徒行传里，一次记载在加拉太书里（二 14-21）。

使徒行传的 10 次中，4 次是简短报导（十四 15-17，二十三 1-6，二十五 10-12，二十八 17-20、26-28），6 次记载得比较长（十三 16- 41，十七 22-31，二十 18-35，二

十二 1-21，二十四 10-21，二十六 2-29)，6次中有三次是在监禁时期，可以称之为受审讲话。其中第一次是在耶路撒冷对暴乱的群众讲的（二十二 1-21），第二次是在腓力斯面前（二十四 10-21），第三次是在亚基帕王面前（二十六 2-29）讲的。

第一次受审讲话

怎样的布道坛（二十一 40），怎样的会众（二十一 36），怎样的讲台（二十一 35），怎样的传教士！（二十一 40）

保罗实在是曾活在世上的最坚强最勇敢的人。他被带到安托尼亚营楼时，身体状况一定不适，因为他挨了狂热犹太人的打，又痛苦地被骚乱的暴民推来搡去（二十一 27-36）。然而尽管如此，他还是要求罗马千夫长，想要对群众讲话。吕西亚本以为他抓获了一个埃及革命党人，但他的想象迅即破灭了，而且当他听到被抓者用希腊语对他说话时无疑很失望（二十一 37-38），既获准讲话，保罗就用阿拉米语对群众讲说，而且使群众都安静地听他。

保罗的讲话分三部分。他首先详细介绍自己的身世（二十二 3-5），然后述说他归信基督的经过（二十二 6-16），最后谈到他神圣的使命（二十二 17-21）。

1. 保罗的身世（二十二 3-5）当时大多数在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大概除了听说之外，都不认识保罗，所以保罗一开始就说他是：犹太人，生在大数，长在耶路撒冷，在迦玛列门下，按着严紧的摩西律法受教，热心事奉神，毫不留情地反对那些基督徒，并接受了耶路撒冷犹太教领袖们的任命围捕他们，将他们带到总部去受刑（参较腓三 4-6；林后十一 22），这番陈述不符合加给保罗的控告（二十一 28）。

2. 保罗的归信基督（二十二 6-16）使徒行传中关于这事件的三次描述表明保罗对此事及其方式看得何等重要。第一段描述是保罗在营房的台阶上发表的；第二段包含在他在亚基帕面前所作的辩词中（12-18），路加也就此事件写了一段描述；其资料大概得自保罗本人（九 1-19a）。

关于此事件的记述，说明保罗无可置疑的相仿和他生活与工作的力量来源。

兰塞(Ramsay)曾说：

「按照神的计算，保罗的生活始自他归信基督及蒙召作外邦人的使徒。这归信基督是个划时代事件。我们对他生活的整个看法取决于我们关于该事件的观念；必须将每个行动都放在与那次归信基督的关系中去考虑。」

思想关于此事件几次描述之间的所谓差异，不包括在我们目前的宗旨范围之内，但我们赞同摩利斯·锺斯（Maurice Jones）的意见；他说：

「差异本身没有破坏三次描述作为转变之事实真相的证据之处。三次描述的精神、格调，和基本特点都相同。实际上转变情节的矛盾并不是由于不同版本之间的差异，而主要的不同处是与其中超自然成分描写相关连。」（《雄辩家圣保罗》。263页）

已故伯肯海德（Lord Birkenhead）曾说，保罗的归信基督是一切历史中的一件大事。

3. 保罗的任务 (二十二 17-21)

使徒无论去到何处，都要求自己先到犹太人那里去，但在他心中毫无疑问；神命令他传福音给外邦人 (九 15，十三 45-49，十八 5-6，十九 8-10，二十八 28；加一 16；弗二 11-22)。

「外邦的犹太人」(21)这个词犹如一根火柴之于火药，于是火药库爆炸了。没有够大的避难所容得下那群人。无知和暴力一般是并行的(22-23)，没有甚么狂热像宗教狂热那么愚拙邪恶；它引起过大量流血事件。在那个危险时刻，那「有多少万」(二十一 20)信了主的犹太人在哪里？

要求合法 (二十二 24-29)

在类似情况下，保罗的行动并不总拘于一格。他在腓立比 (十 六 37)直到挨打以后才说出他是罗马人，但这一次他先提出以免受拷打(二十二 25)。我们一定不要认为他这样作只是为了避免吃苦，尽管那很可能在地他已经挨打 (二十一 31-32)，以后证明是可以致命的，但一场导致犹太人和罗马人的态度都有所归信基督的危机引起来了。

革老丢吕西亚在不止一方面违法，至使保罗终于采取了将自己的未来置于罗马保护下的行动 (二十五 10-12)。从那以后，他将被看作罗马人，而不是犹太人。

使徒很清楚那时他已不可能从无论是基督徒或非基督徒犹太人那里盼望任何东西，所以为了继续作见证，他决心使用世俗权力提供的掩护。这自然会大大激怒犹太人，因为他们厌恶他们的罗马主子，但他们只能怪自己。

保罗在公会面前 (二十二 30 至二十三 10)

吕西亚料想保罗被控违背犹太律法；因他不能处理该问题，就决定召集由 70 或 72 位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组成的犹太人最高级会议——公会。保罗的感情必然是复杂的，因他想起二十多年前，他作为该会的一员，赞成将司提反处死 (七 58，八 1)。

保罗在公会面前再没有像在群众面前那么成功，而且关于该事件的记载引起一些问题。很少章节像第二十三章第一至十节这短短十节的篇幅中出现那么多难题。保罗应该像在第三节中那样说话吗？他不知道是大祭司在主持会议，这说得通吗？若他像在第三节中那样说话是正当的，他道歉也正当吗？(二十三 5)既然他在思想上与法利赛人有那么大的距离，他将自己归到法利赛人一边正当吗？(二十三 6)而他受审问只是为了「盼望死人复活」吗？他用策略性企图破坏反对他的效果合理吗？(二十三 7-9)这些问题有道理，也难以回答。

1. 我们不需说保罗在第三节的话是否带着怒气或愤慨，但总应区分这两种情况。我们生气时很少把事情作好，愤慨时则常常作得好。生气表明感情主导判断；愤慨则表明判断带有感情特色。

2. 有几种推测可以澄清第二个问题 (二十三 5a)，历史上当时该职位已沦为空缺；已免职的大祭司亚拿尼亚是临时任职。然而或许保罗近视 (加四 15)。

3. 第五下半节可以有两个回答：第一个可能非常尊敬某个职位，却鄙视任该职的人；第二个在确知自己错了时，那样说像个男子汉和基督徒，是对的。

4. 我们必须根据第十一节「放心吧」考虑后三个，实际上也是所有的问题。主对保罗满意！这并不证明保罗的行动始终明智，但确实表明神看他的心正直。然而第六节仍是个问题；第二十四章第二十至二十一节意味着甚么？

振奋和展望（二十三 11）

「放心吧，你怎样在耶路撒冷为我作见证，也必怎样在罗马为我作见证。」（11）

不停歇地紧张了两天，弄得保罗很沮丧；身心反应在所难免。既然这位属灵伟人如此，若我们有此情况就无需惊奇。但亮光在夜间临到。主的话语满足保罗的需要，正如一把钥匙开一把锁。「保罗，振作起来，你在耶路撒冷的见证没有失败；你的工作尚未作完。」（参 11）只要主夸奖，我们就不需因人烦恼。

耶路撒冷！罗马！你已经做了见证；你还必须做！拿起勇气！有称赞，有预示，有劝告，而将过去和未来联系起来的是现在。现在保罗知道他不会在自己的家乡遇害；他去罗马传道的志向将会实现（十九 21；罗一 13），但他还不知道的是在耶路撒冷和罗马之间会发生甚么事。

神仁慈地遮掩我们的眼睛，使我们不知道前面将要发生的事是好的；我们要相信凭信心与神同行，好过凭眼见独自行走。

主对保罗的各次显现都标记着他生活中的重大转捩点（九 4，十六 9，十八 9，二十二 17，二十七 23）。

阴谋与计划（二十三 12-30）

神以多种方式应验祂的旨意和应许，有时藉着神迹，但更常凭远见。有四十多人决心杀害保罗（13），另一方面主却说他必见到罗马（11），一切形势都对那四十人不利。那些人后来如何？（12）

他们履行了誓言吗？

保罗有个姐姐，而她有个儿子；神就用这个少年解救他有需要的舅父。这个外甥干得很好（16-22）。我们不可能都是机器，但我们可以作世上道德机器中的螺帽和螺钉。任何人都不要以为他的真诚努力不算数。那一定算数，而且实在已经算数。

这位布道的囚犯像国王一样地旅行。看他，有一队 470 人的卫兵，还乘坐骑而非步行！（二十三 23-24），向距耶路撒冷六十八罗马里的该撒利亚进发。何等排场！

此处是使徒行传里的第二封信（二十三 26-30，参较十五 23-29），吕西亚在第二十七节中没说实话。

在大约十八小时的鞍上行程以后，保罗到了该撒利亚。他最后一次看到耶路撒冷！那是主后 58 年末，飞梭往返不停；银线明暗交织；纠结混乱的一团上面正在产生出完全的图案。为甚么不将我们丰富多彩的生命交在那位神圣的编织者手中？

祂知道如何织补断线。在我们的一切变化中，我们拥有那位不变的基督。

革老丢吕西亚

请仔细研究革老丢吕西亚，从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一节至第二十三章第三十节。

关于这位耶路撒冷驻军的千夫长，我们得知他大部分值得赞扬。当他听说因看见保罗在殿里而引起骚乱时，立即带兵下到暴民那里将保罗救了出来（二十一 32-33），他允许保罗站在营楼台阶上向群众讲话（二十一 37-39），他召集公会使保罗能对他们讲话（二十二 30），他听见公会争吵时，再次救了保罗（二十三 9-10），既已得悉耶路撒冷犹太人的心思，他迅速派重兵护送保罗去该撒利亚总督腓力斯处受审（二十三 24），他又为使徒及其同伴，大概是路加和亚立达古，提供马匹，行那六十八里左右的路程（二十三 24）他写了一封信给腓力斯，从有利的角度出发介绍保罗（二十三 26-30）。

吕西亚在知道保罗是罗马人之前，确实曾吩咐人打他（二十二 24-25），也确实曾在给腓力斯的信中说了一些假话粉饰自己，但总的来看，他很好地经受了考验。

保罗富有成果的被囚

（二十一 17 至二十八章）

保罗第二次被囚是在该撒利亚；诸事件概括如下：

二、在该撒利亚（二十三 31 至二十六章）主后 58-60 : 2 年

（A）保罗在腓力斯面前（二十三 31 至二十四 27）

- 1、去该撒利亚及与腓力斯会见（二十三 31-35）
- 2、公会代表团去该撒利亚（二十四 1）
- 3、帖土罗的控告，由众犹太人加以证实（二十四 2-9）
 - （1）开场白（2-4）
 - （2）控告（5-6）
 - 煽动叛乱（5a），分党结派（5b），亵渎圣殿（6）
 - （3）结束语（8-9）
- 4、使徒的回答（二十四 10-21）
 - （1）向腓力斯致意（10）
 - （2）对于煽动叛乱的回答（11-13）
 - （3）对于分党结派的回答（14-16）
 - （4）对于亵渎圣殿的回答（17-19）
 - （5）对公会提出异议（20-21）
- 5、保罗的答辩对腓力斯的影响（二十四 22-27）
 - （1）对保罗的保护和特惠（22-23）
 - （2）与保罗的会晤（24-26）
 - （3）调回罗马，留保罗在监里（27）

- (B) 保罗在非斯都面前 (二十五 1-12)
 - 1、犹太人的请求和非斯都的回答 (1-5)
 - 2、犹太人的控告和保罗的分诉 (6-8)
 - 3、非斯都的询问和保罗的回答 (6-12)
- (C) 保罗在亚基帕面前 (二十五 13 至二十六 32)
 - 1、非斯都向亚基帕报告 (二十五 13-22)
 - 2、非斯都当着保罗的面对亚基帕的讲话 (二十五 23-27)
 - 3、保罗在亚基帕面前的讲话 (二十六 1-32)
 - (1)对亚基帕彬彬有礼的开场白(1-3)
 - (2)否认犹太人对他背信的控告 (4-11)
 - (a)他接受了作法利赛人的培养 (4-5)
 - (b)对他的控告涉及全体以色列人 (6-8)
 - (c)他归信基督前对基督徒的态度 (9-11)
 - (3) 他的归信基督过程 (12-18)
 - (4) 他对神托付的反应 (19-21)
 - (5) 对会众传福音 (22-23)
 - (6) 非斯都的制止和保罗的回答 (24-26)
 - (7) 保罗对王的呼吁和王的回答 (27-28)
 - (8) 保罗的心愿(29)
 - 4、讲话对听众的影响 (30-32)

二、保罗在该撒利亚被囚

(二十三 31 至二十四章) 主后 58-60

该撒利亚

该城由大希律用了大约 12 年时间建成，为纪念奥古士都·该撒而被命名为该撒利亚·塞巴斯特，亚基帕一世即在此城遭神所灭 (十二 19-23)。传福音的腓利和全家住在这里(八 40，二十一 8)，此处是罗马百夫长哥尼流的驻地，也是彼得为一切外邦人打开恩门，传讲福音 (第十章)，从而使之成为外邦教会母亲城的地方。保罗在被囚于此之前曾三次来过此城 (九 30，十八 22，二十一 8)，主后 58 年末他由革老丢吕西亚送到该撒利亚接受非力斯审问，并被囚于此城两年之久。

这是个有着豪华宫殿的城市，并拥有一个宏伟的港口。犹太人在此城受过残酷折磨；主后 548 年此处发生过一次针对基督徒的大屠杀。优西比乌 (Eusebius)于主后 313-340 年是该撒利亚主教。如今此处已成废墟；它昔日的荣华已「被沙土吞没或被海水侵蚀淹没。」它的兴起突然，衰败也彻底。

腓力斯

腓力斯是主后 53-60 年代的巴勒斯坦巡抚或地方长官。他生为奴隶之身，并以奴隶的身份告终，尽管是不同等级的奴隶。约瑟夫 (Josephus) 和塔西图 (Tacitus) 对他性格的看法一致。塔西图说：「他铺张浪费，暴行累累，一如拥有皇室之权，但仍是一付奴性。他妻子土西拉是杀害雅各的希律亚基帕一世之女 (第十二章)，亚基帕二世的姐妹 (第二十六章)，伊米撒王 (King of Emesa) 阿汲扎斯 (Azizus) 之妻；腓力斯引诱了她。

此人敏感、怯懦、不义、贪财、残暴、无耻。他非法囚禁保罗两年之久，期待保罗为获释赠他贿赂 (二十四 26)，他很愿听保罗讲道，却很不愿遵之而行 (二十四 24-26)。

他的经历像奥古斯丁 (Augustine's)，却未像奥古斯丁那样自白——《忏悔录》。

「所以我确信，将自己交到你的爱中比放纵自己贪得无厌好的多；然而尽管前者令我满足而且得胜，后者却使我快乐而制服了我。

「我对你的呼召：『沉睡的人，醒来吧！从死人中起来，基督就必光照你。』也无话可答。

「而当你从各方面向我表明你的话真实时，我被那真理说服了，完全无话可说，只有那几个迟钝懒散的词句，『下次，下次』、『马上』、『等我一会儿』。然而『马上，马上』，不是现在，而我的『一会儿』拖了很久。」这位地方长官的政绩如此之糟，以至被召回罗马述职，后来便失宠而淹没无闻。

保罗和腓力斯 (二十三 31 至二十四章)

第二十四章有涉及保罗的控告 (1-9)、答辩 (10-21) 和结果 (22-27)，请想象那场景，看看那些人物：腓力斯、保罗、亚拿尼亚、帖土罗、罗马人和犹太人们。道德和不道德、公义和不义、敬神和信奉异教。

保罗和腓力斯的交往持续了两年之久，从主后 58-60 (二十四 27)。当使徒到达该撒利亚，腓力斯读了吕西亚的来信后，这位巡抚命令留保罗「住在希律宫中」。那并非像第十六章第二十三至二十四节那样的监狱，而是禁卫军营房 (参较腓一 13) 这位巡抚必须等候从耶路撒冷来控告保罗的人们，而这些人——亚拿尼亚和几位长老 (二十四 1) 于五天后才来到。

于是保罗被带上来受审；有两份讲话：一份是称为帖土罗的罗马辩士讲的；另一份是保罗作答。

以后腓力斯借口要等吕西亚到庭作证，未宣判而宣告休庭。这并无必要，吕西亚也未到庭。显然腓力斯认为保罗无辜，但没有勇气释放他。在这一行动背后隐藏着各式各样的动机 (参较二十四 26)，保罗见到腓力斯的次数比见其他罗马官员多，与他谈话的次数也更多，更坦率 (二十四 24-26)。

帖土罗的讲话 (二十四 1-9)

此人为职业辩士，看来是用拉丁语在法庭上讲话。他开头对腓力斯的恭维之词使人作呕，因为那些歌功颂德的话与事实很少关联。

法拉 (Farrar)将这个开头语说成是「真正的合法废话」，整段讲话是「流利的花言巧语」。在耶路撒冷的代表团对帖土罗讲话表示赞同以后，腓力斯示意保罗作答 (10)。

帖土罗在他简短的讲话中对保罗提出三点控告，告他煽动叛乱 (5)、分党结派 (5)，和亵渎圣殿 (6)。钦定本提到吕西亚的话 (7)，在修订本中没有出现。有人将第六节中的「捉住」一词说成是「对企图私刑拷打极度文饰了的描述。」布鲁斯 (F.F. Bruce)

帖土罗的讲话有两个特点——奉承和欺骗。奉承 (2-4)是个很危险的东西，既伤害奉承人的，也伤害受奉承的。华特·拉雷 (Walter Raleigh)说「奉承是最坏的一种叛徒」。注意此人所说关于腓力斯的话。但事实如何？罗马历史学家塔西图 (Tacitus)说腓力斯认为他能犯任何罪都不受惩罚，说他是残酷，荒淫无度的统治者，以奴性滥用王权。在本事件以后两年，他奉召离任，为在罗马的犹太人所控告 (27)，现在请重读帖土罗的发言。

第二个特点是欺骗 (5-6)，听听那些刺耳的用词——瘟疫、煽动叛乱、头目、党派、拿撒勒教党。保罗被控告政治反叛、信奉异教、亵渎、骚动、谎话连篇！那些理由实在无聊，只能用谎言撑着。那些同意的犹太人也都是说谎的 (9)，点头同意谎言就是说谎。有时沉默就是败坏道德，不反对就是纵容罪恶。那些犹太人在这方面是有罪的。

语言是精神钱币——你的精神钱币是哪里铸造的？

保罗的回答 (二十四 10-21)

随着对他的三个方面控告以后，关于煽动叛乱的控告 (5)，保罗指出他在被拘留之前在耶路撒冷只停留了一周左右；在那期间他没有召集群众，挑动公开辩论，没有在任何地方引起混乱 (11-13)。

至于分党结派的控告 (5b)，保罗承认这一点，但断言这并非反对犹太人，也并非反对罗马帝国，而从历史、教义，和预言方面看，也与摩西律法或希伯来圣经没有抵触 (14-16)。

谈到亵渎圣殿的控告 (6)，保罗在提到曾带供物去犹太人教会以后说，他进入圣殿绝非亵渎，而是去还一个他曾许过的愿；他要那些控告他的人拿出证据来 (17-21)。

与前面的讲话何等不同！保罗的回答礼貌而尊严，镇静而坦率，无畏而具挑战性，但也是和解性的。这讲话既消极又积极：有明确大胆的否定，也有有关事实的公正陈述。谦恭有礼，但不奉承；真实无谎言；公平而无恶意，尊敬而不轻蔑。辩论但不谩骂；我们要记住，谩骂永远不是辩论。

保罗的分辩以其正确有说服力而又平静使人信服。分辩的消极部分在第十一至十三节中；积极部分则在第十四至二十一节中。请同时读第五及第十二节。如何能在不足两周内犯那么多罪，何况保罗在大部分时间里是被拘禁的？谎言出卖了他们

自己。欺骗缺少保持前后一致的粘合剂。

否认以后便是见证（14-16）被犹太人称之为「异端」（14）的，其实就是自亚伯拉罕蒙召至末日复活和审判的（14-15），「那道」（14），请细读第十六节；这节说的是实际信仰。良心是甚么？其领域和限度如何？天然的良心并非一贯正确，但被神的灵光照，注入生气以后，就必然为人所闻所注目。

这使犹太人困窘的讲话给腓力斯留下了好印象；他推延审判，命令一位百夫长看守保罗。

第二十二至二十七节读起来何等可悲！知道甚么是正确的却不去行，因真理而恐惧却不依靠真理是何等可怕（25）。腓力斯看起来自由，其实受捆绑。保罗看起来受捆绑，其实是自由的。受捆绑的竟谈到给自由人以自由！（23、26-27）身体不自由而精神自由比身体自由而精神不自由好。保罗这次展现出何等英勇气概！你在等候「等我得便（方便时节）」（25）吗？那永远不会来。现在是神的时候，也是你的时候。有「将来的审判」（25）。警惕道德和精神上的贫血症。

自由的监护（二十四 23）

腓力斯「于是吩咐百夫长看守保罗，并且宽待他，也不拦阻他的亲友来供给（应）他。」不需多想就可以理解这对保罗意味着甚么。他有舒适的住室而非蹲监狱，享受亲友们的自由探望而非与外界亲友一概断绝来往（参较二十八 16-17，23，30），可以确信路加和亚里达古必然时时去看他（二十七 2），而传福音的腓利以及该撒利亚教会的其他成员也必经常去探望。他们相聚的次数和完成的宝贵工作可能成为使徒行传记载的许多资料。或许路加即在此期间收集了写福音书的资料并且写成了一部分甚至全部。

两个听众（二十四 24-26）

一个异教徒和一个犹太妇女经常叫保罗来；他使得这位统治者卑躬屈膝（25），有些讲话太冗长以至对谁都不起作用，是无的放矢。然而保罗对这二人讲话时，每次都击中目标。

他对一个对他极不公正，不肯释放他的人讲到公义，对一双不应作夫妇的人讲到节制，对两个不想听未来审判的人讲将来的审判。施洗约翰曾因像目前保罗对腓力斯和土西拉这样地对希律和西罗底讲话而被斩首。

保罗的忠实使腓力斯颤抖，但土西拉好像不为所动。这个大约十八岁的女孩子经历很糟。她是希律亚基帕一世的女儿；她父亲杀害了雅各；她叔父希律安提帕杀害了施洗约翰；她祖父大希律则杀害了伯利恒城的众婴儿。这没有给一个女孩子多少机遇，但她没有成为第二个西罗底则使人惊奇（参较太十四 1-11）；不过保罗得到过一个应许（二十三 1）。

得便时（二十四 25）

没有这样的时候，而许多人却把指望放在上面。当灵里确信时，拖延就是软弱失误，是致命性的，任何人都不可玩弄机会。菲利普·亨利（Phillip Henry）说：「魔

鬼藉着诈骗我们现在的时机骗取我们所有的时机。」

明日、明日，复明日，
日复一日迟缓爬行，
朝向那记录在案的最后一刻；
所有的昨天都为傻瓜们照亮了
那尘封的死亡之路。

(Macbeth Act V, Sc.5,1.1 9-22)

看到正确的道路却不去行比从来不曾看到过糟得多。有人将少受鞭打，有人则将多受。

保罗和非斯都（二十五 1-12）

关于接替腓力斯的非斯都人们所知无几。他于主后 60 年被尼禄 (Nero) 任命为犹太巡抚，死于主后 62 年。约瑟夫 (Josephus) 论述他为被派到犹太地的最好巡抚之一。据说「他有诚实正直之风，与他前任的卑鄙下流形成鲜明对比」；而关于他的后任阿尔比纳斯，据说是「无恶不作」。

根据路加的记载，非斯都显然活跃有力而公正，但因保罗案情之使人为难，他试图将自己的评判责任推卸给公会（9）。

我们面前是个执意背信弃义和坚持正义的故事。国内外的外邦人检查官都认为保罗无辜，但犹太教徒反对他，而耶路撒冷那「有多少万」（二十一 20）的犹太基督徒却袖手旁观。

请注意犹太人之坚持敌意。无法改变或平息他们的恶意。自从保罗转变信仰直到此刻，他们处处与他作对。这是东方人而非西方人所特有的一种性格。犹太人要求将保罗带到耶路撒冷去。为甚么？请看第三节，同时看第二十三章第十二节；那些人无疑是感到饿了（注：他们曾发誓，不杀保罗，就不吃饭）。

假若非斯都按照他们的愿望而行！我们就永远不会有以弗所书、腓立比书、歌罗西书、腓利门书和教牧书信了！神权至高，控制人的恶念。神曾对保罗说：「你怎样在耶路撒冷为我作见证，也必怎样在罗马为我作见证。」（二十三 11）那时看来多么不可能，但如今藉着犹太人的不公正和罗马人的优柔寡断，通往这个首都的道路打通了。可以在一刻之间发生一千年都不曾发生过的事。基督徒的道路中没有死路。

那些犹太人不能自圆其说就用想象填补漏洞（7，参较二十四 13）；他们造谣的本领和欺骗一样大，这样我们主要从保罗的回答（8）中判断他们控告他的是关于背信、分党结派，和渎圣。他对每一条都明确无误地否认。有一颗纯洁的心和无愧的良心何等重要。

保罗要求上告于该撒必然使他的友人们，犹太人，以及非斯都大大惊奇；他自己也不明白那意味着甚么；然而，他无疑是在神的引导之下。两个词改变了保罗问题的全局——「上告于该撒。」他要去罗马的强烈愿望，神关于他必要去的应许，

犹太人时刻戒备的敌意和追捕，罗马当局的优柔寡断，以及他对该撒利亚囚禁生活的厌倦，促使使徒说出了挫败犹太人，使外邦代表宽慰，又保证保罗将有一段安全生活和事奉的时间。

有时我们必须迅速就某个重大问题作出决断；那就要在很大程度上倚靠我们灵里的状况健全。一个在生活中与神相交的人在危机中理解神的旨意要比与神保持距离的人迅速得多。最绕远的路可能是最完全的归家路。

非斯都和亚基帕二世（二十五 13-27）

这简短的记载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非斯都将关于保罗的事报告给亚基帕（13-22）；第二部分，非斯都将保罗介绍给亚基帕(23-27)；两部分都富有启发性。

1.非斯都向亚基帕报告关于保罗的事（二十五 13-22）

此处值得注意四点：公平、无知、轻视、好奇。（a）第十三至十七节反应出一种公平对待的意识。非斯都阐明了关于公平的一个基本原则，即被告应有机会为自己分诉（16），但我们在社会和教会生活中难道不是常常根据报告评论人，而一点不去了解真实情况吗？再不要如此！（b）非斯都爽快承认他对争论中的问题无知（20），他说他心里作难；那是由于他的无知。罗马官员并不熟悉犹太教义。（c）但是非斯都的无知伴随着轻视（19），「一个名叫耶稣（的人）」（19）！然而那人是他的创造者和救赎主。人们不应养成轻视的恶习。轻视人的人不过是显出自己道德上的缺陷。（d）好奇心可好可坏（22），若像撒该那样，好奇使他关心而归信基督，那好；但若像亚基帕那样毫无结果，那不好。

非斯都对保罗的评价相当重要，记载在第二十五章第十四至二十一节，第二十四至二十五节。他不喜欢腓力斯给他「留在（下）」（14）的。他敏锐地意识到犹太人要绕过法律，要他这尚无经验的新到任者将囚犯交给他们，而他拒绝这样作（15-16）。他立即处理保罗的案件（17），并对犹太人对犯人的控告感到惊异，而且他说，他「心里作难」（18-20），因为犹太人的「信仰」问题不在他作为审判官的职权之内。回到他第十六节的原则，他想若保罗愿意接受公会的审判，也许问题就得到解决（20），但保罗不愿意，并且请求上告于该撒，不但越过犹太人，也越过非斯都。这可能冒犯，而且确已多多少少冒犯了这位巡抚，不过尽管如此，他却告诉亚基帕，他查明犯人「没有犯甚么该死的罪」（25）。

2.保罗和亚基帕二世（二十五 23 至二十六章）

本段所说的亚基帕是第十二章中希律亚基帕一世的儿子希律亚基帕二世，也是腓力斯之妻土西拉的兄弟。百尼基是亚基帕的姊妹（二十五 13），在该撒利亚地方官接见室里的这幅景象实在奇特（二十五 13 至二十六 29）。杰罗克（Gerok）说，这可以从三方面看：（1）是极尽世俗光荣的客厅，因贵族群集而辉煌。（2）是圣道演讲厅，因使徒保罗于此作见证。（3）由于使徒讲话产生的影响，成为神的审判厅。

百尼基

她是亚基帕二世的姊妹，亚基帕一世的大女儿，和腓力斯之妻土西拉的姐姐；

此女以美貌放荡著称，常为约瑟夫（Josephus）和罗马作者们所提及。她嫁给了她的叔叔，哈尔基斯王希律，并于她丈夫死时乱伦与其兄弟亚基帕二世同居；我们熟悉她是在她与王同来向新巡抚非斯都问安，一同会审保罗时（第二十五章至第二十六章）。

「大张威势」（二十五 23），那不过转瞬成尘。以尘土为荣何等可笑！「凡有血气的，尽都如草；他的美容，都像野地的花。」（赛四十 6）亚基帕和土西拉的威势不过使他们更显出道德上的渺小。威势永远不能合格地取代原则。亚基帕和百尼基是在他们妄自尊大的父亲被虫咬死的那座城里以威势自傲。

非斯都并不要求亚基帕审断保罗是否有罪或请他评判犯人上告于该撒的要求是否合理；他不过是在款待客人，满足这两位客人的好奇心，并希望从亚基帕得些指点，好知道在送犯人时应怎样向尼禄（Nero）皇帝汇报。

犯人的分诉（二十六 1-29）

这篇讲话已被称之为「使徒发言中最精致完全，阐述详尽者，集中表现出他的演讲水准之高。」讲话可分为七部分：

- 1、保罗向亚基帕致意（2-3）
- 2、保罗否认犹太教徒关于背道的控告（4-11）
- 3、保罗将事件与他归信基督相联系（12-18）
- 4、保罗宣称神命他向全世界传讲福音（19-21）
- 5、保罗说他传的福音是根据犹太人的圣经（22-23）
- 6、非斯都插话和保罗作答（24-26）
- 7、保罗向亚基帕王呼吁；王作答（27-29）

1、外邦审判官对于犹太人的信仰或习俗不够了解，无法明白保罗的案情，但他知道希律，一位犹太人的王，必然明白，所以他在他谦恭有礼的致意中表达这个信心（二十六 2-3）。保罗能带着敬意对亚基帕二世说话，因为尽管他有罪恶，但他比他的前任们好些。大希律曾试图谋害耶稣；希律安提帕曾杀害施洗约翰；希律亚基帕一世曾杀害使徒雅各，而亚基帕二世，如保罗所说，熟悉而且有兴趣于灵性方面的事。他特别有资格正确评价这位犯人的分诉，因为作为犹太人，他熟悉犹太人的事；作为王，他被授予民事权；而作为圣殿守护者，他有宗教权。这就是保罗以能向他分诉为「万幸」的原因。

2、保罗在第四至十一节讲述他成为基督徒之前的生活，他的成长，他的法利赛人身份，他对犹太教的热心和对基督徒的憎恶及逼迫。这一切都为要说明「制止这样一种狂热的冲动，要求非常恰当切实的原因。」

3. 提到这个原因，他第二次述说他的转变经过（二十六 12-18；参较第二十二章）路加关于此事的报导是在第九章。他的见证何等确凿，如往常一样，以事实为根据。他等于说：「随便那些心理学家们去说吧，事实是，我过去是狼，现在是

羊，突然改变了。」事实不应被歪曲去符合学说，而学说却应出自事实。

4、基督召使徒作传道人，他立即遵行了，召号犹太人和外邦人悔改；因此，耶路撒冷和别处的犹太人阻止他，力图杀害他（二十六 19-21）

5、他极其珍视而犹太人极为厌恶的福音是以犹太人的圣经为根据的。犹太众先知曾预示过，而摩西的律法也应验在这福音上（二十六 22-23）。琳塞教授(Prof. Lindsay)说得好：

「保罗在亚基帕面前谈讲，从犹太人方面而非基督徒方面出发，探讨耶稣的弥赛亚身份问题。大部分犹太人的思想都专注于弥赛亚掌权的光荣，已到了一个无法想象会有受苦之救主的地步。

「因而基督徒向犹太人传讲，首先必须证明基督有可能受苦，有位受苦的弥赛亚是可能的，因为基督被钉十字架对于犹太人总是一块绊脚石。

「所以保罗对犹太人传讲时不得不说明两件事：（1）弥赛亚受苦是神所命定的；祂常遭痛苦；（2）既已受过苦，成了死人复活初熟的果子，弥赛亚就必然向犹太人民和外邦人宣告光明。」

「这两个问题保罗不能不在继续讲到最后的证据，即拿撒勒人耶稣已经受苦，复活，并已教导犹太人和外邦人，所以应验了旧约圣经关于弥赛亚的描述之前，根据圣经以及摩西和众先知的讲论予以证明。」

这就是保罗所证实的，而且效果极显著。

6、非斯都未能领会保罗的辩词，而是深刻感受到他的热心；他打断保罗的话说：「保罗，你癫狂了吧；你的学问太大，反叫你癫狂了！」奇怪的是唯基督徒的热心被认为是出于精神失常（参较可三 21），教会急需像保罗那样的疯子。

7、保罗在结束发言时，直接向亚基帕发出呼吁，使他大为窘迫（二十六 27-29）。负责看管圣殿的亚基帕不能说他不信先知，但他若说他信，就必然是公开赞同保罗；由于两样他都不愿意，就以玩笑的口吻圆滑地避开那呼吁说：「你想稍微一劝，便叫我作基督徒阿。」「短时间内」、「只一劝」、「稍一用力」，亚基帕的措词里没有「几乎」的意思，而事实上亚基帕从来都没有任何近乎成为基督徒之处。就我们所知，保罗遇见的罗马官员中没有一个成了基督徒（参较十三 12）。这个阶层的人难于用福音打动，而且或许我们能理解他们的某些难处。

「基督徒」（二十六 28，十一 26；彼前四 16）

这个名称是安提阿人给信基督的人起的绰号，源出 Chrestos 一词，意为优秀的家伙，于是跟随基督的人就被称为 Chrestianoï，好人。亚基帕用这个词是带着一些蔑视的口气，而彼得应用此词则表明门徒中有些外地人仍沿用该名称。拉姆瑟 (Rackham) 说：「词是希腊的，意思是希伯来的，形式是拉丁的。」（参较约十九 19-20）它在新约圣经中是被仇敌用的名字；信的人自己宁愿被称为「弟兄」、「门徒」、「信徒」、「圣徒」、「信实者」、「蒙拣选者」和信「那道」的人；然而这个名字保持了下來，而且当属基督的人们被仍给罗马的野兽时，他们以承认基督

徒为荣。这名字本是作为耻辱给予的，他们却当作荣誉接受下来。

保罗对亚基帕的回答是一篇至高讲话的至高结语：「无论是少劝，是多劝，我向神所求的，不但你一个人，就是今天一切听我的，都要像我一样，只是不要像我有这些锁链。」(29)

注意保罗讲话中的要点：「悔改、归向、行」。没有人不归向就能行；也没有人不悔改就愿意归向。不要本末倒置。愿意忠心相信的人会受攻击(21)，有比想藉杀害为真理作证的人摆脱真理更愚拙的事吗？得到神帮助的人必站得住(22)。在神眼中无所谓大和小，或，换一个看法，一切都小，又都大。在世人眼中有的大，有的小，但实际上许多大的是小的而许多小的是大的。光明的道只能藉着基督的死和复活传出来(23)。

幕终(二十六 30-32)

亚基帕说出最后一句话：「这人若没有上告于该撒，就可以释放了。」然而假若他没有上告而被释放，将会如何？毫无疑问，他会遭犹太人谋杀，因而不会在罗马作见证，也不会写出以弗所书、歌罗西书、腓利门书、腓立比书、提摩太前书、提多书和提摩太后书等宝贵的书信了。如前所述，全世界的教会应深深感谢但以理、以西结、保罗、约翰、本仁约翰(John Bunyan)、罗得福(Rutherford)等人的被囚。

保罗满有成果的被囚

保罗第一次被囚于耶路撒冷，第二次被囚于该撒利亚，第三次被囚于罗马。以下是第三次被囚概要。

三、在罗马(第二十七至二十八章)主后 60-63； 2年

1.在海上(第二十七章)

(1)开始(1-8)

同伴：路加、亚里达古、提多(?)

该撒利亚至西顿；约 67 英里

保罗在西顿上岸访友(3)

西顿至每拉；约 500 英里

众旅客在每拉换船(6)

每拉至革尼土「对面」；约 130 英里

革尼土至撒摩尼「对面」；约 130 英里

撒摩尼至佳澳(8)；约 80 英里

(2)风暴(9-20)

(a)保罗的劝告和百夫长的决定(9-12)

(b)船离佳澳陷入困境(13-20)

(非尼基，位于佳澳西边 40 英里：12)

(高大，距非尼基 50 英里：16)

(3) 船只失事 (21-44)

(a) 保罗对同船乘友讲话 (21-26)

温和的责备(21)

保证安全 (22)

信心的根基 (23-24)

肯定信心 (25)

一句警告 (26)

(b) 在亚底亚海漂流 (27-29)

(c) 保罗阻止水手逃跑 (30-32)

(d) 保罗劝众人进食 (33-38)

佳澳至米利大 (马尔他)；约 566 英里

(e) 船在马尔他搁浅 (39-41)

(f) 全船人都得以上岸 (42-44)

2、在岛上 (二十八 1-10)

(1) 土人的欢迎(1-2)

(2) 保罗和毒蛇(3-6)

(3) 保罗治愈许多岛上的人 (7-10)

3、在城里 (二十八 11-31) 主后 61-63； 2 年

(1) 保罗去罗马途中 (11-16)

马尔他至叙拉古；约 80-90 英里

停泊三日

叙拉古至利基翁；约 80-90 英里

利基翁至部丢利；约 180-200 英里

与基督徒们同住七天

部丢利至亚比乌；约 80-100 英里

遇见基督徒

亚比乌至三馆；约 10 英里

遇见基督徒

三馆至罗马；约 33 英里

(2) 保罗会晤在罗马的犹太人 (16-28 (29))

(a) 第一次会晤(17-22)

保罗解释他来到罗马的原因 (17-20)

犹太人要求更多听听他的意见 (21-22)

(b) 第二次会晤(23-28)

保罗讲话的主题 (23)

讲话的效果 (24-25a)

保罗的控诉和解答 (25b-28 (29))

(3) 保罗在罗马的长期旅居 (30-31)

(a) 谈话工作(30-31)

(b) 书信工作

以弗所书；主后 62

歌罗西书；主后 62

腓利门书；主后 62

腓立比书；主后 63

三、保罗在罗马被囚

(第二十七至二十八章) 主后 60-63

保罗在罗马被囚没有超过两年，但在这节记载中将去罗马的旅途包括了进去，所以时间是从主后 60 年秋至 63 年春；这一节分三部分：在海上（第二十七章），在岛上（二十八 1-10）和在城里（二十八 11-31）。

吉罗马途中（二十七 1 至二十八 10）自离开该撒利亚至到达罗马为大约七个月时间，其中三个月是在马尔他岛度过。毫不过分的说，以前还没有一份关于航海和船只失事的记载如此生动详细。关于航海用语有三十七个词，十三个短语，和二十五个句子（参阅 Baumgarten's on Acts 卷三，第 237-8 页）。

这一章里需要说明的不多，但其突出价值是在于对保罗人格的启示及对在多风暴的海上航行生活之可供实用。

开始（二十七 1-2）

在一驶往亚洲沿海地带的船上装载了一些很可能已宣判有罪的囚犯；同他们一起的还有保罗，路加，和亚里达古。没有说明最后二人是以甚么身份乘船，但不会是普通旅客。兰塞(Ramsay)说他们必然是作为保罗的仆人同去的，而这会使使徒得到某种关注和重视。

保羅由該撒利亞到羅馬之行



管理这批囚犯的是百夫长犹流。拉姆瑟 (Rackham) 说：「新约圣经中的百夫长一般都是至高品格的人，留给我们深刻的印象。他与该撒利亚的另一位百夫长——哥尼流——很相匹配。」他被提到的每一点都值得称赞。他对待保罗和气有礼，在西顿准他上岸访友 (3)，他在佳澳自然应该听从掌船的和船主，而不是保罗的意见 (11)，但后来他就听从了保罗的建议，使得全船人的性命得以保全 (30-32)；后来又是犹流下命令救了保罗和全体囚犯的性命 (42-43) 没有说明这位百夫长是否成了基督徒，但在保罗的交往与信任之下，他绝非不可能成为基督徒。

该撒利亚至每拉 (二十七 2-5)

从该撒利亚到西顿约有 67 英里；从西顿到每拉则大约为 460- 500 英里。在西顿、犹流准保罗上岸去「受他们的照应」。这用词的含意是医疗上的关注 (参较路十 34)；这表明保罗从航程开始就是个病人。难道路加不能帮助他吗？这是保罗第一次去西顿；此处位于推罗以北 25 英里处；那里有基督徒，是他的「朋友」准予上岸。在犹流方面是个仁慈宽大的举动。

从西顿到每拉的航程中多风暴，所以船紧靠亚洲海岸行驶以避风浪。每拉是驶往埃及和叙利亚途中的大港口，因而当时那里有别的船只并不稀奇。

每拉至佳澳 (二十七 6-8)

罗马的粮食供应大多倚靠国外，主要倚靠埃及。在每拉港有一只从亚力山大驶往罗马的大运粮船，犹流就叫他带领的人众换乘该船，试试自己的运气是否比事实证明的好些。大船没有使处境有所改善，向着革尼土与西北风搏击了 130 英里以后，大船转向南去革哩底，艰难地到了 130 英里之外的撒摩尼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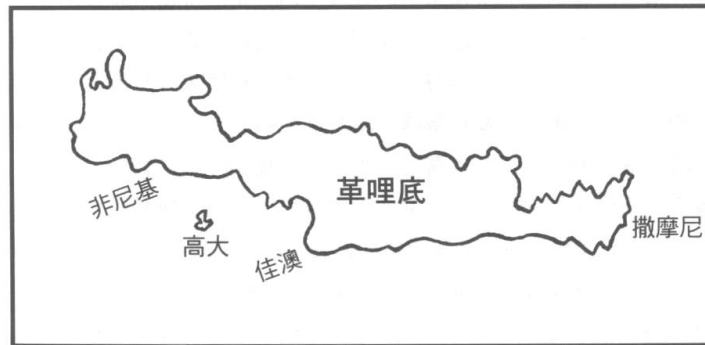
革哩底注释

为地中海最大岛屿之一，长约 150 英里，宽 7-30 英里。在保罗时代岛上有基督徒，可能是第一个五旬节时转变的 (徒二 11) 看起来岛上的教会没有组织；保罗于主后 63-67 年间曾将提多留在那里「将那没有办完的事办整齐了。」(多一 5)

革哩底人生性勇猛狂暴、素有贪婪、说谎、醉酒的名声 (参多一 10-16)，人们造了一个词形容这些人；那词的意思是：「离开革哩底人，革哩底人是离开理智

的，是个恶棍。」 (to out-Cretan a Cretan was to outwit a knave.)

地圖26



W.G.S.

这艘亚力山大船只沿有岛的南侧驶到了撒摩尼以西 80 英里的佳澳。此港不能抵挡恶劣的天气，于是在船上召开会议，以决定是否停船在那里过冬——已放弃了在冬季到达义大利的一切希望——或是争取到达佳澳以西 40 英里的海口非尼基。

会议 (二十七 9-12)

此会议有几个理由使人感兴趣。会议由负责船上军务的百夫长犹流，负责航务的船长和船主，全体船员，以及保罗组成。

没有别的囚犯出席，但保罗与犹流有特殊关系，而且百夫长知道他有相当多的海上经验。大家都同意航海季节实际上已经结束，因为从九月到十一月海上是危险的，而在那以后直到开春不可能航行；当时已是九月底，因为赎罪日已过 (9)，所以唯一要决定的问题就是船要在何处过冬。已经提出了两个意见。保罗的意见是他们应留在佳澳，掌船的和船主则认为该港湾不方便，主张继续向西航行 40 英里，到港湾好的非尼基去。经过表决，保罗的意见被否定了。

风暴 (二十七 13-20)

这几节概括了一次极可怕的经历，而且是一位当时就在船上的乘客记下来的。微微吹起一阵南风，好像证明多数人的表决意见对了，但船行至马他拉海角时，一股飓风从北扑下来，和海水形成危险的旋流。那风名叫友拉革罗。船被风往西南吹去，再也不能向非尼基前进。到了一个名叫高大的小岛，在那里作了些调整和准备，希望船不至在「突尼斯和的黎波里海岸边的沙滩」赛耳底搁浅。情况迅速恶化；由于没有太阳星辰作指南，他们不知身在何处。

他们不断地将一切可以不用东西抛出船外以减轻船的负荷，但作用不大。到了第三日，全船的人都成了「即将沦为饥饿的可怜虫，在一艘迅即沉没的船上漂流着，一天天失去指望，恐怖地以为必死无疑。」法拉 (Farrar)

「振作起来」 (二十七 21-26)

全航程中保罗插话 4 次 (10、21-26、31、33-35)，若去掉这几段，整个故事作为基督徒的报导就失去其全部价值。是保罗主导着从该撒利亚到罗马旅途上的活动；正因如此，这故事才存留下来。对 276 个晕船的人说「振作起来」，好像比讽

刺还糟。这劝告治不了这种病！然而这就是保罗对这群憔悴的人们所说的；他的话不是出于愿望的想象，而是神的启示。保罗无疑和他们一样感到不适，但他有一位大多数人所没有的神可以信赖(23、25)，若不是为了他，船上的每个人都将遭灭顶之灾(24)。

保罗告诉他们，虽然他们的船将永远到不了要去的地方，但他们却能到达。不知犹流和船长对此作何感想！

使徒的「你们本该听我的话」，并非「我说过要这样」，一种对船长和船员们的反击，而是想引导他们听从他目前的建议。若他们在佳澳时重视他的话，就不会「遭这样的伤损破坏」了。我们既能得着损失，也能损失有所获(约贰8)。

阻止了背叛行为(二十七 27-32)

船离高大岛 14 天后依然漂流不定，但水手们训练有素的耳朵显然听出他们正驶近陆地。有时人类天性中的潜能得以表达；此处就是例证之一。水手们试图弃船而逃，将人们留在船上等死(30)然而保罗并未睡觉，既看出他们的意图，便将水手们的图谋告诉了犹流及其士兵，并说若他们得逞，众人都必难以保命，因为在目前这种困境中只有水手能掌握船只。

众兵丁立即使船漂浮，挫败了水手们的计谋，就这样，再一次多亏保罗，挽救了局势。许多神的应许只有当人类在合作的情况下，才能得到应验。手段和目的必须协调(24, 31)。保罗说：「这些人若不等在船上，你们必不能得救。」他知道他自己必到达罗马。

食物和盼望(二十七 37-38)

那一船人员的可怜情况几乎不能想象。他们在怒涛骇浪中被击来撞去整整 14 天；船上多数装备已经丢失，可能包括他们的坎事用具；不少食物必已被海水浸湿；所有的人必是都已经剧烈晕船，而且他们已然处在随时都会沉船的危险当中。由于这些情况，他们自从离开高大以后就不曾吃过甚么，必已接近人类耐受力的极限(33)。若有理由绝望的话，那就是现在，但保罗又一次控制了局势。

船上显然有些食物还能吃，所以保罗劝告所有的人——百夫长、船长、船主、兵丁、水手，以及囚犯，共 276 人——都尽可能吃些东西；为了鼓励大家，他拿起一个面包，祝谢了，将面包擘开，开始吃起来，而且一定也递了面包给路加和亚里达古，假若后者没有在每拉离队的话。

虽然从表示「祝谢」的词中衍生出「圣餐」一词，但我们一定不要以为这是在守主的晚餐。

食物为这可怜的一群带来振奋和盼望；由于他们不再需要麦子，就将它抛在海里以减轻船的负担(38，参较 18)。

马尔他注释

米利推尼、米利大、马尔他。从高大到马尔他，船行大约 480 英里；从马尔他到罗马，水路兼程，大约 470 英里距离。

岛长约 17 英里，宽 8 英里。旧首府在西塔·维开亚；目前的首府是瓦来塔。岛上没有河流，湖泊，和树木。在保罗时代岛上人口稀少，但如今居民超过五十万。圣保罗湾是失事的发生地点。在旧首府有个洞室，被认为是使徒留在岛上那三个月期间的住处。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在马尔他战役中有 15,000 所建筑物被毁，包括 70 所教堂，18 所女修道院或寺院，22 所学校，8 所医院和 10 所戏院；有 14,000 多所住房因爆炸受损。

马尔他以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至高贡献，于 1942 年被授予乔治勋章。



船难 (二十七 39-44)

路加简短地记载了他和保罗乘船失事的经过。船长和水手们不认识他们看到的地方并非因为他们以前没到过马尔他，而是因为船进的港口——瓦莱塔在东到东南方向七里之外。他们看到了沙滩，打算将船搁浅在上面，却不料撞上一个沙垠，是两水夹流之处，于是船开始破裂。

此刻，被充满恐怖景象的命运临近
剧烈抽打着。
船而停顿不前，
徘徊在死亡边缘；
地狱开口，岩石跃起，
浪花在下面咆哮，

她被波涛举起，飞到天上，
破碎的船顶半掩在空中，
然后一头栽到地上，怦然发声，
地球呼喊，大气颤抖，众海轰鸣。

弗洛陀斯 (Falconer)

路加描述得很清楚：若保罗没有那样作，也不在场，则所有的囚犯都将被杀害。那也必然包括保罗在内。然而犹流太爱保罗，并且感激他，不准执行那样的计划，尽管兵丁的本分是以自己的性命负看管囚犯之责（参较十二 18-19）所以这位指挥官命令全体人员尽力上岸，于是「颤颤抖抖饱经风浪的水手、兵丁、囚犯，和旅客，将近 300 名杂乱而湿透了衣裳的一群。」法拉 (Farrar)，个个都上了岸 (34-44)，这是保罗第四次遭遇船难（林后十一 25）

保罗的地方化工作

保罗的布道工作特点是快速转移，但有 6 次他自主或不自主地在一处或另一处住了下来。他在主后 52-53 年在哥林多住了 18 个月（十八 11），主后 54-57 年在以弗所住了三年（二十 31），主后 57-58 年又在哥林多住了三个月（二十 3），作为囚犯，他于主后 58-60 年在该撒利亚住了两年（二十四 27），主后 60 年在马尔他住了三个月（二十八 11），主后 61-63 年在罗马住了两年（二十八 30）。由此我们看出，他的工作有 9 年是局限在一个地方，4 年半是自主的，4 年半是不自主的。使徒第一次在哥林多时写了帖撒罗尼迦前后书，第二次则写了加拉太书和罗马书。在以弗所，他写了哥林多前书。在该撒利亚和马尔他，他没有任何著作留下来，但第一次在罗马时，他写了以弗所书、歌罗西书、腓利门书和腓立比书。

在马尔他的三个月（二十八 1-11a）

人们必然认为，并且希望路加会对在马尔他的三个月写得更多些，因为一定发生过不少重要事项。那些遭难的人们——犹流、路加、船长和船主、水手们、兵丁们，还有囚犯们——在作甚么？他们在哪里定居？保罗住在哪里，从十一月到一月底，这期间他都在作何事？

路加只选述两件事——保罗被毒蛇咬住手（1-6），和使徒治病及其结果（7-10）。

马尔他人（二十八 1-2）

路加称马尔他居民为「土人」，并不是说他们没有文化——因为他们并非无文化——而只是说他们不是希腊人。

那些湿透颤抖的人们在该岛登陆时是十一月，而且很冷，又大雨倾盆。他们的东西在船难中丢得精光，处境堪怜，但马尔他人待他们很有情分。「非常的情分」，这个词是 *philanthropia*，只出现在此处和提多书第三章第四节；其副词 *Philanthropos* 仍则只出现在使徒行传第二十七章第三节。这些值得一读。路加说土人「生火」、「接待我们众人（参较十八 26）」。

毒蛇事件（二十八 3-6）

保罗全然使人称奇。在高大到马尔他的路上，他控制了局势，此刻在岛上他又控制了局势。他拾柴续火，而一条被热惊醒的毒蛇窜出来咬住他的手。

有些作者认为这是件很自然的平常事；也有些说这故事不真实，因为那个岛上没有毒蛇；但使人奇怪的是，为甚么那么认真的一位历史学家路加会费笔墨去记载毫不值得重视的事，或者是捏造事实！事情清楚表明毒蛇咬了保罗，或是令他中了毒，而他超乎自然地未曾受害。看到这事的土人以为他会扑地而死，但因他没死，他们就断定他是个神（参较十四 8-18）。这事发生在保罗登陆后不久，和他住在岛上的三个月所起的重要作用有很大关系。

保罗和部百流（二十八 7-10）

看来部百流是岛上的统治者，总部大概就在西塔·维开亚 (Citta Vecchia)〔地图 27〕，路加将他描写为一个仁慈大方的人。第七节的「我们」肯定指保罗及其同伴，或许也包括犹流。鉴于他父亲病得很重，他的款待肯定更加可贵。老人的病被路加用准确的医学术语描述为「热病和痢疾」。听到这消息，保罗取得许可去看望他，为他祷告，按手在他身上，医好了他。消息迅速传开，引起了很大轰动，结果是行了许多治病的神迹。第十节的「我们」，也许意味着在这善工之中也用上了路加的医术。

虽然一点没有提到有关保罗对土人传福音的事，但可以很有把握地说，他们作了，也有转信基督的，而且在保罗离岛之前，一个教会的核心已经形成。

关于这次旅行的深层思想

从该撒利亚到马尔他

这段记载很可以被看为一幅人生旅行图。本仁约翰 (John Bunyan)写过一卷关于基督徒经陆路旅行的不朽寓言。这里，我们看到的旅行是经海路。伙伴关系类型何其多！旅伴混杂，各色人等，我们完全不能置身度外！有人像船长，有权命令我们；有人像兵丁，我们在他们控制之中；有人像水手，负责我们的安全，有人像保罗，能开导我们；有人像路加能为我们治病；有人像亚里达古，能使我们振作；也有人像那些囚犯，是我们受苦的伙伴。

在场的有罗马人、马其顿人、亚力山大人、希伯来人等等，提醒我们这是个多民族的世界，我们不能独善其身。在人生的旅途上不可能绝对孤立或优雅地引退。若能取得经验，如何取得，又从何处寻得操练和自我牺牲的方法？「没有人为自己活」。

我们都身在船上，身在海上。

我们不总能挑选伙伴。

将这段记载看作我们渡过人生海洋的旅行图，我们看到了我们的交往何等变化多端。然而也有相类似处。在这样的旅途上，艰苦、困难和危险是必然的；风必然

会是逆的，而海上也会有暴风雨。不知何时，晴朗的天气就会为风暴所取代。自然景观的变化反映人类的经历。人生不全是平静辉煌：我们必须也料到风暴的干扰。若有时神赐福祉，黑夜变为白昼；那么也有时神使白昼转为黑夜（二十七 20），在这种时刻，帮助是甚么？唯有信靠神（二十七 23-25）。

保罗是船上唯一的指望；他虽是个囚犯，实则为统帅。百夫长和船长可能代表坚持以自己的计划对抗自然法则的顽固性。但只有基督教的信，能在像这类情况下带来安慰和盼望（二十七 24）。

值得注意的是虽然保罗和众人无疑祷告了，但他们也工作了（二十七 19），神对风暴负责，但祂并不去处理「船务」；我们必须处理。敬虔应伴以审慎；尽力应伴以祈求。说别人本不应怎样作毫无用处，除非是能告诉他们现在该如何作。

无论环境如何，我们都应为基督作见证；保罗说：「因我所属所事奉的神。」（二十七 23）你若不属祂，就不能事奉祂。保罗在暴风雨中保持镇静，神就保守他的心。世界就像这只船，因有基督徒在其中而大大蒙福。在黑暗绝望之中唯有基督徒的信心能够得胜。

生活并不是轻松的事，而是试验预备期。这是个何等使人惊讶的故事（第二十七章），想想那 276 个被狂暴的风浪吹来拖去，十四天没吃甚么的人！然后，看看保罗在他们中间鼓励他们，劝他们吃，分给他们食物，并且在众人面前祝谢神（二十七 33-37），他必然已是个好船客。再没有像海上的暴风雨那样能表明一个人心中有甚么或缺少甚么的了。

有责任坚守在船上直到最后一刻的水手们想逃跑（30），兵丁们认为最好的办法是将犯人们杀死（42），两种局面都被使徒挽救过来；一种是藉着他的沉着（35）；另一种是由于他身在船上（43），整段叙述非常生动。只能出于一位亲眼目睹而且有航海知识者的手笔。世界可以不喜欢基督徒，但不能没有基督徒而生活。

第四十一节讲述的是一次船难，很可以引导我们想到那么多人每天都在制造的理智、道德，和灵性方面的船难。你触过礁吗？你的意志是否受过打击，良心是否遭过破坏？（41）据说连彼得也曾开始沉下去，幸亏他知道而向基督求救。可叹那些不知道（自己下沉）的人！

最后两节（43-44）讲到着陆，有各种不同的上岸方式——运用到基督徒身上，有人勇敢地游上去，也有人糟糕地在废片碎石上漂进去。你如何回天家？

人生的天命环环相扣，奇妙不可思议，但其背后都由神支配掌管。若你不能作个好领袖，就作个好跟随者。

注意路加尽管处境艰难，却何等认真地记日记。这是一份亲眼目睹的记载，准确地记录时间：在第二十七章：「第二天」（3）；「多日」（7）；「日子多了」（9）；「不多几时」（14）；「第二天」（18）；「第三天」（19）；「多日」（20）；「多日」（21）；「第十四天」（27）；「约到半夜」（27）；「稍往前行」（28）；「天渐亮的时候」（33）；「十四天」（33）；「到了天亮」（39）；在第二十八章：「三日」（7）；「过了三个

月」(11)；「三日」(12)；「过了一天」「第二天」(13)；「七天」(14)。

也请注意那些细目：马尔他、部百流、丢斯双子、叙拉古、利基翁、部丢利、三馆、亚比乌市、罗马。还有所提及的土人、下雨、冷、柴、毒蛇、杀害、神、款待、热病、痢疾、治好、尊敬等。

如我们所见，保罗及其同伴在马尔他住了三个月；他们 276 人，基督徒和罪犯，兵丁和水手，罗马人和犹太人！是保罗控制局面。教会最伟大的神学家拾柴添火。土人好客，表明仁慈是人类共有的品质。他们又迷信（二十八 4）、易变（二十八 6），从「凶手」到「神」距离很大，但那些人容易接受这些说法。在最高尚的事奉中有危险；毒蛇可以从热心的火中出来咬住我们，但我们要把它甩下去，继续工作。

路加记载了在岛的旧首府西塔·维开亚（Citta Vecchia）治好病的事，治病的却是保罗；是传道人而不是医生治好了病人或至少某些病人。医务工作是救赎事工的一个重要部分。我不怀疑保罗丢下了一些基督徒在岛上；这些基督徒是他登陆时未曾发现的。基督要我们适应环境。

从马尔他到罗马（二十八 11-16）

作者简短叙述了从海岛到城市，即从马尔他到罗马大约 475 英里的旅程。在二月末或三月初海上重新开航，有另一艘在马尔他停泊的亚力山大船启程去罗马；船上载着去年十一月在马尔他遭遇船难的 276 人。

马尔他人为表示他们对保罗及其众同伴的感激之情，供给了他们去罗马途中的必需品，可能是衣服，食品等物（10）。

经过的地方有叙拉古，距马尔他约 80 英里；利基翁，距叙拉古约 80-90 英里；部丢利，距利基翁约 180 英里；亚比乌市，距部丢利约 80 英里；三馆，距亚比乌约 10 英里，而罗马距三馆约 33 英里。这些距离不过是大概的估计，但多少表明使徒赴首都途中行过的范围。从该撒利亚到马尔他是 1,395 英里左右，加上这段从马尔他到罗马的大约 475 英里，使徒的行程不少于 1,870 英里，大部分是航海。

叙拉古是西西里的主要城市；保罗在从马尔他去该处途中会看到伊特纳火山的巨大锥顶。船在叙拉古停留了三天，但未说明原因，也不知保罗是怎样度过这段时间的。第二次停船是在利基翁，在墨西纳海峡；他们在那里停留了一天，然后前往那不勒斯湾内，被豪森称之为「义大利的利物浦」的部丢利。在去该城途中他们会看到 Stromboli 火山冒出的烟，而在到达该处时会得一览维苏威火山景象。距部丢利不远处是庞培城，已于主后 79 年因维苏威火山爆发被毁。

部丢利是去罗马的旅客登陆的港口；保罗等人由此处经陆路前往 120 英里之外的罗马。

部丢利有一所基督教会；保罗与那里的弟兄们有了联系，为当时的一个突出事件。他们请他和他们同住七天，也得到了犹流的许可。那必然是十分使人向往的七天，而一点没有有关的记录又是我们何等大的损失。显然从部丢利已有消息送给罗

马的基督徒，说保罗已在去那里的路上，于是有一组人在距罗马 43 英里的亚比乌市，另一组在更近首都十英里的三馆迎接他。

热情的欢迎令保罗感谢神，而且放心壮胆。将进入罗马，他的感情必然十分复杂，但信徒弟兄们使他大为振奋。

「这样，我们来到罗马」（二十八 14）

已经正确地说过这是使徒行传全卷的高潮（十九 21；二十三 11），但不是保罗生涯的结束。

查看使徒被监禁在帝国首都两年中不多的一些细节之前，必须对这座城市和罗马帝国先作个介绍。

罗马

罗马的社会状况

我们不需要有关于这座古城市的详细展示，一些其他方面的特点可以帮助我们了解保罗时代的罗马是个甚么样的地方。人口大约为二百万，其中半数是奴隶。全部居民的住处由城里的 17% 所宫殿和 46,602 间偷工减料的出租房承担。华丽和粗劣，正规建筑和一般民房，毗邻而居；虚荣奢侈和长期贫困是这座巨大城市的特征；大吃大喝和豪华腐败到处可见。

保罗在罗马书第一章第十八至三十二节对罗马居民的控诉是文献中最可怕的段落之一。辛尼加（Seneca）将罗马说成罪恶的污水池；朱文诺（Juvenal）描绘罗马为肮脏的下水道；塔西图（Tacitus）和苏托尼乌斯（Suetonius）的写作语气也类似。悲惨大众在迷信、情欲，或禁欲中寻求安慰。

在这庞大的社会中自然也有美好些的成分，代表人物有埃皮特塔斯（Epictetus）和奥里连斯（Aurelius），还有辛尼加（Seneca）及其兄弟加利略（Galileo），但尼禄（Nero）将他们都杀害了。

罗马的犹太人

在罗马的犹太人非常多。他们主要居住在城内称为 Trans-Tiberine 或 Over Tiber 的一个地区。那里有他们的许多会堂，准许他们在涉及他们自己律法的各方面有许多自由，但在一切民事问题上要服从罗马官员。

罗马的基督徒

说不清楚基督教会是何时以及如何如何在罗马出现的，但很可能起源于耶路撒冷的第一个五旬节（徒二 9），该时期的作者证明基督徒很多，而保罗谈到甚至连该撒家中都有（腓四 21）。

罗马分辨出犹太教和基督教是过了一段时间以后的事；罗马人宽容公正地对它们一视同仁。

使人感动的是保罗给罗马教会的书信最长，其中第十六章对那里的聚会后发不小。

尼罗 (Nero)

尼禄以前的罗马皇帝有：

奥古斯都，主前 30 至主后 14 (路二 1)；提庇留，主后 14-37 (约十九 12)；加里古拉(Caligula)，主后 37-41；革老丢，主后 41-54 (徒十八 2)；然后就是尼禄(Nero)，主后 54-68 (徒二十 五 12)，是第五个皇帝，也是迄今为止最坏的皇帝。

关于此人，《章伯斯百科全书》(Chamber's Encyclopaedia 1950)里说：

「他虚荣而怯懦，是个放纵骄奢淫逸的浅薄审美家，生活在一种阴谋诡计的气氛中，滥用其无限权力，而成为一个残酷多疑的暴君。

「他对政府事物漠不关心，而以乘华车耀武扬威的旅游于南义大利和希腊时，在奉承讨好的观众面前展示自己的音乐，写打油诗，和驾驶马车的才能来满足其虚荣心。」(卷九 763a) 他父母脾气放肆，品格邪恶，所以尼禄(Nero)自幼便生长在恶人身边。他对他兄弟布列坦尼库(Britannicus)的死负责，并下令处死其为助他晋升犯了各种罪的母亲。

主后 54-62，两位优秀人物共同管理政府，一是掌管禁卫军的班勒斯(Burms)，一是尼禄家庭教师迦流(徒十八 12)的兄弟，当时最优秀的学者辛尼加(Seneca)。在那期间，恶魔尼禄多少保持些克制，但在主后 62-68 年迅速堕落得吓人。主后 62 年布鲁斯被毒杀；事后辛尼加失去权位，并于主后 65 年被谋杀。从这两位伟大人物的劝告和作用下得着自由后，尼禄开始完全受制于两个恶人——成为他妻子的帕皮亚，一个改信犹太教者；塔西图(Tacitus)说她甚么都可取，就是没有善心。

另一个对尼禄一生有影响的恶人是提哥里纳斯(Tigellinus)，是他犯罪的唆使人，骄奢淫逸的同伴，和杀害基督徒的凶手；关于此人朱文诺(Juvenal)写说：

「描写提哥里纳斯，你就注定要
在殉道者的绞架下与硫石一起燃烧，
当燃着的木头被火焰烧尽时，
沙上流淌着一条腰红的小溪。」

(Sat 1, v.155)

主后 64 年罗马大部分毁于火灾，而尼禄(Nero)被怀疑与此事件有关。当城市熊熊燃烧时，他站在米西纳斯塔(Maecenas' Tower)上对着他不朽的吉他唱「特洛伊倒塌」。为了逃避对他的怀疑，他散布谣言，诬蔑是基督徒犯的罪，从而引起一场对他们可怖的大屠杀。关于这事，塔西图(Tacitus)写说：「他们受逼迫的痛苦因侮辱嘲笑而加重：有些被用兽皮伪装起来遭受担心被狗咬死的折磨；有的被钉十字架；其余的人给穿上涂了沥青的衣服在傍晚点着，供夜间照明用。尼禄藉出自己的花园作此表演，同时演出一个讽刺节目，由观众之一穿上车夫服装，有时与群众一起步行，有时坐到车上去观景。」

[《编年史》(Annales)，十五 44)

尼禄是第一个逼迫基督徒的皇帝，而他这样作不是因为作基督徒违法，是因他需要替罪羊。

关于他短暂的一生，法拉（Farrar）说，他彻底沾染了一切可能犯的罪，浸透各种使人难以启齿的堕落。一个彻底的强盗、无情的暴君、阴谋人物、防毒者、杀人凶手、杀母者、骗子、懦夫、酒鬼、食客、乱伦者、一个十足的腐败分子；异教徒说他是个「血和泥的混合体」。

这就是保罗站在他面前申诉上告的那个人（徒二十五 11，二十六 32）；他终于把保罗交到了刽子手的砧板上。他十七岁登上宝座，十四年后，在主后 68 年，自杀而亡。

保罗在罗马（二十八 16-31）

他的住处（二十八 16、23、30）

到了罗马，百夫长犹流很可能将犯人交给禁卫军首长，在当时是班勒斯（Burms）。同时交上的信件必然令这位首长注意到这位为非斯都、亚基帕，而且无疑也为犹流所称赞的保罗。鉴于他与其他犯人截然不同，班勒斯将他与他们分开：「保罗蒙准，和一个看守他的兵，另住在一处。」（二十八 16）第二十三节提到「他的寓处」，第三十节又提到「（他）在自己的租的房子」。

第二十三节可以读作犹太人到他那里「接受他的热情招待」（参较门 22）；第三十节则可以读作他「靠自己的收入」或「自己出钱」住了足足两年。

这些译法使人感到保罗在第二十三节的住处和第三十节的不同；在第二十三节中，他是在友人家——可能是亚居拉和百基拉家——作客，而在第三十节，他有自己付费的住房，或是由朋友们赠款（腓四 10-19），或是自己织帐篷的劳动收入，假若他蒙批准而且不受监禁影响的话。第二十三节展现基督徒热情好客的美德，甚至表现在几乎受牵连的情况下；在第三十节则看出保罗至高的自立精神；他真是个完全的高尚的人。

在他住了两年之久的房子里一定有数间房屋供他使用，而且其中一间必然很大（二十八 23）。我们不知道路加和亚里达古以及后来提摩太和马可是否曾与他同住，但他们可能住过，而且远方给他信来的人也必然能在他的住处安身。很可能以巴弗提就是在这房子里病倒（腓二 25-30），而且必是路加照料他。这里一定经常有人出出入入，所以如某人所说，保罗的住所是「教会办公室」；秘书长被囚在自己的位子上（Mackinnon）。

被囚

已知按照罗马律法有几种囚禁：（a）囚在公共监狱里——一种可怕的经历（参较十六 22-24）；（b）自由囚禁——最轻的一种；（c）军队囚禁，犯人由一个兵丁负责看守。保罗的囚禁是最后一种（参较二十四 23；弗六 19-20；西四 3；门 9；腓一 13）看守的兵丁经常更换，这样保罗就有很多为基督作见证的机会，而他对这个机会不

会不抓紧（腓一 13）。

这样的两年必然很使人疲劳，但他的被囚远比上次世界大战时（1939- 45）德国集中营里的许多被俘者所忍受的强，可是时间要长些。或许在外貌上他确实不出众；他受的许多苦必然在他身上和脸上留下痕迹，但从他的耐力和成就——特别是在去罗马的航行中——显然看出他体质坚强。然而他提到身体是「脆弱的瓦器」、「普通陶罐」、「瓦壶」〔林后四 7：罗滋尔军（Rotherham）、菲力斯（Phillips）、威廉斯（Williams）〕当然，要紧的是果仁而非果壳。

保罗的外貌

在这方面自然没有可靠的资料，但关于使徒在不同时期共同特征的描述可以用来对他的外貌作某种程度的估计。

《保罗和 Thekla 行传》对他的描写是中等身材、头发稀疏、罗圈腿、大眼镜、眉间距窄、鼻子颇长。

另一第六世纪的描述是「保罗圆肩、头发花白、鹰钩鼻、灰眼珠、眉间距窄、肤色偏苍白、胡须浓密。」

尼色弗拉（Nicephorus）在 15 世纪写说：「保罗身材比较矮小，可以说身体有点儿弯曲。他脸色苍白，面貌吸引人，秃顶、眼睛明亮。有突起的鹰钩鼻和相当长的浓密胡须；须和发都已花白。」

保罗说有人说他「其貌不扬」和「你们就是把自己的眼睛剜出来给我，也都情愿」；从他总结自己所受的苦，也从关于他航海去罗马的描写中，我们可以得出一定的结论（加四 15；林后十 10；十一 23-30；徒第二十七章）。

保罗和在罗马的犹太人（二十八 17-28）

第一次会晤（二十八 17-22）

保罗行近罗马时因有成群的基督徒迎接他而确知那里的教会欢迎他，但他尚不知犹太人会怎样待他。由于渴望得知他们的态度，他在住处一安顿下来，便邀请他们之中的「首领」，管理和领导会堂的，来看望他（因为他不能去看望他们），以便他能说明自己的情况（17-20），他不承认他作了甚么不忠于本国百姓和祖宗规条的事；罗马人已经审问并认定他无罪，愿意释放他；只因耶路撒冷和该撒利亚的犹太人不肯，他才被迫上告于该撒，并非要控告犹太人，而是讨个公道。

官员们的回答谦恭有礼而不明朗。他们对保罗总算是不偏不倚，并且愿听他准确讲述他的道理，但他们警惕拿撒勒人这一派，而保罗是这派的头目（二十四 5），在犹太人中名声不好（二十四 21-22）。

第二次会晤（二十八 23）

他们约定 3 个相聚的日子，由保罗说明他的道理。这次官员们带了许多人和他们一起来（二十八 23），坐满了屋子；保罗「直讲到半夜」（二十七、11，参较十九

9)对他们讲论。

保罗讲论的题目是神的国；讲论的方式无疑以向犹太人介绍基督教为特点（参较十三 14-41）。弥赛亚是王，而耶稣就是弥赛亚，是律法和先知的应验（参较路二十四 46-47；徒十七 3，二十六 23）。

保罗与犹太教的最后决裂（二十八 24-28）

像以前一样，「有信的，有不信的。」保罗在安提阿，哥林多，和以弗所的经历，又在罗马重演，但这是最后一次了。此刻被犹太人最后拒绝了启示，确定了他们的命运，因为在不到十年之内，这个国家就毁灭了（主后 70）。

保罗从犹太圣经中引用的一段，以赛亚书第六章第九至十节，耶稣也引用过（太十三 14-15；可四 12；路八 10；约十二 40）。使徒曾在罗马书第九至十一章综合概括以色列的历史——过去，现在，和将来——但犹太人又瞎又聋，他们最后认识弥赛亚的机会来了，又丢了。既拒绝明白神的救恩，他们就自己散了（二十八 25）；照字面解释，「他们自己松开了」。

两年的监禁事奉（二十八 30-31）

这里是一篇奇妙记载的奇妙结尾：

「他（保罗）在那里（罗马）在他自己付费的（或，他自己所租的）房子里住了足足两年，凡来见他的全部接待，放胆传讲神国的道，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并没有人禁止。」

这使人们看到几个很重要的问题。

保罗审判的延期

曾在该撒利亚被拘留了两年，又在从该撒利亚赴罗马时经历了一次可怕航行的使徒，不得不在帝国首都等候两年才出庭受审。对他的控告者有三：（1）在全帝国的犹太人中引起混乱；（2）是被称为拿撒勒党的头目；（3）褻渎耶路撒冷圣殿。在能证明他有罪之前，控方必须到罗马去亲自控告他，但他们可以不定期推迟控告，而他们确实推迟了，如我们所见，推迟了两年。但由于两种情况，这等候对于保罗的压力减轻了一一他住得比较舒适，又有很多机会作见证。

口头事奉

经上说「传和讲」也说明他传讲的内容——国度和弥赛亚。这概括了保罗的福音要旨，赋予使徒行传记载以一定的完整性，以记录基督和国度始，也以记录基督和国度终。保罗所传的是为众人而传，但所讲的，大概只是为那些准备接受的人而讲。

在两年的过程中，「凡来见他的」，总人数一定很多，而路得说，他全都「接待」。

使徒蒙允许完全自由讲论，他也大大使用了这自由。他「放胆传讲……并没有人禁止。」用「无人禁止」作为结束语。除了教会本身之外，实在并无何物能禁止基督的教会；除了迟疑不传和错误传讲之外，也没有甚么能阻止福音得胜。

书面事奉

保罗作的比说的多，他也写，并且他所写的意思绝不会超越他自己的想法。此处我们设想被称之为监狱书信的，是于主后 61- 63 年在罗马，而不是在该撒利亚或别处写的。四封之中的三封送往亚细亚，即以弗所书、歌罗西书和腓利门书；一封腓立比书，送往马其顿。稍后我们要详细查阅这些书信，但此刻可以说，它们在内容的丰富和深奥方面，或许是保罗除罗马书之外最伟大的书信体的著作。

使徒时代没有现在这样的邮政制度，所以保罗的信件只能由仔细拣选的个人传送。我们不知道每一次的送信人都是谁，但已经清楚的是，腓立比书是由以巴弗提（二 28），歌罗西书和腓利门书是由推基古和阿尼西母（西四 7-9）带出去的，而所谓之以弗所书看来本是一封供传阅的信，第一站送往老底嘉教会，也是由推基古传送的（西四 7-8、16）。所以保罗自己有邮差；不朽的信息从他在罗马的住处向四周传向远方，而使基督的教会迄今为止受益 1900 年之久。

阿尼西母

这是一件极为感人的事，即神的旨意竟然这样使用了一个犯罪的奴隶，正是「吃的从吃者出来，甜的从强者出来。」（士十四 14）我们不知道此人是如何与保罗有交往的。他可能在罗马被腓利门的朋友见到而带去保罗那里；或是听说保罗——他以前曾见过——在城里，感到急需去见他，或者因执行甚么任务到过保罗的住处。无论如何，重要的是他遇见了保罗而被保罗引到了基督那里，并且因此而引出了无价之宝的腓利门书。这没有写出来的故事何等重大！这位奴隶对这位囚犯说了些甚么和这位囚犯又对这位奴隶说了些甚么，而兵丁听了他们的谈话又作何感想？

罗马众友

保罗有交友的天才，在罗马第一次被囚的两年期间因有许多朋友而丰富多彩。被提到的不下十名：提摩太、以巴弗、路加、亚里达古、推基古、马可、以巴弗提、底马、犹士都、阿尼西母，还几乎肯定要加上亚居拉和百基拉以及在罗马的其他基督徒们，而且也不能排除保罗灾难性航程中的百夫长朋友犹流，以及或许还有其他受了使徒影响和感动的罗马人（腓四 22）。

众友人给被囚的保罗带来的安慰鼓励，怎么说都不会过分，而保罗对他们的属灵影响更是无价。底马离去了，但马可作得好，而提摩太，保罗的 13 封书信中有两封是写给他的。

「足足两年」

这个关于时间的写法表明，或是在两年之末发生了某些影响保罗，或影响保罗和路加二人的变化，或是路加到那时已将所掌握的资料写完，想等有了更多的资料时再继续写。

地圖 28



「足足两年以后」

有些人认为既已写了福音从耶路撒冷到罗马的进展，路加已无需继续写下去，也不想再写，第二十八章第三十至三十一两节是个自然而使人满意的结局。但也有些人，可能是多数人，认为最后两节突然停止而意犹未尽，因而从圣经内或圣经外寻找关于那「足足两年」之末或以后保罗有何遭遇的蛛丝马迹。

保罗于何时受审，对他的裁决是怎样的？罗马只有一种监禁吗？腓立比书和腓利门书是否说明裁决可能趋向于对保罗有利？若教牧书信——提摩太前后书和提多书——是保罗写的，是否能把它们放在使徒行传经历之内，还是必须在使徒行传记载之外得到 明？有甚么谈到有关这个题目的传说吗？

这些以及其他一些自然产生的问题尽管有很多还不清楚，但有些紧随使徒行传结尾五年之内的资料所描述的情况相当一致。

1、当保罗在大约主后 63 年写腓立比书时，他在期望着从罗马监禁中获释。他说到事情终必叫他得救(一 19)，并说：「我既然这样深信，就知道仍要住在世间，且与你们众人同住」，而且自信地提到

「但我靠着主自信我也必快去。」(一 25-26；二 24)

保罗于极可能也在同一时期写的腓利门书中说：「你还要给我们预备住处，因为我盼望藉着你们的祷告，必蒙恩到你们那里去。」(门 22)这与他给提摩太写的「我现在被浇灌，我离世的时候到了。」(提后四 6)有着惊人的不同。这些相互冲突的提法不属于同一时期；可以推测保罗在罗马两次被监禁，而第一次受审以获释告终。

2、保罗没有在主后 64 年罗马大火时或其后对基督徒的大屠杀中受害；由此可

以推断以上看法是可信的。若他当时在城里，他必然和别人一同遭害，但说他主后 63 年获释，就能解释他的幸存了。

3、教牧书信不能被放在使徒行传情节中的任何地方。若保罗写了这些书信——我们设想他写了一——必然是在第一次监禁获释后的某个时间写的，而历史资料和书信主题内容都进一步确定这些书信写于主后 63 年以后。

4、已知使徒在罗马被囚的「足足两年」期间有许多朋友和他在一起（见前述）但后来，大概四到五年以后，他写信给提摩太说「独有路加在我这里。」（提后四 11）

又，保罗在大约主后 63 年写信给腓利门时代底马问安（门 24），但数年后写信给提摩太时他说：「因为底马贪爱现今的世界，就离弃我往帖撒罗尼迦去了。」（提后四 10）

5、尽管保罗可能在第三次布道旅行时到过以利哩古（罗十五 19），但使徒行传中没有提示他去过西班牙的线索可寻（罗十五 24），而直到主后 58 年他还没去过是清楚的。所以，可以推测他计划在主后 63-67 年间，即在他从第一次罗马监禁中获释到逝世之间进行这次访问。他去过并非没有传说证实——罗马的革利免（Clement）、屈梭多模（Chrysostom）、耶柔米（Jerome）、狄奥多瑞特（Theodoret）等，但是有关这样一次访问的细节，我们完全不知情。

6、教牧书信中有些提到革哩底、以弗所、马其顿、特罗亚、哥林多、希拉波立、米利都、帖撒罗尼迦、加拉太，和挞马太的地方不适合使徒行传记载，所以推测是属于使徒行传结束以后一段时期的，即主后 63-67 年间。请读罗马书第十五章第二十四节和第二十八节。提摩太前书第一章第三节；摩提太后书第一章第十八节；第四章第十二节。腓立比书第二章第二十四节。腓利门书第二十二节，提摩太后书第一章第十六至十七节；第四章第十三节，第二十节；提多书第一章第五节；第三章第十二节。

这些书信中还出现一些人名，如腓吉路、黑摩其尼、阿尼色弗、革勒士、加布，亚力山大、友布罗、布田、利奴、革老底亚、亚提马、许米乃、西纳等；这些人若属于路加的使徒行传记载时期内，他至少会提到其中一些人。

这一切细节都一致表明保罗在两次罗马监禁之间有一段自由时期；第二次监禁时丧命。

那么这就是结尾；这结尾是个没有结尾的开始。

信心以受苦为粮，

不知何为失望

西班牙吉普塞人（Spanish Gipsy）

提摩太后书第四章谈到这位最伟大的传道人在尼禄（Nero）面前的最后两次受审，第二次以他的殉道为结局。谁能读此篇章而不深受感动，这人就有些不正常。这位伟人已经打了美好的仗，跑了当跑的路，守住了所信的道，此刻正在期待着会

见他曾如此忠诚事奉的主。

再不踏沙漠中灼热的砂砾，

或攀爬那冰雪山路！

再不英勇面对强盗凶暴的手，

或拼搏那多暗礁的惊涛怒海！

再不尝耻辱的鞭打，

或拖拉着羞辱的锁链蹒跚前行！

天亮了！

久经磨练的信心即将打上受欢迎的印记，

肉体的疲劳重担轻省了，

灵魂与祂，那「擦干一切眼泪」的，一同安息。

保罗最后五年

西元	保罗	同期事件
63	罗马受审宣判无罪	
	在马其顿—腓立比(腓二 4)	
	在歌罗西(门 22)	
64	去西班牙	罗马失火及罗马基督徒
	(罗十五 24、28)	在尼禄治下受逼迫
65		辛尼加逝世
66	在以弗所(提前一 3)	
	在马其顿(提前一 3)	犹太战争开始
	在以弗所	
67	写提摩太前书	
	在米利都—哥林多(提后四 20)	
	写信给提多	
	在尼哥波立(多三 12)	
	再次被捕带去罗马	
	写提摩太后书	
68	在罗马受审及处死	尼禄逝世

卷三包括全部书信和启示录